

天聖人

THE
HEAVENLY
MAN

(繁體版本)

中國信徒雲弟兄非凡的經歷

已翻譯成 27 多種語言
銷售量達
750,000
copies sold
Translated into 27 other languages

雲弟兄 楊天民  合著

天 上人

THE
HEAVENLY
MAN

中國信徒雲弟兄非凡的經歷

作者



雲弟兄、揚天民

版權



2002 雲弟兄、揚天民

2007 基馨

出版



基馨

P.O. Box 83, Carlisle, CA3 9GR, United Kingdom

國際書號



ISBN-10: 981-05-6455-4

ISBN-13: 978-981-05-6455-1

版權所有，不可翻印

未經取得書面許可，無論部份或全部均不得轉載或翻印，但報刊書評中引用則不在此限。

經文取自《新標點和合本聖經》

The Heavenly Man

Brother Yun with Paul Hattaway

Copyright © Brother Yun & Paul Hattaway 2002

Traditional Chinese © 2007 Piquant

P O Box 83 Carlisle CA3 9GR United Kingdom

SBN 13: 978 981 05 6455 1; SBN 10: 981 05 6455 4

All Rights Reserved

目錄



Contents

序	4
簡介	5
1. 卑微的開始	7
2. 飢餓的得飽足	13
3. 「去西方和南方」	23
4. 神祝福我們全家	31
5. 逼迫之路	37
6. 「彼得的神就是你的神」	47
7. 神想要我全部的心	57
8. 「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	65
9. 經過死蔭的幽谷	79
10. 火樣的試煉	89
11. 禁食的結束	101
12. 神賜給我一個兒子和許多弟兄	109
13. 從主而來的一個寶貴靈魂	117
14. 未來的希望	129
15. 荆棘叢生的墳墓	139
16. 神降下祂可畏的能力	153
17. 第二次入獄	165
18. 一次痛苦的家人探訪	173
19. 神的加油站	183
20. 合一之路	195
21. 第三次入獄——我的低谷	203
22. 越獄神蹟	211
23. 離開中國	221
24. 回歸耶路撒冷	235
25. 海外四年的感想	247
26. 一種新的逼迫	257
27. 一個突如其來的轉變	265
28. 地裡的一粒種子	275
29. 未來像神應許的那樣光明	289
後記	295

序

Foreword by Brother Yun

感謝讚美主！今看到《天上人》的英文版譯成中文的稿件，心被恩感，幾乎是滿了淚水地一口氣將它讀完。

我就是書中的「天上人」，教會和基督徒常叫我「雲弟兄」，這是中國家庭教會早年以來給我的名號。讓我藉使徒約翰的話來勸勉大家：我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份。我相信耶穌基督祂的應許、祂的揀選和呼召是永不改變的。感謝神在以往的年日裡使我配得為神的道，並為耶穌作見證。雖然多次被捕入獄，歷經死蔭的幽谷，也有過許多次軟弱失敗、灰心與絕望，但因耶穌活著，也靠著神極大的憐憫和信實，我被拯救出來。

為本書英文版的出版，我要感謝神和祂奇妙的作為。藉著書中的見證及神給中國教會的異象與使命，成千上萬間的教會被激發，為主的福音大發熱心。還有一些不冷不熱的信徒們，他們也都警醒起來，要跟隨耶穌，作主的門徒。

本書的英文版被基督教界評為「最佳基督教書籍」及隔年的「最佳基督教傳記」，也是英國第一暢銷書及「卓越五星級」書。英文版更被譯成數種語言，達五十萬冊以上，暢銷全世界。

自英文版出版以後，我們聽到不少反對的聲音。雖然如此，但我相信神的旨意是無人能攔阻的。神給中國教會及聖徒們的使命，也定能再次激發我們海內外的華人教會，同心合意地禱告；不僅向西方教會還福音的債，更要順服主的大使命，走出自己的圈子，將福音的火燃燒到那些還沒有認識耶穌的族群中。

我相信耶穌的名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藉著祂在十字架所流的寶血和祂從死裡復活的大能，聖靈要使用我們這一代的人，使佛教徒、印度教徒及所有的回教徒，都能認識到耶穌是主。哈利路亞，我相信亞伯拉罕的兒子、以實瑪利的後代、以撒的後代都要因耶穌的名得救。阿們。

天上人雲弟兄

簡介



Introduction

九月一個悶熱的夜晚，一群基督徒聚集在曼谷國際機場，歡迎雲弟兄歸來。從我們上次見到他的笑臉到現在，已經八個多月了。在2001年元月，他在緬甸被捕了。在他被監禁的頭幾天裡，監獄當局幾乎把他打死。後來他被判了七年監禁。

偶爾有消息從獄裡傳遍全世界和關心他的朋友那裡。其中一個消息說：「神派我在這裡為祂作見證。這裡有許多人需要耶穌。我會在這個監獄中停留到神命定的期限。我不會提前離開一刻，也不會多留一會兒。當神認為我在獄中的傳道工作完成時，我就會出來的。」

不久，就在神最完美的時機，雲弟兄奇妙地被釋放了，七年的刑期，他僅僅待了七個月零七天。

現在我們聚集在機場，翹首盼望著他的到來。他在經歷了可怕的試煉之後，是疾病纏身、勞累不堪，還是平靜安穩？

突然，雲弟兄出現在我們眼前。他和我們所想像的截然不同！他容光煥發，滿臉笑容。「讚美主！哈利路亞！」，這是他看到我們後的第一句話，「榮耀歸於主！」。我們手拉著手，全然不顧周圍擦身而過的旅客們的滿臉困惑，低頭感恩禱告。

雲弟兄以「天上人」聞名於全中國。這個綽號來自於1984年的一事件：當時他拒絕把真實姓名告訴當局，因為暴露他的真實身份會給當地基督徒帶來危險。公安局用威脅和毒打來逼他說出姓名和家庭住址，雲弟兄急中生智地回答道：「我是一個天上人，我的家在天上！」那些仍聚集在附近一所房子裡的信徒，聽到他的喊聲，知道他在警告他們有危險。他們都逃走了，免遭逮捕。

鑒於他的勇氣和對教會肢體的愛，中國家庭教會的信徒就叫他「天上人」，來表示對他的尊重，直到今日。

雲弟兄首先承認自己身上還有不屬天的部份！他和我們所有人一樣，與試探誘惑和軟弱作鬥爭。他深深地認識到，他的生命若離

了耶穌基督的恩典，就一文不值。有一次，他對妻子德靈說：「我們真的什麼也不是。我們沒有什麼可驕傲的。我們沒有能力，也沒有什麼東西去獻給神。祂選擇使用我們，不是因為我們本身有什麼，而是因著祂的恩典。如果神爲了祂的目的選擇去興起別人，且再也不使用我們，我們也沒有什麼可抱怨的。」

奧斯沃·章伯斯（《竭誠爲主》的作者）曾經寫道：「如果你把自己的權利交給神掌管，那祂就會用你做一個聖潔的實驗，而神的實驗總會是成功的。」這句話用在雲弟兄身上再貼切不過。從他第一次遇見耶穌時起，他就盡心竭力、全心全意地去服事神。

在雲弟兄的生命中有許多經驗教訓，能大大地激勵全世界眾多基督徒跟隨主耶穌的腳蹤。

雲弟兄的經歷，見證了神在他生命中的信實和慈愛。神從中國河南省一個貧困的山村，揀選一個年青的半飢餓的男孩，使用他來震動這個世界。雲弟兄並沒有把目光放在自己所經歷的許多神蹟和痛苦上，而是定睛在耶穌基督的品格和美德上。他希望整個世界都能像他一樣了解耶穌，不把耶穌當作一個歷史上古老的、遙不可及的人物，而是把祂當成一個永遠同在的、充滿了愛的全能的神。

在爲這本書做準備時，我採訪了許多中國基督徒。他們都是目擊證人，並且完全證實了這本書裡所有內容的真實性。全書用德靈（雲的妻子）和一些中國家庭教會領袖的見證作點綴。這些見證將幫助讀者對雲弟兄生命中的一些關鍵事件，從不同的角度來看到一幅完整的畫面。德靈的大多數見證講述的是她丈夫爲福音的緣故被捕入獄期間所發生的事情。

有人說：「改變世界的不是偉大的人，而是在偉大的神手裡軟弱的人。」那些認識雲弟兄的人，都認爲他是神謙卑的僕人，一位不願意以生命中任何的東西來榮耀自己或榮耀別人的人。

雲弟兄願他的故事能將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那位真正的天上人——主耶穌基督——的身上。

揚天民

第一章

卑微的開始

Chapter 1: Humble Beginnings

我的名字叫劉振營，我的基督徒朋友叫我雲弟兄。

1999年秋天的一個早晨，我在挪威西部的博根城一覺醒來。我心潮澎湃，興奮不已。我在斯堪地納維亞各地的教會裡講道，見證中國家庭教會；並且在我們向全中國和其他國家傳福音的同時，邀請全世界的基督徒加入我們。我的同伴問我，是否願意去瞻仰瑪麗·莫森的墓地。她是路德會派去中國的一位偉大的傳教士。1901年到1932年間，她被神大大地使用，復興了中國不同地區的教會。她的事工，在我出生的河南省南部特別有影響力。

莫森女士身材嬌小，但在神的國裡，她卻是一個巨人。中國教會不僅被她講的道所影響，而且被她那犧牲精神所挑旺。她是一個完全交託，毫不妥協的耶穌基督的跟隨者，她給我們豎立了一個怎樣為主受苦和忍耐的榜樣。

神以一個大有能力的方式使用瑪麗·莫森，所以許多異能、奇事、神蹟伴隨著她的服事。她於1932年回到挪威，照顧她年邁的父母，到那時為止，她在中國的事工結束了。她再也沒有回到中國，但是她毫不妥協的信心、毫不止息的熱心、和必須靠主更新的教導，仍然在今天的中國教會裡流傳。

現在我有幸來瞻仰她在家鄉的墓地。我真想知道，其他任何一個中國基督徒是否也有我這樣特別的機遇和榮幸。當她來到中國我們家所在的那個地區時，那裡有很少基督徒，教會也很軟弱。今天，那裡有幾百萬的基督徒。我要代表這些基督徒，為她的一生向神獻上我們的感恩。

我們的車停在墓地。墓地坐落在一座小山谷裡，有一條小河從中流過。我們花了很長時間，希望能從幾百個墓碑中尋找她的名字，但我們沒能立即找到莫森的墳墓，隨後我們來到墓地辦公室尋求幫助。管理員不熟悉她的名字，所以他查了查記錄，裡面列著埋在這裡的那些死者的名字。查過之後，他告訴我們一些令我難以置信的消息：「瑪麗·莫森確實於1962年埋葬在這兒。但是她的墳墓已經很多年無人照管了，所以今天只是一塊沒有墓碑的空地！」

按照中國傳統，對那些做出了偉大貢獻的人，許多後代的人都會銘記緬懷，所以我從來沒有想過會有這種事情發生。當地弟兄姐妹解釋說，瑪麗·莫森仍然被人紀念和崇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來表示對她的紀念，例如：在她去世了幾十年後，發行了她的傳記。但是對我來說，她的墳墓連一個記號都沒有是一種侮辱，需要改正！

我實在悲傷不已，懷著無比沉重的心情。我堅決地對同行的挪威弟兄姐妹們說：「你們必須尊重這位神的使女！我希望你們在兩年時間內，建一個新墳墓和墓碑，來紀念瑪麗·莫森。如果你們做不到，我將親自邀請一些中國的弟兄姐妹，不遠萬里從中國到挪威來建一個！中國的許多弟兄，由於福音的緣故在監獄勞改隊裡多年，他們都學會了刻石碑，要是你們不關心，那他們會很樂意來做這件事。」



我生於1958年，那是中國「大躍進」的年代。我在家中的五個孩子中排行第四；出生於河南省南部的南陽縣，一個叫劉老莊的村子裡。

河南省約有一億人口，是中國人口最多的省份。儘管河南人很多，但我的家鄉卻很空曠，有很多山和樹都可以爬。生活雖然艱苦，但我的童年依然是快樂的。

我們村裡六百多口人全是農民，如今依然沒有多大的變化。我們主要種植蕃薯、玉米和小麥，也種大白菜等蔬菜。

我們的房子是泥坯蓋的，房頂是用麥桿鋪成的。每逢下雨的時候，雨水總會從屋頂上的漏洞滴下來。冬天，凜冽的寒風總是從牆縫中吹進來。當溫度低於零時，因為沒錢燒不起煤，我們就燒玉米殼來取暖。

家鄉的夏天通常又悶熱又潮濕。我們在不通風的屋裡根本無法入睡。我們就把床拖到屋外，和其他村民一樣，在較涼爽的屋外露宿。

「河南」的意思是「河的南面」。洶湧的黃河從省的北部穿過。幾個世紀以來，經常泛濫的洪水給生活在兩岸的人們帶來了很多災難。這些是我們從小就知道，但是那裡（黃河）離我們村有千里之遙。

我們村位於河南省南部的群山之中，遠離洪水的破壞和外界的影響。令我們掛心的只是下一季的收成。我們的生活完全在耕種、灌溉、收穫裡循環往覆。父親總說，僅僅為了得到足夠的食物，就是一種鬥爭。所有的人手都被要求到田裡幹活，所以從小我就被叫去田裡幫助哥哥姐姐幹活。因此我沒有很多機會上學。

在中國的其它地方，河南人有一個名聲——固執得像頭驢。當傳教士在 1884 年把基督教帶到我們省時，可能就是因為這種固執，阻擋了河南人接受基督。很多傳教士在河南的勞苦沒有顯著的 success。到 1922 年，經過了大約四十年的功夫傳教，在全省僅有一萬二千四百個新教信徒。

那些接受這種「洋鬼子」信仰的人，都會遭到周圍群眾的嘲笑和排斥。這種反對經常表現成暴力的行爲。基督徒被毆打，一些人甚至因信仰被殺。傳教士也面對很大的逼迫，他們被很多人認爲是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的工具。他們的國家派他們來，要在思想上癱瘓和控制中國人，同時他們的政府要來掠奪這塊土地的自然資源。

1900年，國人發起反對洋人的暴行達到了高峰。一個叫「義和團」的秘密組織煽動全國打擊洋人。多數沿海大城市的海外人士因有相應的安全保障，大都逃過了這場大屠殺，但是在中國內陸位於偏僻農村的許多海外傳教士卻無法倖免。「義和團」殘酷地殺害了一百五十多名海外傳教士和幾千名中國信徒。

那些海外傳教士不怕犧牲，不遠萬里、拋家捨業來服事我們中國；把主耶穌基督的愛帶給我們。他們透過興建醫院、孤兒院以及學校來分享基督的愛，提高我們的生活質量。就是這些人，在中國被殘殺了，國人竟以死亡來回報他們。

許多人認爲1900年的暴力殺戮會嚇得傳教士再也不敢來中國了。然而，他們大錯特錯了。

1901年9月1日，一艘大船抵達了上海碼頭。一位來自挪威的年輕女士——瑪麗·莫森，隻身走下跳板，第一次踏上了中國這塊土地。她是新傳教浪潮中的一員。這些傳教士被前一年的殉道者所鼓舞，獻出他們自己爲全職傳教士，來到中國服事。

莫森在中國生活了三十多年。有一段時間她住在我們南陽縣，她在那裡鼓勵並訓練一小群漸漸成長起來的中國信徒。

瑪麗·莫森與其他大多數傳教士不同。她似乎不太注重刻意地去留下良好的印象給中國的教會領袖。她經常對他們說：「你們是假冒偽善的人，你們嘴裡承認耶穌基督，可你們的心卻沒有完全交託給祂！趕緊認罪悔改來逃脫神的審判吧，免得太晚了！」她從神的祭壇上帶來了火。

莫森常對基督徒說，僅把重生當作知識來學習的基督徒，他們的生命是不夠的。爲了進天國，他們自己必須從根本上重生。帶著這樣的教訓，她把強調的重點從單單注重知識上移開，並且指示每一個人，他們各自要爲自己的屬靈生命在神面前負責。無論她走到那裡，眾人的心悔改認罪，復興的火燒遍了中原一帶的村莊。

在四十年代，另一個西方傳教士傳福音給我母親；那時我母親二十歲。雖然她不完全明白，但她被所聽到的福音深深地吸引了。她特別喜歡唱那些聖歌，也喜歡聽聖經故事；這些都是由一小隊走遍鄉間的傳教士教的。不久她開始加入教會，並且把生命交給了耶穌基督。

1949年，中國成了社會主義國家。幾年內，所有的海外傳教士都被驅逐出境，教堂被關閉，幾千名中國牧師被關進監獄，其中很多人丟了性命。50年代初，我母親親眼目睹了傳教士離開南陽的情景。當他們在武裝看守的看押下走向海岸的時候，他們眼裡的淚水使她刻骨難忘。他們爲主傳教的事工突然到了盡頭。

1950年，僅在中國的一個城市裡，在浙江省的溫州，就有四十九位牧師被送進了位於俄羅斯邊境附近的監獄勞改隊。許多人因爲傳福音的罪名被判了二十多年監禁。在這四十九位牧師中，只有一位活著回到了家，其餘四十八位都死在了獄中。

在南陽我家所在的地區，有信徒因爲不肯否認基督而被釘死在教會的牆上。還有些信徒被拴在車輛或馬匹後面，被活活地拖死。

一個牧師被綁起來，栓在一根長繩子上。因那位神的僕人不願否認他的信仰，當局被激怒了，他們用一個起重機把他高高地吊在空中。在幾百個證人面前，這些人誣告他是「反革命分子」，逼迫他的人最後一次問那位牧師是否放棄信仰，他高喊著回答：「不！我永遠不會否認教了我的主！」繩子被鬆開，牧師摔向地面。

折磨他的人發現那牧師沒有完全死，所以他們把他第二次吊到空中，鬆開繩子幫他結束了生命。對今世的生命來說，那位牧師是死了，但是他卻活在天堂裡，得到了忠心到底的獎賞。

生活的艱辛不只是針對基督徒。毛澤東發動了「大躍進」的運動，導致了全中國的大饑荒。對這個國家來說，這個運動實際上是一個倒退。在我們河南省，據估計有八百萬人餓死。

在這些困難的日子裡，我家鄉南陽剛剛誕生的弱小教會被分散了。他們如同羊沒有了牧人。我母親也離開了教會。接下來的幾十年裡，她完全缺乏與基督徒的交通，也沒有神的話語，年輕時所學的大部份都已經忘了，她和神之間的關係也日漸疏離、日趨冷淡。



2001年9月1日，恰逢瑪麗·莫森第一次到達中國開始傳教生涯的一百周年。爲了紀念她，三百多位挪威基督徒聚集在博根墓地，舉行一個特別的禱告和獻禮儀式。一個由多個教會和個別基督徒奉獻的、紀念莫森的漂亮墓碑被揭開。

墓碑上刻著莫森的照片和她的中國名字：

瑪麗·莫森 1878-1962

在中國傳教 1901-1932

當我把瑪麗·莫森的墓碑被立起來的消息告訴中國的信徒時，他們感恩地釋懷了。

神使用去建立祂國度的那些人所做出的犧牲，我們必須牢牢記在心坎裡，他們配受我們的景仰和尊重。

第二章

飢餓的得飽足

Chapter 2: A Hunger Fulfilled

眾海島阿，當聽我言。遠方的眾民哪，留心而聽。自我出胎，耶和華就選召我，自出母腹，他就提我的名。

以賽亞書 49：1

在我十六歲的時候，神呼召我跟從祂。那是 1974 年，文化大革命的紅色風暴正席捲全國。

那時我父親病了。他患的是嚴重的哮喘，轉而又發展成肺癌；癌細胞又擴散到胃裡。醫生說他的病不可能治癒了，他將不久於人世。醫生告訴我母親：「你丈夫沒有希望了。回家爲他準備後事吧。」

每天晚上，我爸爸躺在床上，幾乎不能呼吸。他是一個非常迷信的人，他相信他的病是鬼在他身上搗亂。於是他請鄰居去請來一個當地的法師，想把他身上的鬼趕出去。

我爸爸的病耗盡了家中所有的錢財和每個人的精力。因爲家境貧困，我一直到九歲才上學，但又因爲父親的癌症，我不得不在十六歲輟學。我和哥哥姐姐爲了生存，被迫到鄰居和親友那裡去乞食。

我父親曾是國民黨軍隊裡的一名軍官。因爲他曾經和共產黨打過仗，就被其他村民恨惡，並在文革期間受逼迫。他在戰爭中殺了很多人，自己也差一點死了，他的一條腿上有十二個子彈的傷疤。

在我出生的時候，父親給我起名叫「振營」，意思是「駐守的英雄」。

父親因為脾氣粗暴，在村裡的名聲不太好，鄰居們都對他避而遠之。文革期間，紅衛兵看守批鬥他時，他受了很多嚴刑拷打。憑著他的勇氣，他拒絕承認任何「罪行」，當他們問他曾殺了多少人時，他也不回答。他固執得寧願被打，甚至被殺，也不願意把他們想聽到的說出口。

父親的性格極具兩面性。多數人只知道他極其剛硬和脾氣壞的一面，這倒是真的。他教導我們兩件事：第一，我們必須殘酷和強硬地對待別人；第二，我們必須始終努力工作。

但是我也記得他溫柔的一面。他總是盡力去保護妻子和孩子們免受外來的傷害。總之，我和父親的關係很不錯。

我們希望父親的病情能有所好轉，然而他的情況卻更惡化了。母親在巨大的壓力下，面臨著獨自撫養五個孩子的悲慘前景。一旦父親去世，她不知道會發生什麼。一切是如此地無望，她甚至企圖自殺。

一天晚上，母親剛剛醒來，還躺在床上。突然她聽到一個非常清楚柔和的、富有同情憐聲音說：「耶穌愛你」。她跪在地上流淚悔改她的罪，並重新把自己獻給主耶穌基督。母親就像那個回頭的浪子一樣，重新回到了神的懷抱。

她立即叫我們全家來向耶穌禱告。她告訴我們：「耶穌是父親唯一的希望。」當我們聽到剛剛發生的一幕時，我們全都把生命交給了神。我們按手在父親身上，那一夜，我們哭喊著，不斷地從心底發出一個簡單的禱告：「耶穌，醫治父親！耶穌，醫治父親！」

就在第二天早上，我父親真的好多了！幾個月來他第一次有胃口想吃東西。一個星期之內，他完全康復了，並且一點癌症的痕跡也沒有了！這是從神而來的一個神蹟。

我們家經歷了復興，我們的生命有了急劇的變化。那是一個大有能力的時刻。耶穌醫治了我父親以後，直到大約三十年後的今天，我們這五個兄弟姐妹仍然跟隨著神。

我的父母非常感謝神的作為，他們迫不及待地要與村裡的親朋好友分享這個好消息。那時開會或聚集是非法的，但是我父母想出了一個辦法。他們派我們這些孩子去邀請親友們來我家。

人們來我家時並不知道他們被召集的原因。許多人猜想一定是我父親去世了，所以他們都披麻戴孝地來了！到我家之後，他們才驚異地看到我父親正在門口迎接他們，明顯身體健康、硬朗結實！當所有的親友到了以後，我的父母請他們都進了屋。他們鎖上門，遮上了窗，然後解釋我父親是怎樣藉著向耶穌禱告，完全被醫治的。所有的親友都跪在地上，高興地接受了耶穌為救主。

那時刻實在是令人興奮。我不僅接受了耶穌為我個人的救主，而且也成了一個真正願意全心服事主的人。

我母親從來沒有學過讀書和寫字，但是她成了我們村裡的第一個傳道人。她在我們家帶領一個小教會。雖然我媽媽不能記得很多神的話語，但是她總是勸誡我們仰望耶穌。當我們向耶穌呼求的時候，祂總會以無限的慈愛來幫助我們。回顧那些日子，儘管我母親是文盲，又無知，但是神使用她的方式卻令我感到驚訝。她的心完全向著主耶穌。今天中國家庭教會的一些偉大的領袖，最初就是透過我母親的傳教事工遇見主的。

一開始我並不真正知道耶穌是誰，但當我看到祂醫治了我父親並使我們全家得釋放後，我才滿有信心地把我自己交託給這位治好了我的父親，救了我們的神。那期間，我常常問我母親，耶穌到底是誰。她告訴我：「耶穌是神的兒子，祂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除去了我們所有的罪和疾病。祂所有的教訓都記載在聖經裡。」

我問哪裡可以找到聖經，我可以自己讀。她回答說：「沒有了，聖經都被毀了，一點也沒有留下。」當時是文革時期，找不到聖經。

從那一天起，我非常渴望有一本自己的聖經。我問我母親和其他的基督徒，聖經看上去是什麼樣子的，但是沒有人知道。一個人曾經看過一些手抄的部份經文和詩歌，但是從來沒有人見過一整本的聖經。只有一些老信徒能回憶起許多年前看過的聖經。神的話語在中國這塊土地上非常稀少。

我非常渴慕能有一本聖經。母親不忍心看到我絕望的樣子，她便向我提起一位老人，他在文革前曾是一位牧師，目前住在另一個較偏遠的村子裡。

我們一起長途跋涉去了他家，對他表達了我們的願望：「我們非常想看一眼聖經，您有嗎？」

他即刻警覺起來，看得出來，他很害怕。因為信仰，他已經在監獄裡待了近二十年。他看著我，看到我是如此年輕和貧窮，穿著破爛的衣服，光著腳。他對我深表同情，卻仍然不願意把他的聖經拿給我看。

我一點兒都不怪他，因為在那些日子裡，整個中國都沒有幾本聖經。除了毛主席語錄以外，其他任何書都不能讀。一旦發現誰有聖經，聖經將被燒毀，擁有者的全家也會慘遭毒打。

那位老牧師簡單地告訴我：「聖經是一本天書。如果你想要一本，你需要向天上的神祈求。只有祂才能夠給你預備一本天上的書。神是信實的。祂必垂聽那些全心尋求祂的人。」

我完全相信牧師的話。

回到家裡，我把一塊石頭搬進屋子，跪在上面每天晚上禱告。我只有一個簡單的禱告：「主啊，求祢賜給我一本聖經。阿們。」當時我並不曉得該怎樣禱告，但我仍然持續禱告了一個多月。

什麼也沒有發生。聖經沒有出現。

我又一次來到那位牧師的家。這次我是自己去的。我說：「我已經按照您教我的，向神禱告了，可我連聖經的影子都沒見著。求您了，求您給我看看您的聖經吧。哪怕只看一眼，我也心滿意足了！您拿著它，我連摸都不會摸的，我只要看一看就滿足了。要是我可以抄下裡面的一些話，那就更好了。我就高高興興地回家去，再也不來打攪您了。」

那位牧師看到我心裡的渴望，又對我說：「如果你真那麼誠心誠意，那麼你不但要跪下來向主祈求，還更應該禁食和哭泣。你哭得越多，你就會越快得到聖經。」

我回到家裡，每天白天我什麼也不吃，只在晚上吃一小碗白飯。我像一個飢餓的孩子一樣，向天上的父親哭喊，想要被祂的話語餵飽。在接下來的一百天裡，我繼續祈求一本聖經，直到我再也堅持不住了。我的父母還以為我精神錯亂了。

多年以後再回顧，我會說，這段經歷是我遇到過的最困難的事。

後來，在我不斷禱告祈求了幾個月之後，突然在一天凌晨四點鐘，我跪在床邊，得到了一個從主而來的異象。

在那個異象中，我在爬一座陡峭的山，用力去推前面的一輛車。我正走向一個小村莊，打算在那裡為家人討飯。我努力掙扎著，由於不停地禁食，所以在我的異象裡，我也是飢餓軟弱的。那部舊車幾乎要滾回來壓在我身上。

然後我看到三個人走下山來，與我的方向相反。一位面目慈祥的老人，留著長長的鬍子，拉著一個裝著新饅頭的大車。另外兩個人各走在車的一邊。當那位老人看見我時，他覺得我很可憐，向我表示同情。他問：「你餓嗎？」我回答：「是的，我沒有吃的；我在給我家人討飯的路上。」

我哭了，因為我家非常地窮困。由於父親的疾病，我們變賣了所有值錢的東西去買藥。我們幾乎無米可炊了。多年來我們不得不到親朋好友那裡去討飯。當這位老人問我是不是餓時，我禁不住哭了。我以前從來沒有從別人那裡感受到如此真誠的愛和同情。

在異象中，那位老人從他的車上拿起一個裝在紅袋子裡的饅頭，讓他的兩個僕人把饅頭送給我。他說：「你必須現在就吃。」

我打開包裝，看到裡面是一個新鮮的饅頭。我剛把饅頭放在嘴上，它立即變成了一本聖經！我當即在異象中跪下，捧著我的聖經，哭著向主感恩：「主啊，祢的名是配受稱頌的！祢沒有不聽我的禱告，祢允許我得到這本聖經。我願意用我餘下的一生來服事祢。」

我醒過來，開始在房子裡找那本聖經。我的家人還在睡覺。那個異象對我來說是那麼真實，可當我意識到它只是一個夢時，我非常痛苦，放聲大哭。我的父母衝進來，看發生了什麼事。他們認為，由於我長期禁食禱告，一定是神志不清了。我把那個異象講給他們聽，可是我講得越多，他們就越以為我瘋了！母親說：「天還沒有亮，沒有人來我們家。門是緊緊鎖著的。」

父親緊緊地抱著我，眼裡含著淚水向神哭喊道：「親愛的主，可憐我的兒子吧！求祢不要讓他精神錯亂。如果能讓我的兒子不發瘋，我哪怕是再得一次病也心甘情願！請給他一本聖經吧！」

我的母親、父親和我一起跪下，胳膊挽著胳膊，一起哭泣。

突然，我聽到一陣微弱的敲門聲。一個輕柔的聲音呼喚著我的名字。我衝出去，隔著鎖著的門問道：「你給我帶來了饅頭嗎？」那個輕柔的聲音回答說：「是的，我們有一頓饅頭宴席要給你。」我立即認出，那聲音和我在異象裡聽到的一模一樣。

我急忙開門，站在我面前的兩個人，和我在異象中看到的那兩個僕人一樣。其中一個人手上拿著一個紅袋子。當我打開袋子的時候，我的心在狂跳，捧在我手裡的，就是我晝思夜想的聖經！

那兩個人迅速地在黑暗中消失了。

我把我的聖經緊緊地抱在胸前，跪在門外的地上。我一遍又一遍地感謝神！我向耶穌許下誓言，從那時起，我要像一個飢餓的孩子一樣，吞吃祂的話語。

後來我知道了那兩個人的名字。一位是王弟兄，另一位是孫弟兄。他們從一個很遠的村莊來。他告訴我，有一位我從沒見過的傳道人，在文革期間受到了慘無人道的折磨，幾乎死去。在我得到聖經之前的三個月，這位傳道人從主那裡得到了一個異象。神讓他看到一個年輕人，神要他把藏著的聖經給這個年輕人。他在那個異象裡看到了我們村和我們家房子的位置。

這位老人和那時的許多基督徒一樣，把他的聖經放在一個罐子裡，深深地埋在地下，希望有朝一日，他能挖出來再讀它。儘管有了這個異象，他還是用了幾個月的時間來確定該如何照著主的指示去做。後來，他請另外兩個基督徒把聖經送去給我。於是，他們走了一夜才到我的家。

從那時起，我向耶穌禱告充滿了信心。我完全相信聖經裡的話是神給我的话。我對那本聖經總是愛不釋手，甚至睡覺的時候，我也把它放在我的胸前。我就像個飢餓的孩子，貪婪地吮吸著裡面的教訓。

這是在禱告中從神得到的第一個禮物。



德靈（雲弟兄妻子）的見證

大約在同一時間，在神準備我丈夫一生傳福音的同時，神也呼召我歸向祂，並預備我作雲的伴侶。我於1962年出生在河南省南陽縣的一個叫銀樟的小村莊裡。那兒離雲的村莊有幾十里路。

我家非常窮，兄弟姐妹七個，幾乎沒有穿的，也沒有吃的。回憶童年，既有許多幸福的時刻，也夾雜著許多爲了生存的奮鬥。我們耕種的地離家有三里多遠，我們每天得扛著沉重的農具、牽著牲口一路走到那兒，收工了再走回來。

我們這些孩子的工作就是用扁擔把收穫的棉花挑回家。滑倒在泥裡是家常便飯。有時要花上一個多小時才能把重重的擔子挑回家，非常累人。

我兒時的記憶裡滿是和血友病的抗爭。只要我不小心受了傷，血就會不止地流。似乎我的一生注定要永遠用舊布條包著手腳來止血。

母親因不堪生活的重擔，變成了精神病。白天她看起來很正常，但夜裡我們就會常常聽到她自言自語，一會兒笑一會兒哭。有時她還會對著牆說話，好像它是另一個人。

然而母親信了福音之後，神的平安漸漸充滿了她，且恢復了她的心智。這對我們全家和鄰居都是一個有力的見證。

我會開始接觸耶穌是因爲我糟糕的身體狀況。我的鄰居大嬸是基督徒，她給了我一個簡單的應許：「如果你信耶穌，祂就會醫治你。」

十八歲時，我將我的生命交給了耶穌基督。

在信主的當天晚上，我第一次被領到家庭教會聚會。公安局來了，大夥兒只得藉著黑夜逃跑。這是我對跟隨耶穌的第一印象。

我受洗幾天之後，一天在睡夢裡，我得到一個從主而來的清楚異象。一個人領著我來到一個湖邊，湖水清澈見底，如水晶般

透明。那個人要我洗手和腳，當時因為我的病，我幾乎全身是傷。在異象裡，我把滿是傷痕的手和腳浸入水裡，我看到了我的皮膚就這樣被完全地醫治和更新了！第二天早晨醒來時，我發現我的皮膚就像新生兒的皮膚那樣！在異象中發生的事，真實地在我睡覺的時候發生了！

直到今天，我的血友病再也沒有復發。

因著這個偉大的神蹟，我體會到主的真實。儘管我們的生活很困難，而且每一天都要面對逼迫，但我還是把自己交託給主，哪怕是付上任何代價，我也要跟隨祂。

村裡另外兩位小姐妹也和我同時歸了主。我們一起參加聚會。這些聚會在不同的地方，所以我們經常要走一個多小時的路。聚會後我還得一個人走夜路回家。這非常危險，因為晚間時常有壞人和野狗出沒。

早期，神行了一個偉大的神蹟來保護並幫助我。多少個夜晚，在我聚完會回家的時候，我都可以看到大約在我前方十公尺遠的路上有一束光，好像有人正舉著一盞燈，指示我當走的路。在漆黑的夜裡，我經常迷路，可是只要我看到那光，就像一顆小星，指引著我，我就能回到正確的道路上。這光不是持續的，是時有時無的；但無論何時，只要我走向錯誤方向的時候，它就會出現。

因為許多像這樣的經歷，我的信心迅速增長了。

第三章

「去西方和南方」

Chapter 3: Go to the West & South

每天從早到晚我都要讀神的話語。在農地裡幹活時，我就把聖經包在衣服裡，一有機會就坐下來讀。晚上我拿著聖經一起睡覺，把它放在我的胸口上。

因為我只上了三年學校，所以開始的時候，我讀聖經很不容易。另外，我的聖經是繁體版的，而我學的是簡體字。後來，我找到一本字典，在讀整本聖經的過程中，勤奮地逐字查閱字典。

最後我讀完了整本聖經。接著，我開始背誦；一天一章。二十八天後我背下了整本馬太福音。在我進行到使徒行傳並開始背誦之前，我快速地讀完了其它三部福音書。

一天早晨，大約9點鐘，我正在讀使徒行傳第一章。我開始默想使徒行傳1：8：「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我不清楚聖靈是誰。我跑去問母親，她也解釋不了，只是簡單地說：「我已經把我能記得的全都講給你聽了。你為什麼不為那聖靈禱告祈求神呢？就像你為你的聖經禱告一樣。」我母親是個文盲，所以只有膚淺的聖經知識。她只學會背誦幾節從別的信徒那裡聽到的經文。

這是我一生中決定性的時刻。我有一個願望，要得著神的同在和能力。現在我認識到，知道神的話語是多麼地重要。

我向神禱告說：「主啊，我需要聖靈的能力，我願意成為祢的見證。」禱告之後神喜樂的靈臨到我，神的愛和同在深深地流

入我的心田。我以前從來不喜歡唱歌，可就在那一刻，許多敬拜的新歌從我口中湧出，而且歌詞是我以前從來沒有學過的。後來我把它們寫下來。那些歌到今天還在中國家庭教會中傳唱。

我開始等候主的引導，一件奇妙的事發生了。一天晚上大約10點鐘，我的父母已經睡了。我剛禱告完，背完使徒行傳第十二章，躺上床，突然覺得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有一個聲音對我說：「雲，我要差你去西方和南方作我的見證。」

我還以為是母親在說話，就跳下床去找她。我問她：「是你在叫我嗎？剛才是誰拍了我的肩膀？」

母親說：「我和你爸都沒有叫你。回去睡覺吧！」我又一次禱告，然後上了床。

三十分鐘後，我在床上又聽到一個清晰的聲音催促我：「雲，你應該去西方和南方傳福音。你將成為我的見證人，為我的名作見證。」

我立即起來把發生的事告訴了母親。她讓我回去睡覺，要我別這麼興奮。她擔心我會再一次精神錯亂！

我跪下來向主禱告：「耶穌，如果是祢在向我說話，那麼我正在聽著。如果祢召我去傳祢的福音，那我願意去遵守祢在我生命裡的呼召。」

大約第二天凌晨4點鐘，我從神那裡作了一個夢。我看到同一位老人，就是那個先前在異象中給我饅頭的和藹老人。他一邊走向我，一邊看著我的眼睛說：「你應該去西方和南方傳福音，並為主作見證。」

在夢裡，我也看到了一個大型的聚會，有很多人。在這群人面前，這位老人顯出了偉大的權柄。他告訴我：「你要向他們作我的見證人。」我感到還沒有準備好。在會上，一個被鬼附的婦

女走向我。那位老人說：「你應該按手在她身上，並奉耶穌的名趕出那鬼。」在夢裡我這麼做了。那個婦女掙扎著，似乎在垂死的劇痛裡。然後她從鬼的權勢控制之下被徹底地釋放了。所有的人都驚奇，因為他們以前從來沒見過這樣的事。

接著，在夢裡突然又有一個年輕人從人群中走出來，問：「你是雲弟兄嗎？我們的弟兄姐妹已經為你禁食禱告三天了。我們希望你能來我們中間向我們傳福音，我們極需要你來我們村裡。」

這位年輕人把他的名字、年齡、和所住的村莊告訴了我。我很感動，告訴他：「我明天就去你們那兒。」

黎明的時候，我急忙把父母叫醒，告訴他們我要去傳福音，因為耶穌基督已經命令我這樣做。我母親問我要去哪裡，我告訴她：「昨天夜裡主三次向我說話。祂告訴我：『去西方和南方傳福音。』我要順服這來自天上的呼召。」

我知道我得到的這個夢是來自於神，所以我相信事情一定會像夢裡顯示給我的那樣發生。我告訴母親：「待會兒我出門後，會有一個年輕人來自南方。他二十四歲，穿著白布衫，灰褲子，兩個膝蓋上有許多補丁。他村裡的基督徒已經禁食禱告三天了。他們需要我去，並為主作見證。今天早晨我在夢裡遇見這位年輕人。我答應他，要和他一起去西方和南方。」

母親不明白我在說什麼，所以我明確地告訴她：「今天有一個叫余進財的年輕人會來我們家。請您留在家裡歡迎他。別讓他離開，一定要等我回來。」

那天早晨我離開我們村，開始向西走。當我過了一座橋時，我遇見了一位姓楊的老基督徒。他問我要去哪裡。我回答說：「今天早晨主三次向我說話。祂想讓我向西向南傳福音。」

楊弟兄的心被深深地打動了。他說：「我正要去找你。我被主派來帶你去西面的高莊，好讓你在那兒分享福音。那裡的弟兄姐妹已經聽說你怎樣藉禱告得到了一本聖經。我們想讓你來和我們分享這書裡面的話語。我們已經為你禁食禱告三天了。他們派我來帶你到我們那兒去。」

我們到達的時候，全村的人都在農地裡忙。楊弟兄對他們說：「這就是那位你們爲他禱告的人。」一聽這話，他們都放下手裡的活兒，向我們跑來。

我們進了一間屋子。我坐在地上，大家都擠在我的周圍。我非常緊張，因爲我以前從來沒有向那麼多人講過話。三、四十人都在盯著我，用眼睛審視著我，盼望聽到神的話。他們對真理是如此地渴慕。高莊已經有了一些基督徒，但大多數人還沒有信主。

我坐在那裡，緊緊地閉著眼睛，把我的聖經高舉在頭頂上。我宣稱：「這就是聖經。主應允了我的禱告，派遣祂的使者把它送給我。如果你們想得到聖經，也要向我一樣，禱告並尋求神。」

他們都驚訝地看著我，嘴張得大大的。神爲我預備聖經的方式在他們中間引起了很大的波瀾。他們希望我能教他們，那時我還不知道什麼是講道。我只能背誦我已經背下來的聖經經文，所以我大聲地把整個馬太福音從第一章到二十八章背給他們聽。

我不知道這些人能不能聽明白。爲了不分神，不忘掉任何字，我滔滔不絕地把那些我能背下來的經文統統背給他們聽。

我剛說完，就被聖靈充滿，一些我從來沒有學過的經文詩歌又從口中湧出。

我睜開眼睛，看到神的道有力地抓住了每一個人。聖靈感動他們認罪，他們個個跪下來流淚悔改。那一夜，雖然我剛滿十六歲，但我卻真實地體會到，神的話語是大有能力的。當我們以一



顆火熱的心去分享神的話語時，許多人就會被感動。感謝神的大能，那次聚會中，許多人把他們的心交給了耶穌。

他們強烈要求我留在那兒繼續讀聖經給他們聽。我對他們說：「神也讓我必須去南方爲他作見證。」這使他們很失望，他們堅決不讓我走！所以我留下來背誦使徒行傳前十二章給他們聽。我答應他們，當我再背下更多的經文後，我會回到他們村，把我所學到的背給他們聽。

在我準備要離開高莊的時候，一位年青的婦女來問我：「你說你要去南方，到底你要去哪裡呢？」

我告訴她：「南方有一個人叫余進財。我今天早晨答應他，我會和他去他們村。」這位婦女很驚奇，問我是否認識他。

我回答：「是的，我認識他。」

她問，「你在哪兒見過他？」

我解釋道：「在今天早晨主給我的一個夢裡。」

她哭著告訴我說：「余進財是我哥哥！」

這位姐妹是她家裡的第一個信徒。後來她領著她的母親和哥哥信了主。雖然他們現在住在不同的地方，但是他們三個已經爲我禁食禱告三天了。只有神能將這一切聯繫在一起。聖靈以這樣奇特的方式工作。

高莊的鄉親們眼裡含著熱淚，親切地和我道別。

在我離開高莊回家的時候，奇特的事情發生了。高莊離我們村大約有十二里地，大部份路是羊腸小道，需要走兩個小時。我知道余進財可能在我家等我，爲了不讓他等太久，我急著跑回家。

我邊跑邊大聲背誦經文，沒有注意到我往哪裡跑。突然，我發現自己已經跑進我的村莊了，而且沒花多久！幾個小時的路程彷彿只用了一瞬間。

這個經歷很難解釋，但卻是難忘的。我相信神行了一個神蹟，像在使徒行傳 8：39-40 中行的，「……主的靈把腓利提了去……在亞鎖……腓利……他走遍那地方，在各城宣傳福音」。

我到家時，母親充滿喜樂地喊著我的洋名道：「撒母耳，撒母耳，你今天早晨告訴我的那個年輕人余進財，他來過了。他穿的和你說的一模一樣！」我問他在哪裡，她說他已經離開了。我大叫著：「哎呀，媽，我告訴過你別讓他走的！我在夢裡答應他，我會去他們村傳福音的。」

母親說：「別擔心！耐心點，讓我把話說完。今天下午，有個小伙子來找你，他就是你早晨告訴我的那個年輕人，他的名字還真叫余進財。我問他是不是余弟兄，他很驚奇，問我怎麼知道他的姓。於是我就問他：『你是余進財嗎？』他變得有些害怕了，求我告訴他我是怎麼知道他的全名的。我問：『你是來找我兒子和你去南方傳福音的嗎？』」

余弟兄很驚訝，問：「大嬸，你怎麼知道的？」

我母親解釋道：「弟兄姐妹已經禁食和禱告三天了，禱告我兒子會到你們那兒去給你們傳福音。我兒子已經答應和你一塊兒去了。不過他今早到西邊的村子去了，大概會在傍晚到家。坐下來喝口水吧？」

余弟兄聽到我母親的話，高興得蹦跳起來，轉身跑回了家，連他的草帽都忘在我家了！他答應在傍晚時回來接我。

就在此時，太陽剛剛下山，余進財進了我家的院子。他渾身是汗，看起來就像我前天夜裡在夢中看到的一樣。我拉住他的手，說：「你是余弟兄吧，你和弟兄姐妹們爲了我能去你們那兒已經禁食禱告三天了。我今天早晨在夢裡遇見你。耶穌愛你。我會和你去的。」



我們在一起抱頭痛哭。母親也不再懷疑我有精神問題了。她給我們按手，祝福我們。之後，我們便走入黑夜，向南面余進財的村子走去。到了那裡，我把背下來的經文統統背給他們聽。

那時，福音的火不僅燒向西面和南面，而且開始在我們整個地區燃燒。儘管後來我們因為這個信仰遭遇了很多逼迫和苦難，但是在那段時期，每一件事都是那樣地甜美。

神把祂的靈澆灌在很多絕望的人身上。人們就像沙漠裡乾渴的人，歡愉地汲取著神話語的活水。那時我雖然還是個十幾歲的孩子，但是主賜給我能力，使我能在作基督徒的第一年裡，領兩千人歸主。

在早期的日子裡，我對「南方和西方」的理解局限於我村子附近的地區。漸漸地，藉著神的恩典，這地域擴展到整個中國和中國以外的國家。



當我第一次在高莊分享的時候，主賜給我經文詩歌在眾人面前唱。為了學唱，有人就把歌詞都記了下來。

有一首歌出自馬太福音。當耶穌告訴我們，如果有人打你的右臉時，我們應該把左臉也轉過去由他打。另一首歌教導我們，當我們為福音受逼迫的時候，應該大大喜樂。還有一首歌解釋了我們不論怎樣都不能像猶大一樣出賣主。

那麼多人信了耶穌，這很快引起了當局的注意。高莊所有的基督徒都被捕了。公安問他們：「誰把耶穌的名帶給了你們？你們怎麼都來相信這迷信？」

那些信徒充滿了難以抑制的歡樂。他們唯一的回答就是：「我們不會像猶大！我們不會出賣我們的主耶穌！」


公安開始打他們，他們卻更喜樂。他們笑著說：「打吧，連我們的另一側臉也打吧！」

公安最後打累了，說：「你們基督徒都瘋了！」他們警告了信徒之後，就把他們都放回家去。

第四章

神祝福我們全家

Chapter 4:
God Blesses My
Whole Family



我感謝神，祂救了我們全家。

我父親的癌症神蹟般地被醫治幾年後，回天家了。

我又悲痛，又高興。悲痛的是在這麼小的年紀就失去了父親；但高興的是主已經救了他。神藉著我父親的疾病把我們全家都帶到了十字架的面前。

我母親就像女先知亞拿那樣，「禁食祈求，晝夜事奉神。」
(路加福音 2：37)

我感謝神，因為祂不僅給了我慈愛的父母，而且還賜給了我一個賢慧的妻子。聖經說：「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她丈夫心裡倚靠他，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箴言 31：10-12)

這是神的恩典，祂為我找了一個這樣的妻子！

德靈選擇嫁給我，是因為她對主的愛和順服。我們雙方的母親是媒人。德靈的母親非常敬虔愛主。

第一次和德靈見面，我就對她說：「神已經揀選我為祂作見證，並要我跟隨祂去經歷巨大的苦難，走十字架的道路。我沒有錢，而且可能隨時被抓，你真想嫁給我嗎？」

她回答道：「不用擔心，我不會令你失望的。我會幫助你，和你一起服事神。」

我們一起去了婚姻登記處。辦事員問了我們一些問題，然後要我們填寫登記表。辦事員請德靈到外面等我，我則被帶到了另

一個房間。辦事員已經認出我的名字在公安局的通緝名單上，幾名公安進來逮捕了我。

這是我們一起生活的開始，但是德靈從來沒有離棄過我，也從來沒有為神呼召她過這種生活而抱怨過。她選擇了走這條十字架的道路。

在我們的整個婚姻中，德靈處在娘家、社會、當局、以及從各方面來的巨大壓力之下，但是她完全保持著忠誠。她義無反顧地和我在一起，甚至也經歷了為主入獄的痛苦。

我再也找不到比她更好的妻子和伴侶了！

結婚後幾天，我和妻子坐車去參加一個重要的教會領袖會議。在車站外，我們地區宗教事務局的領導認出了我。他抓住我的領子說：「不準出聲，你哪兒也不許去；跟我去公安局辦公室。」說話的同時，他也抓住了德靈的手提包。

突然，神催促我跑！我向德靈喊：「快跑！」趁那個官員還沒緩過神來，我掙脫了他。他扔下手提包追我，邊跑邊喊：「反革命！站住，反革命！」車站裡亂作一團。我跳過一道牆，逃離了人群。這是一個神蹟。後來聽別人說那牆太高了，不可能跳得過去。

騷亂中，德靈也趁機逃跑了。

公安局找到德靈的手提包，發現了會議的地址。他們到那兒逮捕了幾個已經聚在那裡的教會領袖。



德靈的見證

讓我告訴你，我是如何認識雲的。我信主後，我們去參加鄰村一年一度的洗禮。我作為一個新信徒，也應該受洗。

那是十一月，天氣已經非常冷了。為了安全起見，受洗定在半夜開始。我們還以為公安局從來不會在這麼冰冷的寒夜，半夜三更爬出舒適的被窩來逮捕我們，但是我們想錯了。大約在凌晨一點左右，公安局來了，一百多個基督徒被捕。

給我們這些新信徒施洗的就是雲弟兄。公安局命令我們站成兩行，逐個登記我們的名字，辨認我們每一個人。雲也列在其中，但是趁他們不注意的時候，雲溜走了。就好像神使公安們眼瞎，不能看到他。

我以前在星期日晚上雲弟兄家中的聚會裡見過他幾次，但是那次受洗的經歷給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覺得這個人有點瘋狂！

根據老家的習俗，我倆的婚事完全是雙方母親安排。在我母親被醫治和得救後，她覺得她必須為我找一位傳道人去嫁給他。雲是整個地區唯一一個沒結婚的傳道人！我的母親去拜訪雲的母親，她們倆一起決定了我們的婚事。

這個決定使我母親付出了昂貴的代價。當她向我的家人宣佈我要嫁給一個傳道人時，我的父親和哥哥們都氣壞了。對他們來說，嫁給一個傳道人還不如嫁給一個乞丐，他們知道雲沒有錢，所以他根本拿不出聘禮。他們千方百計要阻止這樁婚事，但是我母親堅定地堅持著。

那時在我們那裡，婚姻就是這樣安排的。如今儘管很多婚姻還是包辦的，但更多的年輕人對婚姻已經能夠自主了。

我們訂婚後，我的家人想要確保我和雲沒有任何來往；所以，即使他家離我家只有三里，但結婚前我們還是沒有任何機會見面。雲的父親在我們結婚前去世了，我沒有機會見到他。

到了我倆結婚的日子，我還是一個十八歲的大孩子。母親告訴我，雲是一個非常窮的傳道人，但是我應該嫁給他。所以我不問為什麼。我不知道婚姻意味著什麼，對未來更是毫無所知。我只是一個單純又天真的年輕女孩。

結婚前，雲和我一起去結婚登記處申領結婚證。我們填完了表之後，我在外面等了很長時間，但是雲還是沒有出來。我決定不再等了，就回家了。

事後我才知道，雲在登記表上填名字時，辦事員注意到他是被公安局通緝的非法傳道人，他們當場逮捕了他！他們知道他在全省各地傳福音。

這就是我們共同生活的開始！由於他被捕，我們的婚事也耽擱了一年多。

我們結婚那天是1981年11月28日。符長老在雲的家裡主持了婚禮。家裡辦了二十多桌酒席，大約有二百人參加。根據習俗，婚禮在新郎家裡舉行，我的父母沒有參加。我的哥哥姐姐和雲的全家及親朋好友都出席了。

我記得婚禮上有一段講道，然後符長老為我們祝福，我們就這麼結婚了！

蜜月裡，我們去參加另一個地方的一個會議，一位姐妹也與我們一起去。剛剛到南陽城外，雲就被我們地區宗教事務局的領導給認出來了，他抓住了我丈夫的衣領子。



那位姐妹和我跑進了女廁所，開始撕毀雲的聖經和一些基督教書籍。我們知道，一旦他們發現雲的書是從海外來的，那他的罪名就更大了。

那個人大聲喊叫，控訴雲所犯的各種罪行，雲趁著他一不留神掙脫了他，跑了。我在當天的晚些時候找到了他。

結婚後三四個月，我們一起到離我們家約三十公里遠的地方參加一個會議。雲被逮捕了，但他設法從拘留所裡逃了出來。從那時起，他成了一名通緝犯，不能回家。於是他乾脆四處周遊，到全國各地傳福音。

彼得弟兄第一次把我們介紹給明弟兄，雲和明弟兄同工。彼得弟兄和明弟兄分別領導著不同的家庭教會網絡。彼得弟兄對我丈夫說：「你作為我們的代表，去和明弟兄帶領的教會建立良好的團契，去成為他們的祝福。」

那時，我懷孕了。可是丈夫東躲西藏的日子以及日常生活的雙重壓力，使我不堪重負。幾個月後我流產了，我們失去了一個男孩。

在火車站或公車站，每次看到有我丈夫照片的通緝令，我就很有壓力，他成了一個逃犯。

嫁給雲的生活漂泊無定，在我裡面，女人的本能時常渴望擁有一個更安定的居所和穩定的家庭生活，但是逼迫卻使這個願望成了泡影。

第五章

逼迫之路

Chapter 5: The Path of Persecution

我們地區的教會由於神親自帶領，許多弟兄姐妹出去傳福音，作得人靈魂的人。這樣，教會開始在恩典和數量上成長。但是不久，反對勢力起來抵擋我們。由於這麼多人信基督，當局變得警覺起來。在我們之前，我們整個村莊都不曾有一個基督徒。

我母親被當作是我們教會的領袖，受到當局的逼迫。他們在她頭上戴了一頂大紙帽，在各個街道上游行。她被強制參加「再教育」學習班，去「幫助她改變錯誤的思想」。

自從我接管我們的教會之後，壓力就從母親那裡轉向了我。當局常常來追問她我的去向，但是她就是不理他們，裝作聽不明白他們的話！過了一段時間，他們便不再糾纏她，因為他們以為她已經精神失常了。

在十七歲的時候，我因為傳福音第一次被捕。在接下來的歲月裡，我們經常被公安局逮捕審問。

逼迫非但沒有削弱我們，反而使我們更堅強。越有壓力，傳福音的火和愛就越旺盛。我們的境況如同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時那樣：「只是越發苦害他們，他們越發多起來，越發蔓延；埃及人就因以色列人愁煩。」（出埃及記 1：12）

1977年，我的父親去世了。他一度身體虛弱、營養不良，在六十六歲的時候，他回到了神那裡。神在1974年醫治了他的癌症，後來再也沒有復發過！

我在他的追悼會上非常傷感。儘管我知道他已經得救了，而且已經在天堂了，但我依然非常想念他。他完全支持我的傳教事工，並且以我為榮，他總是鼓勵我全心全意去服事神。

1978年冬天，我們開始第一次為人施洗。唯一安全的方式就是在夜間，趁公安都睡覺的時候，在結冰的河面上鑿個洞，給新信徒在冰冷的河水中施洗。很多次我們在河南南部的小河和小溪裡給幾百人施洗。有時神行神蹟，竟然沒有人感到水的寒冷，有的甚至還感覺到水是溫暖的。

七十年代後期，每天都有很多人歸主。他們急需接受訓練，並在信心上得到造就。雖然我只是二十出頭，卻因為信主時間較早而被大夥看作是一個老基督徒和成熟的教會領袖。

1980年對河南教會而言是不尋常的一年。我們記得，那是偉大的神蹟、神的醫治、和耶穌的話超自然地持續臨到很多人的一年。在那美妙的一年裡，教會急劇增長。後來在全國，很多在1980年歸主的信徒成為神教會的領袖。河南省成了中國的加利利，很多主的門徒來自那裡。

在南陽地區的一次聚會上，幾百個人——包括信徒和非信徒同樣都看到了一個異象：一只美麗的船，漂浮在聚會地點上空的雲海中。許多罪人因這個神蹟奇事而認罪悔改，把他們的生命交給了基督。

同樣還是在南陽的分水嶺村，一名非信徒由於長期患病就要死了。他的全家從來沒有聽過福音。一天夜裡，耶穌向那個人顯現說：「我的名字叫耶穌。我是來救你的。」

分水嶺村坐落在一個偏僻的山區，那裡還沒有傳道人去過，更談不上有教會和牧師了。所以當我第一次去那兒時，驚訝地發現福音已經在村裡很多村民中間傳開了，許多家庭信了基督。耶



耶穌親自向他們傳福音！這些新信徒現在如飢似渴地汲取著來自耶穌話語的教導。

1980年12月，聖誕節前夕，魔鬼使用新的伎倆，設法要試探欺騙我們。這次的花招不再是折磨和脅迫，而是陰險的提議和狡猾的詭計。政府召集了一個宗教會議，全縣一百二十個宗教代表——回教、佛教、道教、基督徒領袖都被邀請去參加。

那時我們對政府組建的三自愛國教會一無所知。「三自」代表著這個運動的三個指導原則——自傳、自治、自養。多數基督徒認為那是好事，並因這新時代出現的曙光而高興，畢竟信徒從此可以自由地敬拜，沒有干涉和逼迫。我參加了這個會議，對加入這個新教會的觀點持完全開放的態度，甚至認為如果這是神的旨意，即使讓他們帶領我們這個地區也未嘗不可。

這個會議是通過本地的宗教事務局和公安局共同合作組織的。在那次會議上，他們意圖為每一種宗教都選出委員會委員和主席。宗教局的負責人邀請我參加這個會議，是因為我有宣講福音的名聲，也因為我擁有一本聖經。

超過百分之九十的代表想讓我作基督教協會的主席，但是幾個人公開誹謗我，說我是一個假牧師，因為我從來沒有上過神學院。

主要控告我的人姓侯，因為他自己想當主席。他宣稱自己在母腹中就信了耶穌！但是眾所周知，侯在文化大革命中否認了主，而且他相信的是一種極端自由、以人為中心的神學。

會議期間，他驕傲地宣稱，他是一個比我更稱職的牧師，因為他上過神學院，並且在1949年前，在一所傳教學校學習過。他遊說代表們確信，他就是管理我們地區教會事務的最佳人選。

侯說政府應該反對我和我的同工，因為我們四處周遊、非法傳福音、醫病趕鬼。他說政府應當禁止我們這麼做，因為我們擾亂了社會秩序，危害了安定團結。

在會上，這個人憤怒地朝我大聲喊叫。我盡力克制著，始終保持沉默。但後來我感到神的烈火在我裡面燃燒起來，就像耶穌面對那些在聖殿裡兌換銀錢的人。

當侯講完後，公安局的領導站起來慫恿他，繼續大膽地反對「像雲一類的假牧師」。那位領導興奮地搓著手說：「請把你知道的，有關雲和他的同黨怎樣擾亂社會秩序的每一件事都詳細地告訴我們，並承認你們基督教的骯髒企圖。告訴我們，這些假牧師是怎樣妄想破壞我們國家的。」

侯感到很受抬舉，他又站起來，驕傲地宣佈：「我們真基督徒有很多要控訴的。大家都反對像雲這樣的假基督徒。」

我感到非常憤怒，這個人說誹謗的話，並在不信的人面前羞辱了神的教會。我再也無法容忍了。我從椅子上站起來，奉耶穌基督的名命令他住嘴！

會議陷入了一片喧鬧中。我被聖靈充滿，用來自於主的強有力的話宣稱：「神不喜悅這個會議！」我用手指著那些宣稱信耶穌的人說：「你們這些不要臉的人將受到主的審判。聖經說信和不信的不能同負一軛。光明和黑暗怎能相交呢？神的教會和偶像沒有關聯。主和祂的教會將會審判你們！」

我話還沒說完，一些基督徒弟兄姐妹眼裡含著淚拉我坐下，懇求我，要我在闖下更大的禍之前趕快停下來。

公安局和宗教局的領導惱羞成怒。他們站起來用拳頭敲著桌子，威脅我道：「你以為你是誰，想破壞這個會議？你以後再也不許參加這樣的會議！」

一聽這話，我再一次站起來宣佈：「我現在就走。你們以後也不要請我來參加這樣的會議！」

主就這樣開始帶領我為福音獻身，並且為家庭教會的成長而工作。從那天起，我清楚地知道神的國永遠不能和政治攙雜在一起。馬克思主義的最終目的就是完全根除所有的宗教。基督純潔的新婦永遠不能被無神論的政府所控制；被神所恨惡的人領導！

真正的教會不是一個由人為設立的規條而控制的組織，而是聖潔的一群人，以耶穌基督為房角石的活石。

我走出會議大廳的時候，感到像鳥一樣自由。一首新歌湧進了我的心：

自從那天離開了家，
背起十架奔天涯，
同負主的軛，
流淚傳福音。

多次經受風吹雨打，
臉上也滿過淚花，
心中有過很多牽掛；
但耶穌愛吸引我，
祂愛激勵我，
一直保守我到今天啦。

我禱告：「主啊，我能去哪裡呢？主啊，我的未來會是怎樣？」

主立即從耶利米書 1：5-8 提醒我：「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我就說：主耶和華啊，我不知怎樣說，因為我是年幼的。耶和華對我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什麼話，你都要說。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

接下來的一段時間裡，主開始教我明白祂的教會和三自教會的不同。

我們知道政府創造了三自愛國運動，並且允許教會「開放、合法」，其目的只是爲了去控制基督徒，在教會中達到他們自己的政治目的。

我們看三自教會的信徒如籠中之鳥。不錯，他們能向主唱歌，但是他們的環境是被控制的，他們的翅膀是被夾住的。他們只是在強加給他們的限制之內自由地歌唱。在家庭教會裡，我們充分享受著自由，飛向神引導我們去的地方，並且從內心深處發出歡唱。我們從籠中被釋放出來，我們永不想再回去！

一個眾所周知的事實就是——關在籠中的鳥很難繁殖。對大多數在三自教會牢籠下的信徒來說，他們的光景就是這樣的。家庭教會的基督徒喜歡自由，漫步於鄉間，無論主領他們到哪兒，他們就把福音傳到哪兒。信徒以極快的速度倍增著！

在現今我們知道的中國，有許多真正的耶穌跟隨者參加政府批准的教會。我個人也認識他們多位，也非常喜歡他們。我們不是對那些在三自教會裡的籠中鳥有異議，而是對腐敗的領導階層和用於控制人的政治力量有異議。

這些領導層被嚴格地限制，三自教會的牧師和信徒要做什麼都要得到事先批准；未經許可，不得私自產生教牧人員；他們不鼓勵傳福音，對孩子傳福音是被嚴格禁止的。他們甚至規定：聖經中的一些特定的部份是不可以講的，例如主耶穌的再來；他們不允許教導神的醫治、趕鬼；整個啓示錄都是被禁止教導的！

在家庭教會，我們完全不屈從於這樣的控制和干涉。我們相信教會的頭是耶穌，不是政府。我們脫離了三自教會，並且堅定立場，抵制所有想控制我們的企圖。



作為回應，中國當局開始了一個長期的「捕鳥」行動。他們不能忍受那些自由的，拒絕來到他們控制之下的鳥兒。有時他們實施誘捕，把他們關在鐵窗之內，但即使在那些牢籠裡，自由的鳥兒也照樣生蛋繁殖，在獄中贏得許多靈魂歸向主。此時我開始了我「逃亡傳教」生涯。也就是說，我們傳了福音，然後被公安追捕，不得不從一個地方逃到另一個地方，就像耶穌告訴祂的跟隨者那樣去做：「有人在這城裏逼迫你們，就逃到那城裏去。」馬太福音 10：23

1981年7月，我帶領一個一百二十人的家庭聚會。被捕之後，我得以逃脫。當時，警車載著我去公安局，路上輪胎漏氣，所以我才有機會逃掉，跑進濃濃的夜色裡。那一夜，我躺在濕地上向神哭喊：「為什麼他們要這樣對待我們？祢怎麼就不能保護我們？」

聖靈用兩處經文提醒我：

你們蒙恩原是為此；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彼得前書 2：21）

主雖然以艱難給你當餅，以困苦給你當水，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以賽亞書 30：20-21）

主再次提醒我到西方和南方傳福音的呼召。神的恩典是足夠用的，並且祂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我們必須把自己交託給神，接受任何祂允許發生的事。有的時候是平安；有的時候是掙扎和逼迫，但這兩樣都來自於主。神要陶造我們成為祂合用的器皿。

那時，我們的大多數同工因為公安的搜捕而有家不能回。如果他們回家，就會立即被捕。因此他們逃到不同的鄉鎮去傳福音。

就連我的妻子也不能回家。公安去我們家沒收了所有的東西。我們的傳教工作不得不轉入夜間。我們在晚間聚會，在白天睡覺，這樣我們被認出的機會最小。

我們從早期教會留下的榜樣那裡得到了很多鼓勵。我們認識到，發生在我們身上的事並不是新事。許多信徒在過去的十幾個世紀中，已經遭受到同樣的試煉，並且耐心地忍耐到底。

主的話語安慰我們的心，並賜力量給我們：「你們要追念往日，蒙了光照以後所忍受大爭戰的各樣苦難：一面被毀謗，遭患難，成了戲景，叫眾人觀看；一面陪伴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並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希伯來書 10：32-34）

很多個世紀以來，在中國這塊頑劣的土地上，福音一直努力著要得到一個立足點。我們的土地裡岩石太多了，無法接受福音的根。但是在神的時候到來時，神完成了祂的計劃，建立了祂的教會。受苦、逼迫和坐牢使福音更快地傳遍了中國。如果我們的生活非常舒適安逸，我們就很可能會留在自己的家裡，舒舒服服地過日子。但就因為我們總是逃到新的地方，福音就這樣在許多從來沒有聽過福音的地方傳開了。

公安局到處張貼我的逮捕令。我被指控為「擾亂社會秩序」。每一個汽車站和火車站的佈告板上、幾百個電線杆上、牆上，到處貼著「通緝令」的告示和我們的照片。公安局派出了便衣公安在所有的公共場合去搜捕我們。

這期間，我在不同的場合被捕了好多次，但是主允許我躲避被俘的網羅，每一次都幫我逃掉了。



一次，我們在一個偏僻農場的穀倉裡舉行一個大會。聖靈運行得如此有力，致使信徒們無法入眠，整夜敬拜神。一天夜裡，我想去睡覺，就離開了穀倉。穀倉裡的唱歌聲很大，我就打算到離聚會稍遠的稻田裡躺一會兒。

當公安局來逮捕其他領袖時，我已經很快地睡著了。他們被帶到派出所接受審問。不知什麼原因，他們聽說我講道了，便一心要抓到我。他們知道我在某個地方睡覺，卻沒有人知道我就在附近的田裡。

公安搜遍了所有的房屋，但就是找不到我。後來他們想出了一個辦法：關掉所有車的發動機，這樣他們就可能在寂靜的夜裡找到我的位置。

不久他們聽到有聲音從稻田裡傳來。我在大聲地打呼嚕。

公安用鋼板靴踢醒了我。但是，因為我在睡覺，並且不在穀倉裡，當局不能證明我參與了這次聚會，所以他們不得不放我走。

這些事件僅是多年的試煉和受苦的開始。從此以後，主開始教導我們怎樣走這條受逼迫的道路。



德靈的見證

早在八十年代，我們之中沒有人有聖經。在我們幾百個教會信徒中，只有一本新約。不久以後，我們開始有了聖經，那是「珍珠行動」的一個結果。當時海外基督徒勇敢地用船把一百萬本聖經運進中國。我們得到的聖經都是濕的，我們只得把聖經放在日光下晒乾，還要一頁一頁地分開。但我們不在乎，因為這些禮物比金子還要寶貴！

在那些日子裡，當雲站起來反對政府控制教會的時候，我從主得到了一個異象。在這個異象中，我看到我走向牆上的一面鏡子。當我往鏡子裡面看的時候，我看到有兩本聖經堆在我頭上。

在異象中我發現我能像鳥一樣飛。我是那樣的自由！我落在一塊岩石上，聖經仍然在我頭上。我正要站在那岩石上時，許多惡男惡女向我發噓聲，還向我扔髒東西。他們想吞掉我，但是在任何我需要的時候，我都可以在靈裡安全地飛走。

主指示我：這就是我和丈夫要經歷的那種生活。一方面我們在靈裡自由；另一方面我們將面對很多敵人，他們想摧毀和逼迫我們。我們能在靈裡飛，但是任何時候只要我們落地，我們就會經歷這種生活。

它是一個關於我未來生活中清楚的啓示。在那時我不明白這個異象，但是隨著時間的推移，我看到了一切正像主指示我的那樣確切地發生了。

第六章

彼得的神 就是你的神

Chapter 6: The God of Peter is Your God



1983年，一股犯罪浪潮席捲中國，凶殺、綁架、勒索和賣淫比比皆是。政府看到局勢漸漸失去控制，於是展開了一個打擊犯罪分子的戰役。幾百個罪犯被公開處決了。

不幸的是，家庭教會也被政府認為是非法的，因為我們拒絕去登記加入三自愛國運動，所以我們也成了這場戰役的目標。不登記的基督徒被當局和三自愛國運動列為「精神污染」。幾百個家庭教會的領袖被圍捕，送進了監獄勞改隊。在河南，許多信徒因為信耶穌被處死。

在這個可怕的逼迫浪潮中，彼得弟兄與我分享了一些重要的思想。他說：「我們需要仔細考慮中國家庭教會的未來。我們應該在小事上忠心，同時相信從神而來的大事。無論主要教導我們什麼，我們必須從祂的話語、從生命、從我們的經歷、從我們的苦難中去學習。因此我們要恆切禱告，仰望神的憐憫和啓示。我們來成立個訓練中心，把福音傳遍我們國家的每個角落。我們要準備好為了建立神的教會而去裝備神的軍隊。」

彼得弟兄寫了一本叫《建立中國家庭教會》的小冊子。在這本小冊子裡，他為我們應該集中的行動概括了七個主要的聖經原則。感謝神！我們現在有了家庭教會前進方向的更明確的計劃。之前，我們並沒有一個真正面向全國的計劃，去贏得整個中國。從1983年到今天，福音傳開了，幾千個工人被派到有戰略意義的福音未傳到的地區。

我們順服聖靈的帶領，把注意力轉向陝西省。那裡很少有人聽到福音的見證。那裡的幾個鄉村教會非常需要成熟的教訓和鼓勵。西安是陝西省的省會，是中國古代的京城。這個省有一個名聲，當地人比其它省的人更抵擋福音。

當我在河南參加禱告會的時候，教會領袖告訴我，他們已經接到一封來自陝西教會的來信，請求我們派工人到他們中間，去訓練他們怎樣建立新教會。他們告訴我：「最近幾天，我們要為他們的要求禁食禱告。雲弟兄，我們相信神想讓你去西方，去陝西。我們想請你帶我們的兩名同工立即去陝西。雖然這兩位姐妹沒有傳道經驗，但是你可以在路上教她們。她們是福音的勇士，全心奉獻，要去救人靈魂。」

在我們出發去陝西的前夜，我們求神預備人們的心來接受祂的話語。在禱告的時候，我突然看到一個可怕的異象，震動了我的靈魂。其他人告訴我，我當時嚇壞了，大聲喊：「哈利路亞！耶穌的寶血已經勝過你！」

每個人都停止了禱告，問我發生了什麼事。我額頭上滲著汗，對他們說：「我看到了一個極其可怕邪惡的異象。一個渾身漆黑凶惡的怪物追上我。它的臉恐怖扭曲。它把我按倒在地，坐在我的肚子上，我無法起身。它用一只手掐住我的喉嚨，另一只手握著鐵鉗子，要封住我的嘴。我幾乎不能呼吸。然後我看到一個大有能力的天使飛向我。我用盡全力把手指插進了怪物的眼睛。它倒在地上，我被那天使帶到了一個安全的地方。我喊：『哈利路亞！耶穌的寶血已經勝過你！』」

聽了我看到的異象之後，大家便開始一起禱告、擊餅。我們交託自己，讓主來照顧我們。我們三個人——兩名年輕的姐妹和我，

一起到了陝西省喬南縣。喬南縣是一個偏僻的山區，在該省的東南角上。那裡的人貧困潦倒，大部份從來沒有見過外來的人。

當地信徒得知我們的到來，安排了三天的聚會。幾個縣來的教會領袖都聚集在一起。第一天我分享了貫穿教會歷史和傳教事工的十字架的歷史。第二天，大約下午1點鐘，我嗓子啞了。信徒們建議我休息，讓我的同工替我講。我請娟姐妹講十字架上的救恩。

這兩位姐妹從來沒有在大眾面前講過話。她們甚至從來沒有站在那麼多人面前過！娟姐妹太緊張了，跪在地上哭。她的聖經掉了在地上。大家都同情她，為她禱告。

我被領到一個房間休息。我剛躺下，回想著那天早上我分享的信息。突然我聽到一陣嘈雜聲！幾個公安幹警踢開我房間的門。他們抓住我，把我按在床上。一個公安趴在我身上，重重地壓住我。他一只手掐著我的喉嚨，另一只手從衣袋裡掏出他的工作證喊道：「我是公安局的。你從哪兒來的？」

我立即想起我看到黑怪物的異象。

另外兩個公安局的人拿繩子緊緊地把我的胳膊綁在背後，還把我整個人都五花大綁。一名公安注意到一個紅色的木製十字架掛在牆上，上面刻著「神愛世人」，左右各寫著「祂被釘在十字架上」和「祂擔當了我們的罪」。

公安們讀著那些話，哈哈大笑。他們把那個十字架從牆上拆下來，用繩子綁在我的背上。然後他們開始凶狠地踢我。拳頭雨點般地落在我的腿上、胳膊上、胸上、和肋骨上。

房子的主人進來跪在公安們面前，乞求他們放了我。他說：「這個人是個好人。他沒有幹任何壞事。請把我抓起來代替他吧！」

公安們踢他，把他推出門外，喊道：「你永遠也還不了這個人的債。」

第一次我有這個榮幸，真正地在我身上背起基督的十字架！他們耀武揚威地把我帶走了，我渾身流著血，帶著傷，去了商南鎮。我想起聖經上的話：「我想 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哥林多前書 4：9）

當鎮上的人看到我被繩子綁著，並背著一個紅色的十字架，「河南的耶穌」的故事就被傳開了。很多人擠在周圍來看這個不尋常的景觀。

當我在遊街的時候，一輛警車在前面慢慢地開著。他們用擴音喇叭宣告著：「這個人從河南來傳耶穌。他嚴重地擾亂治安，迷惑眾人。今天公安局抓到了他。我們要嚴厲地懲治他。」

我被強迫跪在骯髒的泥地上，同時公安們用拳頭打我的胸和臉，不斷地用重重的靴子從後面踢我。我滿臉是血，疼痛難忍，幾乎失去了知覺，倒在了地上。

他們把我拉起來，蹣跚著走在另一條街上。他們決定拿我殺雞儆猴，遊街示眾給更多的人看。

我抬起頭，看見人們的目光。很多人同情我，為我流淚。此番情景真正地堅固了我的信心。我瞅準一個機會，輕輕地對一位婦人說：「請不要為我悲傷。你應該為我們國家失喪的靈魂哭泣。」

旁觀的人聽到我這些話，哭得更響了。我被遊街示眾了半天，到了晚上，他們把我帶進了派出所的大院裡。

他們沒有給我鬆綁，但是拿掉了我背上的十字架。他們把我鎖進一個大的審訊室。我注意到那門是鐵的，並且窗戶上有鐵欄杆。

幾名面目凶惡的公安進來，氣勢洶洶地審問我。主對我的心說話：「你的天父會在隱密之處保護你。」



他們向我喊叫：「你到底從哪兒來？」

「河南。」我回答。

然後我想起來，我在河南是一個通緝犯。於是我決定不把我們縣的名字告訴他們，因為這樣會給很多信徒帶來麻煩，所以我閉上了嘴，決心不再回答他們的任何問題。

我感到神想讓我假裝瘋了，像聖經中記載的大衛那樣。我躺在地上，表現得像個精神病人。我翻著白眼，口吐白沫，像個瘋子。我不說一句話。公安局害怕了，確信我真的是個瘋子。

很多看熱鬧的人擠在窗外往裡看。

一名公安到另一個房間，打電話給河南，試圖通過那裡的當局來弄清我是誰。其他的審訊員也跟著他去聽電話裡說些什麼。他們把我自己留在審訊室裡，關上了門。我仍然被繩子緊緊地綁著，所以他們以為我根本沒有機會逃走。旁觀者也都在去注意那電話了，他們都擠到那個房間的窗外去聽。

就在那時，每個人的視線都離開了我，聖靈對我的心說：「彼得的神就是你的神。」我記起聖經中天使怎樣為彼得開了監獄的門逃走的記載。「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嗎？」（希伯來書 1：14）

在我背後綁著胳膊的繩子突然自己斷了！我沒有把繩子拿下來，只是保持它們鬆動在原位置上。我決定嘗試著逃走，如果被抓到，就說是去廁所。我的胳膊仍然綁在背後，我用嘴轉動門把手走出了房間！

那時神給了我信心和勇氣。我提醒自己：耶穌基督的寶血會保護我。我從院子裡的旁觀者中走過。沒有人阻止我或向我說什麼！好像神已經使他們的眼睛變瞎，他們不認識我是誰了。

我走過院子到了北側的廁所，大約離審訊室有不到十公尺的距離。我以最快的速度解下了全身的繩子。被繩子綁了那麼長時間，我的手，胳膊和肩膀仍然是麻木的。

因為前門已經鎖上了，所以離開那裡的唯一出路就是越過近三公尺高的水泥牆。牆頭插著鋒利的玻璃片。我在那兒站了一會，盯著那堵牆禱告，求主醫治我的手和身體。

我決定設法跳過那牆。我身陷重圍，已經無路可退，公安任何時候都可能來抓住我。接下來發生的事，在人看來是不可能的，但是神是我的見證人，我要告訴大家的是事實。

首先我伸展身體，儘可能地向上爬到牆頭。我從牆頭看過去，看到在另一側是一個三公尺寬的化糞池。

就在我害怕地掛在牆邊上的時候，突然我感覺好像有人把我舉起來扔了過去！我跳得那麼遠，甚至越過了化糞池！一節經文出現在我的腦海裡：「我藉著你衝入敵軍，藉著我的神跳過牆垣。」（撒母耳記下 22：30）

彼得的神奇地幫助我躍過那堵牆逃走了！我相信在我異象中看到的那個天使舉起了我。

黑夜已經降臨到山裡。我漫無目的地奔跑著，穿過小山和樹林。我不知道要跑向哪裡，只求盡可能地拉遠派出所和我之間的距離。

我邊跑邊懷著一顆向主感恩的心誦詠詩篇：「正直人在黑暗中，有光向他發現；他有恩惠，有憐憫，有公義……他永不動搖；義人被記念，直到永遠。他必不怕凶惡的信息；他心堅定，倚靠耶和華。他心確定，總不懼怕，直到他看見敵人遭報。」（詩篇 112：4，6-8）



我在黑暗中奔跑的時候，滑倒了很多次，但主以豐富的慈愛引導我。幾小時後我已經翻過了兩座山，越過了一道河。突然我聽到在黑暗中有人喊：「雲弟兄，你去哪呀？」

一個人走上前來問我：「雲弟兄，你怎麼弄成這個樣子？」他看到我臉上的血和手上的傷叫道，「發生了什麼事？」

那時約是午夜。我看不清他是誰，於是我輕聲問他：「你相信耶穌嗎？你認識我嗎？」

那人回答說：「昨天和今天早晨我參加了你的聚會，但是今天下午你嗓子啞了的時候，我就跑回我的農地裡幹了些活。」

他沒有聽說那天早些時候我被逮捕的事。那是神的預備，神使這個人在公安局來的前幾分鐘離開了。這位弟兄是一個勤勞的人，他每天有許多活要幹。他半夜三更還在田裡幹活，給莊稼施肥，儘量補上參加聚會所用的時間。

我告訴他：「今天下午我被公安局抓去了，但是主把我從他們手中救了出來。主幫助我越過派出所的牆逃走了。我現在在哪兒？你能幫助我嗎？」

這位親愛的弟兄告訴我，「先來我家換衣服吧。」

「不！」我說：「沒有時間了。最重要的是你帶我去找我的同工和你教會的領袖。」

這位弟兄的田離我們聚會的地方很遠。他立即放下手裡的活，領我沿著一條很窄的路走，最後來到我們前一天下午被捕的那所房子。

當我們到達的時候，聽到人們在大聲禱告。他們在主面前為我呼求，為我的釋放代求。當他們看到我的時候，幾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們因為主救我脫離了惡人之手而感到驚奇。他們換下我的濕衣服，洗了我的傷口，輕輕地擦去我臉上和手上的血。

我鼓勵陝西信徒，為他們禱告，將他們交託在神憐憫的手中。我教導他們：「我們進入 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使徒行傳 14：22）。他們滿有信心地對我說：「我們將繼續遵守聖經上的話。」

每個人都哭了。

天亮前，作了結束禱告之後，我們三個坐小公共汽車離開了那個地方，去了另一個目的地。惱羞成怒的當局搜遍了每一個地方都找不到我。幾天後我們安全地回到了河南老家。

我們向西的行程充滿了淚水和神奇妙的保護，祂一路保守我們脫離惡人之手。我們真正地依靠神的慈愛——為了回應弟兄姐妹恆切禱告所澆灌下來的慈愛。

當我回到河南時，我遇到彼得弟兄、符弟兄，和我親愛的妻子。當我看到他們時，我引用了這一段經文：「弟兄們，我們不要你們不曉得，我們從前在亞細亞遭遇苦難，被壓太重，力不能勝，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自己心裡也斷定是必死的，叫我們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哥林多後書 1：8-9）

符弟兄看到我很興奮，便說：「幾天前在我們的禱告會上，你的妻子得到一個異象，一個聲音說：『雲已經在陝西被捕了。他需要一個偉大的神蹟來使他出來。』我們告訴教會和每一個人立即禁食為你禱告。」

聽到這些話，我為神的愛和仁慈流下了感恩的淚。





接下來我要分享發生在那兩位隨我陝西之行的姐妹身上的事。當我第一次請娟姐妹在會上教導時，她緊張得幾乎垮掉了，在那裡大哭。

神卻在那兩位姐妹的心裡做了奇妙的工作。她們兩個都決定獨身，這樣她們更能全身心地獻身於主的事工。今天，娟姐妹是家庭教會網絡最重要的領袖之一。她勇敢如獅子，充滿了信心和勇氣！



德靈的見證

我們的生活此時變得越來越動盪了。我心裡真盼望有一個穩定的家庭生活，有丈夫在家陪在我身邊，有正常的生活作息。

當我們作了堅定的許諾願意付上任何代價去跟隨耶穌的時候，其實還並不真正明白那將意味著什麼！由於國內的逼迫，1983年是可怕的一年。幾百個家庭教會的領袖像罪犯一樣被逮捕，送進了監獄。我們被迫逃亡，躲避當局。對我們所有的人來說，那是一個非常緊張有壓力的時期。

此時我的丈夫去了陝西，在一個我們以前從未派過工人的地方傳福音。雲已經走了幾天。主在異象中向我說話，並告訴我，他已經被捕了，但是主將幫助他逃脫。

那個異象大大地鼓勵了我，我認識到，神在掌管著一切。我們沒有電話，沒法聯絡，但是神在為我們聯絡！

當我又一次看到我丈夫時，我是那麼高興和如釋重負！他看上去很糟，被打得鼻青臉腫，頭髮從頭皮上被撕下來。他全

身都是傷痕和瘀青，但他是安全的。當我們聽到所發生的一切，得知萬主之主怎樣以一種神奇的方式幫助他逃走時，我們對耶穌充滿了感恩和讚美。

這次的經歷使我更加有信心：無論雲所經歷的是什麼，這都在神的手中，一切都是根據祂的旨意。

第七章

神想要我全部的心

Chapter 7: God Wants All of My Heart

我們像被追獵的動物似的生活了好幾個月。從來不知道我們夜裡會睡在哪裡，什麼時候我們會被政府公安局抓走。

政府和三自愛國運動，通過強調在中國有宗教信仰自由、人們有選擇的自由而欺騙了世界上很多的基督徒。他們厚顏無恥地宣稱基督徒不再因他們的信仰而受到逼迫。

我個人的經歷，以及其他幾千個家庭教會信徒的經歷卻和當局描述的恰恰相反。有一次我被捕了，他們讓我選擇，我是想被警棍電擊，還是被繩子鞭打。他們嘲笑我說：「你有充分的自由來選擇。」

在中國，只有在你聽話的時候，才有宗教「自由」，也就是說，完全地依從政府指示你的那樣生活和敬拜。任何一個想過敬虔的生活、遵守耶穌一切教訓的人，都會很快發現他們到底擁有多少自由。

我在陝西被毒打之後的幾個星期裡，我的嘴在繼續流血。我還在恢復當中，我們教會就決定派我去南面，去湖北省。

這次行程中，我們經歷了許多神蹟。藉著聖靈的能力，很多人被神醫治。

由於政府努力想在那裡抓住我們，我的同工非常擔心我的安全。他們又安排我去了湖北的北部。

我們睡在山洞裡，從一個地方徒步逃到另一個地方。我們的衣衫襤褸，蓬頭垢面。人們厭惡我們，以為我們是「……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 4：13）

我在湖北北部停留了很長時間。很多神蹟發生，福音在成千上萬的人中廣傳。這引起了公安局的注意，湖北和河南兩省交界地區政府也警覺起來。

不久，逼迫如暴風般襲來。

每個鎮的大街小巷都貼滿了公告，說所有非法的家庭教會都將被取締，領袖將被捕。高音喇叭響徹整個鄉間，說河南來的牧師是非法的，要被抓起來。

收音機裡也發表公告，警告人們不要聽我們的。如果知道我們在哪兒，要馬上向當局舉報。

我們在湖北省北部和平鎮外的一位信徒家舉行聚會。來自北方西伯利亞的寒風吹著，溫度驟然下降到零度以下。

消息傳來，恩深弟兄那天早晨被判入獄。形勢是那麼緊張，風險是那麼大，甚至接待我們的家庭的主人決定，那夜他們不能接待我們在他們家住。他們知道，如果我被抓住，他們也將入獄多年。那家的母親跪下來求我們離開。

我們求她：「我們在這兒人生地不熟，又有被公安追捕的危險。您至少能借給我們一些舊被子，這樣我們至少可以在又濕又冷的外面過夜吧？」她回答：「如果你們被抓，公安局發現這被子是我家的，我們會有大麻煩的。」

最後，沒有希望，連一條被子也沒有，我和同工離開了那家。我們在黑暗裡走著，打著冷戰，飢寒交迫，又濕又冷。幾條狗出現，用嘲笑的聲調向我們咆哮。天是那麼黑，伸手不見五指。

我們自己的弟兄都拒絕我們。

這是神選擇用來訓練我們的方式。祂斷了我們的後路，使我們只能向祂呼求，單單相信祂的保護和預備。我們淚流滿面地向主呼求。

冷風抽打著我們。我、明弟兄、還有其他的同工不停地來回走動來取暖。我們用打著冷戰的牙唱歌。我們漫無目的地走了一會，路過地裡的一個乾草堆。我們在草堆中挖了一個洞，來躲避刺骨的寒風，但是那空間只能容納一個人。一位姐妹爬進了乾草堆。明弟兄和我繼續在黑夜裡走。我們把一片破舊的麻袋片裹在身上，儘量保暖。

我們蹣跚地走了兩公里，到了一個大魚塘。公安局整夜都在搜捕我們，搜遍了全村。我們蜷縮在魚塘旁的矮樹叢中。午夜後溫度下降，天氣變得更冷了，風也吹得更猛了，還下起了雨。冰冷的雨點如針扎一般，深入骨髓。我們的牙齒凍得咯咯作響，肚子也餓得咕嚕咕嚕地叫。明弟兄和我緊緊地抱在一起，努力保暖。

我們跪在魚塘的堤壩上禱告：「主啊，因著你在十字架上流出的寶血，請憐憫我們的國家。請驅散中國上空的烏雲。」

大約凌晨四點鐘，我感到非常沮喪，我自己走到一個地方向主呼喊。突然，在寒冷中，我得到一個從聖靈而來的清楚的異象。

天空充滿了黑暗。一股巨大的沙塵暴從沙漠中升起，吞沒了我。我聽到滾滾雷聲，但是沒有雨。忽然我看到一股巨大的洪水自北方而來。一堵水牆湧向我，要把我沖走。我喊道：「神啊，救我！」

然後，在那個異象中，我看到一個大罐子，大約有一公尺高。它漂到我面前。我抓住罐子，以最快的速度跳了進去。立即有一把雨傘從天上降在罐子上面。我舉著那把雨傘在頭上，暴雨傾盆而下，但是我渾身是乾的。洪水把我沖走了。石頭和碎片敲擊著罐子的四周，但我是安全的。

當我在罐子裡的時候，我舉目看到中國很多地區的弟兄姐妹怎樣被捕，被打，以及被公安扔進監獄。我看到這股可怕的逼迫浪潮，但是我完全無法去救他們。我只能哭喊。

我的異象結束後，我悲痛地向主抱怨說：「爲什麼祢沒有力量來保護我和其他信徒呢？我知道我也會被捕。我將落在公安局的手裡。我還有母親和妻子。祢爲什麼要這樣待我們？」

儘管我生氣，但是主沒有回答我。

我因爲會被捕而有家不能回。我又無法幫助我的弟兄姐妹，他們在全中國都被折磨。我感到挫敗，不能前進也不能後退。

主藉著這些環境指示我，祢想要我把心完全交給祢。在我絕望的處境中，一首新歌在我腦海中浮現：

唯願救主容我活，專愛我主；
盡心盡力盡才學，專愛我主；
無論發生任何事，專愛我主；
一生言語並行動，專愛我主。

卑賤時候效法主，專愛我主；
缺乏有餘我喜樂，專愛我主。
或遭飢餓或飽足，專愛我主。
或死或活是主的人，專愛我主。

我主爲我捨了命，
贖罪重價祂還清，
今夜獻身已立定，
我要專愛我主。

我把在異象中看到的告訴了明弟兄。我對他說：「我們現在必須離開這個地方。主會保護我們的。祂是我們的避難所。」我們沒有等到天亮就開始繼續我們的行程。

我深深地理解到，無論路上的景況如何，我會在主的手中，祂會搭救我。遵照神的呼召，我開始繼續前進。

我因為向主抱怨而感到羞愧和內疚，但祂滿有耐心和慈愛，並沒有按我所應受的對待我，而是一步一步地幫助我，就像老鷹照顧雛鷹那樣。



德靈的見證

在八十年代初期，我們擁有比以往任何時期都甜蜜的情誼和緊密的團結。壓力意味著我們不得不依靠主並彼此依靠。弟兄姐妹的愛給我的心裡帶來了很大的安慰。此時，在為主傳道的事工中，我們也見證了為數最多的神蹟。神超自然的眷顧、醫治，和人們從魔鬼的轄制中得釋放，這些事都經常發生。

儘管面對艱難，或者說正是因為這些艱難，教會經歷了迅速的增長。從主而來的復興之火燃遍了整個中國。

一些不尋常的事件不斷發生，導致許多人得到了十字架的救恩。

在我家所在的銀樟村，一位姓張的共產黨支書逼迫和折磨基督徒多年。張就像遇到耶穌前的使徒保羅，樂於摧殘教會。

在一個凜冽的冬夜，我母親、符弟兄、一些同工、雲和我去了銀樟村。我們拜訪了一個基督徒的家，並為他們禱告。大約有三十位基督徒聚集，所以我們決定聚會。

一個鄰居偷聽到我們的敬拜，匯報了那位姓張的黨支書。他派了一隊公安來到那所房子。他們帶著警棍和繩子來逮捕我們，要把我們帶到當地派出所。

那位黨支書有一個弟弟住在鄰村。這人有精神病。就在公安局公安被派出去破壞我們聚會的同時，魔鬼將殺人的靈放入了支書弟弟的心中。這個精神病人抓住他八十歲的母親，用一把生了鏽的刀砍下了她的頭，殺了她。然後他把屍體扔進房子外面的廁所裡。

當公安衝進我們聚會的地方的院子裡時，符弟兄正在領詩。公安踢開門，並且用他們的警棍狠狠地打符弟兄。他們折磨了這位老人很長時間，直到他快要死了。然後他們用繩子緊緊地把他失去了知覺的身體綁了起來。我們什麼也做不了，只有為我們親愛的牧師禱告。

他們把雲的母親扔在地上，惡狠狠地踢她。在他們要用繩子綁她的時候，發現一些年輕人也在這個聚會當中。於是他們改為用繩子去綁這些年輕人，並且把我們全部帶到了派出所。

那一夜他們把我們關進牢房，打算在天亮後處置我們。在夜裡，一個令人毛骨悚然的消息報告給支書，「你弟弟殺了你的母親！你母親的屍體被發現躺在廁所裡，頭被砍掉了！」

那位支書跑回家，忘記逼迫我們了。在早晨我們聽到這個消息，我們向主呼求，求主憐憫那位支書和他的家庭，以致他們可以悔改，並得到赦免。

當那位支書到了家，發現他的弟弟躺在床上。他問弟弟，「母親在哪裡？」他回答，「我已經殺了她，並把她的屍體扔進了廁所。」支書憤怒地大喊：「你為什麼做這麼可惡的事情？」那個精神病回答：「你為什麼逼迫基督徒呢？因為你逼迫了他們，所以我就殺了母親。」他於是抽出那把長長的生了鏽的刀，想去攻擊自己的哥哥，但是被陪同張一起去的公安阻止了。於是，他們把他綁起來帶到了派出所。

公安局和所有當地的人都相信，這件事是神對張一家的審判，因為他逼迫基督徒。當局從那時起不再逼迫信徒了。這件事使村裡的每個人都驚奇。他們都承認，「耶穌的確是活神。」全村都成了基督徒，並受了洗。


對那位支書和他家庭的遭遇，所有的基督徒都表現出真誠的愛和同情。他們全家人都被深深地觸動了，全都謙恭地接受了耶穌。一節經文提醒我，「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羅馬書 8：28）

很多銀樟村的新基督徒決心去全心地服事神。他們決定把福音帶到其它的、從來沒有聽到過耶穌之名的地方。

在 1983 的奮鬥時期，福音藉著血和淚，被迅速地傳開了。

第八章

要休息， 要知道我是神



Chapter 8: Be Still and Know that I Am God

並且那在主裡的弟兄，多半因我受的捆鎖就篤信不疑，
越發放膽傳 神的道，無所懼怕。

腓立比書 1：14

我感謝神加給我的恩典，也感謝祂呼召了我。神對那些相信祂的人有多麼大的能力啊！

儘管可怕的逼迫浪潮正席捲著中國，我和德靈還是準備去北方。我們一起唱著保羅在使徒行傳 20：22-24 節中勇敢的宣言：

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
不知道在那裡要遇見什麼事；
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裡向我指證，
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

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
只要行完我的路程，
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
證明 神恩惠的福音。

我們繼續和信徒聚會，鼓勵他們，並尋求主的帶領。一次在禱告的時候，一位神的僕人突然對我們說預言：「這次，當你和你的妻子去北方的時候，你們會遇到危險。但是無論發生什麼事情，主將與你們同在。」

第二天天還沒亮，我和德靈就啓程程坐長途公共汽車去北面的武陽縣。我們一路經過了許多公共汽車站，沿途都貼著有我的名字和照片的公告，聲稱我是一個危險的罪犯，一個反革命。那些公告誣蔑我是一個反政府組織的領導人，說我煽動人們起來反對國家宗教政策。

中途，我們不得不在一個小鎮換車。我戴著墨鏡，車站的許多人已經看過我的照片，我們還聽到有人在議論我們。一個人說：「誰抓住這個逃犯，政府就會賞一大筆獎金呢！」

我和妻子聽了這話，心裡都有說不出來的快樂，因為我們知道主是我們的避難所。在我們一起攜手為主而行的時候，我們成了通緝犯，真是榮幸之至！為主的名受辱是偉大的榮幸。

我們發現河南的基督徒與湖北的基督徒完全不同。他們都願意為我們冒生命的危險，還歡迎我們這些「罪犯」到他們家裡。時局越是緊張，他們就越是真誠地期望表達他們對神僕人的愛和尊敬。

我們繼續前進。當地的弟兄姐妹在一個可靠的村子裡安排了一場聚會。我們由聖靈帶領唱起了一首有力的歌，叫〈為主殉道〉：

從五旬節初期的教會開始，
跟隨主的人都願意捨己性命；
千萬人為興旺福音而犧牲，
從此就得到著了生命的冠冕。

副歌：

為主殉道，為主殉道
我亦願意為主光榮地死去。

真正愛救主到底的眾聖徒，
願意跟隨主走受苦的道路；
約翰被充軍在拔摩海島上，
司提反被眾人用石頭砸死。

馬太在波斯被人亂刀刺死，
馬可被馬拉著兩腿而拖死；
醫生路加則被殘酷地吊死，
彼得腓力西門釘在十字架。

巴多羅買被異教徒們剝皮，
多馬在印度被五馬分了屍；
使徒雅各被希律王砍了頭，
小雅各則被利鋸身首分離。

主的兄弟雅各被石頭打死，
猶大捆於柱子被亂箭射死；
馬提亞在耶京石打又砍首，
保羅被尼祿王殺頭而殉職。

我今願意背十字架往前走，
跟隨主和使徒走犧牲道路；
為搶救千千萬寶貴的靈魂，
我願撇下一切為主而殉道。

當我們唱完了這首歌，整個聚會的地方都震動了，哭聲震天。我站起來講為主受苦。聖靈降在我們身上，我們真誠地為我們的國家代求。我們再一次決心獻身為主去爭戰。

聚完會後，鎮弟兄，一位謙卑忠心的弟兄，在別人都去睡了以後，跪在院子裡繼續為我們國家禱告。聖靈清楚地告訴他：

「三天之內你們中有些人將爲我受捆綁，被毒打。甚至有些人會爲我丟了性命。」

他把這個告訴我之後，我感覺主是直接對我說的。我輕聲地禱告說：「父啊，我願意爲你的名受苦。」

我和妻子一起禱告，我們感到她需要回鄉去安慰我們那些入獄同工的家屬。當地的信徒帶她去長途公共汽車站，我向她揮手告別。

三天的聚會，雪一直在下。村裡的一些老房子被房頂上的積雪壓塌了。整個村莊都被冰雪覆蓋，但是參加聚會的每一個人都被主挑旺。

第三天的午夜，1983年12月17日，聚會結束了。主人預備了溫水給每個人洗腳。我流著眼淚爲我的同工洗腳。然後他們強烈要求我坐下。他們脫下我的襪子，也流著眼淚給我洗腳，然後再爲我輕輕地穿上鞋。我們聚會的地方叫「愛的村莊」。多麼貼切的形容啊！

我們分開，去不同的信徒家裡休息。離開前，明弟兄摘下他的大棉圍巾給了我。

我們剛離開聚會的地方，一群拿著手電筒的人在村外遇到了我們。他們喊：「你們是誰？你們在這兒幹什麼？」我們的同工知道情況不妙，調頭就跑。我也轉身想跑，但是太晚了。

一個人揮動著電警棍，追上我，用幾百伏特的電壓觸我。我一下子被擊倒在雪地裡。極度的疼痛傳遍了全身。

他們用鋼板靴踢我，用手槍把兒打我。另外四個弟兄和我一同被捕。在那一刻我聽到從上而來的一個輕微的聲音，對我說了一句話，「我知道！」

我認出這是我熟悉的主耶穌的聲音，祂在很多世紀前就告訴示每拿受逼迫的信徒：「我知道你的患難，你的貧窮（你卻是富足的），也知道那自稱是猶太人所說的誹謗話，其實他們不是猶太人，乃是撒但一會的人。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裡，叫你們被試煉，你們必受患難十日。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啓示錄 2：9-10）

我的主知道我正在經歷著什麼，並且祂也知道我將要忍受的一切。我被大大地鼓舞了。

我想起了鎮弟兄的預言，所有的痛苦都離開了我。一個公安問道：「你叫什麼名字？從哪兒來？你們有多少同夥？他們在哪兒？說！老實交待！」他俯下身來威脅道：「老實向我交待。你要敢撒謊，我活剝了你的皮！」

當我意識到許多還在聚會地點的弟兄姐妹有被發現的危險時，突然我裡面感到很緊迫。我腦海裡只有一個念頭，就是怎樣向他們發出警報，這樣他們就會知道麻煩就要來臨。

聖靈立即提醒我大衛王遇到亞比米勒裝瘋的故事。

我大聲喊：「我是天上人！我住在福音村！人們叫我晨星！我父親的名字是滿祝福！我母親叫信望愛！」

公安猛踢我，把我按倒在地。他們喊：「你喊的什麼廢話？我問你從哪兒來，你的同夥是誰？」

那時我面向東對他們說：「他們在那邊的村子裡。」我又大聲喊：「我被公安抓住了。」

公安猛推我，命令我帶他們去找我的同工。「帶路！你要敢胡說，看我不活剝了你的皮！」他們冷酷地威脅我。

我走在他們前面，大聲喊著說：「我被公安逮捕了！我不知道聚會的地方，因為我是一個天上人！我不來自地上！」

我越喊越響，希望我的同工能聽到我的喊聲，好儘快逃走。

當時我完全沒想到，從那一天起，中國信徒給我起了一個綽號——「天上人」。其實我沒想得到這個綽號，因為我只是一個軟弱的人，是神卑微的器皿。這就是我這個綽號的由來。

聽到我的喊聲，許多弟兄姐妹不但沒有跑，反而出來看是怎麼回事！他們關心我多過關心自己的安全。

我領著公安踏過積雪，向東面的村莊走去。他們抓著我命令道：「快說到底是哪座房子？帶我們進去！」

我假裝糊塗了，喊道：「噢，不是這個村子。我弄錯了！我的同工在另一個村裡！」

他們把我摺倒在地上拳打腳踢，又用警棍電我。如果不是主保護我，我肯定已經死了。

一些弟兄姐妹在遠處靜靜地跟著我們。當他們看到我受的刑罰，心裡充滿了悲傷，他們開始禱告。公安注意到了他們。

我不想置信徒於風險之中，於是我又喊道：「我是天上人。我不知道聚會在哪兒。這些人我一個也不認識。天上人永遠不會成爲猶大！我只認識天上的主！」

弟兄姐妹們覺察到我在警告他們，便轉身逃走了。

公安被激怒了，感到受了我的愚弄。我和四位同工被推進一台拖拉機的拖車，把我們拉到武陽市。我們被一根繩子綁在一起，像將要被宰的牲畜。我站在拖拉機的後面大聲唱道：

後是膏油先是血，
要得滋潤先得潔，
若非經過各各他，
就不能到五旬節。

十字架，十字架，
永是我的榮耀，
我眾罪都洗清潔，
惟靠耶穌寶血。

我們五個被關進派出所的一間牢房裡。那時候氣溫是零下好幾度，而且根本沒有暖氣，他們先前已經扯下我的大衣扔在雪裡。我們被凍得渾身哆嗦，四肢發紫，幾乎失去了知覺。冰冷的手銬像刀一樣切入我們腫起來的手腕。

我用手銬去敲門和鐵窗。我四周一看，看到在牢房中間有一個破木箱子。裡面有一個舊圓桶。我用手銬敲桶，發出很大的響聲，用最高音唱詩篇 150：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在 神的聖所讚美他！
在他顯能力的穹蒼讚美他！
要因他大能的作為讚美他，按著他極美的大德讚美他！
要用角聲讚美他，鼓瑟彈琴讚美他！
擊鼓跳舞讚美他！用絲弦的樂器和簫的聲音讚美他！
用大響的鈸讚美他！用高聲的鈸讚美他！
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我越唱越充滿了歡樂。我站起來讚美主。漸漸地，我凍僵了的手腳恢復了知覺，我不再覺得冷了。那四位弟兄跪在地上誠摯地為中國禱告。外面刺骨的寒風吹著，但是在我們的牢房裡聽到的卻是哭泣和哀求的代禱聲。

看守被我的敲桶聲和歌聲大大地激怒了，但是他們不想從暖和的被窩裡起來阻止我。我們五個整夜彼此鼓勵和堅固。就像沙

得拉、米煞和亞伯尼歌（編按：但以理的三個朋友，參：但3），我們學到了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有自由，不論是在冰冷的牢房，還是在烈火窯中。哈利路亞！

第二天早晨，看守打開牢門，把我們帶到院子裡。地上是厚厚的一層雪。他們打開了那四位弟兄的手銬，對那四位弟兄說：「你們必須把院子裡的雪掃乾淨。但是那個瘋子『天上人』的手銬不會被打開。昨晚他喧鬧了一夜，他的歌聲和敲桶聲吵得我們一夜沒睡。」

看守頭兒在我面前晃動著警棍說：「現在是你清醒清醒的時候了。」他命令我跪在他面前。我大聲抗議說：「我是不會在你面前下跪的，我只在我的神面前下跪！」

他傲慢地說：「我就是你的主！我就是你的神！如果你在我面前下跪，我可以立即釋放你。」

我憤怒地對他說：「奉耶穌的名，你不是我的神！你只是一個在地上當官的。我的主在天上。我是一個天上人。」

他打開警棍的開關，咆哮著說：「如果你是一個天上人，那你就不会怕這個電警棍。來！用你的手握著它！」

幾個看守抓住我的胳膊，強迫我伸出手。我立即被幾百伏特的電流刺痛，像被蠍子螫了一樣，又如萬箭穿心。我感到就要死過去了，我喊道：「主啊，求你憐憫我！」

那警棍立刻出了故障，再也不能操作了！

我睜開眼睛盯著那個自稱為「神」的看守。他嚇壞了。那麼冷的天，他竟然在冒汗！他轉身飛快地逃走了！

那四位弟兄親眼見證了這件事，並且當他們看到看守們強迫我的手觸電棍時，他們禱告神憐憫我。

第二天早晨，我們五個被塞進一輛面包車（編按：六或九人座客貨兩用車）。他們把我們帶到了武陽的監獄。

我一踏進監獄的院子，在去牢房的路上，我感到一定有很多基督徒被關在這個監獄裡，因為當時逼迫教會的浪潮正如洪水猛獸。爲了鼓勵他們，我喊道：「一個天上人被關進監獄。我不像猶大！我不會出賣主！」我們到了之後，看守把我和鎮弟兄、還有其他十個人關在同一間牢房裡。

幾分鐘之後，我在牢房裡聽到監獄的門打開了。更多的信徒被帶進來。在門口的看守問一個基督徒：「你是一個天上人，還是一個地上人？」

那位弟兄說：「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看守們想知道，哪些基督徒是像他們剛帶進來的那個天上人，哪些不是。

最後這位弟兄回答：「我是一個來自地上的人，不是一個天上人。」

看守說：「既然你只是一個地上人，今晚我就把你關進一個天上人的牢房。」

當他進入牢房的時候，我正跪著禱告。我嚴厲地盯著他。我靈裡非常憤怒，因為他爲了使自己少受一點苦，否認是一個信徒。

我以極大的熱情喊道：「你應該向魔鬼說不！不！不！」

我站起來繼續喊道：「你一定要向魔鬼說不！不！不！」

在注視他的同時，我用右手食指在水泥牆上寫「不」字。我用力把手指按在粗糙的牆上，手指都麻了，還出了血。我用手指上的血在牆上寫下這句話：「不！不！不！不要害怕！不要相信人，只相信耶穌。」

當這位弟兄看到我用血寫的這些話，感到又羞愧又內疚，因為自己的妥協，他失去了見證。他低著頭，流下了悔改的淚。後來出獄後，他成了他本地教會的一名領袖。

幾個住在附近的老姐妹聽說我們被捕了，連夜在雪地裡跋涉，給我們送來了最好的被子和大衣。一位老姐妹甚至拄著拐杖，從雪地裡蹣跚著來送東西。這就是她對神家的愛！

她們到了監獄，告訴看守，她們帶這些禮物給那些天上人。看守問：「給誰？」

她們回答：「給那些天上人。」

我所在的牢房離監獄辦公室最近，所以這些話我能夠清楚地聽見。聽到她們的愛，我的心裡充滿了感恩。我喊道：「我是一個天上人！」這樣那些親愛的老姐妹就能聽到我的聲音。

第二天早晨，看守們已經把老姐妹們的禮物給換了。他們把一個破爛的被子扔進我的牢房，留下好被子和衣服給他們自己用。姐妹們也給我帶來了一雙新靴子，但是一名看守卻把它竊為己有。雖然我拿到的被子又舊又破，但是那些姐妹的愛卻給了我很大的信心和勇氣。

很多基督徒都被關在那所監獄裡，我們為主遭受了毒打和折磨。神賜給我們特別的忍耐和智慧去對付逼迫我們的人。

監獄當局喜歡唆使一些凶暴的犯人去痛打其他的犯人。如果這些犯人同意為他們干這骯髒的勾當，監獄就給他們減刑，並用好的伙食收買他們。

我們的伙食是一小碗發霉的，搗碎的紅薯混著蘿蔔。一個星期只給我們一個饅頭。所有的犯人都幾乎快餓死了，所以監獄當局用好伙食收買打手還挺管用。

一天晚上，我拿到饅頭後，跪下，閉著眼睛，雙手舉著饅頭向神謝恩。我的眼睛還來不及睜開，一個犯人就過來搶走了我的饅頭。

一名看守看到那人搶走了我的饅頭藏在衣袋裡，就召集幾個看守一起殘忍地打他，還命令其他的犯人也打他。然後他們強迫他跪在小便池裡，將糞便抹在他頭上。

他們就像殘忍的野蠻人，把他的頭按在小便池裡，他幾乎要被淹死。

我感到內疚！因為這發生在我同監犯人的身上，我情不自禁地大聲哭了起來。

我向主呼求：「神啊，憐憫我！憐憫我！求祢赦免我！」

第二天早晨，看守們把我帶出牢房，拿我當練習武術的活靶子。他們拳打腳踢把我打倒在地，還命令其他幾個犯人踹我的胸部和胯部。血從我的嘴裡湧出來。我疼得暈了過去。我想我是快死了。

在那之前，鎮弟兄雖然和我關在同一間牢房，但我們裝做彼此不認識。如果監獄當局知道兩個基督徒在互相鼓勵，一定會氣炸了肺。

但是當鎮弟兄看到我在院子裡的遭遇，便跑向我，把我抱在懷裡，哭喊道：「天上人，我親愛的弟兄！」他用他的袖子擦我鼻子和嘴裡流出來的血。

鎮弟兄像天使一樣服侍我，總是用經文中有盼望的話鼓勵我。其他所有的犯人和看守們都感到他有一顆善良和仁慈的心，所以都喜歡他。

幾天後公安局派一輛車來接他，並把他帶回他的家鄉去宣判。他們喊：「鎮，準備好。是該你離開的時候了。」

鎮弟兄不願意離開我。我們一起跪在地上，邊哭邊禱告。

「平安地離開吧。」我對他說。

這位神的僕人從我們的監獄，也從我們的生活中被帶走了。

雖然鎮弟兄離開了，他的教導卻留下來了。一些犯人開始互相說：「我們需要相信耶穌。」結果，那些犯人不再那樣殘酷地對待我了。

有一個年輕的犯人尚未信主，但他母親是一個基督徒。他關進我的牢房幾天後，發現我不像看守們說的那樣瘋。他告訴其他犯人：「雲其實沒有瘋。他是一個為信仰付上巨大代價的人。」

出於愛和同情，他脫下了大衣給我。第二天這位年輕人就被放出牢房，在伙房打雜。不久以後，他被允許回家，並且成了一個忠於耶穌基督的門徒。

在監獄的那段期間。我被審問了多次。他們感到他們抓到了「一條大魚」，卻查不出我的真實身份。他們使出渾身解數，要想方設法查出我從哪裡來，這樣他們就可以追查我的同工。我對他們的問題一概拒絕回答。我永遠也不能牽連我家鄉教會的弟兄姐妹。

因為我堅決不肯透露我的身份，武陽縣當局給河南的其他各縣都發了函，請他們來看我是不是他們地區的。幾個其他縣的公安局派人來了，又失望地離去，因為我不是他們以為的那個人。監獄用電話撥遍了全省，設法確認我的身份。

最後，在我被捕五個多星期後，我被認出來了。1984年1月25日，大約早晨8點30分，南陽縣公安局的官員來了，立即認出了我。他們高興極了。他們對我說：「你裝瘋賣傻，愚弄了這裡的幹警，但是你愚弄不了我們！你就是扒了皮，我們也能認出你。你從我們手中逃掉多次了，你把我們當笨蛋哪！但是這次你逃不掉了！」

他們用力打我耳光，把我的手銬在背後說：「走！我們把你帶回南陽，到了那兒再處置你。」

南陽的警官們謝過當地公安局對我的「關照」，把我扔進了他們的警車。他們把我銬在車廂中央的扶手上。關上門之後，他們用拳頭和警棍打我，把我打得重傷。

他們開著車在顛簸的路上走了一天，我的手銬嵌入了手腕，血濺得到處都是，灑滿了車廂四周。手銬嵌進去那麼深，我手腕的骨頭都露出來了。在這種極度的痛苦之中，我幾乎喘不過氣來。因為這疼痛和失血，我幾乎失去知覺。

我向主呼求說：「耶穌，我受不了了。爲什麼祢允許我受這樣的折磨呢？求祢現在就把我的靈魂收走吧。」

車廂後面的看守們聽到我的禱告，打開警棍的開關將我擊得搖搖晃晃。這疼痛太劇烈了，我感到我的心臟和頭就要從我身體中爆裂開來。

我又一次向主呼求：「神啊，憐憫我吧！求祢現在就接受我的靈魂。」

主的話清楚地臨到我：「你受苦的原因是你可以一同分擔我的痛苦。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在遍地上也被尊崇。」

在我驕傲的內心裡，曾經認爲自己對教會很重要，他們需要我去帶領他們。現在，我清楚地明白了：祂是神，我只不過是一個軟弱的人。我認識到，神根本就不需要我，如果祂以後再選擇使用我，那將是一種特殊的榮幸，別的什麼都不是。

突然恐懼和疼痛離開了我。

警車終於進入了南陽的街道。他們放慢車速，我可以透過車窗看到兩側街道的牆上貼滿了標語，上面寫著：「熱烈慶祝公安局獲得勝利！披著宗教的外衣來掩蓋罪行的基督徒反革命雲已被逮捕！」

「反革命雲的被捕對南陽人民來說是個大好的消息！」

「打倒反動分子雲和他的同夥！堅決打倒所有雲領導的非法基督徒聚會！」

看守們鳴起警笛，向人們炫耀這一偉大成就。我被捕的消息迅速地傳開了，人們奔跑著跟在警車後面看我。

但是我不再害怕，主已經告訴我，「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裡，叫你們被試煉……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啓示錄 2：10）

第九章

經過死蔭的幽谷

Chapter 9: Through the Valley of Death

親愛的弟兄啊，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神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

彼得前書 4：12-14

在我痛苦地回南陽的路途中，主不斷地安慰我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篇 46：10）

警車到了南陽監獄的大門，他們把我的手銬從扶手上打開，把我推到車外冰凍的地上。當時正大雪紛飛，我的臉和頭髮都被血濕透了，我兩眼發黑，臉也腫了，還光著腳，手銬深深地嵌入我的手腕。

他們把我帶進一間很大的審訊室，有一群公安民警在裡面等著要看我到底是一個什麼樣的人。

他們一看到我身材矮小、滿臉是血、鼻青眼腫、頭髮蓬亂，就衝著我大笑，嘲弄道：「什麼？你就是那個天上人？」

派出所所長看著我，眼裡充滿了憎惡。他問：「你是雲嗎？你就是那個跑遍全縣到處惹事端的雲嗎？今天你可落在我們手心裡了。你不是總是敢設法從我們手裡逃跑嗎？法律還是把你給逮著了！」

公安局的副局長傲慢地誇口說：「天網恢恢，疏而不漏，你永遠也逃不出法律的威力！雲，今天你是栽了。你的同夥已經落在我們手裡。甚至你的同案犯徐彼得也在我們的掌握之中。你的教會徹底完蛋了。你完全失敗了。你是我們縣的敵人，黨的敵人。」

我聽到這些話，不由得義憤填膺。信心的靈從我裡面說：「福音在艱難中成長，並要傳遍世界。真理將進入每個人的心。真理永遠是真理。任何事、任何人都不能改變它。它會永遠得勝。」

民警們輕蔑地盯著我。一個人臉上帶著陰險的笑容，俯下身來輕聲說：「雲，看來你的苦頭還沒吃夠吧？是不是想讓我們多招待招待你啊？」

我低著頭沒說什麼。他繼續說：「你應該清楚你的罪行有多麼嚴重。政府的政策是坦白從寬，不過，假如你說謊不合作，更嚴厲的處置就會等著你！」

我心裡異常堅定。我決心聽從神，不聽從人。我默想著經文：「耶和華是我的亮光，是我的拯救，我還怕誰呢？耶和華是我性命的保障，我還懼誰呢？」（詩篇 27：1）

那個副局長又說：「儘管你犯了這麼多危害國家的嚴重罪行，但我們仍然會寬恕你，給你一條出路。如果你把你的任務、同夥、和你們這些年來的活動老老實實地交待清楚，我保證我們會馬上釋放你，你可以回家和你老婆、老娘一起過年。」

他以爲我是一個沒有受過教育的農民，所以他設法用大話和政府的政策哄騙我。那時，再過七天就要過年了。

當那個副局長說話的時候，我心裡想說這些話：「如果我承認我所有的『罪』，你保證釋放我？但是你不悔改你的罪，相信耶穌基督，我保證你會死，並下地獄。」

但我還是忍住了，沒說那些話，而是說了下面的話：「在過去的幾天裡，我被折磨，被毒打，幾乎要餓死，有時我疼得甚至連氣都喘不過來。我好長時間沒有好好吃飯了。現在你們想讓我告訴你們這些年來我所做的事。以我目前這種狀況，怎麼可能做到呢？請你們給我點時間讓我好好想想，休息休息，恢復一下體力。等我反省完我的過去，我會讓你們知道的。」

官員們被我的邏輯說服了。他們認為我的要求是合理的，所以他們讓我回到牢房去仔細考慮我的行為。他們問我：「你什麼時候能準備好？」我回答：「我一準備好就馬上告訴你們。」

我被帶著過了四道鐵門，關到二號牢房。監獄四周圍繞著高高的紅磚牆，上面拉著電網。全副武裝的看守從監獄牆上四角的瞭望塔裡嚴密地監視著犯人。

當我在我的「新家」安置下來以後，聖經用這些經文提醒我：「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裡的，正要怕他。」（馬太福音 10：28）

「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摩太後書 3：12）

「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的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雅各書 1：2-3）

主又一次對我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

我開始明白，神的同在是我的避難所。

我知道我將要面臨像巨大的火一樣的考驗。我永遠也不會像猶大，出賣我的弟兄姐妹們。我寧可被活扒了皮，也不會透露我親愛的同工們的姓名。

爲了去面對要來臨的風暴，我決定依靠神的話，並禁食禱告。我需要學習耶穌的榜樣，祂在曠野禁食戰勝魔鬼的試探。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麼，是困苦麼，是逼迫麼，是飢餓麼，是赤身露體麼，是危險麼，是刀劍麼？」（羅馬書 8：35）

在南陽監獄的第一天，我得出結論——神想讓我爲福音的拓展禁食和禱告。千萬個靈魂將因此經歷救恩，全中國的家庭教會將取得勝利。

我於 1984 年 1 月 25 日晚上開始在我的牢房裡禁食。飢餓感立刻來攻擊我。越來越多的試探臨到。我飢腸轆轆，幾乎不能忍受。

我禁食的決心立即受到強烈的考驗。那天夜裡，監獄長想在即將到來的春節前顯示他的同情心，所以他改善了伙食，允許犯人吃點比平時腐臭的伙食稍微好一點的食物。每個人可分得一個饅頭、一些肉湯和一點芹菜。

對這些飢餓的犯人來說，這簡直是一頓奢侈的豐宴。開飯的時間還沒到，香味就已經從走廊裡飄來了。食物一分到手，犯人們就如餓狼一樣，狼吞虎嚥地統統吃光了，還一點兒一點兒地把碗舔乾淨。

魔鬼勸我：「一年只有一個春節。你幹嘛不趁這個機會，吃一點兒好吃的，過了這村就沒這個店了。」我幾乎要向這種試探投降。

從我在河南東北部被捕時起，就一直沒吃過飽飯，體重也減輕了。我飢腸轆轆、遍體鱗傷。我決定還是吃，但是從主而來的一句話立即臨到我：「故此，你們要順服 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各書 4：7）

我禱告：「飢餓的靈，現在離開我，奉耶穌基督的名。」

我把我的湯、饅頭和芹菜還給了看守官，對他說：「請把我這份分給我們牢房的其他人。」

飢餓的痛苦立刻離開了我。

在那個監獄裡，食物就是罪犯們的上帝。因為我把我那份分給了他們，他們開始認為我人很好，並且開始對我好了。他們狼吞虎嚥地吃完飯，我同監的犯人想知道我為什麼被捕。他們問：「像你這樣的一個好人為什麼會在這兒？」我告訴他們，那是因為我是主揀選的一個器皿。

他們問我是否能給他們唱一首歌。我開始唱：

北風吹來，南風興起，事事都有神旨意；
北風雖冷，不能長久，不久南風就要起。

副歌

忍耐等待，忍耐等待，事事都有主時候；
到了時候，到了時候，豐滿恩典為你留。
憂愁的心啊！不要嘆息，你的事情，主知道；
倘若不是天父許的，誰能把你怎樣呢？

所有和我同監的犯人都喜歡聽這首歌。有些人明白歌詞的意思，有些不明白。他們都相信命運，認為我們無法改變生命中會發生的事。我告訴他們：「是神掌管著一切，不是命運，我們的生命都是由神來決定的，我們要做的就是選擇要不要去遵守祂的話。」我用這個機會告訴他們聖經上所說的：「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他們。」（希伯來書 9：27-28）

我勸這些犯人悔改並接受耶穌為他們的救主。

講了大約半個小時後，我的頭和胸由於遭受的毒打劇烈地疼痛起來。在我講的時候，我的頭一陣一陣地疼痛，我的胸部彷彿要崩塌了一樣。

我知道主想讓我休息，所以我告訴同監的犯人：「我願意給你們更多地講耶穌，但是我現在講不了了，我的頭和胸很疼。我的神告訴我，我需要休息並保持安靜。所以從今天起，我不會吃任何食物，也不喝水。我要把我那份給你們。千萬別匯報給看守，要是讓他們知道了，他們肯定不會讓我把我的那份伙食分給你們的。」

每個人都因我的慷慨而高興異常，因為在監獄裡的人被殘忍地對待，食物少得可憐。他們的肚腹就是他們的上帝，食物就是他們的主人。

1984年1月29日，我又被帶到審訊室。那個主審員說：「我們已經給你很多天去想了。我們要你現在就招供。只要你老實交待，我們就讓你回家，你就可以和家人團圓了。」

我對他說：「我參與了那麼多活動，就這麼短短的幾天哪能都回想得起來？我不想破壞你們過年的心情，掃你們的興。所以請給我更多的時間去想想。」

那兩個主審員彼此看看，對我說：「雲，你是一個很會理解人的人。那你就先回牢房吧，但是一過完年，你必須給我們一個非常清楚的答覆。」

我回到牢房後，主輕輕地告訴我：「你應該休息。不要害怕。只要順從我。不要看環境，不要看自己，也不要看別人。多多禱告，你會看到我的榮耀。」

我日夜默想神所有聖潔和啓發人心的話語。我思想著聖經中因信仰受苦的屬靈偉人。

我思想耶穌怎樣心甘情願地使自己順服神的旨意，忍受罪人的惱怒；我想到約瑟和他在埃及的經歷；但以理在獅子坑中；還有被石頭打死的司提反。我默想保羅在獄中寫的話，和彼得的入獄及在使徒行傳第十二章裡神蹟式地逃脫。他們的見證如雲彩環繞著我的思想，他們的榜樣驅走了我心中的恐懼和負擔。

在那些日子裡，我就像一個嬰孩睡在母親的懷中，安靜地吮吮著母親的乳汁。

神潔淨了我的心。對那些殘忍地對待我的人，我沒有仇恨和惡意。我活在與神親密的交通中。我認識到發生在我身上的每件事都必定是神旨意的結果。這使我能真誠地愛那些打我、設法摧殘我的壞人的靈魂。我心裡感到非常溫順柔和。在讚美主的時候，我的靈充滿了喜樂和感恩。

我告訴主我不會對任何人再說一句話，直到我再見到我的家人。我不想說話是因為主告訴我應該休息，並且單單信靠祂。

一天接一天，一星期接一星期，我一點也不吃，也不喝。主自己是我的支持和供給。我知道這在醫學上是不可能的，一個人沒有水是活不上幾天的，但是「在人所不能的事，在 神卻能。」（路加福音 18：27）

我從來沒有想到這次的禁食會是一個神蹟，也從來沒想到會持續那麼長時間。我只知道神告訴我休息，默想耶穌。這是在禁食過程中，我的心思意念全部集中的地方。在開始幾天之後，我就不再想食物和水了。我的靈一天天與耶穌的靈聯繫得越來越緊密。當主的同在和光普照在我的靈裡時，我自己的罪惡就減少了。

我學會了耶穌教導的真正意思：「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 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馬太福音 4：4）

爲了祂的榮耀，神指示我去禁食。這完全不是出於我，也不是人能夠計劃的事情。我能像這樣禁食，粒米不沾、滴水不進，只是因爲神想讓我這樣禁食。這是遵守祂的命令，不是一種爲了去討祂的喜悅而作出的犧牲。「聽命勝於獻祭。」（撒母耳記上 15：22）

時間過得很快。2月11日我又被提審。我已經變得虛弱不堪，不得不由一名獄友背到審訊室。我雙目緊閉，躺在地上，面無表情。

審訊員們問了我好幾個問題，但我還是不開口。他們以爲我是假裝的，所以開始用皮鞭抽我。

那個背我來的犯人跳起來爲我辯解說：「打從進監獄的那一天起，他就忍受著頭部和胸部嚴重的疼痛。十多天來他什麼也沒有吃。」逼迫我的人除了命令把我背回牢房外，無計可施。

在我牢房裡所有的犯人都見證了這些事。他們親眼看著我整天不吃不喝。大多數時間我只是躺在牢房的一個角落裡，一句話也不說。隨著時間一天一天、一個星期接一個星期地過去，我的

獄友們開始議論起來：「這個人的生命靠什麼支持呢？」

我的身體變得越來越小，越來越虛弱，但我的靈卻在壯大。

從 1984 年的 1 月 25 日到 3 月 2 日，我沒有任何東西入口。

在我禁食到第三十八天的晚上，魔鬼試探我：「雲，耶穌禁食四十天。你作為一個僕人怎麼能超過你的主人呢？你打算禁食比耶穌還長嗎？難道你要勝過你的主人嗎？」突然烏雲籠罩了我的心。我從來沒有經歷過這樣的絕望。我處在一場激烈的屬靈爭戰中。

我感到四周彷彿有千萬個鬼包圍著我，用盡它們所有的力量來攻擊我。我感到沮喪和無望。我的身體和思想是那麼軟弱，甚至想去自殺。我那麼長時間沒有說話了，當我試圖大聲禱告時，卻發現我的聲音已經變成了一種耳語。我問：「神啊，我該做什麼？」那時主卻什麼也沒有對我說，但我知道祂在注視著我。我問：「主耶穌，祢為什麼允許我遭受這樣的擊打？請接收我的靈魂。」

經過了一整夜的鬥爭，我又一次來到主面前。祂對我說：「我知道你的行為，你略有一點力量，也曾遵守我的道，沒有棄絕我的名。看哪，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啓示錄 3：8）

當我聽到這些話時，心裡充滿了喜樂！我感覺自己就像是個小孩子，父親把欺侮我的人打跑了。「是的，主，祢是知道我的！」我喊道。

神的話如天上的雷聲臨到我，我的眼淚湧了出來。就在那時，神給了我一個大有能力的異象；我看到一長串的鐵門一扇接著一扇打開了。

一大群來自不同國家的男男女女穿著美麗的彩衣，一起在主面前敬拜。我心裡充滿了光和力量。神給我一個歡樂的靈。在異象裡我向主大聲唱道：「我一生要讚美耶和華！我還活的時候要歌頌我的神。」（詩篇 146：2）

異象繼續著，我看到我的生命像一個男孩在我面前閃現。我的生命歷程就像窗簾被拉開那樣呈現在我面前，我清楚地看到從出生的那一刻神已經召我歸祂。

在異象裡我呼喊：「主啊，我沒有機會出去和傳福音了。即使你現在開了監獄所有的門，可我卻如此虛弱，根本爬不出這道門。」

但是主通過兩處我以前不太注意的經文，向我顯示祂的旨意：「因為 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羅馬書 11：29），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裡去。」（約翰福音 14：12）

主釋放了我心中的痛苦，驅散了我心中的黑暗。喜樂的靈如活水般在我裡面湧動，充滿了我的心。

我感到我已經走過了死蔭的幽谷。主扶持著我。

我繼續禁食。

魔鬼繼續把許多壞的想法放進我的思想中。它問我，「要是你死了，誰來照顧你的家人呢？」我默想神的話語去抵擋這些攻擊，如彌迦書 7：8-9：

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

我雖跌倒，卻要起來；

我雖坐在黑暗裡，

耶和華卻作我的光。

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

因我得罪了他，

直等他為我辨屈，為我伸冤。

他必領我到光明中；

我必得見他的公義。



德靈的見證

在我丈夫被捕後，許多弟兄姐妹每天都來幫助我。當然我有重擔和痛苦，在我懷孕的時候，丈夫進了監獄，但是弟兄姐妹們和我一同分擔痛苦。那時對我來說還不是最黑暗的經歷。我們村裡的那些不信的人不斷地羞辱我，但我毫不在乎。

雲從武陽被警車帶回南陽。他在當地派出所被折磨了八個月。我們得到的所有的消息都表明他的判決不外乎就這兩種：要麼死刑；要麼無期徒刑。甚至雲的親哥哥也說雲犯下的罪行太過嚴重，肯定會判死刑。

監獄外的信徒聽說雲經受著百般折磨，卻依然堅信主，絲毫沒有動搖，毫不妥協。一些允許去探監的其他犯人家屬給我們講起一段傳聞，說監獄裡有一個神奇的人，不吃不喝卻依然活著。鄉鎮周圍的很多人都在談論這件奇怪的事。

成千上萬的家庭教會基督徒繼續日夜為我丈夫禁食禱告。同時教會繼續增長。偉大的神蹟、奇事、異能經常發生，千萬個靈魂歸入基督。

魔鬼設法通過我的親戚來試探我。我大嫂來到我家建議我和雲離婚，趁著我還年輕，再嫁一個人。別的親戚也施壓給我，要我和雲離婚，特別是得知他無疑要被判處死刑的時候。

我拒絕聽從他們。

許多中國傳道人因為福音受監禁的時候，他們的妻子多數選擇了離棄他們。一位李弟兄被判了多年徒刑。在法庭上宣判的那一刻，他的妻子站起來喊道：「我要和這個人離婚！」

我不想做這樣的事。

第十章

火樣的試煉

Chapter 10: The Fiery Trial

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

哥林多後書 4：8-10

在禁食的過程中我的身體非常虛弱，然而我的靈是儆醒的。我繼續信靠主。我知道祂的恩典是夠我用的。

因為神已經告訴我了，我得繼續禁食超過四十天。我持續不斷地禱告，為我的家庭，為我們的教會，為我們的國家，也為我自己尋求神的赦免和憐憫。我經常引用詩篇 123：1-2，「坐在天上的主啊，我向你舉目。看哪，僕人的眼睛怎樣望主人的手，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耶和華——我們的神，直到他憐憫我們。」

這樣神接納我心裡的願望，使我繼續去禁食禱告。我進入了一場非常激烈的屬靈爭戰中，那是一種我從來沒有經歷過的屬靈爭戰。

我從主那裡得到的那些夢或異象，讓我先解釋一下那象什麼。這樣的情景不經常發生，通常在有什麼重要或緊急的事情、神想給我異象的時候才發生。所有我得到的異象都很短，只持續一兩秒鐘。經常是一幅圖畫或者場景閃進我的靈和思想裡，但它是那麼生動且真實，我知道它就是從主而來的。

作為基督徒，我們不靠異象和異夢活著，也不應該追求它們。我們必須單單靠著神的話，並尋求耶穌的同在。但是我們也應該開

放我們的思想，如果是主想要這麼做，我們就應該允許主以這些方式向我們說話。我們得到的任何異象和異夢，都需要用經文來仔細衡量。如果確實是從神而來的，就絕不會和祂的話語自相矛盾。

在整個舊約和新約聖經中，神都通過異象和異夢向人說話。在這末後的時代聖經宣稱：「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作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約珥書 2：28）

主多年來給我不同的異夢和異象中，只有一兩次是我睜著眼睛看到的，一個我用眼睛可以看到的實際景象，並不是意念中的印象。在我禁食第四十天的夜裡，一個這樣的異象發生了。

我看到一股巨大的黃色沙塵暴突然從沙漠中升起。帶著一大群數百萬的毒蜂、毒蛇、蠍子和蜈蚣一路席捲而來。那風把我家的房頂掀了起來，牆也裂了，但房子的地基卻依然很穩固。於是，那些有毒的生物開始轉而向我襲來。

那時，我轉身看到一個裸體的妓女。她解開衣服暴露出自己，並且呼喚我到她那裡避難。我感到十分困惑。一方面我希望逃離那些正在螫我、使我痛苦的毒蟲，但另一方面卻又不願意躲進妓女的懷抱。

我想知道我該做什麼。突然，在我的異象裡，我母親出現在我面前。她的臉發著光，平靜安寧。她和藹地說：「我的兒子，趕快躺下來。」她給我一大塊饅頭，指示我：「兒子，立即吃了它。」

那些成千上萬的毒蜂、毒蛇、蠍子、蜈蚣繼續攻擊我的身體。我再也忍受不了那種疼痛，喊道：「主啊，救救我！」我自己的聲音把我從異象中驚醒。我發現已經是午夜，並且我還是在監獄的牢房裡。這經歷對我而言是如此真切，我幾乎不敢相信它只是一個異象。

後來，我睡著了。當晚我又從主得到了另一個夢。這個夢很簡短，但我不明白它的意思。我看到自己裹著一條白被單，被帶進了一

間有白牆的屋子。一個穿白衣服的人對我說：「把手伸出來按在被單上。」當我這樣做的時候，一個鮮紅的、血淋淋的手印出現在被單上。我不知道它是怎麼弄上去的，因為我手上沒有墨水或其它任何東西。

當我醒來的時候，我並不能領會這夢的意思，但我知道主會在適當的時候指示我。

在牢房裡，李弟兄正挨著我，我把手放在他身上，輕聲說：「明天我將有另一個試煉，而且我會為耶穌受更多的苦。請為我禱告。」李弟兄喃喃地說了些什麼，又倒頭睡了。

大約在第二天早晨 9 點鐘，我聽到一個聲音喊道：「把雲帶出來！」我們牢房的門就被開了。

因為我太虛弱不能行走，李弟兄把我背到審訊室。李剛信主不久。他在信主前曾因是一個暴徒和凶殘的強盜而聞名。他被指定來緊密地監視我，並向看守匯報我所做的每件事。我知道政府把李當作密探安插在我們牢房裡。

和我相處了一個段時間後，他意識到我只是一個基督徒的牧者。他目睹了我在生活中的言行一致，並在我禁食的過程中親眼見證了神的保守能力。他從我的言行舉止了解到我並非罪犯。一天，在他背著我回牢房的時候，他悄聲說：「我現在相信你的耶穌了。」他因此成了我非常親密的弟兄。

在審訊開始之前，我感到主站在我身旁；那是我的力量和喜樂。正如詩人寫道：「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因他在我右邊，我便不至搖動。因此，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詩篇 16：8-9）

我愈默想神的恩典，得到的信心就愈大。

當李弟兄背著我走的時候，他邊喘著氣邊禱告，因為我已經事先告訴他有一個巨大的試煉在等著我。審訊員指示他把我放在地上，讓李弟兄坐下等著。

那天由兩名新審訊員來審訊我。我拒絕說話。我只是閉著眼睛躺著。其中一個用腳踢我，喊道：「雲，今天你會說話的。」另一個扒開我的眼皮說：「看看周圍，雲！我們有辦法對付像你這樣的人。如果你不想說，我們會讓你說的！」

這次他們帶來了不同的刑具，其中有鞭子和鐵鏈。

一名公安拿著警棍近前來。他把電壓開到最高檔來電我的臉、頭和我身上的各個部位。我全身彷彿萬箭穿心，充滿了無法忍受的極大痛苦。

聖靈用聖經中的三處經文鼓勵我：「他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或作：他受欺壓，卻自卑不開口）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以賽亞書 53：7）

「你們蒙恩原是爲此；因基督也爲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他的腳蹤行。」（彼得前書 2：21）

「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爲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雅各書 1：12）

透過默想神的話語，主賜我力量去忍受。我認識到我所受的痛苦與耶穌爲我所受的痛苦相比，是微不足道的，我所經歷的痛苦，主耶穌都了解和同情。「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希伯來書 4：15）

主沒有讓我感受到那麼多我應該受到的痛苦。公安站在我的手腳上，一次又一次地電擊我。他們拉扯我的眼皮、嘴唇、耳朵和身體的其它部份來羞辱我。

我仍然拒絕說話。我像是一堆半死不活的皮包骨，一動也不動地躺在冰冷的水泥地上。

他們看到這個方法沒有奏效。一名官員突然改變了態度，想來軟的。他說：「快停止！等一下！雲，我再給你一個機會。今

天，你要是承認你的罪行是反政府的，我們就釋放你；如果你同意加入三自教會，我們甚至可以讓你做三自愛國運動分會的主席。我們不再調查你以前的罪行，而且還要寬待你。」

他又踢我，問：「雲，你聽到我說的嗎？你接受我的條件嗎？立即回答我！」

在我開口回答之前，我被那個妓女試圖引誘我到她那裡避難的異象提醒了。

突然我的靈從我的身體裡被提起，我又看到了那個異象：毒蛇、蠍子、毒蜂和蜈蚣攻擊我，我躺在地上，幾乎被殺死。我這才明白神在前一夜向我顯示那異象的原因。

官員試過了殘忍的手段，然後是引誘，企圖征服我，但是主賜我能力擊退了他們的陰謀。

他們看到這些辦法都沒有產生預期的效果，就指示李弟兄把我背到監獄醫務所。

一個穿著白大褂的矮胖男人進了房間，對四位看押我的看守說：「讓我單獨給雲作一下檢查。」他們離開房間後，那個醫生對我說：「雲，如果你不說話，我有辦法讓你說。」他邪惡地咧嘴一笑：「這一針能幫助醫治你的病，它會讓你開口的。」

看守們被叫了進來。他們攤開我的手腳，把我按在床上，然後掰開我的手指，手掌向下按在一塊木板上。醫生從他的包裡拿起一支標著「六號」的大針管，從我左手拇指開始，依次把針猛地刺進我的指甲下面。

我描述不出我的感受。那是我所經歷過最折磨人的酷刑。劇烈的疼痛向全身輻射開來。我忍不住大聲喊叫，陷入了昏迷之中，我說不清自己的靈魂是否還在我體內，還是已經離開我的身體了。

當醫生刺到我的中指時，主仁慈地允許我昏迷過去，我不再感到疼痛。

當我醒來的時候，我的手和手指都全無知覺。我感到一股可怕的疼痛湧遍全身。儘管天氣是那麼寒冷，可是我從頭到腳全是汗。我明白了那個我從神得到的異象——在白被單上的紅手印。

後來李弟兄告訴我，他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他被命令在外面走廊的另一端等著，在那個醫生開始折磨我的時候，他聽到醫生的喊聲：「雲，帶著你頑固的頭腦去見你的上帝吧！」

當李弟兄聽到我像受傷的動物般喊叫時，他什麼也做不了，只能為我禱告；所以他低下頭，求神保守我的性命。

回到牢房，其他犯人問我怎麼了。李弟兄捂著臉禁不住啜泣。在盡力緩和自己的情绪後，他解釋了發生的事。他們都同情我；甚至連那些心硬的罪犯眼裡也含著淚水。

感謝神，祂保護我、支持我經過了這些試煉。我知道神正使用惡人的憤怒來完成神在我身上的目的；來打碎我的自我中心和固執。神教我怎樣等候祂，怎樣耐心地忍受困苦，和怎樣以一個更真實的方式去愛神的教會。

經歷了這些折磨之後，我感到就像大衛在詩篇102：4-5中所描述的，「我的心被傷，如草枯乾，甚至我忘記吃飯。因我唉哼的聲音，我的肉緊貼骨頭。」

雖然公安和醫生刺我、踢我、電我，但他們並沒有得到他們想得到的。他們惱羞成怒，幾天後他們又想出了一個計劃。一天早晨，我聽到監獄的門開了。我們牢房的一名犯人爬上窗戶向外看。他看到很多穿著很好的公安人員進來了。他們命令看守，「把雲帶出來！」

他們命令李弟兄用毯子裹著我，把我背出來。在監獄的門外有一輛帶拖斗的三輪摩托，等著把我帶到南陽醫院。那裡的一名醫生對我作了檢查，診斷說：「除了嚴重脫水外，雲沒有任何嚴重的疾病。我們必須給他靜脈輸液，以維持他的體液。」

一名護士準備了兩瓶生理鹽水，準備給我輸液。當護士檢查我

的胳膊時，我閉著眼睛，聽到照相機的咔嚓聲。護士對醫生說：「他太瘦了，找不到血管，我們只有把針扎在他的手臂上。」

有些記者被叫來見證這場早就籌畫好了的表演。醫生和護士其實是在演戲給記者們看。

他們仍然找不到我的血管，所以讓我躺在走廊裡的一個床上。許多人走過我的床邊，不屑地看著我，「凡看見我的都嗤笑我；他們撇嘴搖頭，說：他把自己交託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他吧！耶和華既喜悅他，可以搭救他吧！」（詩篇 22：7-8）

我的樣子看上去既可憐又可怕。就像保羅說的：「我想 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 4：9，13）

最後護士在我身上找不到一處可以扎針的血管，她感到很沮喪，只得把針扎進了我手臂的肌肉裡。記者們在等待，醫務人員被弄得很狼狽。兩瓶鹽水注進了我手臂的肌肉。我的手臂立即腫了起來，我處於極度的痛苦之中。

醫生和護士不管我是死是活，他們只是表演給新聞單位看，「證明」政府關懷我。當局確信我不久就會死去，於是想表示他們盡力在「幫助」我。

我被送回了監獄。在審訊室裡有另外一個審訊在等著我。我閉著眼睛，但是審訊員們又一次用手指扒開我的眼皮。他們戲弄我，嘲笑我，但是他們不能使我開口說話。

兩名公安把我帶回了牢房。他們把我扔在水泥地上，拿去我的被子，再一次用兩個警棍電擊我，打我。

對我來說。那是個黑暗的時刻。

我的獄友們這次對我也沒有同情了。那天早些時候，我還在被折磨的時候，監獄官員對我的獄友們講了話，告訴他們：「雲是壞份

子，一個反黨罪犯。他知道自己犯下了滔天罪行，所以現在裝瘋了。但是我們識破了他的詭計，他開始用絕食來使政府難堪。但是今天醫院已經診斷他沒有病，所以從今天開始我們要將計就計。你們需要注意這個反革命份子。他在你們牢房裡，你們就已經夠倒霉的了。你們應該和他劃清界線，如果你們看到他幹了什麼壞事，馬上匯報。誰在這方面做得最好，誰就會被寬待。」

這樣，當局教唆其他犯人（除了李弟兄）來恨我，那樣他們就能得到獎賞。

與我同牢房的犯人中，有些是無期徒刑，另一些人被判了十年到二十年。他們心裡有很深的仇恨。能得以被寬待，對他們來說是莫大的獎勵。

從那時起，在牢房裡我能活著都很困難了。如果不是神的憐憫和保護，我肯定已經死了。

我們牢房有十五、六名犯人，大家都共用一個廁所。他們拿我的被褥浸在屎尿中，那氣味難聞極了。

這個牢房的頭兒，就是看守指定的監舍舍長，故意往我臉上撒尿，還唆使別人也這樣做。因此所有的犯人，除了李弟兄以外，經常向我撒尿，一邊撒還一邊嘲笑愚弄我。這是巨大的羞辱，但是我實在是太虛弱了，根本無力抵抗。我心裡雖然痛苦，但還是默默地忍受著。

我想到了彼得前書 2：23 節中的話：「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

我也默想耶穌的應許，「人為子子恨惡你們，拒絕你們；辱罵你們，棄掉你們的名，以為是惡，你們就有福了！當那日，你們要歡喜跳躍。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他們的祖宗待先知也是這樣。」（路加福音 6：22-23）

看守們也開始更殘忍地對待這些犯人。如此一來，這些犯人就更恨我了，他們把環境的變壞歸咎於我。

在每天指定的時間，犯人們被允許到院子裡活動筋骨。一天下午，我也被抬到院子裡。看守們指示那些犯人把我扔進一個化糞池。

看守們向我撒尿，還想強迫我爬過屎和尿。但是我那麼長時間沒吃東西，當然不可能。我憔悴得不成人形。那時我的體重大約只有三十公斤。

看守們一次又一次地用警棍電擊我，強迫我像狗一樣爬過人屎。他們用鋼板靴踢我，迫使我滾進屎尿中。

他們甚至用警棍插進我的嘴裡。我無法描繪出那種疼痛。我的頭似乎要被炸開。甚至直到今天，只要一想起那些經歷，我還全身顫抖。我真想一死了之，來逃避那種非人的折磨。

我不用自己的話，僅引用詩篇的話來描述我的感受：「有許多公牛圍繞我，巴珊大力的公牛四面困住我。他們向我張口，好像抓撕吼叫的獅子。我如水被倒出來；我的骨頭都脫了節；我心在我裡面如蠟融化。我的精力枯乾，如同瓦片；我的舌頭貼在我牙床上。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詩篇 22：12-15）

最後我失去了知覺。

所有犯人都看見了這些事。看守們想讓他們嘲弄和羞辱我。一些人這麼做了，但是有些人實在看不下去，悲痛地哭了。

我的姐夫當時也在監獄裡，他被關在另一間牢房。看到我被慘無人道地摧殘，他從人群中跑出來想去幫助我。看守們電擊他，踢他，喊道：「你以為你是誰呀？滾開！」電流一擊中他的身體，他就倒在地上。

那時候是1984年3月，漫長的冬季要結束了，雪也不再下了，但早晨還是很冷。我在冷風中顫抖著，只穿著其他犯人給我的破舊單衣。

一天早晨，到了犯人上廁所的時間，他們都排好了隊。我太虛弱，站不起來，所以看守們讓我靠在牆上。

回憶起我被捕的那一夜，明弟兄、鎮弟兄和其他同工親切地洗我的腳。我記得明弟兄送給我溫暖的圍巾，還說：「這條圍巾可以為你保暖禦寒。」

儘管身處監獄，我親愛的弟兄姐妹彷彿一直和我在一起。當我回想起和他們的親密關係時，我得到了巨大的安慰。明弟兄給我的圍巾還在，我把它圍在腰間保暖。這樣我感到我仍然和弟兄姐妹在一起。

那天我被扔在那兒靠著牆直到日落。然後他們命令李弟兄把我背回牢房。當我回來時，看守們對我折磨還沒結束；他們撕了我圍在腰間的圍巾。我把一個小搪瓷茶杯綁在圍巾上，上面印著很多藍色的小十字架。一直以來它給我力量，使我想起耶穌的十字架和我家人的愛。

犯人們解下茶杯把它扔進尿桶裡，還把我的圍巾也扔進糞便中。

我感到極其痛苦和憤怒。我用盡全力爬到糞便中去找回我的茶杯。犯人們往我的杯上、手上撒尿。我奪回我的茶杯緊緊地抱在胸前。我非常憤怒，因為他們試圖奪走我世間唯一剩下的、對我非常寶貴的東西。

我想用話反擊他們，但是主阻止了我，告訴我說：「不要以惡報惡；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你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羅馬書 12：17，19，21）

我為我的心思悔改。我開始祝福我的獄友，特別是那些凌辱我最多的人。

不到兩天，神的憤怒臨到我同監的犯人身上。他們開始長疥瘡，全身發癢，癢得發瘋。

李弟兄和我是僅有的兩個沒有得這病的人。雖然我曾經躺在

人的屎尿中，衛生條件屬於最差的，但主實實在在保守了我沒有受到這病的折磨。

看守們想利用每一個機會要抓住我的把柄，但他們看到我只是躺在那兒，什麼也不說，什麼也不做。

監獄當局發現李弟兄在很多方面秘密地照顧我。他疼愛我，阻止了其他犯人對我有更多的傷害，企求他們對我好一點。結果，李弟兄被換到另一間牢房。現在就剩下我自己了，和其他信徒沒有任何聯繫了。

看守們又把我拎起來扔進小便池裡。犯人們往我臉上撒尿。我想哭喊。現在我感到那麼孤單。「辱罵傷破了我的心，我又滿了憂愁。我指望有人體恤，卻沒有一個；我指望有人安慰，卻找不著一個。」（詩篇 69：20）

第二天早晨，犯人們醒來，發現他們的身體滿是一道道紅色的癩痕！那是一種膿。他們難以忍受，不停地撓，直到流出膿來。

染病的犯人被渾身的騷癢折磨著，既睡不著，也不能躺下。

看守來檢查我。他們撕開我的內衣看我有沒有這種病。他們以為這病是從我這兒傳出來的，因為我經常躺在人的屎尿中。但他們發現我是僅有的沒有得病的一個！

我同牢房的犯人放過了我一段時間，集中精力去解除他們的痛苦。這個牢房裡的舍長（編按：犯人當中的老大）感染得最嚴重。他全身都是紅點，甚至臉上也是。其他犯人都不敢接近他。

因為我沒得那病，同牢房的犯人就將我的床從小便池那兒挪到挨著舍長那邊，想增加我從他那兒傳染的機會。犯人們和看守們都因為我沒有受到和其他人一樣的折磨而惱怒不已。

同牢房中一個姓于的犯人仔細地觀察我好幾個星期了。他走過來親切地用一條被子蓋住我的身體，對我很友好。他是神賜給我的李弟兄的替代者。

一天晚上，于過來幫我蓋被子，我伸手抓住他的手臂。我太虛弱了，我的聲音幾乎聽不到。他低下頭來聽我的耳語：「于，你必須接受耶穌基督作為你的主和救主。」就在那時，于默默地得到了主的救恩。

舍長，他在這病中受了那麼多的苦，看到我逃過了這種折磨，他就更恨我了。他把我的被子拿去自己用，用他自己滿是病菌的被子裹著我，那上面到處是血、污物和膿。但是主保護了我，我仍然沒有感染到那病。

魔鬼通過許多惡人打擊威脅我，但是聖靈使我在耶穌裡剛強，雖然我外面的身體幾乎被徹底毀壞，但我的敵人全都被打敗了。

犯人們在談論我會活多長時間。一些人說：「他三天之內就會死。」另外的人說：「他肯定活不過今晚。我打賭他明天天沒亮就會死。他要是活得過今晚，我就把我的飯給你們吃。」

他們這樣彼此打著賭，但是我沒有死。那些以神的僕人打賭的人肯定會輸！把我自己交託在公義的主的手中。我不再靠自己的力量而活，只靠神的恩典。

公安局不能從我口中提取任何口供來控告我。他們害怕了，如果我死了，他們必須向省局交待，所以他們很緊張。

監獄安排了好幾個護士從醫院來。他們用一種工具撬開我的嘴，用一個瓶子強行給我灌湯，但是我拒絕吞嚥，讓湯淌到地上。攝影師也在場。他們拍照片作為「證據」。證明當局已經盡了全力來救我。

看守們看到我讓湯流到地上，就嘲笑我說：「雲，我們不再管你的死活了。我們沒虧待過你。我們盡了所有的可能來幫你。你以為你的絕食會影響政府，但是現在我們希望你死。你死後，這事兒將被宣佈為自殺。我們會把你的屍體火化，除掉你我們很高興，你這個頑固的傢伙。」

第十一章

禁食的結束

Chapter 11: The End of the Fast



在河南激烈的逼迫浪潮中，從1983年後半年到1984年7月，我們的教會遇到了許多嚴重的困難。幾百個工人被捕了。

我感謝神賜給我一個不住地禱告的母親。我的母親每天早晚都要為教會和領袖們禱告。她和其他信徒呼求神的憐憫和復興，因為牧人被擊打，羊群被趕散了。

1984年4月1日晚上，我母親在跪著禱告的時候看到了一個異象。她對這異象印象很深刻，因為那時她是我們村裡的接生員。

在她的異象中，一位年青的婦女正面臨生產的困難。因為她營養不良，懷孕七個月時就早產了，生下了一個男嬰。女人的家人和接生員說：「這個男嬰肯定活不了。」所以他們把男嬰放入一個麻袋裡打算扔掉。

在異象中，我的母親走上前去，說：「讓我看一看。」她轉過身肯定地向那婦女說：「你的孩子不會死。」她說完後，那個男嬰就變成了我。我的母親從異象中驚醒。她愛子心切，喊道：「父神啊，憐憫我的兒子！」

然後一個非常清楚的聲音向她說話：「你的兒子不會死。」

自从我入獄的那一天起，許多朋友和家人不但為我禱告，而且還盡力從公安局打聽我的消息。沒有人被允許去探訪我。

他們都聽說我沒有機會活了。有些人還聽說我已經被判處死刑，另一些人聽說我將被判無期徒刑。這些消息傳到了我妻子和母親的耳朵裡。

德靈的大嫂告訴她：「還是回娘家去吧，趁早嫁給別人。雲沒有機會回家來和你過日子了。」

但是感謝主，祂幫助我親愛的妻子來抵擋這些試探。她決心堅定立場，忠心地把自己交託給主。

在我母親得到應許，說我不會死的同一天夜裡，我妻子也同時得到一個夢。

在我妻子的夢裡，她看到自己和我母親到監獄裡探訪我。我瘦得皮包骨頭，但靠主的恩典仍然剛強。我充滿了喜樂和平安。在夢中我給了她一把鑰匙。我堅定地告訴她：「這把鑰匙能開每一扇門！」當德靈醒來時，她立即意識到主耶穌想讓她用禱告打開每一扇困難的門。

第二天早晨，我的母親和妻子分享了她們得到的異象和夢。她們的信心被大大地加強了。她們一起跪下向主感恩。她們也與其他一些信徒分享了那異象和夢。

在那時，只有一位教會領袖馮弟兄沒有入獄。他到我家探訪，整夜禱告，向神呼求憐憫和復興。第二天早晨他告訴我的家人：「現在是去監獄探訪雲的時候了。」

在當時，人們不可以隨時去探訪犯人。只有接到當局的官方許可才能夠去。

就在第二天，我妻子德靈接到了監獄的許可。這對我們家裡的每個人都不算稀奇，因為我的家人已經從主那裡得到了許可！

七十多天過去了，所有這期間，我沒有吃任何食物，也沒喝水。自從入獄的那一天起，我就沒有得到來自我家庭和教會的一點消息。

我同牢房的犯人儘管得了皮膚病，但仍沒有停止折磨我。我幾乎聽信了他們的話，以為我就要死了。黑暗和痛苦壓著我，那時我感到主用祂的力量包圍著我，保守我不死。

在我禁食的第七十五天，大約在凌晨三點鐘，一道耀眼的光照進我的牢房。在一個異象中我看到自己騎著自行車走在一條路上。自行車的車把上坐著一個七歲的小男孩，叫小申。在我被捕前，我認識這個小男孩，他的父母都很愛耶穌。

在我的異象中，小申說：「叔叔，我唱一首歌給你聽！」他唱道：「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 14：6）我和他一起唱，聲音越來越大。我充滿了喜樂；我感到像鳥一樣自由！

在我的異象中，我看到我的身體仍然躺在牢房中，但我卻能透過監獄的牆看到外面的世界。我看到許多各種膚色的人，他們來自不同的國家，有著不同的文化背景。有些人跪著，有些人站著。他們都在舉手禱告。

我設法走出去和他們相聚，但是，突然蠍子、毒蜂、毒蛇和可怕的怪物又一次來攻擊我。

我被打倒在地。我慢慢地睜開眼睛，發現我被母親抱在懷裡。她緊緊地抱著我。我的妻子、姐妹和弟兄都在抓著我的手放聲大哭著。我告訴他們：「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

然後我從異象中醒來。

在這長時間的禁食過程中，我的日子充滿了鬥爭、神蹟、異夢、異象，和來自主的啓示。我每天經歷了祂的能力。雖然我沒有聖經，但我還是不斷地從我背的經文中默想祂的話語。

雖然人用盡了每一種可行的方法來摧毀我，但是他們沒有成功。現在他們嘗試另外一種方式。當局邀請我的家人來探監，試圖讓她們來勸我吃東西，並開口說話。他們打算監聽我所說的話，希望收集口供，以便從中找出蛛絲馬跡來獲取控告我的證據。

1984年4月6日，公安局派人去我家，指示我母親和妻子，她們應該說什麼來勸我吃東西，並開口說話。但是主已經警告過我母

親和妻子：「他們到你們這裡來，外面披著羊皮，裡面卻是殘暴的狼。」（馬太福音 7：15）

第二天早晨，4月7日8點鐘，我的母親、妻子和其他六個親戚和同工來到了南陽監獄的前門。守衛讓他們等著，同時看守命令于弟兄再一次把我背到審訊室。他們設法哄騙我說：「雲，這是給你的又一次大好的機會，如果你開口講話，一切都可以完全解決。」

我拒絕回答，他們開始又一次瘋狂地用鞭子打我，用警棍電我。我失去了知覺。

當我醒過來時，我感到一種非常溫暖的感覺湧遍了全身，我彷彿躺在一張柔軟的床上。我不知道我到底是活著還是死了，醒著還是睡著。我感到臉上很溫暖，好像有人在輕輕地、溫柔地愛撫著我。

我以為我是在異象中，但當我一睜開眼睛，看到我是在母親的懷裡！一滴滴的熱淚喚醒了我，她親切地用雙臂緊緊地抱著我，安慰我。我看到母親在極大的痛苦之中，好像刀子扎進了她的。

德靈站在她旁邊。看到我的身體狀況，她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我的妻子對我姐姐說：「這不是他。這肯定不是我的丈夫！」

我只是一堆皮包著的骨頭。由於被又打又踢，很多頭髮都掉了。我的耳朵蜷起來了，滿頭滿臉是凌亂的鬍子和頭髮。剩下的一片片頭髮和我自己乾了的血結在一起。由於「電擊治療」，我整個外貌都變形了。

我自己的妻子甚至認不出我來了。

在我母親確認了我的胎記之後，她知道是我。她大聲哭喊著：「這是我的兒子！主啊，憐憫我們！」

當我的妻子意識到這個在她面前的瘦小的身形是她的丈夫時，她幾乎暈了過去。

突然主增長了我的力氣，一股巨大的力量來到我身上。這很難解釋，但是我感覺好像我的靈與我的天父合成了一體。主命令道：

「說話！是你說話的時候了！」

當我要開口說話的時候，被姐姐的手捂住了。她知道看守在偷聽。她知道我不吃不喝已經七十多天了，她怕如果我說話，會受到更多的折磨。

我把姐姐的手推開，喊道：「你們不要倚靠君王，不要倚靠世人；他一點不能幫助。」（詩篇 146：3）「投靠耶和華，強似倚賴王子。」（詩篇 118：9）

與此同時，我緊緊地抓著馮弟兄的手，注視著他。我對他說：「弟兄，富貴不能淫，威武不能屈，貧賤不能移。要靠神剛強，單單仰望主耶穌基督。我的天父已經告訴我，你今天會來看我。」

監獄官和看守們不明白發生了什麼，也不懂我在說什麼。來看我的人都在哭泣和悲哀。當我想再說的時候，姐姐用手捂住了我的嘴。我感到好像一股烈火被封在我的骨頭裡，想要爆發。

我握著母親的手告訴她：「媽，你的兒子餓了！媽，你的兒子渴了！媽，秋天過去了，冬天來了。你為什麼不給我送衣服來呢？」

她擦著我的眼淚說：「親愛的兒子，不是因為媽不疼你。我們給你送了許多衣服和吃的東西，但是什麼也沒到你手裡。我們請人給你送來衣服和食物，但是監獄的看守都拿走了。」

我的家人不明白，我指的不是身體上的餓和渴。我們的一個同工聽到我說又餓又渴，於是就跑出監獄，到最近的商店去買食物和飲料。我無法叫住她。

我又說，「媽，我不是由於地上的食物和水飢渴。我飢渴是爲了眾人的靈魂。媽，傳福音救人是唯一令人滿足的食物。」

我喊道：「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嗎？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原文作發白），可以收割了。」（約翰福音 4：34-35）

我眼裡含著淚說：「我禁食七十四天了。今天早晨天亮前，主在異象中指示我，我會見到你們大家。媽，我幾乎被打死了。如果要我死，我會死的，但是我會對主保持忠心。媽，你帶來了羔羊的肉和血了嗎？」

那位姐妹從商店買回了一些餅乾和一瓶葡萄汁。我看到這個，就掰開一塊餅乾，祝謝了，把它遞給了我的妻子、母親、馮弟兄，和其他的同工和親戚。我從破碎的心裡說：「這是主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紀念主。」

然後我倒出一些葡萄汁：「這杯是主的血，為我們流的。」每個人都低下頭嚴肅地領受了主的聖餐。

這是我七十四天來的第一個食物。從1月25日到4月7日，我沒有吃喝任何東西。

我大聲地哭，握著我親愛的眾人。我說：「媽，今天也許是我最後一次和你們一起擘餅。」我轉身親吻我的妻子。然後向每個人說：「我親愛的妻子、媽、弟兄姐妹，我會在天堂再見到你們。」

每個人都淚如泉湧。

我大姐抱著我問：「你怎麼能扔下你年邁的母親和年輕的妻子，為自己的緣故去死呢？還有，德靈懷孕了。你怎能忍心拋下她呢？」

我的母親懇求說：「兒子，你的妻子需要你；你的母親需要你；神的家需要你。」她降低聲音在我耳邊輕聲說：「聽媽的話；神已經告訴了我，你不會死的。你必須堅強地活著。」

在主的保護下，我們彼此交換了信息。監獄當局感到迷惑不解。他們聽到了我們的說話，卻聽不懂我們說的是什麼。

我告訴家人：「請禁食為我禱告。我永不會成為猶大。我永遠也不會否認主和祂的子民。」

公安們這時才如夢初醒，用拳頭敲著桌子，喊道：「你們在談什麼？夠了！出去！」看守們被命令帶我回牢房。當看守們將我拖走時，我的母親、妻子和姐姐抓著我，不讓我走。



我的母親寧死也不願意把我留在惡人手中，但他們硬把我從她手中拉走，就像一群狼攻擊一只無力抵抗的羊。他們甚至當著我家人的面打我，把我拖走，把我的老母親推倒在地。她們都悲痛地哭著，不知道是否還能見到我。

當一聲巨響，監獄的鐵門猛地關上了。透過鐵門，我還能聽見我母親喊道：「兒子，記住媽的話。你必須活著！為神活著！」我喊著回答：「媽，傳福音！請眾教會為我禁食禱告！」

看守打我耳光，把我帶回了牢房。



德靈的見證

人人都說我丈夫會被處死，但是內心深處我自信地感到，那不是主所定讓他死的時候。這聽起來好像不可思議，但是我沒有感到壓力，一點也不沮喪，因為我永遠也不相信他會被處死。

實際上，我相信雲被殺要遠遠好過他終生在監獄裡。如果他們槍斃了他，至少一切痛苦都立即結束了，並且他與主永遠同在了。

我丈夫在監獄裡禁食七十多天，沒有進食，沒有喝水。當局怕他死去，所以他們讓我們到南陽市中心的監獄去探訪。

我懷孕六個多月了，已經能看出來了。我很興奮，想告訴雲，他就要當爸爸了。自從他被捕後，我們之間完全斷了聯繫，所以他根本不知道我懷孕了。

那是四月份，夏天的悶熱已經來了。我們早早地到了監獄。我坐在雲大姐騎的自行車後座上。我們在監獄的入口處遇見了其他探監的人。他們也是騎自行車來的。我們總共八個人。

他們讓我們在一個房間裡等，直到他被帶出來見我們。

過了些時候，一個瘦小的身影被帶進來。他已經失去知覺，因為在我們來之前剛被折磨過。他的個子看上去像個孩子，耳朵已經蜷縮成葡萄乾那麼大。

第一眼看到他的時候，沒有人認出他就是雲。我們以為這是當局的一個詭計。我肯定地說：「這不是我丈夫！」雲的姐姐抗議說：「這一定是弄錯了，這不是我弟弟！」

只有雲的母親看過了她的胎記後，才知道這真是她的兒子。他是那麼瘦小，看起來簡直不像個人。他遍體鱗傷，渾身都是被折磨的痕跡、乾了的血跡和排泄物，大部份頭髮被揪掉了，他面容憔悴，眼睛看上去比平常大了許多，他的嘴咧著，露著黃牙。他穿的是又髒又破的舊衣服。

一切都難以置信，的確太令人震驚了。大夥兒都很震驚。我的頭一陣暈眩，幾乎昏倒。

雲出來了，幾個月來他第一次開口說話。他的聲音只是微弱的耳語，只有他的母親能聽到。當我們都發現他確實是雲的時候，我們都哭了。那是一個那麼痛心的時刻。他大聲說：「弟兄姐妹，不要為我哀哭！要為人的靈魂哀哭。現在讓我們吃主的肉，喝主的血。」一位姐妹跑到監獄外面的商店裡，買回了一些餅乾和葡萄汁，這樣我們可以領主的聖餐。雲告訴我們，他要去見主了，所以我們應該在他死之前最後一次同領主餐。

我們都嚎啕大哭，簡直不敢相信。

當我們離開監獄的時候，我們情不自禁地在監獄入口前的街道上，坐成一圈。我們向主呼求：「父啊，公義憐憫的神，請赦免我們的國家。憐憫我們和那些逼迫祢兒女的人。願他們得到祢的救恩！」

街上有很多人從我們身邊經過。他們聽到我們哀哭，一群人聚過來問怎麼回事。我們把當天所看到的告訴他們後，很多人也流下了眼淚。

第十二章

神賜給我一個兒子和許多弟兄

Chapter 12:
God Gives Me a Son
and Many Brothers

感謝 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並藉著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因為我們在 神面前，無論在得救的人身上或滅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氣。

哥林多後書 2：14-15

我被帶回到我的牢房之後，看守踢我，向我喊道：「這麼長時間你不說話，今天你怎麼敢說話了？看我不活剝了你的皮！你等著瞧！」他離開牢房時狠狠地關上門。

我們的舍長侮辱我：「你是個騙子！你每天都裝死。我殺人強姦，在監獄裡還能活得很好。你卻因為信耶穌進了監獄，還像一只病狗一樣，就要死了。」

另一個犯人是回教徒。他吼叫著：「你怎麼敢違犯國法傳耶穌呢？你該死。天理會審判你這樣的豬！」

所有的犯人都知道，我非常虛弱，無論去哪都需要人揹著。他們幾個月都沒有聽我說過一句話，但當我聽到這些侮辱時，聖靈臨到我。我站了起來，這令他們十分驚訝。我大聲宣告：「獄友們，我有一個從主而來的信息。請認真聽！」

我居然能站著說話，而且還帶著能力和權柄，這使每個人都很震驚不已。我只是一包骨頭。他們曾經打賭我什麼時候會死，但是現在我卻站在他們面前，用這麼大的聲音講話！

我告訴他們：「朋友們，神派我到這兒來，是專門爲了你們的緣故。我關進這牢房的第一天，就告訴你們我是一個相信耶穌

的。第一天晚上我唱歌給你們聽，還和你們所有人分享了耶穌的救恩。你們已經仔細地觀察了我那麼久，知道我七十四天沒有吃一粒米，也沒有喝一滴水。我問你們，幾千年的歷史中，誰見過有人這樣七十四天不吃不喝還活著的？你們不認為這個神蹟是上帝大能的體現嗎？難道這不是祂保護我的明證嗎？」

「現在我的主允許我站在你們面前，讓你們知道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你們怎麼敢繼續活在你們的罪裡，犯下種種惡行呢？朋友，當審判的日子來到時，你打算怎麼逃脫地獄？只有耶穌才能赦免你們！」

「今天，上帝憐憫你們，給你們悔改的機會，使你們的罪得赦免。你們所有人都應該跪在耶穌基督面前，承認你們的罪，求上帝赦免你們。要不然你們怎能逃過地獄的懲罰呢？」

我這一席話就像在他們中間扔下了一顆炸彈！他們不能控制自己。那個監舍舍長第一個走出來跪在地上，大聲說：「雲，我要怎麼做才能得救？」

其他的犯人也紛紛跪下，包括那個回教徒在內。他們大聲說：「我們怎樣做才能得救？我們怎樣才能被上帝赦免？」

每一個心硬的罪人都接受了主耶穌基督，流著淚悔改他們的罪。

他們也因以前對待我的方式感到內疚。我原諒了他們，就像約瑟原諒了他的兄弟們。我鼓勵他們，唱道：「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 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創世記 50：20）

由於牢房裡沒有足夠的水，我就用幾滴水給他們每個人施了洗。

我們牢房外面走廊裡的一個監獄看守聽到這裡的動靜，急忙跑到門口。他站在那兒僵住了，好幾分鐘沒有說話，完全被他看到的所震驚了。

整個牢房裡的氣氛被徹底地改變了。這些心硬的罪人現在有了一顆肉心。他們的言語行為完全改變了。以前仇恨和自私充滿了二號牢房，現在卻是一片喜樂和平安。

連續幾天犯人們眼裡都含著淚水，主澆灌下的仁慈使他們感到驚奇。當他們到院子裡活動筋骨的時候，就抓住每一個機會向其他牢房的犯人分享福音。這樣福音被傳遍了整個監獄，很多人悔改，相信了主。

靠著神的恩典，祂現在給我一個新的工作——訓練監獄裡的新信徒！



那時，符弟兄快要被釋放了。我在一張廁紙上寫了一段話，讓他交給德靈。我向她挑戰：「發生在妳身上的事是十字架的路。當妳將生命交託給祂的時候，妳是不是認真的？妳會對主保持忠心嗎？」我給她寫了一首詩：

身體越來越衰老，親朋越來越稀少；
道路越來越艱難，你要堅守主的道。
記著我們永遠是神所愛的兒女。

我們結婚後，德靈和我一直想要孩子，但是那時我的名字和照片被公安貼得到處都是，所以我們幾乎沒有長時間在一起的機會。在被捕之前，我曾秘密地潛回家，在那段期間，我妻子懷孕了。

不久以後我就入獄了。

一天晚上在牢房裡，我從主得到了一個清晰的夢。我看到我的妻子高興地抱著一個男嬰。她來到我面前輕聲問：「咱們給孩子取什麼名字好呢？」

在夢中，我從她手裡抱過孩子，立刻一節經文來到我的腦海裡，亞伯拉罕命名以撒。在夢裡我告訴妻子：「就叫他以撒吧。」她笑了，高高興興地抱著孩子走了。

醒來後，我再也睡不著了。我不斷地想剛才夢裡的情景。

第二天早晨，1984年4月19日，我的家人來到監獄報告了一個好消息。一名看守好心地告訴我：「雲，你妻子生了一個男孩。幾天後你的家人要請客慶祝。這有紙和筆，你妻子想讓你給兒子取個名字。」

我立即回憶起昨天夜裡的那個夢。我謝過了看守，寫道：「他的名字叫以撒。」然後我寫了下面的一段話給我的兒子：

寫給親愛的兒子以撒：

當你出生的時候，你父親因耶穌基督的名被關在監獄裡。我的兒子，我不知道是否能活著見到你。人們都希望自己的孩子成功，但是爸爸只希望你愛神，跟隨主耶穌。以撒，永遠信靠順服主，你長大一定會成爲一個屬神的人。

你的爸爸

監獄看守檢查了便條說：「這裡沒有寫與他案情有關的事。」於是拿走了紙和筆，把紙條給了我的家人。



德靈的見證

在激動人心的監獄探訪後不久，我生下了我們的兒子。

這事本身就是一個真實的神蹟。幫我接生以撒的接生員說，這是她所看到的第一次，女人生孩子沒有疼。我不是在說謊，我沒有感到任何痛苦。那是主的恩典。

在我生產的前幾天，我被勒令去醫院墮胎。政府的計劃生育辦公室對我說：「你丈夫永遠也出不了監獄。你還是幫你自己一個忙，別讓這個孩子來到這個世界上吧。」他們命令我幾天後回去，他們要給我墮胎。

我被嚇壞了，當然無論如何我是絕不會墮胎的，可我要是不去診所，他們就會來抓我，強行墮掉我的孩子。

我把我的重擔告訴了我母親以及弟兄姐妹們。他們真誠地為我禱告，求神幫助我脫離困境。主回應了他們的禱告！在政府有機會給我實施墮胎之前，孩子就這麼提前了兩個月突然降生了！當計劃生育辦公室的人來查看，問我為什麼沒有在指定的日子來診所時，我正在那兒坐著，抱著我的寶貝兒子！他們什麼辦法也沒有了！

我託人送了一張便條到監獄，通知雲孩子已經生了。他寫了回信：「他的名字叫以撒。」主已經在夢裡指示他給孩子取什麼名字。

此時我們的處境非常艱難，全家正面臨著嚴重的貧困。我們家所有值錢的東西都被公安抄走了，水壺、鍋、家俱、甚至連我們的衣服都被洗劫一空。雲的母親和我實在是沒有辦法了，只有下田幹活，不然我們就會餓死。她已經六十多歲了，但身子依然結實硬朗。在我們地區，只有很少的老年婦女在外幹農活，那都是年輕力壯的人幹的活。

我生以撒一個星期後，一些有愛心的弟兄姐妹跋涉了一百多公里來幫助我和婆婆去田裡幹活。這些幫忙的人來到我們家時，他們看到雲的母親每天在田裡勞動，在重擔下掙扎。

弟兄姐妹為我們割下麥子，捆起來放在一邊，但沒來得及放進倉房。他們離開後，暴風雨來了，雲的母親衝到外面，在雨到來之前，把麥子搬進倉房。

打雷了，雲的母親裝麥子的大木車翻倒了，把她壓在地上。她的一條手臂和一條腿被壓在沉重的車子下面。她被陷在泥溝裡很長時間，被大雨泡透了。我和剛出生的孩子在屋裡，不知道發生了什麼。

雲的母親一條手臂斷了，大腿嚴重受傷。

那簡直是一個災難，我幾乎承受不了。我的丈夫在監獄裡；大多數親戚朋友遺棄我；我正帶著一個剛出生的孩子。現在雲的母親又嚴重地受了傷。

一天，由於過度疲勞我在田裡暈倒了，昏了過去。我過了很長時間才醒過來，醒來後，一想到我自己的家人不認我，我的嫂子和鄰居侮辱我，我就止不住大哭起來。我望著天空開始唱詩篇第 123 篇：「坐在天上的主啊，我向你舉目。看哪，僕人的眼睛怎樣望主人的手，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耶和華——我們的 神，直到他憐憫我們。耶和華啊，求你憐憫我們，憐憫我們！因為我們被藐視，已到極處。我們被那些安逸人的譏諷，和驕傲人的藐視，已到極處。」



雲弟兄的見證

在這大逼迫期間，我們教會的九個同工和我被扔進了監獄。許多基督徒被抄家，並且因為擁有聖經或其它基督教材料，被罰了大筆的錢。

很多信徒害怕了，但是聖靈平息了他們的恐懼，並給了教會一個新的方向。一股清新的復興之風吹遍大地。禱告會持續整夜，很多沉睡的靈魂被喚醒。神蹟、異能經常發生。很多人帶病人到家庭教會，他們就得了醫治。那些有精神病的和被鬼附的，因耶穌的名完全得了釋放和醫治。

因為許多人恆切地為我們禱告，還在獄中的基督徒發現他們的見證大有能力。結果，無數的犯人都來認識了主。

在那時，很多政府官員和共產黨員接受了耶穌。有些甚至大膽地開始為主作見證。

有一個村叫「鐵佛廟」，離我家十公里。芝姐妹住在那個村。她的丈夫很有錢，但未信主。事實上他在拜偶像，他妻子勸他放棄假神，敬拜耶穌，可他就是聽不進去。他們的兒子患了絕症，沒有醫生能治得了。

這個有錢人的親戚是政府的高官，他請信徒們去他家為他的兒子舉行一個禱告會。很多基督徒參加了。就在那天夜裡，馮弟兄騎自行車到那個村，把他到監獄探訪我的所見所聞告訴了大夥。

弟兄姐妹聽了我禁食的見證和所遭受的痛苦深深地被觸動了。他們都為我大聲禱告呼求，忘記了為那個有病的孩子禱告。

芝姐妹的丈夫抱怨說：「今晚我請你們來是為我的兒子禱告。誰是雲？他七十四天不吃東西還活著？這怎麼可能？難道他是神仙？」他命令每個人：「別再為這個雲禱告了！現在請你們奉這個雲相信的耶穌的名為我的兒子禱告。如果這位耶穌幫助了我的兒子，那麼我會利用和政府的關係幫忙把雲弄出監獄。」

爲著神的榮耀，神垂聽了大家的禱告。那個男孩當夜就被醫治了。他們全家接受了耶穌。芝姐妹的丈夫動員全村人來聽福音，大多數村民都把他們的生命交給了神。後來，我從監獄釋放之後，我去那個村探訪，從人們口中親耳聽說了這個故事。

一天，芝姐妹告訴她丈夫：「我聽說雲的妻子今天生孩子了。爲什麼你不去他家看看，別忘了帶上禮物。這是雲的孩子，雲的神醫治了我們的兒子，還救了你的靈魂。」

那天他帶了很多禮物去了我家。當他第一次見到我母親時，他說：「大媽，您不認識我，但是我帶來了感恩的禮物。你們誰也不認識我，但是讓我告訴你們一件真實故事……」德靈在她的房裡休息。當聽到這個人說話，她就起來聽。

他詳細地講述了發生在他們家的事，主怎樣恩慈地醫治了他的兒子，以及拯救了村裡的大部份家庭。

他們一起向神感恩。我的家人請求他去找他在政府裡的親戚，託他們把我兒子出生的消息傳遞給我。

芝姐妹的丈夫有一個堂兄是監獄裡的看守。他是那些用警棍折磨我，並把我扔進糞堆中的看守們之一。

這位剛信主的弟兄找到他的堂兄說：「雲是我的親戚（他的意思是在主裡的親戚）。雲相信的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好好照顧他，好好待他。」


那個看守因他向我所做的而感到羞愧。我不吃不喝禁食七十四天的事實，在整個監獄裡誰都知道，就連當地公安局的每個官員也都知道。

從那時起，我在監獄裡的處境容易多了。逼迫停止了，我甚至被提升爲監舍長。

以撒的出生，給我家裡帶來了希望和歡樂，也在那個非常黑暗的一年中，給我們的生活帶來了陽光。

第十三章

從主而來的一個 寶貴靈魂



Chapter 13:
A Precious Soul from
the Lord

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

雅各書 2：13

每天我都教導我們牢房裡的信徒。公義和真理興旺了起來。信徒們每天都在恩典和知識上長進。他們中的一些人作見證說，當聖靈使他們知罪時，他們就因自己所犯下的罪而悔改，他們看到自己以往的生活和惡行就像電影一樣，在他們面前一幕幕地閃過。

一天早晨，監獄長叫我去他的辦公室。他親切地遞給我一杯茶，並請我坐在一張軟椅子上。他說：「雲，我知道你相信耶穌。今天我決定給你一件特殊的任務。」

我以為他要我匯報其他犯人，但是監獄長繼續說：「在九號牢房有一個姓黃的殺人犯。每天他都設法自殺。他像個瘋子一般去咬其他犯人。我們決定把他送到你們牢房。從現在起直到他被處決的那一天，我們想讓你看著他，確保他不傷害自己或其他犯人。你要是一不留神讓他傷了自己，我們要讓你負全部責任。」

當我聽到這個消息時，我立即感到黃是主要我們去拯救的一個寶貴的靈魂。

我把這個消息告訴了我監舍的獄友們，每個人都害怕了。他們不想要他。一個說：「他不是人，是魔鬼。」在聽取了每個人的意見後，我等了一會兒，平靜地說：「弟兄們，在我們相信耶穌之前，不也和他一樣嗎？我們也像魔鬼。但是當我們的靈魂就要死了的時候，耶穌拯救了我們。我們需要對這個人有仁慈，待他就像他是耶穌本人。」

我的獄友們覺得我的話是對的，紛紛改變了態度。他們像等待多年不見的老朋友一樣，等待黃的到來。

第二天早晨，當黃被帶進我們牢房的時候，他活像那個在馬可福音第五章裡被一群鬼附著的人。他的手被銬在背後，腳上拴著腳鐐。他說髒話，還不斷地用腳鐐來傷害自己。他很凶殘，且充滿了仇恨，可他才僅僅二十二歲啊！

黃戴著手銬腳鐐，所以他的手臂和腿都無法動彈。可是只要有人離他太近，他就會盡力去咬他的耳朵和鼻子。儘管他被緊緊地綁著，還是上蹦下跳，直到白色的踝骨露出皮外。

九號牢房的犯人像對待動物一樣對待他，踢他打他。他們非但好幾天不給他吃飯，還嘲弄他，故意把食物倒在他身上。他的衣服上到處都是食物的污漬。

一天，出於完全的絕望和痛苦，黃等到沒人注意他的時候，竭盡全力把頭狠狠地向牆上撞去，企圖自殺。可他卻沒死，只在牆上留下一個坑。

黃進入我們牢房的那一刻，他就感到有些與眾不同。所有人向他表示愛和同情。我們張開雙臂迎接他，把他的物品整齊地擺在他的床邊。

由於戴著腳鐐，他很多天沒有洗澡了，身上的氣味難聞極了。因為神的愛在我們心中，我們都愛黃。獄友們指著我說：「這是雲，是我們的舍長，一位基督教牧師。」我對他說：「黃兄弟，我們都是罪犯，不要怕，我們會照顧你的。」

我讓他坐下，安靜一會兒。我請每個人給黃一些珍貴的飲用水。我們把水倒在一個盆子裡，我端到黃的身邊，從襯衫上撕下一塊布，蘸在水裡，然後輕輕地擦淨他臉上、嘴上的污物和乾了的血跡。

擦乾他的臉後，我撕下一塊我的毯子，擦淨他手銬和腳鐐磨出來的傷口。用一點牙膏給他的傷口消毒，然後仔細地包紮起來。

黃沒有說一句話。他只是坐在那兒，眼睛睜得大大的，盯著每個人。我知道主已經觸動了他的心。

在午飯時，我們每個人都把我們的那份分了一些給這位新獄友。然後我們共誦主禱文，開始吃飯。我用一個飯勺餵黃。

午飯後我們輕聲唱了一首我教他們的歌，來自馬太福音 6：25-34：

天上的父親大慈悲啊！賞賜我吃穿樣樣都全備，
我定要敬拜祂，跟祂學謙卑；主是春風我是草，隨祂吹。
不憂慮今天吃什麼啊，也不憂慮明天喝什麼，
我天父祂定會養活我。

請看小鳥飛上飛下呀，請看野地裡的百合花；
也不種也不收，也不曾紡線，上帝尚且養活它，何況咱！
所羅門君王極榮華啊，也不比這小草和百合花。
眾弟兄啊，換裝後，這個世界非你家非我家。

然後我講了馬太福音第六章裡耶穌的話，比較了我們世上的父親和天上的父親的不同，強調了人生命的價值。

那天晚上的晚飯恰巧是我們每星期一次的饅頭。所有的弟兄都注視著我。我知道他們都餓極了。我對他們說：「今天我們已經把飯和水都分給了新朋友黃，所以晚上我們可以吃自己的饅頭，不過我希望大家明天都分些湯給他。」

我先餵了黃，然後開始吃自己的晚飯。

當我咬第一口饅頭時，突然感到想哭。一個輕微的聲音從我裡面浮現，說：「我為你死在十字架上，那你該怎麼表示你愛我呢？」

當我餓了，渴了，在牢獄的時候，如果你做這些事情在我弟兄中最小的一個身上，就是做給我了。」

我即刻察覺是神想讓我把剩下的饅頭給黃。我低下頭哭了，說：「主啊！我也很餓啊。我餓得前胸貼後背了。」

一節聖經經文呈現在我的腦海中：「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麼，是困苦麼，是逼迫麼，是飢餓麼，是赤身露體麼，是危險麼，是刀劍麼？」（羅馬書 8：35）

我用塊手帕把我剩下的饅頭包起來，放在我的衣服裡，給黃留著。平安和喜樂立即充滿了我的心。

第二天的早餐是水一樣稀的面條湯，裡面只有幾根面條。我們都分了一些給黃，儘管他的那一份已經很多，但他還是不滿意。他向看守喊：「我都快死了，為什麼還不多給我點吃的？難道你們想在處死我之前先餓死我嗎？」

就是那時主告訴我：「快，拿出你的饅頭餵他。」背對著黃，我掰開那個饅頭，把這些饅頭塊放進他的湯碗裡。黃那石頭般的心被感動了。他離開凳子，跪在地上哭了。他說：「老兄啊，你為什麼對我這麼好？為什麼昨晚你不吃你的饅頭？我是一個殺人犯，人人都恨我。就連我的親生父母，哥哥姐姐，還有我的未婚妻，都離棄了我。你卻又為什麼這樣愛我？今生我是無法報答你了，但是我死後，變成了鬼，也會回到你們牢房，為你所做的好事來伺候你。」

我知道，主想讓我給他傳福音的時機到了。我告訴黃：「那是因為耶穌愛你，所以我們也要好好地對待你。如果我們沒有相信耶穌，我們也會像九號牢房裡的人一樣對待你。我們愛你都是因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你應該感謝神。」

黃立即說：「主啊，我感謝你愛我這樣的一個罪人。」這名心硬的罪犯，淚流滿面地接受了耶穌的愛進入他的心中。他從罪的負擔中被釋放了。

我們牢房所有的犯人都是那麼高興。他們認識到，只有神的愛才能給那些被罪捆綁的人真正的希望。

黃接受了神的救恩之後，牢房裡的氣氛大大地改善了。大家一起唱歌。黃是那麼渴望學習。我跟他講耶穌的生平、教訓、受苦、復活和再來。

我警告黃：「自殺是一種罪。」當他聽到這兒的時候，他跪下來哭，承認了自己的罪。他請我掀開他的衣領，那裡藏了一個剃刀片，他想有機會的時候用它自殺。

黃的心完全敞開了，他向我講了他的身世。他的父親是一個大工廠的主管，一個共產黨員，很有錢。黃高中畢業後，被分配到發電廠作技術員。

黃二十歲的時候訂了婚。他的未婚妻非常愛他，但是他被拉進了黑社會，很快誤入歧途。他每天喝得醉醺醺的，搶劫商店、濫殺無辜、強姦婦女，無惡不作。

一名黑社會成員被捕，把黃給供了出來。公安局把黃逮捕了。由於他父親的干預，法官從寬處理，雖然他被查出有殺人罪，但只被判了三年。1983年5月1日，黃的父親大筆行賄，使他提前從監獄勞改隊獲釋。

雖然再次「自由」了，但是黃的生活還是盲目混亂。他感到活著沒有意思，深深地消沉下去。他再一次和那些狐朋狗友勾結上了。一天晚上他和哥們出去喝酒。他們說：「這麼活著真沒勁，這麼沒有意義。我們雖然不是同年同月同日生，那就同年同月同日死吧。」

這兩個酩酊大醉的哥們擬定了一個自殺協定。他們決定從黃以前工作過的電廠的倉庫裡，偷兩包炸藥，每包有八公斤重。

他們決定互相對打，直到其中一方死亡，然後活著的那個把死者的屍體搬到一個大變壓器那兒，在那兒引爆炸藥。這兩個朋友就會一起死了。

這兩個人開始用鐵棍對打。黃的肩膀被打傷，但是他打中了對方的頭，對方立刻死了。他的哥們頭顱被劈開，腦漿崩裂。看到這個，黃嚇壞了，跑掉了。他沒有回去取回炸藥。

黃知道當局會搜捕他，於是他就遊遍全國，享受罪惡生活的樂趣。當他玩夠了以後，他打算在自殺前，再回家看家人最後一眼。

黃買了一把尖刀，從商店裡搶錢用作旅行的費用。他四處周遊，強姦了許多無辜的年輕女子。他拜訪了許多著名的寺廟，磕頭燒香，希望心裡得到安寧。他掠奪的罪惡和慾望不能使他滿足，反而使他越陷越深。

旅行結束後，他上了火車，回家去看家人最後一眼。他買了兩瓶安眠藥，想結束自己的生命。他在火車進站前跳了下去，他不想在天黑之前回家，於是他藏在灌木叢裡。

公安發現並逮捕了他，並在他的包裡發現了殺人的刀和他的遺書，遺書裡寫了他自己所犯下的累累罪行。

這次黃的父親也無法幫他了。最令黃傷心的是，他父親到監獄給他送了一件襯衣，襯衣後面寫著：「我現在不想再見你，但我會在刑場上見你！」

現在黃完全悔改了，成了一個在基督裡新造的人。他喜歡唱我教他的一首歌：

我愛耶穌，我愛耶穌，
我一生一世愛主耶穌；

光明時日我愛主，
黑雲滿佈我愛主，
每日在我生命中，我愛耶穌。

由於他內心的改變，我們給他重新取名叫黃恩光。

雖然他知道自己將不久於人世，但還是問了很多問題。他想的最多的就是剩下的日子該怎樣活，才能給耶穌帶來更多的榮耀。

通常，如果牢房裡我們的聲音太大，看守就會來殘酷地懲罰我們。他們會強迫我們把頭從牢房門底部的一個小洞裡伸出來，那個小洞的大小剛好能讓一個人的頭通過。看守會踢我們，用槍託打我們的頭。所以我們總是靜靜地敬拜和禱告，確保沒有看守在門外。黃敬拜耶穌的聲音很大，看守經常過來警告他，但是因為他就要被處決了，所以看守們沒有懲罰他。

由於黃弟兄沒有什麼可顧忌的了，所以他總是用最大的聲音唱歌。二號牢房成了讚美和敬拜的中心！其它牢房的許多犯人都被他們聽到的歌詞觸動了。

黃請我在我們牢房的牆上刻一個十字架。水泥很硬，但是我們大夥兒都一起幹，以此來祝福我們的弟兄。黃告訴我們，如果看守注意到這個十字架，一切就都由他來擔當。無論何時，當我們到院子裡自由活動時候，就設法找一些碎玻璃片或舊釘子，可以用來在牆上刮出痕跡。

我在牆上刻了一個大大的十字架，還畫了一張世界地圖，並在十字架的正下方寫上「神愛世人」。黃還請我們在十字架下畫一個墳墓，和一個刻著他新名字的墓碑，來表示他屬於耶穌。

當我們刻完了之後，黃哭了，又高興地喊。我們繼續刻畫，直到牢房四周的牆壁都刻滿了許多聖經的經文，例如「浪子回

頭」、「在患難中相信神」、「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羅馬書 3：23-24）

奇怪的是，雖然看守們看到了我們的「藝術作品」，卻從來沒有對此說過一句。那個牢房裡的十字架和聖經經文一直保留至今。幾百個犯人曾經讀過這些話，其中許多人悔改了，並相信了耶穌。

我們用監獄徽章上的小別針作針，從毛巾裡一次抽出一根線。每個人在囚服的左胸前繡上一個小十字架。黃的上衣上繡了一個紅色的十字架。這些新信徒竟這麼有靈感！他們把十字架戴在了胸前，獲得了很大的力量和鼓舞。

8月16日晚上，我們給黃施了洗。每個犯人每天從廚房裡得到定量的一杯水，但是每個人都捨己地把每日定量的一半貢獻出來，於是我們有了足夠的水澆灌黃的頭，給黃施洗。這是我們在那種環境下能做到的最好的洗禮了。

受洗之後他問：「耶穌也能救我的家人嗎？我爸、我媽、我哥、我姐，還有我以前的未婚妻，也能相信耶穌，和我一起在天堂嗎？」

我告訴他聖經所應許的：「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傳 16：31）黃為他的全部家人禱告了一夜，希望他們透過耶穌基督知道神的救恩。

黃的行刑日期很快就要來了。他極度渴望給家人寫一封信。但這並不可能的，因為他的手被緊緊地銬在背後。

黃信主以後，變得溫順了，整個監獄都注意到了他前後的不同。我懇求監獄當局，向他們保證，黃不再是一個威脅，他不會再企圖自殺了。看守們給他的手銬鬆開了一些，但是拒絕完全拿掉手銬，因為這是監獄的制度，死刑犯任何時候都要銬著。

帶著較鬆的手銬，黃請求看守給他一支筆和兩張紙。他坐在地板上，把紙放在一側，將他的雙手一起從這一側移動到另一側來寫字，但是寫了幾個字之後筆就沒有墨水了。絕望中，他俯下身子把他右手的手指咬出血來。黃用自己的血作筆，繼續給他的父母寫信。他寫道：

親愛的爸爸媽媽，

我不能再見到你們了，但我知道你們愛我。兒子讓你們丟了臉。我死後，請不要感到悲傷。我想告訴你們一些特大的喜訊——我不會死，我已經得到了永生！我在監獄裡遇到了一個仁慈的人，令人尊敬的雲弟兄。他拯救了我的生命，並且幫助我相信了耶穌。他愛我，照顧我，每天餵我吃飯。

爸爸媽媽，現在我在通往天國的路上了。我會為你們所有的人禱告。你們必須相信耶穌！請允許我的雲弟兄去和你們分享福音。他拜訪你的時候，會把我其餘的故事都告訴你們的。願你們得到永生！我們在天國裡見。

兒子黃恩光

我安排了黃的信被秘密地帶出監獄，送到了他父母的手上。

黃是在8月16日受洗的，17日寫信給他的父母，被定於18日處決。

在黃生命的最後一天裡，監獄的氣氛非常緊張，如臨大敵。值勤的看守加了雙崗。看守每五分鐘檢查一次犯人，用手電筒照著我們的臉，確保萬無一失。我們都知道，這種情況只有在第二天有犯人要被處決的時候才會發生。

8月17日晚上，主引領我，依照耶穌的命令，給黃洗腳。黃非常平靜，對其他犯人微笑著。他對他們說：「我們在天國再見。」

第二天早上，我們早早地吃了早飯。8點鐘，看守們拿著一個名單進來。他們喊了三個名字：「雲、黃、洪，出來！」出人意料地，洪弟兄和我在那同一天被送去公審！看守們從頭到腳把我們緊緊地綁了起來。

在他們帶黃去刑場之前，黃撲到我懷裡，哭著說：「我們天堂見！」

在刑場上，一名看守把黃的兩條腿從下面踢開，迫使他跪在地上。看守打開了他的腳鐐和手銬，給他戴上一頂帽子，上面寫著：「死刑犯」。

那是我此生最後一眼看到親愛的、寶貴的黃弟兄。他們把他帶到一個地方，從他的腦後槍斃了他。

我聽到了那一聲送黃弟兄進入耶穌懷抱的槍聲。

我很悲傷，同時又很喜樂。我感謝神，他給我機會看到我的弟兄去了天國。「在耶和華眼中，看聖民之死極為寶貴。」（詩篇 116：15）



那天有九個來自南陽男子監獄和女子監獄的犯人，被公開遊街示眾，並公開被宣判（譯按：當時叫公判大會，犯人被五花大綁，背上插上高牌子寫著各樣罪名，載在車上遊街）。我是其中的一個。我們被載著在市裡沿街遊行，同時我們的罪行被大喇叭廣播著。我是那麼充滿了喜樂，有機會為耶穌的緣故在人前被遊街示眾！我的心裡迸發出喜樂。

在公審的路上我無法控制自己。我剛剛看到黃弟兄進入了榮耀，永恆對我是那麼的真實。我大聲向神歌唱。公安用警棍

威脅我：「閉嘴，雲！你還竟敢唱歌！你要繼續唱，我就活扒了你的皮。」

所有的九個犯人像動物一樣被鏈在一起，塞進一輛卡車的後車廂。卡車在街上轉的時候，一場大雨突然下了起來，把我們渾身淋了個透。對我來說，這是從天堂而來的沐浴更新。我大喊：「主啊，我渴慕祢恩典的沐浴！求祢豐富地將祢的恩典澆灌在祢僕人身上！」

我繼續大聲唱歌。許多人躲在雨傘下面驚奇在盯著我們。由於我們都是本地人，其他的犯人都羞愧地低下了頭，不想被他們的親友們認出來。

有一個年輕的女孩和我一起，在卡車的後面，她年紀大約二十歲，名字叫小薇。她進監獄是因為和鄰居打架，還撕爛了她們的衣服。鄰居認識一些政府官員，所以她們叫公安把小薇抓進監獄，並指控她母親作偽證包庇。小薇是一名基督徒，但是走神的道路不是很堅定。

我唱歌的時候，小薇在哭。她問我：「為什麼你在這種時候還這麼高興？」

我告訴她：「我怎能不高興呢？今天我被算是配為耶穌的名受苦！」

小薇的臉紅了。我繼續大聲唱：

雖然整個世界人不喜悅我，朋友都離棄我，
雖然我肉體的殿被誹謗、逼迫、和毒打毀壞，
我將捨命流血去討天父的喜悅，
這樣戴著生命的冠冕我將進入神的天國。

小薇控制不住自己的眼淚，從兜裡拿出手絹。我告訴她：「小薇，聖靈在為你憂傷。浪子回頭金不換，天父在等著你！」

她淚流滿面地悔改，並呼求說：「主啊，憐憫我這個罪人！求祢赦免我的罪。」我為她禱告，感謝神的恩典。她內心得到了平安和喜樂。然後小薇踮著腳站著，用她的手絹擦去我眼裡的淚水。卡車繼續駛向我家所在的村子。小薇轉身對我說：「我聽說有一個勇敢的神的僕人叫雲，他就住在那個村。你知道他現在怎麼樣了？」

我輕輕一笑，問她：「你願意見到那個人嗎？」

她回答：「我從我教會的人那裡聽說過他的見證。我怎麼才能見到他？」

我說：「現在和你說話的人就是雲。」

小薇的淚水又一次奪眶而出，她感謝神給我們機會見面。她扶著我，我們的卡車繼續沿街而行。

卡車上所有的犯人都完全濕透了，就連那些穿著雨衣的公安也端著機槍在冷風和大雨裡瑟瑟顫抖。武警們被雨淋得很不舒服，所以他們也顧不得注意我們。因為傾盆大雨下了一整天，所以根本沒有群眾出來參加我們的公審。公審大會被取消了。對當局來說，那一整天是一個失敗。

回到派出所，我們的腳鐐和繩子被鬆開了。所有的公安美餐了一頓。他們吃完後，才輪到我們吃一點他們剩下的飯食。

因為小薇是個年輕姑娘，所以公安們特別優待她，給了她一個饅頭。她來到我面前輕聲說：「雲弟兄，我想把我的饅頭給你，千萬要收下。」

我不想要，因為我知道她自己一定也餓壞了。她看到我拒不接受，就哭了。我記起主的話：「施比受更為有福。」（使徒行傳 20：35）於是我懷著感恩的心接受了她滿懷愛心的禮物。我把饅頭一掰二，把大的那塊還給了小薇。

我們一起吃，為那天我們享受的豐富交通感謝主。

第十四章

未來的希望

Chapter 14: Future Hope



我入獄後第一次見到家人是在我禁食七十四天後她們來探監的那一次。

過了很久，我被允許再次見家人。她們告訴我神的國怎樣迅速地增長，並且整個中國都處在一個靈魂大豐收的季節。雖然公安在一旁監聽著每一句話，但是他們不明白我妻子和家人說的是什麼。她們的探訪給了我很大的鼓舞，使我更加堅固了。

公安局仍然竭力收集我犯罪的證據。他們走遍其他縣市，企圖拼湊一個罪名來控告我。

一天早晨 8 點鐘，監獄的門開了。我被帶出去宣判，大法官是一個三十來歲的矮小男人。他的眼睛裡充滿了鄙視和厭惡。

他的助手是一個五十歲左右的高個兒男人，戴著法官帽，看上去老謀深算。他容貌看似和藹，實際上卻是一個非常狡猾和奸詐的人。他對我說：「雲，政府對你已經夠寬宏大量的了。由於你的身體狀況不好，我們給了好幾個月的時間去休息和康復。現在你好多了，而且你已經有了足夠長的時間去想你要說什麼。現在是你的機會。你必須低頭認罪！」

法官開始審問我：「你都去了哪些縣，總共有多少次？你去找的人都叫什麼名字？誰是你們的頭？你們進行了什麼樣的反革命宣傳？你們都說了些什麼來煽動你們的跟隨者來反對我們的宗教政策？你有沒有教導反對三自教會，說它是一個妓女，還唆使你的跟隨者脫離三自？」

我回答：「我不明白你說的是什麼。」

法官憤怒地把拳頭砸在桌子上，喊道：「我倒要看看你怎麼爲自己辯護。同志，拿錄音機來！」一台錄音機被拿來放在審判台上。

「播放」鍵被按了下去，錄音機裡立刻開始播放出我前些年講道的信息。從背景中可以聽到信徒們的哭聲。在錄音帶裡我說：「弟兄們，不要被妓女蒙騙，要對耶穌保持忠心……像非尼哈一樣，手裡拿著矛，尊崇主的名（參：民數記 25：6-18）。對主忠心，不要像猶大一樣出賣主。站起來，甘願爲主殉道！傳講真理！」

在錄音帶中我聽到一些兄弟姐妹的禱告。我也聽到了親愛的彼得弟兄、英弟兄和于弟兄的聲音。再次聽到他們的聲音，聽到他們的禱告，對我是莫大的鼓勵。

在錄音帶裡我大聲唱：

你當剛強壯膽，你當剛強壯膽，
因爲神主與你同在，你當剛強壯膽。
雖有鬼魔成千，雖有仇敵上萬，
依靠救主，不要驚慌，
你當剛強壯膽！

我的結束禱告是最令公安局惱怒的。我禱告說：「主啊，求祢驅散我們國家上空的烏雲！捆綁控制著我們統治者的邪靈的能力。主耶穌，改變我們政府的政策。釋放那些入獄的兄弟姐妹！讓我們國家按祢的旨意被治理。主啊，憐憫中國！在這個時代興起你教會的領袖，興起他們像但以理和以斯帖一樣站在公義和真理的立場上。幫助我們去聽你的聲音，而不是人的聲音！」

然後許多信徒齊聲說，「阿們！」

錄音機被咔嗒一聲停住了。我睜開眼睛，看到法官的臉上拂過一絲自鳴得意的冷笑。他說：「雲，你已經聽到你自己說

的話和禱告，還聽到了徐彼得的声音。難道你還不承認你在反政府？你說我們國家領導人是魔鬼，三自教會是妓女。你可被逮了個正著！現在你老實交代真相，除了徐和你自己，錄音帶上的另外兩個禱告的人是誰？」

聽到我弟兄姐妹的禱告和唱詩，給我加添了許多力量，我真想再聽一遍那錄音帶。我等了一會說：「我不能確切地告訴你是誰在講話。那些聲音不太清楚。你能再放一遍讓我聽清楚了再確定嗎？」

法官陷入了狂怒之中。他的眼睛被氣得凸了出來，敲著桌子指著我說：「你說什麼？鐵證如山，看你還敢抵賴！我命令你在我面前跪下，重覆你在錄音帶上的禱告！」

幾個帶警棍的看守過來，打我的腿，強迫我跪下來。他們咆哮著：「跪下！跪下！」

那時主的力量充滿了我。一個聲音在我心裡說：「不要怕！在主裡堅強。儘管成千上萬的敵人圍著你，你要在主裡休息。在主裡剛強壯膽！」

在看守們繼續打我踢我的時候，我突然對法官大聲喊：「你有什麼權柄命令神的僕人在你面前下跪？你沒有權利！你的問題是不合理的。現在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我命令你們所有人都跪下！我會按手在你們頭上，求主赦免你們的罪。跪下，所有的人！跪下！跪下！」

法官、法庭工作人員、看守們都很震驚。他們迷惑地盯著我好幾分鐘。然後他們猛然回到現實中來。法官敲上桌子尖叫著：「你膽敢如此猖狂！你這個反革命罪犯！這是謀反！你怎麼敢命令人民法官在你面前下跪？你吃了豹子膽了？」

在我心裡我想說：「我是一個天上人。在耶穌裡我堅強如金剛石。你不能打垮我。」

那個老法官站起來平靜地說：「好吧。因為雲講的道實在太多了，看來他已經記不得這錄音帶上特殊的場景了。雲，你現在可以回牢房去回想這件事。我們下一次再叫你的時候，你必須清楚地回答我們的問題。我們有比這錄音帶更多的證據控告你。你的情況是沒有希望的。你要好好反省，老實交代。」

我意識到他們打算長期鬥爭我。我想到使徒保羅的話：「他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他將來還要救我們。」（哥林多後書 1：10）

當地法官用遍了各種伎倆，企圖讓我承認我的「罪行」。可是他們失敗了。他們使用了他們發明出來的各種殘酷折磨，卻仍無法使我說出一句認罪的話。因此他們把我的案子提交到高一級的地方人民法院。法院安排了一個預審聽證會。我一進那個房間，就驚訝地發現那個法官是我的堂兄！

主指示我這是魔鬼的詭計。我的堂兄說：「我們有很多證據控告你。很明顯你反對並抵毀了政府。你曾經講我們的政府籠罩著黑暗，並被魔鬼控制著。你不僅攻擊了我們的宗教政策，而且還寫過許多材料去煽動信徒反對三自教會和國家政府。」

「我們現有的證據已經足夠判你無期徒刑或者死刑。告訴我，哪些活動是你幹的，哪些不是你幹的？今天我給你一個機會來彌補你的罪過。把你的同夥和同工所幹的犯罪活動都告訴我吧！我會對你從輕發落。」

還沒等他說完，聖靈就對我的心裡說：「雲，你是一個屬於我的利未人。你應該從你的親戚當中分別出來，因為你屬於我。」

我立即回答：「雖然我們是堂兄弟，但是你為共產黨工作，我服事耶穌基督。我堅持從事我的信仰。你說的都對，但是我不知道其它任何人的活動。」

我的堂兄不知道該向我說什麼，沉默了一會。然後他說：「雲，還是聽我的吧！否則你會後悔的。在審判期間，在主判官面前你不可這樣做！你要矯正態度，否則你會吃更多的苦頭。」

我被送回了我的牢房。

一段時間以後，我的案件被提交到地方人民法院。我被綁著，兩邊各有一名全副武裝的武警押著我，他們開一輛三輪摩托車把我帶到法庭，我的獄友們熱切地為我禱告。我感到心裡有大喜樂。

這是我第一次來到一個這麼大的法庭。法庭的前面是一個很高的台子和許多空椅子。我不知道我應該坐哪，所以我就坐在一個圓椅子上。法官進來的時候，他氣壞了，說：「你這個瘋狂的罪犯，簡直膽大妄為！你怎麼敢坐在法官的位置上？馬上給我下來！」

我一點也不感到尷尬，從容地回答他：「這不是我的錯。沒有人告訴我應該坐哪。」在我心裡我知道，有一天我會與主一同坐在主的寶座上審判萬民，甚至審判天使。

審判開始了。我被告知，大法官和所有的地區高級官員都出席了我的庭審。他們坐在法官席後面的高椅子上。聽證席上另有四、五十名陪審員。他們是來自統戰部、公安局、宗教事務局以及三自愛國教會。

所有控告我的「證據」——聖經、屬靈書籍、錄音帶和我的筆記本都被一一擺放在一張長桌子上。一封徐彼得弟兄寫給我的私人信件也在那兒，他在信裡指示我領導河南南部的教會，並在整個湖北省進行傳道工作。

法官問：「雲，所有這些髒東西都屬於你嗎？」

我站起來回答：「這些不是髒東西。它們是向全能的神分別為聖的聖物。」

法官不明白我的意思。他問：「無論你說它們是什麼，它們都是你的，對不對？」

我一點也不感到害怕。我回答：「讓我看一看這些東西，然後才能確定。」

一名看守把我的聖經遞給我。我打開它，看到裡面的扉頁。上面有彼得弟兄的筆跡：「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馬太福音 5：6）彼得弟兄在給我這本聖經時，簽上了名和日期。我自己的名字和簽名也寫在上面。

我告訴法官：「這是我學習用的聖經。」

然後他們遞給我《荒漠甘泉》，讓我察看。當我看到它時，就像見到了久別重逢的老朋友。我把它抱在胸前，打開它，找到當天的經文，是約翰福音 19：11，「耶穌回答說：『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你就毫無權柄辦我。所以，把我交給你的那人罪更重了。』」

我知道這是神在那一時刻給我的應許。我知道我必須順服主的旨意，並且要甘心沿著祂所命定的道路走下去。我毫不畏懼地指著桌子上的每一件東西宣稱：「法官，我不必看每一件東西了。我承認它們都是我的。」

每個人都因我的態度好而高興。法官說：「我要給你播放一卷錄音帶，仔細聽好了。」

聽了幾分鐘之後，我說：「這錄音帶裡的聲音是我的。」

法官然後強迫我說出其他同工和領袖的個人資料。我以我能做到的，最尊敬的方式回答：「尊敬的法官，對於其他人，我什麼也不知道。」

法庭休庭三十分鐘，他們說回來後會宣判。公安局已經告訴我，我要麼就是被判無期徒刑，要麼就是死刑。我想我至少被判八年徒刑，因在我屬下的同工們基本上都被判五到八年的徒刑。

官員們慢慢地回到法庭，坐在了座位上。法官宣判：「雲，根據指控，我們認為你有罪。我們判你入獄勞動改造四年！」

僅僅四年！我簡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我內心充滿了喜樂，因為神給了我未來繼續將福音傳遍中國的希望。主有更多的工作讓我去做！

我盼望看到我親愛的妻子，迫不及待地要和我的寶貝兒子一起玩。現在我對未來有了希望。某一天我又可以在我們的教會裡和弟兄姐妹一起禱告。現在我可以開始允許自己去夢想。我的餘生不會全都在監獄的牢房裡度過。在我被載回監獄的時候，心中的快樂和對神仁慈的感恩簡直無法抑制。當我與同牢房的弟兄們分享了這個消息時，他們都舉起手敬拜主。

1984年10月，我被宣判幾天後，在一個天亮前很冷的早晨，我從南陽監獄被分配到新陽監獄勞改隊，在那裡我將服完我剩下的徒刑。



德靈的見證

雲在監獄裡的四年是我最有壓力的一段時間。透過禱告，我從主那裡得到了一些緩解。一些弟兄姐妹也和我一起分擔。

在那些日子裡，我和主的關係疏遠了。在以撒出生前，我和主走得很近。我每天讀祂的話語，敬拜耶穌，心裡充滿了神的喜樂。可是以撒出生後，我經歷了一個非常黑暗的時期，我的信心軟弱了。我一直疲憊不堪，幾乎不知道每天該怎樣度過。

以撒大約兩歲的那年夏天，發生了一件事。那是我生活中關鍵性的一次經歷。夏天很熱，所以我們把床搬到屋子外面，露天睡在大樹下。在我精疲力盡的情況下，魔鬼誘使我相信睡前不必再禱告，我可以在睡夢中禱告！於是我倒頭便睡！

雲的母親那天夜裡去了一個聚會。以撒和我剛睡下，我看到一個黑呼呼的、惡魔般的影子站在我的床尾。我嚇壞了。

我開始大聲禱告，迫切地禱告。我喊道：「撒但，我奉耶穌的名與你爭戰。我抵擋你的一切謊言。你已經騙了我，讓我以為我可以在睡夢中禱告。我奉耶穌的名捆綁你！」

在我禱告說出這些話的時候，我感到一個邪惡的靈掠過我。平時我的皮帶末梢上拴著一只小小的鈴鐺，睡覺前我把皮帶掛在床尾。那個鈴鐺開始自己響了起來。我立即明白魔鬼想用鈴鐺分散我的注意力，所以我並沒有管鈴鐺的聲音，繼續禱告。不久那個邪惡的靈離開了，一種深深的平安臨到了我們。

許多鄰居也睡在他們家門口，所以很多人聽到我的喊聲，還以為我發生了什麼事。

雲的母親此時正在回家的路上。在離我們村子大約還有一里遠的時候，她聽到了什麼聲音，她以為是許多基督徒在大聲禱告，所以她想跑回家去加入這個禱告會。等她走到時，卻驚奇地發現只是我一個人禱告！

這是一個轉捩點，我的屬靈生命從那一天開始長進了。

當我丈夫在監獄裡的時候，神大大地幫助了我們。在那時，有兩個特別的神蹟，我想與你們分享。

田裡只剩下我和雲的母親在幹活，這簡直令人絕望！我們不知道該種些什麼。我們決定種紅薯，卻不知道該怎麼種。後來我才知道，薯根之間應該相距半米左右，但我種的卻只相隔十幾公分！

鄉鄰們因為我們的愚昧無知嘲弄了我們整整一個夏天！消息很快傳開，我成了許多人茶餘飯後的笑柄。到了秋天，鄉鄰們因為收成不好而開始罵娘，他們的紅薯只有拳頭那麼大。

當我們拔出我們種的紅薯時，發現個個大約有籃球那麼大！那是一個偉大的神蹟，村民們都知道是神眷顧了我們。

我們的鄰居從那時起更尊敬我們了，並且不再把我丈夫看作是該受咒詛的罪犯，而是被冤枉而受囚禁的人。我們的鄉親看到了「將善人和惡人，事奉神的和不事奉神的，分別出來。」（瑪拉基書 3：18）

第二個神蹟發生在以撒三歲的時候。我們既沒有牲口，也沒有肥料，所以不得不兌換掉一部份收成來換取一些食物、生活必需品以及來年的種子。

這次，我們娘兒倆不知道該怎樣撒小麥的種子。我把它們種得太密了，連土壤都被蓋住了！

就在麥收前的一星期，下了一場大冰雹，網球般大的冰雹從空中砸下來。當冰雹開始下的時候，我衝到屋外，看到一些鄰居的麥田已經被冰雹完全砸平了。雲的母親和我跪下呼求說：「神啊，憐憫我們！」

一個偉大的神蹟發生了。我們的田是唯一被主保護的一塊田。我們所有的麥子都直直地站著，沒有被冰雹砸到。在整個地區，別人的每一塊田都被夷為平地。

人們在冰雹止息之後，紛紛從家裡出來，親眼目睹了主耶穌基督怎樣保護了我們。這對他們又是一個有力的見證。

那年當我們享受著濃密而茁壯的麥子時，我們的鄰居卻沒有收成，不得不用剩下的莊稼餵牲口。

回顧過去那困難時期，主對我們是信實的！

第十五章

荊棘叢生的墳墓

Chapter 15: A Graveyard Covered with Thorns

我被送到新陽監獄勞改隊。新陽在河南省的南部，在湖北的邊界附近。這個地區有許多茶葉種植園。那裡的天氣是陰冷的，全年只有很少的日照時間，大多是濃霧和毛毛細雨。這陰鬱的潮濕環境是大群蚊子和毒蛇棲息的地方。

在我們監獄勞改隊有五仟多名犯人，分成四個不同的工作單位。我被指定在灌溉的稻田和養魚場裡工作。單單在我的工作單位裡，就有一仟多名犯人。

每天早晨我們必須接受政治學習和軍事化訓練。我們天一亮就開始工作，一天要幹十四個小時，一個星期七天，沒有休息日。

我們挖魚塘，不停地在灌溉的稻田裡工作，到處是蛇和水蛭。在我剛到的第二天，我們就被迫用背筐去背污泥和石頭。我們一整天都得背著背筐，爬上梯子，把污泥倒在一個斜坡上。我非常虛弱，體力不支。我們吃的那一點點食物根本不足以支撐體力。多少次我暈倒，滾下梯子，摔在坑裡。

我們的一舉一動都在荷槍實彈的武警的監視下，我們稍有鬆懈，他們就用槍託打我們。那是一種很悲慘的生活。

每天晚上回監舍時，我們許多人的腿和肩膀都因這艱苦的勞動而腫了起來。我經常連爬上床鋪的力氣都沒有，所以就只能睡在床腳的地上。

我的體力被榨乾了，實在支持不住了。我不知道該怎樣度過第二天。

更糟糕的是，新陽離我家大約三百公里遠，我家人來探監非常困難。在剛開始的幾個月裡，我不僅感到身體的軟弱，而且靈裡面也軟弱了。

我因為見不到家人而深感頹喪。我多想看看年幼的兒子長得什麼樣啊！雖然在南陽監獄我遭受過非人的折磨，但至少我知道我的家人和我所愛的人們離我不遠。現在我正在經歷著另一種考驗，這種慢慢折磨人、消耗人的方式更為痛苦。我到了那裡不久以後，就寫了一首詩來描述這個地方：

春夏秋冬雨雪連，霧氣瀰漫少有晴天；

毒蛇蚊子加螞蝗，電棒繩拷加皮鞭。

身居這荊棘地，真像新墳塋。

一鬼變惡七鬼，鎖鏈難改生。

要想改生命，悔改得重生，

救靈魂不死，諸天齊歌頌。

1984年末，在慶祝農曆新年之前，我們都被勒令寫年終總結報告，還要概述我們未來一年的打算。

我不知道要寫些什麼。正在苦思默想的時候，一節經文躍入我的腦海：「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哪裡墜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裡，把你的燈臺從原處挪去。」（啓示錄 2：5）

我寫了一首詩，承認在後半年裡我個人對主敬虔的生活軟弱了。因為我是那麼疲憊不堪，我活著只是為了吃和睡，如同行屍走肉一般。

至於對未來一年的計劃，我寫道：我已經悔改了，並且主已赦免了我。我起誓每天要在清晨五點和晚上九點來禱告並默想神的話語。

從那天起，我和主每天有了一個交通的時間。主用祂的力量代替了我的軟弱，我能夠更好地承受那工作量了。

一天監獄長來見我，說：「我已經看過了你的判決書。你被指明是一個反革命，是政府的敵人，但是我知道你只是一個想讓人們相信耶穌的基督教牧師。我不明白為什麼政府送你這樣的人來我們監獄勞改隊。」

我禁不住哭了。我深深地為我所受的一切不公正待遇而感到悲憤。突然主告訴我：「不要為自己感到悲傷。這是我對你的旨意。你應該走在其中。」

感謝神，祂知道我的軟弱和不足。監獄長已經認真地觀察我很長時間了，看我是否逃跑。當他看到我不會逃跑時，便重新安排了我的工作，把我從魚塘調到了田裡。我的工作是把一桶桶人的排泄物挑到菜園子裡施肥。這個工作比背污泥和石頭稍微輕一些。

監獄當局還安排我洗衣服，並幫助一些文盲犯人給家裡寫信。主眷顧我。許多犯人知道我是一名虔誠的基督徒，漸漸開始對我尊敬起來。

一天，一名看守來告訴我：「在菜園工作隊有一個七十歲的天主教神父。你見過他嗎？他是一個很好的基督徒。」

這個人也被劃為反革命分子。他因為拒絕服從政府掌控的天主教愛國協會被判了十年徒刑。現在他已經在服最後一年的徒刑了。

當我第一次遇見于神父的時候，他已經知道我是基督徒了。由於我不是一個天主教徒，他對我很冷淡，甚至連招呼都不和我打。我為他禱告，並且找機會服事他。在午飯時間，我把奶粉倒進他的杯裡，還把我的一些食物給了他。

後來他認識到，雖然我不是一個天主教徒，但是我是耶穌的真信徒。他已經聽說過我所受的苦和我怎樣禁食七十四天的事。

他漸漸對我改變了態度。于神父把他的筆記本給我看，裡面寫著他個人的屬靈貢獻。他不想因為與別的犯人分享信仰而給自己惹麻煩，所以他非常謹慎。為了避免麻煩，他不讓他的天主教友帶聖經給他，到那時為止。那麼多年來，他一直在沒有神話語的光景下生存著。

我的家人能探視我幾次。她們暗地裡在食物和物品中夾著聖經帶進來給我。一次，我妻子給我帶來一個特殊的烙餅。這真是一份珍貴的禮物——她在餅裡藏了部份聖經！另一次她藏了許多頁聖經在一包速食麵裡。

我和神父分享我的聖經，我們的友誼漸漸發展了。他受教育的程度很高，能讀和說拉丁語、希伯來語、英語和文言文。

于離開勞改隊後去過我家。我們的同工親切地給天主教徒們很多本聖經，後來他們的關係發展得很親密。出獄後，于神父被晉升為地下天主教會的主教。他真的很愛主。

主為福音的見證開了許多門。在勞改隊裡有一名犯人叫石周壩。當他還是一個八歲的孩子的时候，就被送進了大佛寺，出家做了和尚。

石是書法家，也是功夫大師。一天他走過市場，一個扒手偷了他的錢。他轉過身，用他的功夫打了那個賊。那賊倒在地上死了。

看到石的武功，幾名全副武裝的公安幹警上來包圍了他，無情地打他。石還擊，打傷了幾名公安。公安最後用槍託打斷了他的一支胳膊，制服了他。他們狠狠地打他，差點被打死。最後他進了新陽監獄勞改隊。

在監獄裡，有許多人請石給他們講經說法。一些年輕人甚至暗地裡拜他為師，請他傳授武功。



我非常有意義要和石分享福音。一天晚上我遇到他，就向他傳福音。那天夜裡石周壩接受了耶穌，並且重生了，為他的罪而悔改了。他拿出佛教的書、護身符和符咒，請我毀掉它們。

許多犯人來自破裂的家庭。我向他們傳福音，一些人決志跟隨了耶穌。我們在魚塘裡給新信徒施洗。新信徒中的人席弟兄和孫弟兄，成了堅強的基督徒。席弟兄出獄後牧養著一個教會。

1985年聖誕節，申弟兄和安弟兄代表家庭教會來探訪我。要過聖誕節對監獄裡的信徒來說簡直是天方夜譚。我們被迫艱苦地勞動，心裡卻盼著和弟兄姐妹一起慶祝主耶穌的生日。

當兩位弟兄到監獄的時候，我正在田裡幹活、運糞。監獄當局勒令他們走開，但是他們已經大老遠地趕來要看看我，所以他們等在大門外。

一聽說有人來看我，我趕忙跑到監獄辦公室。通常犯人是不能允許在接見室以外的地方見探訪者的，但因為我有一個好名聲，所以我還能和監獄長說得上話。我懇求他道：「我家鄉的兩個親戚大老遠來看我，卻被迫在外面等，而且他們需要上廁所。能請你允許他們進監獄的院子裡來上廁所嗎？如果你讓我和他們一起去，我們可以見面一下。」

難以置信，監獄長竟然允許了！

我們一起走在監獄的院子裡，自由暢快地交談著。他們告訴我每一件正在發生的事情。1985年是全中國家庭教會大有能力的一年。偉大的復興已經把福音傳得又遠又廣，每天都有幾千個靈魂加給教會。今日，中國基督徒回顧以往的時候，認為1985年為突破性的、關鍵的一年。我被所聽到的消息大大地鼓舞了，高興得哭了。

我們三個人進了廁所，一起敬拜神，來慶祝聖誕節。我跪在髒髒的地上禱告：「主啊，我們只能在這個髒廁所裡敬拜祢。但是祢理解我們，因為祢曾離開天上的榮耀，降生在骯髒的馬槽裡。祢願意走順服和受苦的路。我們今天敬拜祢！」

我的兩個探訪者也跪在我身邊，我們手拉手向主禱告，互相鼓勵。

就在那時，一個姓雍的犯人進來看見了我們。他是一個脾氣粗暴的壞人。因為不斷地打別的犯人的小報告，他被提升到組長的位置。雍喊道：「雲，你怎麼敢把外人帶進監獄進行迷信活動！我現在就去向監獄長匯報！」

聖靈充滿了我，我命令他：「奉耶穌的名，你怎麼敢說這話反對真神？現在，我命令你跪下悔改你的罪。接受主，或許祂會赦免你！」

雍好像被閃電擊中了似的，立刻跪了下來。我們三個人按手在他頭上，為他禱告。我認識到，無論我們處在什麼樣的環境下，只要我們順從神，神蹟就會發生。

雍接受了主以後成了我的好朋友。他的心渴慕神的話語。因為他曾是一個愛製造麻煩的人。在其他犯人中，他豎敵很多，為報復他，在他信主之後，許多犯人誣告他。

一天在午飯時間，雍躺在床上偷偷地讀聖經，那聖經是我小心藏在我們牢房裡的。雍被發現了。看守拿走了我的聖經。雍急了，和他們打了起來。他幾乎咬掉了一名看守的手指。他們最後制服了他，把他帶走了。

兩個弟兄跑去把這事告訴我。我說：「我們禱告，求神幫助雍。」我去找看守們，想盡力緩解這種形勢，但是他們太憤怒了，根本不聽我的。

那時我看到了一個監獄隊長正從門前經過。我追上他，對他說：「王隊長，雍讀的聖經是我的。我知道這件事很嚴重，但是你能幫忙拿回我的聖經嗎？」

王是其中一個對我好的隊長。他苦於嚴重的喉嚨發炎，日夜咳嗽不停。

王隊長進了辦公室，對雍嚴厲地喊道：「你以為你是誰，敢和我們打？我會嚴厲處理你的！但是首先，把雲的聖經交給我。」

幾天後，事態平靜下來了，王隊長讓我去他的辦公室。他俯身對我說：「雲，我讀了你的聖經，但我看不明白。」

我知道這是神給的一個機會。我對他說：「如果你想明白聖經，很簡單。首先你需要接受耶穌進入你的心。相信祂，祂會幫助你明白這本書裡的每一個教訓。王隊長，這本聖經不但告訴你怎樣得到救恩，而且耶穌也會醫治你嗓子的毛病。」

我看到聖靈在觸動他。我關上了辦公室的門，說：「王隊長，請跪下來。耶穌要來祝福你。」

他跪下禱告說：「耶穌，我相信你是神，請醫治我。」

我給他接手，他悔改並接受了主。神使他從嗓子感染中得自由，他漸漸完全恢復了健康。從那一刻起，王弟兄成了耶穌的門徒。神高舉他，給了他一個更有權力的職位，但是他一直記得我。他把我從運糞的工作調到鐵匠鋪。我也被指派為看守挑水。

新的工作意味著我有了更多的時間讀經禱告。當家人來探監時，我們被允許在鐵匠鋪裡見面。

我也被指派去放羊，到魚塘餵魚。我從中學到了一些功課。我學到了永遠都不要鞭打羊，如果讓羊群跟著我們走，就得餵養它們。在餵魚的時候，我利用這個機會向在魚塘附近幹活的犯人傳福音。他們中的一些人相信了耶穌。

時間在監獄裡飛逝著。日積成週，週累成月。1986年過去了，然後是1987年。許多犯人都聽到了福音，信了主。我一直忙於訓練新信徒。看到他們在神的恩典中成長，並和別人分享福音，真是一件快樂的事。最後，1988年也過去了。刑滿前三個月，我一遍又一遍地想像著回到我妻子懷抱的那一刻。我兒子以撒現在已經四歲了，但他還不認識我。我錯過了他邁第一步和說第一句話的時刻。我希望他能喜歡我，但是他這麼小的一個孩子怎能理解發生在他爸爸身上的事呢？

一天夜裡，沒有事先通知，監獄突然從中央政府接到命令，要求每一個政治犯得集合。他們宣佈整個事件與我有關，我有大麻煩了。

政府去了我的家，抄走了海外印刷的聖經，還有我們收到的海外華人牧師的信件。一封彼得弟兄寫給我的信引起了公安局的警惕。

彼得弟兄的信裡說：「美國大佈道家葛培理要來中國了。他將會見主席和總理。我想去見他，把你的情況告訴他。或許他可以幫忙讓你提前釋放。所以把你在監獄裡受到的虐待和你所有的經歷都寫清楚給我。」

這封信被秘密地送給我，而且我立即寫了回信。可是在我的回信送抵彼得弟兄之前，公安局一起發現了他的來信和我的回覆。

在我寫給彼得弟兄的信中，其中一部份寫道：「透過苦難，我學到了很多。被送進監獄，我並不感到冤枉，因為神是真正的審判官，祂才真正有能力撥亂反正。我所在的監獄就像一個巨大的墳墓，犯人們極其痛苦。我們被鎖被銬，一天從早到晚承受著非常艱苦的工作。」

「我被捕是因為我愛神，並且渴望去解救每個人的靈魂。雖然我所背的十字架很沉重，但神的恩典是夠我用的。我心裡充滿了喜樂，我向主唱新歌。哈利路亞！榮耀歸給神和我們的王！」

當他們發現這些信的時候，立即驅車來到我們勞改隊。他們在午夜到達，把我綁在監獄院子中心的鐵旗杆上，開始向所有和我住在同一個牢房的犯人詢問我的情況。接著，我被捆著塞進一輛面包車，帶到另外一個地方，經過幾道不同的鐵門，關進了一個又黑又小的牢房，這牢房只有一個鐵門，與其說是牢房，不如說是一個盒子。整個空間只有一米二高，一米二長，九十公分寬。它那麼狹小，我根本站不起來，也不能伸展開。我的雙手被銬在背後。

這個牢房很長時間沒有被用過了，裡面瀰漫著難聞的發了霉的臭氣。我感到暈眩和惡心。地板總是濕的，這使我感到無法形容的寒冷，特別是在夜裡。每當我想起那間牢房，我都不把它當作牢房，而是冷藏我的棺材！

牢房鐵門上有一個小窗，被三根鐵條封著。這是唯一有光線進來的地方。

第二天早晨，我爬到窗口向外看。我看到鳥兒在嘰嘰喳喳地叫，在枝頭飛來飛去。我心中很惆悵，開始唱一首新歌。我像鳥兒一樣渴望自由，但是我現在被關在籠子裡。我遠離高山，遠離森林和樹木。我盼望像鳥兒一樣自由地飛翔。

我離自由只有幾個月遠了，但是現在看來，我似乎陷入了更大的麻煩。我問主：「我什麼時候會再次自由？什麼時候我可以向人們作見證來分享祢奇妙的作為？」我儘可能地高舉我的手呼求主：「主啊，我願意順服祢。噢，神啊！求祢告訴我，這是什麼地方？我在哪兒？我為什麼會在這兒？」

主的話從啓示錄 1：9 臨到我，「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爲 神的道，並爲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

籠罩在我心中的烏雲立即不見了。

在那個小牢房裡，我的心充滿了喜樂。我說：「主啊，謝謝你。當我才十六歲的時候，祢就把一個強烈的願望放在我心裡，要我去背誦你的話語，並把它記在心裡。我爲祢寶貴的聖經而感謝祢。主啊，我現在要求祢一件事！求祢在這個地方再給我一本聖經，使我可以背誦你的話語。」

突然我聽到有人開了大門，然後是我的小門。兩個公安把我拉出來帶到了審訊室。公安局長、省領導、勞改監獄的監獄長在那裡等著我。他們臉上都帶著嚴肅的表情。我想找個椅子坐下。公安局嚴厲地說：「跪下，你這個該死的罪犯！你知道你犯了多大的罪嗎？」

他不知道我已經習慣於這種威脅和恐嚇很多年了。所以我沒有跪下，只是回答：「從被捕的那一天起，我一直在遵守監獄的每一條規章制度。我服從領導，任勞任怨地做我的工作，幫助其他犯人。我兩次被選爲最佳表現犯人，我在勞改隊沒有做任何錯事。」

官員的臉色變了。他大喊：「住嘴，你這個騙子！我們有你的檔案。四年前，你裝瘋賣傻。然後你以絕食對抗政府。判你刑的時候，我們以爲你的態度變好了，所以我們只判了你四年。可是你到了監獄勞改隊後，卻更加變本加厲地繼續你的宗教活動。我們恐怕，如果我們繼續把你關在那兒，你會顛覆整個監獄。」

「首先，你與外國人有勾結，從海外接受迷信印刷品。現在，就在美國宗教代表團訪問中國的前幾個月，你知道他們要來了！更有甚者，徐彼得竟然把這個消息通知你，他是全中國最大的通緝犯。」

第二，你一直反對我們政府和我們的宗教政策。你攻擊我們的三自愛國教會，稱它是妓女。在這過去的四年裡，沒有跡象表明你已經改變了，也沒有看到你為所犯的許多罪行有悔過的表現。

「第三，我們在監獄裡像慈愛的父母一樣照顧你，但是你卻膽大包天，寫一首詩描述我們勞改隊像一個大墳墓，荊棘叢生！我們的政府已經盡了各種努力改造你，想讓你成為對國家有用、有貢獻的人，但是你拒絕了我們所有的努力。」

他越說越氣憤。他喊道：「今天我們將給你一生中最嚴厲的教訓！或許你會醒悟過來，痛改前非。」

幾名看守進來被指示道：「把雲帶出去好好地招待！」

我被帶到刑訊室。他們銬著我，用警棍、皮鞭和棍棒打我折磨我。我被打得皮開肉綻，遍體鱗傷。在我失去知覺之前，主的話臨到我：「這是你的呼召。你要耐心忍受，為了神的道和耶穌的見證。」

我恢復知覺後，我仍躺在地上像個死人。看守把我帶走扔回了小牢房。我手上戴著手銬，腳上鎖著腳鐐。

就是那天夜裡，主給我一個清晰的夢。在夢裡，我的手銬突然斷開，我自由了！我在夢裡正在讀一本研讀本聖經。我向一些和我一起在監獄裡的弟兄傳道，鼓勵他們為主作見證。那位天主教于神父高興地來到我面前，重覆說：「耶穌永遠得勝！耶穌永遠得勝！」我告訴他：「當我開始被關進小牢房的時候，我祈求神給我一本聖經來學習。」然後在我的夢裡，我們都向天上的主感恩。

當我從夢中醒來，發現手銬仍銬在手上，但是聖靈告訴我：「放鬆你的手。」我一這樣做，手銬就脫落了！我按照我在夢裡看到的向主禱告。我說：「主耶穌，我愛祢。感謝祢允許我唱歌。求祢給我一本聖經。」

第二天早晨 8 點，一件不尋常的事發生了。監獄長打開鐵門來到我的小牢房。他叫我的名字：「雲，雖然你犯了很多罪，但我們仍然尊重你的信仰。昨天我們開了一個會，決定給你一本聖經。來，拿去！」

我迅速地把手銬戴回手上，伸手接過聖經，謝過監獄長。他告訴我：「雲，好好學習聖經，悔改你的罪，這樣你才能成爲一個有用的人。」他鎖上門離開了。

我跪下哭了，爲這個偉大的禮物感謝主。我幾乎不敢相信我的夢變成了現實！沒有犯人被允許擁有一本聖經或者任何基督教印刷品，可是，神竟爲我預備了一本聖經！

通過這件事主讓我看到，不論人對我有怎樣邪惡的計劃，主沒有忘記我，並且掌管著我的生命。沒有政府和任何人力能阻止全能的神實施祂的旨意！我回想過去，當我十六歲的時候，神奇跡般地供給了我第一本聖經。我現在三十歲了，被單獨關在這個又小、又黑、又髒的牢房裡，但是神的供應和能力絲毫沒有減少！

我的雙手顫抖著。我慢慢地打開聖經，翻到最後一頁：「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啊，我願你來！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啓示錄 22：20-21）

接下來的三個月，我蹲在小牢房裡與世隔絕。只有一點光線從窗口透進來，但是足夠讓我看書了。前十天我把整個聖經讀了一遍。我利用這段時間一共背了五十五章聖經，從希伯來書到啓示錄。

神幫助我明白祂的話語，並且愛神更深。這是和耶穌交通的寶貴時期。祂指示我中國教會的未來，以及我們應該怎樣將福音傳遍未及之地，並且在主第二次再來之前，將福音傳回到耶路撒冷。

在我四年的刑期結束前的一個月，我作了一個奇怪的夢。我看到一位灰白頭髮的老婦人，手裡捧著月光。她笑著走向我，然後我認出那是我親愛的母親。我跑過去撲進她的懷裡。她用親切的眼神看著我，說：「我的孩子，不要怕。」

我醒過來，靈裡充滿了喜樂。我心裡很遺憾，這只是一個夢，但是我禱告這個夢會變成現實，並且我能再次見到我的母親。

三天後，大約上午十一點，一名看守進了我的牢房，把我帶到領導辦公室。當我進入房間的時候，我的母親向我跑過來！她抱著我哭。她看到我被銬著，面容削瘦，由於缺少光照而臉色蠟黃。她忍不住掉下了眼淚。我說：「媽，別傷心，這都是爲了耶穌的緣故。」

我母親攔住我說：「媽知道。德靈和家人日夜想你，盼望著你回家。我的孩子，記住媽的話；聽從上面來的話，遵從神的聲音。不要害怕。」

她撫摸著我的手，觸摸到我緊緊的手銬。她的心碎了。監視我們的看守說：「抓緊時間！快點說！你本來不允許有探視的，但是我們知道你的老母親大老遠地趕來看你，所以放你一馬。在我們被逮到之前快點說完！」

母親說：「兒子，我來這兒找你三天了。沒有人知道你在哪裡。但是昨夜主的使者在夢裡對我說話。他說：『不要害怕。你會見到你的兒子。』今天早晨這位看守看到我站在監獄的門前。他是一個信徒，他看出我在找你。他告訴我：『你的兒子被關在狹小的牢房裡蹲禁閉。』今天，這位好心人讓我倆見面了。」母親轉身對那位看守說：「神必定會因你的善行祝福你。」

我問那個看守，是否可以寫封信給我的妻子和兒子。他給了我筆和紙，還打開了我右手的手銬。在給我的親人寫信的時候，我的手顫抖著，勸誡她們對主忠心，還要向失喪的人傳福音。

當我回牢房的時候，我轉身看著母親慈祥的眼睛。她舉起手向我揮動。



彼得弟兄得知當局已經截取了給他我的信後，還是決定繼續前進，試圖在葛培理訪問北京期間，無論如何也要見到他。他認定值得冒險去分享在中國真正發生著的事實。彼得弟兄擔心在中國神的教會被三自愛國運動代表了，而不是家庭教會。

美國佈道家定於1988年4月17日會見三自教會領導人。通過一個共同的朋友，彼得弟兄在同一天晚些時候安排去見葛培理。

然而，這次會面卻永遠沒有發生。

國家安全局的便衣公安在4月16日下午4點，趁彼得弟兄參觀一個公園的時候逮捕了他。因為我們的信件，當局知道了他的打算，開始了一場大規模的搜捕行動，意圖在他有機會見到葛培理之前阻止他。

彼得弟兄被捕的消息傳遍了整個世界，一位外國基督徒作者巧妙地說：「鑒於彼得工作的性質和影響，他可以被稱為『中國的葛培理』，所以這還真有點諷刺意味，當他真要見到葛培理的時候，竟然被捕了。」

彼得弟兄因為他勇敢的嘗試，在監獄裡坐了三年牢，最後在1991年被釋放。他在河南省鎮平縣監獄被囚禁，當時甚至沒有任何指控。

第十六章

神降下祂 可畏的能力

Chapter 16: God Pours Out His Awesome Power

神啊！你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你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你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你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凡敬畏神的人，你們都來聽！我要述說他為我所行的事。

詩篇 66：10-12，16

在我四年刑期快結束的時候，卻意外地再一次身陷囹圄，被塞進小牢房裡。我想我肯定要被判處死刑了。

一天早晨，看守來把我帶去一個公審會議，這個會議打算開一整天。那時我剛剛結束禱告和敬拜。

當看守看到我臉上的喜樂時，問道：「昨夜你作了什麼好夢讓你這麼高興？」我繼續唱歌。

看守打斷我：「別太高興了。今天你要面對嚴重的困境。到今天結束的時候，你就不會再唱了。」

他檢查了我的手銬，把我推進審訊室。那兒已經有八個官員坐在那兒等著我。一個桌子上擺放著不同的刑具。神已經從我心裡拿走了所有的恐懼，所以我近前來察看這些工具，根本不感到害怕和痛苦。

我坐在一個椅子上。

一名法官說：「這是你最後的機會，雲。如果你拒絕合作並承認你的罪行，我有權力再判你十五到二十年。」

我看著他，沒說什麼。

公安局副局長說：「雲，根據你的檔案，你和罪犯徐彼得有很多聯繫。你們與外國人私通，密謀反對我們政府。如果我們選擇以這些事實為根據的話，足以判你死刑。但是現在我們想讓你自己清楚地認識到你所犯的這些罪行。告訴我們，徐的主要領導人是誰。如果你把他們的名字都交代出來，我們就從寬處理。否則，你會深深地後悔的。」

我心裡氣極了。我站起來，舉起被綁著的雙手，大聲宣稱：「不用再說了！我完全準備好了去面對死刑！我不會回答你們的。你們願意怎樣處理就怎樣處理！」

然後我又坐下了。

我在內心深處說：「主耶穌，就算他們殺了我，我還是愛祢。」

房間裡的每個人都嚇呆了。從省政府來的一名經驗豐富的法官說：「好吧，雲，我們知道你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但是政府是想幫助你。我們並不想讓你死，所以不要這麼激動。今天只是聽一下我們問你的問題，就回你的牢房去。幾天後我們再叫你，你可以把你的答案告訴我們。」

當我又回到濕漉陰冷的牢房時，我唱了一首歌：

哦！主啊！
我不知道明天的道路，
但我願為你死去；
因我知道你選召我，
保守我順服愛你。

幾天後的一個早晨，9點鐘左右，監獄長親自來提我。我非常驚奇地聽到他說：「雲，收拾你的東西，準備離開這裡。」

我問：「爲什麼？」

他回答：「我們要送你回你本縣的監獄。在那兒你要面對另一個審判。」

我被一輛警車一路載回南陽。我的被子、衣服、聖經以及其他的我在這個世上所擁有的東西，都與我同行。我被銬著，坐在後座，一邊一個看守。

我們到達南陽已經是下午的晚些時候了。我離開家鄉已經快四年了。他們沒有帶我去監獄，把我載進一個大院。我看到一個牌子——「地方公安局」。

看守們打開了我的手銬，還允許我洗手洗臉。他們帶我進了一個豪華的會議廳。一群人已經在等著我了。公安局長、宗教事務局長、當地黨組織的代表以及一些三自教會的領導人都出席了。

公安局長說：「雲，我想你已經知道你的情況有多麼嚴重了，所以我們不必再重覆對你的指控。根據法律，我們應該判你更長的徒刑，但是我們認爲你太固執了，根本不會改正你的行爲。因此，在各政府部門之間討論之後，我們決定讓你回家。」

聖靈用祂的話提醒我：「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你就毫無權柄辦我。所以把我交給你的那人，罪更重了。」（約翰福音 19：11）

官員們繼續說：「在我們釋放你之前，我們有幾個條件，你必須同意：

- 一 兩年內你將被褫奪所有的政治權利。你無法逃避作爲一個政治犯的結果。
- 二 兩年內你將處在公安嚴密的監督之下。
- 三 你必須每個月向公安局報告，並把當月你都做了些什麼都要向他們匯報。

- 四 你的行動範圍不得超出你們的村外。你不許到任何地方去傳道。如果有人到你家裡去見你，你必須把此事向地方當局匯報。如果你不匯報，我們會嚴厲地懲罰你。
- 五 你必須加入一個政府承認和認可的三自愛國教會。

這五點被念完之後，我被要求在一張紙上簽字，表示我同意這些條件。

我禮貌地回答他們：「各位尊敬的領導，有一條我不能遵守。就是第五條。我不會、也不想加入三自教會。它是國家的一個政治組織。我被剝奪了所有的政治權利，所以也必定不夠資格加入三自教會。」

他們感到我說的有一定的道理。他們不知道該怎樣回答，所以他們給我一個嚴肅的警告：「雲，我們知道你是狗改不了吃屎。我們知道你不會輕易改變你的道路。無論你認為自己有多麼聰明，如果你繼續煽動你的跟隨者反對國家的宗教政策，那就等著後半輩子承擔後果吧！」

我發現他們已經為我買好了回家的車票。那是當天晚上的最後一班車。他們派一輛車送我去汽車站。我的心裡迸發著喜樂和感恩。

那天是 1988 年 1 月 25 日。從我被一輛警車載回南陽，被痛苦地銬在一個扶手上，鮮血四濺的那一天起，已經整整四年了。距我開始七十四天禁食的那一天，也是四年了。

我終於從監獄裡釋放了！

在午夜前，我在我們村附近下了車。我沿著漆黑的、冰凍的小路往家走。我又興奮，又緊張。我知道我的家人在我不在的期間受了很多苦。

我沿著小路一路小跑，走過了一排房子。煙囪裡冒著煙，屋裡燒著火，在寒冷的冬夜裡保持著屋裡的溫暖。

我看到了我的家。我停了一下，準備接受這一時刻的來臨。這真像一場夢。

在那四年中，我經歷了那麼多痛苦，但神是信實的；我受盡了非人的折磨，但是神是信實的；我被拖到法官和法院面前，但是神是信實的；我曾經餓過、渴過、累得暈倒過，但是神是信實的。

所有的過程中，神總是信實的，一直愛著我。祂從未離開過我，也從未遺棄我。祂的恩典總是夠我用的，祂供應了我所有的需要。

我沒有在監獄裡為主受苦。沒有！我是和耶穌在一起，並且每一天我都經歷了祂的同在、喜樂、平安。不是那些為福音的緣故入獄的人的確是在受苦，受苦的人是那些從來沒有經歷過神親密同在的人。

從某種意義上說，現在我自由了，但是我發現離開監獄很難。在監獄裡，我和我的基督徒夥伴的屬靈關係已經很深很甜蜜。我們的生命聯合在一起。我們以愛心彼此服事，互相分享我們的整個生命。在外面的世界裡，人們都非常忙碌，有很多的事情要去做，他們大部份的關係都很膚淺。

我的家人此刻還蒙在鼓裡，她們只是大概地知道我應該獲釋的時間，但是還沒有從當局得到消息。我發現我家的前門鎖著。我敲門，我親愛的妻子帶著完全驚訝的表情，開門歡迎我。我的小兒子以撒已經睡著了。德靈叫醒了他們，他們一起盯著我，眼睛瞪得大大的，努力去相信那真的是我，而不是一個夢或異象。

以撒四歲了，但是我們以前從來沒有互相見過。他緊貼著媽媽，問：「他是誰？他不是我爸！他是誰？」這一問刺痛了我的心，不過接下來的幾天裡，兒子和我們漸漸地熱乎起來，變得親密一些了。

我們都跪下感謝神又把我們帶到一起。然後德靈和我擁抱在一起，整夜裡又哭又笑，我們分享著忍受掙扎的故事以及神對我們的仁慈。

當我回來的時候，母親出去了。她去了南陽，希望查明我什麼時候獲釋。當局不理睬她，也不回答她的任何問題。我被釋放的第二天晚上，她回到了家，又失望又傷心。當她看到我已經在家的時候，你可以想像她那難以形容的喜樂！

我被釋放三天後的一個夜裡，我得到一個奇怪的夢，但是我立即知道它來自於主。

在我的夢裡，一群基督徒在追我。我捧著一個雞蛋大小的明亮的光球。人們努力從我這兒得到那光，所以我企圖把它藏起來，但是它繼續透過我的衣服發光。無論我怎麼做，人們還是繼續追趕我。

我醒來，我的上衣都被汗濕透了。我叫醒妻子，告訴她：「我們需要禱告。我作了一個可怕的夢。」我把細節告訴了她，德靈說：「主在告訴我們，把你向信徒們藏起來簡直太難了。當他們得知你已經獲釋回家後，一定會來看你的。然後當局會逮捕他們。這就是他們讓你出獄的原因。他們是利用你，就像用光吸引飛蛾一樣。當弟兄姐妹們來的時候，當局就會撲向他們。」

那夢開始變成現實了。我到家兩個星期之後，公安局和人大代表開了一個大會。他們在會上宣稱，中國有完全的宗教自由。他們批評家庭教會，宣佈我是在當地政府嚴格的監控之

下，並向代表們匯報了他們在釋放我之前強加給我的那五條。他們在會議期間竭力為難我。

一天，幾個重要的同工在天亮前來到我家。他們帶我去了一個特別的領導會議。我的心被聖靈的火燃燒著。我們都為復興禱告。許多年輕人在主面前哭泣。我們都重新獻身於主的旨意。

聖靈的火在我們南陽縣燒起來了。在短時期內，許多神蹟發生和幾千個人歸主。那火接著傳到其他地方。

我被嚴密地監視著，所以我不能去我想去的地方。如果我想離開我們村，就一定得去申請批准。每個月我不得不去當地公安局匯報我的行動。這對我來說，無疑是我肉體中一根刺。

一天，我禱告說：「主，祢告訴彼得，我們應該順從神，不順從人，所以從現在開始，我不會再向政府匯報。我只順從祢。」

主立即對我的心說話：「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因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們行善，可以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彼得前書 2：13，15）

因此起初的兩年，當局對我的要求我都一一照做，每月向公安局匯報。我利用每一個機會向官員們傳講神的道。在我的匯報中，從來都不提及我曾去了哪裡傳福音。我的報告是由主在那個月裡，藉著祂的話語給我的啓示組成。

1988年3月，我們聽說在廣州有聖經，海外基督徒把這些聖經從香港帶入邊境。也有弟兄姐妹告訴我，一位美國牧師常駐香港，他全心全意愛中國，可以用流利的中文交流和講道。

當我妻子聽說這位美國牧師後，她鼓勵我去廣州拜訪他，並為我們教會收集一些聖經。她說不必擔心當局。她會為我離開村子找個藉口。

我坐了三十個小時的火車到了廣州，並且見到了那位美國弟兄。他告訴我他是多麼愛中國，並且願意為中國人民犧牲自己的生命。我的心被感動了。這是我第一次和西方信徒接觸。他們利用各種渠道把許多聖經輾轉運進國內；這些聖經是家庭教會非常需要的。

從那時起，我們開始接受少數的外國人來到我們中間。我們享受他們的友情，感激他們提供的聖經和資料，但有時我們接待他們也有困難。例如，那時我們總是早晨五點鐘起來，開始我們每天的禱告會。禱告和早飯之後，我們會為主勤勞地做工直到半夜。

家庭教會的信徒喜歡聽長時間的講道。許多中國信徒能大有能力地講道，一次可以不停地講幾個小時。然後，吃過飯後，他們可以繼續再講幾個小時。這種模式一天接一天地繼續著。我們發現一些海外來訪者一次只能講四十五分鐘，然後就沒有可講的了！所以我們只請那些至少一次能教導兩個小時的外國人到我們這兒來。

1989年是家庭教會關鍵的一年。我們開始聯合起來去收割靈魂。天安門廣場的六四運動改變了許多人的心，促使人們去尋找屬靈的真理。

1989年，聖靈的能力在全國以不同的形式爆發，有更多的人信主。

在1978-1989年間，大多數信徒都是老農民；但是從1989年開始，許多受過教育的學生和政府工作人員也開始跟隨耶穌，甚至一些閱歷豐富的共產黨員也離開空洞的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決定接受耶穌。

在我們村，福音也大大地興旺起來。幾名黨員退了黨，相信了耶穌，受了洗，並且開始傳福音！很多罪人找到了救恩，病人得到醫治。福音的大能成了村民們談論的話題。每個人好像都被

神大而可畏的能力和真實抓住。甚至在我入獄期間嘲笑我妻子的鄉鄰們也悔改了，成爲信心堅定的基督徒。他們因曾經逼迫我的家人而深深地歉疚。

在1983年我被捕的那一夜，我大喊道：「我是一個天上人！我的家在福音村。」現在這已然成爲事實了！藉著神的恩典，我們村真正地變成了福音村。

此時當局已經知道很多人得救，也有很多神蹟發生。不過他們決定待在派出所裡觀望，而不再是像以往那樣逼迫家庭教會。他們不敢動我們，因爲他們知道冥冥中有一股強大的能力在運行。他們知道反對神的子民是愚蠢的，弄不好還會遭致危險。

我們的同工從來沒有受過神學訓練，但是他們真正地被聖靈充滿。他們每次傳福音的時候，人們都希奇他們的教訓，耶穌的名字被廣傳。「……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就希奇，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使徒行傳4：13）

所有的基督徒領袖都太忙了，甚至連好好吃一頓飯的工夫也沒有，更談不上見自己的家人了。到處都是馬其頓的呼聲要去傳福音。那是一個令人稱奇的時節，我們只是竭力追求神，趁著還是白天的時候盡力去收割。

一次我受邀請到浙江溫州帶領一個特殊的聚會。在那裡，偉大的神蹟發生了。瞎眼的能看見，耳聾的能聽見，癱子行走。極其需要主的飢渴的人們圍著我們，甚至還摸我的衣服，希望能從主得到醫治。最後，只能由六、七個身強力壯的同工抬著我離開人群，出了會場。

在安徽省，二千多人聚會。有四個人，認識他們的人都認爲他們是被鬼附的。他們被領到會場的前面，當時我正在講道。多

少年來沒有人能制得住他們。醫生和專家也想盡一切辦法要醫治他們，但他們卻越治越糟。

他們中的一個是教會可怕的禍根。他經常設法謀殺牧師，還命令牧師下跪，去拜他裡面的鬼。大家一致認為他是個危險人物，所以公安在他發作的時候只能把他銬起來。弟兄姐妹已經為這個人禱告有一段時間了，但也沒見他有好轉。

當我們奉耶穌的名為這四個受苦的人禱告的時候，三個立即得到了釋放。可是那個有殺人之靈的人，引起了很大的爭戰。我們繼續迫切地為他得釋放禱告，直到凌晨4點，但他仍然咒罵不停，說威脅的話。他特別想殺我。那人裡面的黑暗勢力嘲弄我說：「你說你有能力趕鬼，但你就是趕不走我！這是我的家，我哪兒也不去！」

幾個小時以來，我們用盡了我們能想出的每一種方法。我們用了許多不同的方式禱告，但是都不起作用。最後，面對徹底的挫敗，我們全都放棄了。我們坐下來說：「主啊，我們什麼也做不了。」

就在我們無比頹喪地坐在那兒的時候，神的靈突然臨到我們，那個被鬼附的人開始無法控制地顫抖。我們跳起來按手在那個人身上。鬼立刻離開了他。

那天早晨我們學到了一個教訓。當我們感到自己的力量已經到了盡頭的時候，這不是失敗，而是開始接通了神無限的泉源。當我們軟弱的時候，就是我們在主裡堅強的時候。

在這期間，人們對神的渴慕無法形容。除非你自己親歷其中，否則很難解釋它像什麼。在一些地區，神的能力如此強烈地降下，甚至人們在去聚會的路上就會被聖靈感動悔罪。他們在半路上就跪下來，悔改他們的罪。

人們的屬靈需求是這麼大，我們不知道下一步該做什麼。明弟兄和他的同工問：「我們應該做什麼？每個地方都邀請我們去聚會。我們簡直就像兩頭燒著的蠟燭。」

一天我聽到一個清楚的聲音說：「到曠野裡去禱告。你必須禱告，然後再傳道。先禱告再傳道。」

那時許多領袖都開始有負擔要去開始門徒訓練。我們以往單單致力於傳福音，可現在我們決定不但要去贏得靈魂，更要去培育他們，看到他們像主的門徒那樣成長。

1989年4月，我們開始了緊張的訓練課程。許多這樣的聖經學校誕生在山腳下挖出來的洞穴裡。

當神開始動工的時候，我們最希望去做的就是跟上神的步伐。一切人爲的計劃和策略都是徒勞的，沒有價值的，像狂風中的一把傘，被風吹去。



我被釋放後不久，就履行了對黃弟兄的諾言，拜訪了他的父母。從黃信主和被處死後，已經三年半了。他們仍然保留著兒子的「血書」。

我告訴他們：「雖然你們兒子的身體死了，但他的靈魂仍然活著。此刻他正和耶穌一起在天堂呢！他在這信中給你們的話也是活的。今天我來就是爲了你們兒子最後的請求。他說你們必須相信耶穌！」

黃的父母都是共產黨員，社會地位很高。我能看到聖靈在觸動他們的心，但是他們知道，一旦他們成了基督徒，就意味著要付上很大的代價。

和他們談了幾個小時以後，他們把一疊鈔票塞進我的兜裡，並且謝謝我的到來。我掏出那疊錢放在茶几上。

我對他們說：「我不想要你們的錢。我想要你們的靈魂！現在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聖名，我命令你們跪下接受耶穌作你們的救主！」

黃的父母立即跪下，淚流滿面地在主面前承認他們的罪。他們緊緊地跟隨主，直到今天。

第十七章

第二次入獄

Chapter 17: Second Time in Prison

把約瑟下在監裡，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於是約瑟在那裡坐監。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司獄就把監裡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約瑟的手下；他們在那裡所辦的事都是經他的手。凡在約瑟手下的事，司獄一概不察，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耶和華使他所做的盡都順利。

創世記 39：20-23

從我 1988 年 1 月從監獄釋放到 1991 年中期，全國各地的教會都邀請我們去傳福音。主使用我們到廣闊的區域去傳道，很多罪人歸向耶穌。從早晨到深夜，我們忙得腳不沾地，都顧不上好好吃頓飯。早晨我們早早起床，花時間和主親近，然後整天努力地傳道、教導、外出，直到午夜癱倒在床上。在第二天早晨日出之前，我們一醒來就準備一連串重覆的活動。

我們很少有機會在家。一旦有，也不得不在田裡辛勤勞作，彌補我們不在的時候落下的活。

1991 年初，主從啓示錄 2：3-5 警告我：「你也能忍耐，曾為我的名勞苦，並不乏倦。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就是你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哪裡墜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裡，把你的燈臺從原處挪去。」

我在傳教事工中被燒燼了。

1991年5月，一個強烈的逼迫時期再一次臨到家庭教會。一天夜裡我躺在床上時，我妻子突然從夢中醒來。她的心在劇烈地跳，她被夢中所看到的嚇壞了。她驚叫：「我們現在必須拿著聖經離開。」

我使她冷靜下來，讓她把做的夢告訴我。德靈說：「天刮著風，下著雨，我的心裡感到那麼孤單。我沿著一條泥濘的路推著自行車。自行車上馱著兩大包你喜愛的屬靈書籍，重得我幾乎推不動了。」

「我用盡全身力氣去推，但還是無濟於事。當我筋疲力盡，快要累垮的時候，來到了一條小路。我把裝著書的包放在路邊休息。」

「雲，主已經指示我，如果你不順從祂的引導，你將會被帶到一個你不想去的地方。神在警告我們。讓我們趁著天黑趕快離開吧，這樣我們可以逃離那些想害我們的人！」

我對妻子說：「看，就快到麥收了。還是再等幾天，然後我們就走。」

我覺得我的邏輯是對的，我盡力使德靈明白我的觀點，但是她告訴我：「你如果不聽我的，你肯定會有麻煩。你心裡已經變得這麼固執，總想當英雄，別人的建議你也聽不進去。你需要悔改，並禱告求神潔淨你的心。」

那時聖靈甚至從馬太福音2：13向我說話：「起來！帶著小孩子同他母親逃往埃及。」聖靈要我立即離開，但我卻沒聽祂的警告。

我在體力上、情感上、精神上都已經筋疲力盡了，因為我靠自己的能力去事奉已有幾個月了。我屬靈的眼睛已經變得昏暗了，耳朵發沉。驕傲像野草塞滿了我的心。我沒有順從神的聲音，反而用人的邏輯去推理，使我的決定基於人的智慧。

我的同工已經警告我別待在家裡，但我還是不聽他們的建議。我沒有以一顆單純的心等候神。這是我挫敗的根源。我很累，過度操勞，心裡倒退了。

傳教事工成了我的偶像；為神做工已經取代了愛神。對那些為我禱告的人我隱藏了我的情況，我靠自己的力量繼續堅持，直到神決意以祂的仁慈和愛介入我的生命和事奉。

我仍然每天早晨 5 點起床，和其他教會領袖一起禱告；我仍然每天讀我的聖經，但是做這些只是出於義務和習慣，而不是從我和耶穌的關係裡流露出一顆順服的心。

那年的早些時候，中央政府宣佈了計劃，要逮捕所有拒絕加入三自愛國運動的家庭教會領袖。法律也規定所有家庭教會的聚集都視為非法，這就允許當局在整個法律範疇內逼迫我們。

在德靈得夢四天以後，便衣公安在我家外面伏擊我。他們綁住我，逮捕了我。一連三、四天了，他們每天都來我家找我，但是他們總找不上我，因為我總是在來去其它聚會的路上。

因為沒有順服遵從主和妻子、同工的警告，我第二次入獄了。主看到我在傳道事工上已經筋疲力盡了，所以祂恩慈地讓我休息在祂的裡面，在鐵窗裡待一段時間，學習內在的屬靈生活。

如果你也是主的僕人，那我就鼓勵你：請你千萬千萬要謙卑地警醒，這樣你就不會犯我所犯的錯誤。神單單地期望我們向著祂本身。祂是我們靈魂的愛人。如果我們把任何東西放在我們和耶穌的關係之前，哪怕是我們為耶穌工作，那麼我們就會陷入圈套。如果你被熬乾了，就趕緊停下！休息！你的燈需要主的油不斷地來充滿，否則你的光會熄滅。記住：「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你們竟自不肯……耶和華必然等候，要施恩給你們；必然興起，好憐憫你們。因為耶和華是公平的 神；凡等候祂的都是有福的！」（以賽亞書 30：15，18）

在我的審判過程中，我被指控為「嚴重擾亂社會秩序」。法官嚴厲地警告我：「今天我們送你去大安監獄勞改隊。我們已經聽說你可以把世界顛倒過來。我們知道你到哪兒都傳基督教，而且幾天之內你就能勸說他們跟從你的教導。要是你在大安也膽敢這麼做，那我們就不得不給你上一課，叫你永遠也忘不了。」

我的同工川弟兄和我各被判了三年。看守銬著我們，讓我們坐在另外兩個犯人中間。我們被裝入一輛車送到拘留中心。在我們被正式押送到監獄勞改隊之前，會在拘留中心先關押幾個月。

我已經體會到了，是我的罪和驕傲導致我落入這種境地。到了拘留中心後，我淚流滿面地向主悔改，並使自己投入主的恩典和憐憫之中。祂赦免了我，並增加了我的信心。

當我進入監獄的時候，聖靈以下面的經文對我的心說話：「你們若是熱心行善，有誰害你們呢？你們就是為義受苦，也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威嚇，也不要驚慌；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著無虧的良心，叫你們在何事上被毀謗，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誣賴你們在基督裡有好品行的人自覺羞愧。」（彼得前書 3：13-16）

所有的新犯人至少在起初的幾天裡都會遭受凶狠的毒打和折磨，所謂歡迎新入獄的人。對那些以前進過監獄的人來說，這是特別真實的。大多數的毒打不是由看守來執行的，而是監舍舍長。這是這些凶殘的人運用權威和顯示誰是頭兒的一種方式。看守站在旁邊，也不去阻止。

我準備好了挨打，但是一名監獄官員聽說一個基督徒牧師被收監。他打算救我避免挨打，所以他過來問：「你是那個信耶穌的嗎？」

我回答：「是的！你也相信耶穌嗎？」

「我家人全信，除了我。」他回答。

我說：「你是家庭的頭。爲什麼你不親自相信祂？」

他笑了，仍然拒絕回答我的問題，他說：「這個以後再說。但是現在，告訴我能爲你做些什麼？」

我心裡充滿了感恩。我告訴那位好心的官員：「如果可能，請給我稍微鬆一鬆手銬。它們已經嵌進我的手腕裡了。」

然後他問：「你願意讓我給你的家人傳個信兒嗎？我願意幫助你。」藉著神的祝福和那位官員的幫助，沒過兩天，我的家人和一些同工就被允許來看我了。我感謝神。比起我在1984年第一次所經歷的，這已經是一個截然不同的優待了。

1991年10月，我被捕五個月後，公安局派了一隊特警押著我和其他幾個犯人，從拘留中心到位於河南省西南部汝陽縣的大安勞改隊。

當我們到達的時候，看守長說：「這是那個大搗亂份子，反革命領袖雲。」監獄官員們聚過來圍著我問：「你認識反革命頭子徐彼得嗎？你認識那個叫信實的人嗎？」

我回答：「那些人信耶穌嗎？」

官員們拿出我的檔案說：「你還妄想騙我們？我們知道你是這些人的同案犯。」

在勞改隊的前幾天，我不許和任何人說話，別人也不允許和我說一個字。其他犯人認爲我肯定是一個非常壞的人，可能是一個殺人犯或強姦犯。因此我遭到了犯人們凶狠的毒打。

那裡的人極其需要福音。勞改隊裡有許多有病的和營養不良的犯人。一些人病得很嚴重，整天躺在那兒希望去死。

在起初的幾個月裡，看守們嚴密地監視我，但是我從來不談政治。主讓我藉著祂同情的眼光去看另一些人。我爲病人禱告，一有機會就向犯人傳福音。

我能做這個，是因為看守們以為我是一個熟練的按摩師。

在給病人按摩的同時，我秘密地傳福音，並為他們禱告。透過這種方式，許多人含淚接受了主耶穌，他們的疾病也被主醫治。不久，每個犯人和看守都知道我是信耶穌的，而且耶穌拯救和醫治的能力就是專為他們預備的。

一天，我正在和一群犯人分享福音。主的喜樂在我心裡。幾個看守評論說：「看，這個罪犯怎麼比我們自由人還高興！我們讓他唱首歌聽聽。」我唱了我喜愛的歌：「讓世界知道我有一個救主。祂的名字是耶穌。」

每次犯人們回到監舍，就教他們同舍的犯人唱我教給他們的歌，把我講的話傳達給他們聽。因為我們每日艱難的生活和無望的環境，這些人極其渴望抓住任何他們能抓住的精神之光。他們感到未來沒有希望和喜樂，所以他們熱愛神的道，如獲至寶。

一天，監獄長的脖子疼，就讓我為他按摩。我和他邊按摩邊聊天，不久他發現我並不像檔案裡描述的那種人。他對我說：「你的行為不像公安局警告我們的那種人。我們仔細地觀察你幾個月了。所有的看守和犯人對你印象都不錯，所以我們決定讓你做你們監舍的舍長。你負責其他犯人的紀律和行為，確保他們幹好他們的活。」

監獄領導們對我的態度變得好多了。他們調我去勞改隊的行政管理部門，並給了我多種工作。我的一些工作包括：為犯人們組織教育節目；為監獄的廣播站選擇並播放音樂。我成了監獄圖書管理員，甚至我還幫助編輯送交政府的、匯報罪犯改過自新過程的報告。

我幾乎沒有上過高中。父親的疾病讓我不得不在家裡幹活，但是現在主提升我。我在四個不同的部門工作，負責管理、教育、行政，還有衛生！在犯人中有一些大學畢業生，但是主寵愛我，使我得到提升。

我這兩次的監獄生活看似不同，但它們實際上是合在一起的。那是神對我生命的計劃。整個經歷對我儼然是非常必要的聖經學院。我從中學到了神更多的屬性，祂還教導我怎樣為祂作活見證。我沒有像第一次入獄那樣遭受逼迫和折磨。

我的前四年就像約瑟被關進監獄時那樣，遭誹謗、受逼迫。我的第二次監獄生活卻像約瑟那樣被神升高，被放在有影響、有權柄的位置上。我學到了這句經文的真正意義：「因為高舉非從東，非從西，也非從南而來。惟有 神斷定；他使這人降卑，使那人升高。」（詩篇 75：6-7）

不過我還是得澄清一下，在監獄裡我並不是完全自由去做我想做的事！我的同工不允許來看我。想要探監只能憑當局的正式批文才行，但那時我的同工大多正在被公安局搜捕，所以他們不能冒險去申請來探訪我。

我很少能得到外界的消息，也不能通信。儘管有這些限制，主還是做了一件奇妙的事來幫助我！

沿著監獄的牆外是一排小商店。這些商店在牆上有很小的窗口，允許犯人從他們這兒買食物和其他小物品。

一天我注意到，一個店主身後的櫃台上有一本三自教會的讚美詩。我問她：「噢，我可以看一下那本書嗎？」她堅決地回答：「你不需要看我的書。這不關你的事。」她立刻警覺地把它藏在櫃台下。

這位婦人是參加三自教會的一個信徒。她認為所有的犯人都是壞人，所以她不相信我會對她的讚美詩感興趣。

我說：「我注意到那本書是一本讚美詩。我想看看裡面是不是有很多歌我都會唱。」

她嘲笑說：「這兒還能有什麼好人？」

爲了使她釋疑，我說：「阿姨，我是一名真正的基督徒！我就是因爲福音和見證耶穌的緣故才入獄的。就讓我唱一首那本讚美詩裡的歌給你聽。求求你？」

她因剛才對我說話的態度感到尷尬。她翻到一首我會唱的歌。我含著眼淚唱道：

讚美不盡讚美，讚美救主恩深，
感恩不盡感佩，感佩救主全身。
看啊！神子在各各他，爲你爲我釘十字架。
主愛遠勝父母，遠勝最好的朋友。
罪人今已蒙恩，魔鬼今已退後。
看啊！神子在各各他，
爲你爲我釘十字架。

那位老姐妹流下了高興的眼淚。她把手伸出窗口緊緊地抓住我的胳膊說：「願主安慰你的心！把這本書拿去用吧。」

兩天後我回到那個商店。她告訴我，當她到家的時候，主對她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馬太福音 25：40）

她不知道能做些什麼來幫助我，所以她炒了一些菜，請另一個姐妹秘密地把這美味帶給我，來奉耶穌的名祝福我。

她請我時不時地來她商店的窗口，所以我可以和她以及她的老姐妹分享神的道。她們進入了一種和主更深的關係之中。

這位姐妹自願成爲我與家人、同工傳遞信件的信使。

神使用她，通過牆上受祝福的小窗口，給我帶來了莫大的安慰。

第十八章

一次痛苦的 家人探訪

Chapter 18: A Painful Family Visit

一天，我正在監獄勞改隊的廣播室裡工作，在廣播裡播放福音音樂。

突然，我聽到有人在下面的院子裡喊我的名字。監獄的教導主任和醫務室主任正在找我。我以為是因為播放福音歌曲惹了麻煩。他們命令我立即下樓，我趕緊順著樓梯跑下去。

教導主任對那個醫生說：「雲是個好人，從來不違抗我的命令。你看他以多快的速度跑到我這兒？」

我問他：「主任，您找我？」主任回答：「這位是咱們醫務室的主任醫生。她想請你幫個忙。」

那位醫生說：「我從其他犯人和看守那兒聽說你是個天才按摩師。我想知道你在哪兒學的手藝。」

當我明白他們不是因為我播放福音音樂罵我時，才鬆了一口氣。我回答道：「我從來沒有接受過正規訓練。我只是一個想幫助人們解除痛苦的基督徒。」

那位醫生倒出了心裡話：「我父親由於高血壓得了腦中風。現在他一半的身體癱瘓了。我們已經帶他去許多大城市治病，有專家建議我們用長期按摩治療來緩解他的痛苦。」

「你這個按摩師的鼎鼎大名傳到我耳朵裡。我已經向你的上級申請了批准，你可以離開監獄來我家給我父親按摩。你來試試好嗎？你可以和我們一起吃飯，我們待你就像自家人。要是我父親康復了，我許諾我會幫助你提前釋放，這樣你就可以早日和家人團聚了。」

她還沒有說完，聖靈就告訴我：「這是你榮耀我的名的時候。你應該去。」我立即告訴那位醫生：「好，我願意去。我也向你保證，不會利用這個機會逃跑。這個你不必擔心。」

我跑回牢房把這事告訴了川弟兄。他為我禱告，又說：「感謝神，祂的恩典夠你用的。」我回到醫生那裡，她帶我去了她父母家。

那是一個溫馨的家，有沙發和裝滿了水果的果盤。醫生請我坐下吃，但我說：「謝謝你，不過我在為你父親禁食禱告。我希望你別見怪。我盼望他從主得到偉大的祝福。」醫生的母親聽到我的話，感動得流下了眼淚。

醫生不得不回醫院上班。我俯身向她保證：「儘管放心。我不會逃走的。我需要時間了解一下你父親的情況，然後我會給他按摩。」

我告訴那位親愛的老人，耶穌怎樣在十字架上擔當了他的罪和疾病。我勸他：「現在你必須開口，邀請耶穌基督進入你的心。只要相信祂，你就會得到醫治。」我勸他不要拖延，因為「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哥林多後書 6：2）

我給那位老人和他妻子接手，用喜樂和希望的話安慰他們。他們流著眼淚，宣佈棄絕他們的罪，並且邀請耶穌作他們生命中的主。雖然那位老人沒有立即感到有任何好轉，但是我知道神已經贏得了他的心，不久就會醫治他的身體。

天黑後我回到監獄，把發生的事告訴了川弟兄。我們又一起禱告。

就在那天夜裡的晚些時候，醫生從醫務所下班回家。她父親告訴她：「今天你領到家裡來的那個人，雲醫生，可真是個好人哪！他真正愛神。明天早晨你必須請他來和我們一起吃早飯。」

醫生的父母都沒有察覺出我是一個犯人。他們還以為我是從醫院來的醫生呢！

第二天早晨天亮前，那位老人突然感到有人拍他的脖子和後背。幾個月來他第一次能輕鬆地移動他的頭。他大聲叫：「我感覺好像纏著我的繩子突然斷了！」他站了起來，自由地移動著他的脖子和後背。他妻子高興得滿屋子亂跳。全家人來到一起，感謝神對他們的仁慈。

那天早晨，醫生來到監獄告訴我發生的事。她邀請我和他們全家一起吃早餐，他父親想見證神為他所做的事。

老人恢復了健康，不久他就能在樓梯上走上走下了。這對一個中風癱瘓的人來說，簡直太不尋常了！他向所有的老朋友作見證，並且請求那些他過去錯怪了的人原諒他。

耶穌的名在勞改隊的裡裡外外都被傳開了。我們抓住每一個機會領人們來到耶穌的腳前。川弟兄和我成了非正式的監獄牧師。

因為那位中風的老人得醫治的有力見證，這個消息越傳越廣，傳到了監獄勞改隊政委那裡。醫生把所發生的事告訴了他，他說：「如果這是真的，那麼我們應該送雲去洛陽按摩學校，給他進一步的訓練。這樣他回來時就能幫助更多的人。」

因為我沒錢，監獄甚至決定支付我的費用，讓我可以去那所學校學習！有三個早晨，我被警車載著從勞改隊趕到七十公里以外的洛陽城。監獄看守看著我，確保我不會逃跑。在按摩學校，我學到了所有的按摩技術。每天學習結束後我被載回勞改隊，還帶回一大堆讓我學習的書。

不久我被提升到醫務所，在醫生身邊工作！我為幾百人按摩過，還總和他們分享福音，甚至還向一些共產黨高級幹部傳福音！

我的許多患者邀請我到他們家，因為他們想讓我和他們的家人和朋友分享福音。因為人們心裡的空虛，他們渴望了解耶穌。



我第一次入獄的時候，妻子正懷著以撒。我第二次被監禁的時候，我的小女兒以琳剛剛七個月。

在 1992 年 3 月的一天，德靈和我們帶著兩個孩子來監獄探訪我。

他們到達的時候天已經黑了。以撒一看到我，就高聲喊著，拼命要把身體擠過鐵柵欄來擁抱我。看守把他拉走了。以撒哭著，歇斯底裡地喊：「媽媽，這個人為什麼不讓我見爸爸？」

我不禁失聲痛哭。每次我家人來探訪我，看守們都侮辱他們。後來德靈告訴我：「要不是為了耶穌的愛，我再也不願意回到那個地方。」

每次探訪，我和家人只允許見面三十分鐘。我們有那麼多話要說，但是因為看守緊密的監視，我們不能說太多。

很多時候，好像不能感覺到親愛的德靈和我是真的夫妻。為了傳福音我們被分開了那麼長的時間，即使是短暫的相聚也經常是緊張的。因為我們時時處在壓力之下，我們沒有機會說浪漫的話，沒有時間表達內心的感情，我們只是交換往來於教會的信息。

在一次探訪中，我的兒子和女兒在看守攔住他們之前跑向我。我把他們抱在懷裡，愛撫他們。他們說：「爸爸我愛你。」我告訴他們：「我也非常愛你們。」

看守從我懷裡把他們搶走，說：「雲，如果你真愛你的孩子，你不會在這兒蹲監獄。」

我注意到，我的兒子每次來探訪我都穿著同一身衣服——在我被捕時他穿的那身衣服。雖然他長大了許多，但還是不得不繼續穿同一件上衣和褲子。鞋子上有個大洞。德靈、以撒、以琳都面黃肌瘦。看得出來，她們根本沒有錢，她們在生存線上掙扎。

我問以撒：「你想爸爸嗎？」他說：「媽媽說我們沒有錢來看你，也沒有錢去買新衣服和鞋。但我們在家總在為你禱告。」

我一再問他：「學上得怎麼樣了？」但是以撒低頭看著地面，拒絕回答。

最後他擦去眼中的淚水說：「爸爸，我想去上學，但是你不在家，老師不喜歡我。她告訴別的孩子：『以撒和他家愚蠢地相信耶穌。』我的同學嘲笑我說：『你爸爸是一個臭罪犯，蹲監獄活該。』」

我心如刀絞，不知道該說什麼去安慰他。我強作堅強地對以撒說：「我的孩子，你的爸爸在你還是一個嬰兒的時候就把你奉獻給主。趁著你年紀小，記性好，要抓緊時間學習聖經，多多禱告，這樣你長大後才可以更好地服事主。人們攻擊我們，說我們的壞話的時候，我們應該高興，因為這是為耶穌的緣故。」

雖然我盡力用鼓勵的話來安慰我的家人，可當我看到愛妻憔悴的面容和孩子天真的臉龐，我再也忍不住了。我跪下來，雙手捂著臉，痛心地哭了。

在我的一生中，經受了許多折磨和痛苦。我曾經被警棍插進嘴裡；我曾經被連踢帶打直到我希望去死；我曾經禁食七十四天沒沾食物和水。可是，我從心裡告訴大家，我所經歷過最難的時刻，就是家人來探訪我的時候。他們因生活窘困而面黃肌瘦、衣

衫襤褸，我能看出她們在痛苦地掙扎著。德靈雖然看上去一臉剛毅，但是我知道她其實處於深深的絕望中。

因著父親的本能，我裡面大聲疾呼著，要我做孩子的好爸爸、做妻子的好丈夫。可我除了為他們禱告以外，什麼也做不了。我常常責怪自己，大大地感到羞愧，因為對我自己的家庭來說，我是個不稱職的丈夫和父親。

我所經歷的一切遭遇都比不上這些探訪更能使我如此痛苦。

雖然到今天，我沒有任何家產留給我的孩子們，但是他們熱愛主耶穌，並且有一顆同情別人的心。

一次，當時我還在監獄，一位家庭教會領袖拜訪我的家。他問我兒子：「以撒，誰最愛你？」小以撒回答：「我的天父最愛我。耶穌最愛我們。」

我聽說了以後，非常感動。

當我還在監獄的時候，我向主作了一個許諾，在中國我不會再讓任何入獄的弟兄姐妹的家屬經受同樣的貧困。從此我要盡力去為那些入獄的基督徒的家庭籌集資助。

一些人可能會問：「為什麼本地的基督徒們不能照顧他們呢？」

當然他們盡了最大的可能去幫助他們，但是在一些情況下，需求量實在是太大了，已經到了無法承受的程度。例如，一次在河南南部，單單一個村子就有三百名基督徒被捕，而整個村子的總人口只有一千人。突然間村子裡的每一個家庭都受到了影響。能工作掙錢的人一夜之間全被抓光。鄉親們當然無法有足夠的幫助去供應，所以只能每個家庭一起受苦。

許多人為在監獄裡受苦的基督徒們禱告，但是我們需要明白，他們的家庭所遭受的困難更大。通常當局來到犯人的家裡，

只要是值點錢的東西都一律沒收，有時連鍋碗瓢盆、衣服家具都不放過。有時他們甚至帶走農用的牲口和種子。

在一次搜捕中，當局沒收了我們家所有值錢的東西，包括我父親留下的珍貴的黑白照相機。到今天，我對父親的回憶就只剩下那些留在腦海中的記憶了。

在中國的基督徒為信仰付上巨大的代價，他們的見證有成千上萬，我的只是冰山一角。

雲蒙恩姐妹來自上海最富裕的家庭之一。她是一個有兩個年幼兒子的寡婦；在1967年她入獄的時候，兒子十一歲，女兒九歲。入獄一年後，公安局「同情」她。監獄長說：「這過去的一年裡，你已經表現出非常好的品行，所以我們打算嘉獎你。你需要做的只是寫一份認清自己罪行的悔過書，你就自由了，就可以回家照顧你的孩子們了。你的神肯定想讓你照顧你的親骨肉，對嗎？」

當局安排她的孩子到監獄探訪。雲姐妹一看到孩子們，她的心被撕碎了一般，痛愛的眼淚湧出了她的雙眼。

當局問她：「你想要耶穌還是孩子？如果想要耶穌，那就留在監獄；如果想要孩子，你馬上就可以回家。」他們給她一支筆和一張紙，讓她寫下她的選擇。

他們驚奇地看到她寫下的慷慨陳詞：「耶穌不能被取代，甚至我自己的孩子也不能取代耶穌。」雲姐妹選擇留在監獄。監獄長向孩子們喊道：「聽著，孩子們！你們的媽媽已經拋棄了你們！她不愛你們！」

雲姐妹被判在監獄再服刑二十三年。當她1981年被釋放的時候，兒子已經三十四歲了，在西藏的政府部門工作。這麼多年來雲姐妹一次也沒有看到過自己的任何一個孩子。她兒子被政府帶去，接受無神論的教育，還告訴他母親已經不要他了。許多基督

徒尋訪過他，也傳過福音給他，但是他總是回答說：「你們的耶穌從我這裡搶走了媽媽，我為什麼還要信祂呢？」

雲姐妹到西藏去找兒子。他拒絕認她，大嚷著說他沒有媽媽，把她從他家裡推出來。

她再也沒有見過她的兒子。跟隨主耶穌基督的路不是一條容易的路。沿途有痛苦和艱難，但我們所經歷的，再苦再痛也比不上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受的。

我對今天流行的「祝福/興旺」的教導有疑問，這種教導告訴我們，如果我們跟隨耶穌，我們的日子就會安逸而舒適。這與聖經上的教導以及我們在中國的經歷完全相反。除了在監獄裡服刑多年，為福音和耶穌基督的緣故，我還被捕過三十多次。

跟從神不僅是一個為祂而活的呼召，而且也是為祂而死的呼召。「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馬書 14：8）



德靈的見證

在中國成為耶穌的僕人會遭遇許多困難。其中的一個就是我丈夫很少和我在一起。

當雲第二次入獄的時候，我的確掙扎過。我甚至有點怨恨他，因為他總說那些好聽的話，說神怎樣祝福他、使用他去贏得許多人歸主。監獄甚至還發給了他一個通行證，允許他離開監獄，想去哪兒就去哪兒！

我在家裡堅持著，帶著兩個孩子，沒有丈夫在家幫忙。我們幾乎沒有吃的。我的兒子無法去上學，我們根本一點錢也沒有。我們身上的壓力實在太大了，我走投無路，幾乎要放棄了。

一些政府官員來我家告訴我，我們違反了一對夫婦一個孩子的政策。我被勒令去當地的派出所。我把兩個孩子留在家裡，請親戚來照看。

我因為生了第二個孩子而接受審問，並被罰款四仟元。由於我們沒有辦法交這筆罰款，公安局來把我們家的大門拆了作為懲罰。他們也把雲的母親也抓走了，把她關起來，還不給她吃的。在中國，只要一個人違反了法律，全家都要負責任。計劃生育辦公室強行給我作了節育手術，防止我再生孩子。

回到家後，我經歷了一段非常困難的時期。我感到好像在肉體上、情感上、和精神上都被侵害了。我感到極其頹喪，情不自禁地哭了。

即使是雲不在監獄的時候，他也總在傳道、出差，經常和彼得弟兄在一起。他們倆總是口袋空空，什麼也沒有。一次他回到家，給了我五塊錢。那是他在世上的所有。

他的慷慨有時也弄得我非常為難。我有兩個小十字架，是我們倆的定情信物。它們對我非常珍貴。但是有一天我怎麼找也找不到它們了，後來才發現雲把它們送給了另外一個信徒。在他眼裡，世上任何東西都沒有價值。他喜歡拿出每件東西去祝福別人。他大方的心有時令我很難跟得上。

我最欽佩我丈夫的就是他和神之間親密的關係，和他對別人的愛。他總看人最好的一面，哪怕別人都不再相信他們。

第十九章

神的加油站

Chapter 19: God's Oil Station



除了被捕後在拘留所的五個月，我在大安監獄勞改隊勞改了十九個月。我被判了三年，但是兩年後因為表現好，我被准許提前釋放。兩年飛快地過去了。

德靈得到我被釋放的通知後立即到監獄勞改隊來接我。所有的手續都辦完了以後，我們剛要離開行政辦公室，一個電話打了過來。我被命令去見監獄的政委。

我們很震驚，不知道這突然的變化意味著什麼。我以為教會裡發生了什麼事情，反正我肯定是有了更大的麻煩。我告訴妻子帶著我所有的東西立即離開，包括我在過去兩年裡的靈修筆記。

我進了政委的辦公室，看到幾個公安局的高級官員在等著我。他們讓我坐下。政委說：「雲，有一天我去省局的時候，上級領導還特別地詢問了你的情況。他們想知道你的行為是否已經完全改變了。我說你在這過去的兩年裡表現得非常好，已經成了模範犯人。聽到這個消息上級領導很高興。」

我回答道：「感謝您和監獄全體幹警們在這兩年裡對我的照顧。」

看守把釋放書遞給我說：「好了，雲，你現在可以走了！」

1993年5月25日那天，我邁出了監獄的大門。德靈仍在監獄的門前等著我。在回家的汽車上，妻子和我一路上感謝神的憐憫。

我們一到家，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和我母親一起向主獻上感恩。我知道母親為我操心極了，在這艱苦的歲月裡，她承受了別

人難以承受的重擔。她每天不停地爲我禱告。我們一起唱了一首歌，然後一起禱告。

我們的兩個孩子已經睡熟了，我們不想叫醒他們。我走到他們的屋子，注視著他們可愛的臉龐。我真是太高興了，現在我能把他們抱在腿上，親親他們了，不再像以前那樣隔著鐵柵欄看他們，還有看守監聽著我們的每一句話了。

外面的麥田裡正是收穫的季節，但是在我們心裡想爲主進行一個更大的永恆的收穫——靈魂的收穫。在主的安慰和喜樂中，我們躺下休息了。

第二天我面臨一個新的挑戰。主告訴我和德靈，要放下所有的事情，爬到我附近的一座山上，去尋求神給我們生命的方向。

我的妻子建議，訓練年輕的領袖是中國教會最緊迫的需要。我同意她的觀點，但是我知道已經有許多的工作在等著我去做。我釋放後幾天內，一個家庭教會的領袖就已經安排了許多聚會。另一個弟兄邀請我和他去許多不同的省份，訓練和堅固教會。還有另外一個弟兄正在開始一個門徒訓練學校，想讓我去幫忙。

自從上次犯的錯誤中吸取了教訓，我把這些邀請都放下，和妻子一起來聽主給我們的話。

我們禁食禱告一個星期後，我忽然聽到聖靈告訴我：「加油站」。當主再回來的時候，祂的跟隨者必須在他們的燈裡有油燃點著。祂指示我，聖靈的恩膏是這個時代最大的需要。我們需要訓練工人，使他們無論走到哪裡，都能有著主的同在。

主耶穌清楚地把祂的旨意指示給我們。在中國有很多空器皿，但是沒有足夠的搬運工來爲它們加滿神的膏油。祂不想讓我們再變得忙亂，而是想讓我們幫助去點燃許多神僕人的火，去忠心地服事基督的身體。

我們去見了我們教會的領袖和長老們。他們也在祈求主給我服事教會的方向。

我還沒來得及和領袖們分享加油站的異象，符弟兄就告訴我說：「我每天為教會禱告三、四個小時，但我對聖經的真理知道得這麼少。因為不識字，我只能背一些經文。我知道許多牧者和他們的孩子都失去了對耶穌起初的愛心，回到世界中去了。」符弟兄哭了，繼續說：「雲弟兄，現在你回來了。你能把我們的年輕一代召集在一起，教導他們跟隨主嗎？」

勝姐妹接著說：「你和川弟兄在監獄裡的這兩年，我們教會就像個孤兒，沒有任何指引。只有一些人堅持參加我們的聚會。傳道人不知道要教什麼。我們的一些同工被迫離開傳教事工，找工作去還公安強加給他們的罰款。」

我們都哭了。我認識到，去開一個「加油站」的確是神對我們的呼召。沒有好的訓練，在我們裡面的神的光就會漸漸地熄滅。

我站起來，分享了神給我的加油站的異象。我們大多數同工都是質樸的農民，所以一開始他們還不明白。幾分鐘的沉默之後，符弟兄說：「加油站！我們是要去作生意嗎？我們整個教會只有一點錢。現在是秋收季節。我們得用這點錢去幫助有需要的家庭、孤兒和寡婦。我們怎麼可能開一個加油站呢？你再說清楚一點好嗎？」

我笑著對他們說：「我想開一個聖靈加油站！」他們終於明白了我的意思。

禱告後，三十個年青信徒被選中，在第一個加油站接受為期兩個月的訓練。這個加油站在山上的一個山洞裡進行。

直到那時，我們教會經歷了神的大能，也看到了神蹟，並且很多人歸主。可是這是第一次我們認真地實施一個訓練課

程，去派新工人到收割的禾場裡。我們給那個加油站起名叫「先知撒母耳訓練中心」。

在學習過程中，每個學生都被要求誦讀整個新約聖經，並且每天背一章經文。課程開始一個月以後，大部份學生能通過記憶複述整個馬太福音。

我們在洞裡一起吃住。以前，我們中間有許多不同的性格衝突、不正確的態度和妒嫉；現在，在那個加油站裡，我們都被連在一起，我們學會了一起禱告，並且真誠地彼此相愛。

百分之八十的學生起初不知道在公眾前怎樣禱告，但是幾個星期之後，每個人都能禱告，並且對失喪的靈魂有負擔。

每天早晨我們四點半起床梳洗，5點鐘開始敬拜。然後接下來的幾個小時我們為在禾場上的所有同工禱告。8點鐘開始當天的第一節課。每天我們只吃兩頓飯，上午10點和下午5點，我們輪流做飯和其他雜務。晚上我們都要做作業。

這是一個特殊的時期。每當神用祂的祝福沐浴我們的時候，每一天都是難忘的。

1994年1月5日，輪到我在早飯時謝飯。我注意到那頓飯只有我們平時吃的一半的量。妻子告訴我：「我們沒有麵和菜了。」德靈和哈拿姐妹建議，那天我們結束訓練，讓學生回家，去把他們所學的付之於實踐。

我不同意！我建議我們應該繼續被神的靈充滿，哪怕是餓肚子。我說：「如果我們只是因為沒有吃的而解散這個班，那麼這些戰士進入戰鬥的時候，就會沒有被完全裝備好。我們需要用信心來禱告，等候神的供應。」

那天晚上，大部份學生都睡了以後，一些領袖和我跪在洞裡禱告。主指示我們，我們的優先選擇是派工人到最貧困、最需要的地區去。在那些地方人們還沒有聽過主耶穌的名。

當我們把主的指示和學生們分享的時候，他們全都獻身於這項任務，將他們的身體當作活祭獻給主的事工。那天晚上之後不久，來自全縣各地的信件寄到了我們這裡。中國福音最貧乏地區的信徒，像貴州、廣西、湖南、西藏、甘肅、青海，都請求我們去幫助他們。

這些年輕的工人充滿了神的恩膏，在全中國都受到歡迎。他們成了福音勇士。1月16日，我們教會的長老們給這些年輕的工人接手，派他們出去進入禾場。他們從我們家鄉的基地分散到中國各地。

我們最大的挑戰就是我們沒有錢來支持這些新工人。

我在訓練結束後回到家裡，一位弟兄寄來的掛號信在等著我，說急需聯繫上我。我們村沒有電話，於是我跑到最近的鎮上，從一個商店裡打了一個電話。我驚訝地聽到是一個美國人接的電話！他聽到我的電話非常興奮！

他的中文不是很好，但我明白他是想來看我。我們計劃第二天晚上在鄭州見面，但是不知何故，我們的聯繫斷了，我無法聯繫到他。我去了幾個旅店，但他都不在那裡。我失望地回到家。

後來我才知道，他住在一個小旅店裡，因為錯過了和我見面的機會哭了一整天。但他沒有放棄，又寄了一封到我的地址。我又一次長途旅行到鄭州，這次我們終於見面了！

彼此問候之後，他說，「主清楚地告訴我來和你聯繫，把這個禮物給你，來支持你們的工人。」他交給我一個裝滿了錢的信封。

這次我帶著充滿喜樂的心回到家。把一切告訴大家之後，大夥兒都興奮不已，主供應了我們工人的需要。我們都跪下來，為主預備感謝主。雖然這筆錢會用完，但是這件事堅固了我們的信心，讓我們在今後的日子裡更加信靠祂。

在河南南部和安徽，那時有許多家庭教會為主而興起。明弟兄的團隊開始了一個「福音月」運動。在聖誕節和農曆新年之

間，要求每一個教會成員至少領三個人信基督。對教會的領袖要求更高，他們在同一時期至少要領五人歸主。

福音就這樣迅速傳開了，家庭教會經歷了巨大的增長。經過第一個福音月的主動宣傳之後，一萬三千名新信徒受了洗！

那些新信徒受到訓練和鼓勵去參加下一年的福音月活動。總之，主動宣傳剛剛開始兩年後，十二萬三千人受了洗！接下來的一年和相繼的各年都有了振奮人心的增長，「……無法計算，因為數不可勝數。」（創世記 41：49）

福音月持續到今天，為全中國的家庭教會貢獻了成倍的增長。越來越多的工人希望來到先知撒母耳訓練中心接受訓練，結果是一隊隊的新工人被送出去。

許多早期訓練出去的工人回到山上的洞裡作美好的見證，見證神怎樣在他們的傳道事工中幫助他們。這些更是大大地鼓勵並堅固了我們。

就在同一時期，我和德靈則將我們的工作重點主要放在聯合中國家庭教會共同傳道。我們走遍了中國，訓練教會差派他們的工人出去作為福音宣教的先鋒。我們鼓勵每個地方開展訓練中心。訓練的異象迅速傳開，因為他們看到它給神國的工作帶來了巨大的增長。不久，成百的工人被派出去。

我們在行程中拜訪了廣州的一位老姐妹，她有一個特殊的信息是單獨給我的。她警告我：「雲，你不但應該愛神，而且從現在開始你也應該愛你的妻子，和她在一起。」

這個忠告很深刻。我承認，自從我們結婚以來，我沒能花很多時間和妻子在一起。我要麼在監獄裡，要麼就是在逃亡中，這樣的日子已經快十年了。從現在起我要改變我的想法。我會把神放在第一位，其次就是家庭。我們要全家一起攜手進入收割的禾場，在我們服事主的過程中一起成長。

我相信我的第二次入獄是我婚姻的一個十字路口。主警告我，如果不悔改，改變我的優先順序，我就會失去家庭。從此，我的確改變了，儘管其他一些家庭教會領袖不同意我的立場，但我永遠也不為此感到後悔。一些人認為主的工作應該優先於家庭。在我的生活中，我開始把對神的愛放在第一位，對家庭的愛第二，對傳教的愛第三。

一次，在我出獄後不久，我被邀請去向一群家庭教會領袖講道。我講了把家庭放在傳教工作之上的重要性。因為我是發自內心而講的，所以感動了許多人，我看到淚水從許多領袖的眼裡湧出來。他們需要聽這樣的信息。當我講完，他們都鼓掌，並止不住地哭。我是從我個人的經歷講的，也是從許多弟兄姐妹的見證講的，他們很多都失去了家庭，因為比起他們的親骨肉，他們更注重外出傳道。

我教導教會不要給法老的詭計留地步，他試圖勸摩西和亞倫在男人去敬拜神的時候，把他們的婦女和孩子留下（參看出埃及記 10：10-11）。我鼓勵領袖們讓家人參與到為主傳道的事工中，如果條件允許，甚至該帶上配偶和孩子一起。我指出，就連使徒也面對同樣的困境，使徒保羅問，「難道我們沒有權柄娶信主的姐妹為妻，帶著一同往來，彷彿其餘的使徒和主的弟兄並磯法一樣麼？」（哥林多前書 9：5）

但是，那個家庭教會網的領袖不同意我的觀點。等我講完了道，他私下裡指責我說：「雲，我不能相信你怎麼會用這個機會傳講這樣的教導。你想毀掉我的領袖們嗎？」

一點也不奇怪，許多那個網絡的領袖其婚姻和家庭處在完全混亂的狀態。很多人在他們的傳道事工中看起來很成功，但同時他們的家庭卻在崩潰瓦解。從中國家庭教會的總體實力來看，這個領域是它的一個最弱點。

接下來，我們得到邀請去了風景獨特的桂林市，和那裡的家庭教會領袖分享了我們的異象後，我被介紹給一位斯堪的納維亞弟兄，他

恰巧也在同一時間訪問桂林。當他聽到我們的異象時，他重覆地說：「阿們，阿們，阿們。」他問我：「有什麼我們能幫上忙的？」

我告訴他：「你們應該與家庭教會的異象合作，和我們一起投入你們的信心。因為你是一個白人，你在中國很突出。但是如果你有一顆奴僕的心，願意考慮付出代價，並且不害怕，我會帶你到河南去訓練我們的同工。另外，我們非常需要你們在聖經和其他資料上的支持。因為教會增長得太快，所以聖經一向都不夠。」

我的新朋友問我需要多少聖經。我不加思索地回答：「三、四萬本都不算太多。」他回答：「十萬本怎麼樣？已經準備好了的。」我和同工商量怎樣把它們安全地送到中國不同地區的教會。

後來他告訴我：「主派我們來，要在家庭教會合一的異象上幫助你們。我們來中國不是要操縱你們的工作或者掌控任何事情，也不是來把我們的意願強加給你們，更不是來建立雄偉的教堂。我們使自己服從神給家庭教會的異象，願意盡所能來幫助你們，使之成為現實。」

當時我並不知道神後來怎樣把我和那位斯堪的納維亞弟兄在接下來的許多年裡緊密地在傳教事工上聯合。神使用他成為中國教會和我家的一個祝福。

主耶穌開始帶領我們全部進入了良好的狀態，在這裡上百萬的信徒可以被裝備去傳教。許多海外的信徒，不管是華人還是西方人，都來幫助訓練我們的工人，派他們出去成為主的戰士。一些人被主感動來幫助供應工人們的實際需要。我們對這些充滿了感激，但是我們總是提醒自己，這些幫助皆來自於主。我們很小心，從來不期望人來供應我們的需要。

在我們走遍中國的過程中，我們只有買火車票的錢。我們沒有錢吃飯或做別的事，但是主一一供應了，所以我們每次都有剛好夠用的錢。

我們仍然住在一個搖搖晃晃，快要倒塌的舊房子裡。我們穿的是舊衣服，孩子們的鞋上都破了好幾個洞。可我們總是堅信，

我們最好的財產、時間和金錢應該是去訓練工人，讓他們能去最貧窮和最需要的地方。我們一直都在堅持十一奉獻。如果我們只有十隻鴨子，就會把最大的那隻鴨子和它下的蛋奉獻給主。

當我在監獄的時候，每人每月有兩塊五的生活費，用以買衛生紙和牙膏之類的小物品。就算是那時，信徒們還從這微薄的收入裡分出十分之一。我們在監獄期間把它存起來，等釋放後交給主。

一天回到「加油站」，我們為去四川省的一隊人接手。魏弟兄問這些年青的男女：「你們手裡沒有錢，還要遠離家鄉。你們最怕的事是什麼？」

這些新工人異口同聲地回答：「我們不怕飢餓，也不怕挨打。我們願意為福音去死！我們只害怕沒有神的同在。請你們為我們禱告，祈求神每天與我們同行。」

這些傳道人為福音受了很多苦。他們不得不從事艱苦的工作來維持生活。有些人餵豬，有些人砍柴，還有一些人運肥。許多人看到了他們生活的光景和見證的能力，就相信了耶穌。

並不是所有的聚會都有輝煌的成果！有時在中國的家庭教會裡，並不是每件事都一帆風順，也不是每一個人都願意領受我們的教導。我們在山東就遇到過這種情況。

一位負責的領袖準備了一個七天的聚會。第六天下午，約翰弟兄正在分享的時候，一些山東信徒開始在我們的信息中挑錯。他們用一些難題考驗約翰，這些難題是關於啓示錄裡的一些有爭議性的經文。約翰回答道：「對不起，聖經中有許多隱藏著的財富，就連偉大的聖經學者也不確定這些經文。」

一位老人是一個教會的長老，他和另兩個人站起來大聲說：「你們河南來的老師應該閉嘴！你們太年輕，缺乏經驗，知識貧乏，什麼也不懂。你們連自己都還不知道這些經文的意思，怎麼能教我們呢？」

說罷那三位老人收拾東西，準備離開聚會。他們命令他們的教會成員也和他們一起離開。我立即跟著他們到了院子裡，大聲禱告說：「主啊，為我可敬的弟兄們感謝你。請幫助他們不要由於我們對經文的無知而這樣生氣。」

兩個不滿意的領袖笑話我，大聲喊著：「雲，帶著你的兵回老家去吧！捲起你的大旗回河南去吧！」

我知道這肯定是來自魔鬼的攪擾。我眼裡含著真誠的淚水，勸他們回到聚會，讓我們一起共同禱告，尋求主的旨意。他們的心被觸動了，於是安靜地回到了座位上。我請與會的每一個人都跪下來尋求主。我命令每個人都悔改自己的罪。神的愛澆灌在所有人的身上。有很多人哀哭，有許多人心碎。我站出來承認我自己的罪，其他人也跟著這樣做。

那三位長老出來跪在眾人面前，低下頭說：「雲弟兄，請原諒我們說了那些粗魯和侮辱的話。」所有聚會的人看到這三位長老深悟痛悔的心，也都紛紛跪下，流淚禱告。長老們請我們留下，在山東各地又教導了好多天。



我們的行程又多又緊，家庭生活也隨之經歷了很多挑戰。在全國各地周遊的時候，我遇到許多基督徒家庭由於獨生子女政策而面臨著巨大困難。

政府竭力去強迫許多基督徒母親墮掉他們的第二胎。一些姐妹被強行絕育，以保證她們不會再懷孕。多於一個孩子的家庭被處以巨額罰款，一些公民應有的權益，例如衛生保健和教育津貼也被剝奪。

當我聽到許多基督徒孕婦的故事時，我的心被撕碎了。對於這樣的政策，他們束手無策。我為這件事禱告，然後神給了一個想法！我告訴她們：「墮胎是很嚴重的罪，所以這不是解決問題的辦法。如果你願意秘密地生下孩子，我會把他帶走，交給一個基督徒家庭撫養。」

這使得他們很高興，不久我感覺自己就像亞伯拉罕一樣，成了眾人的父！

在我們收養的一些孩子背後，有著許多辛酸的故事。兩個來自四川某地區的單身女基督徒決定加入我們的傳道事工。在她們去河南的途中，一個惡勢力團體綁架了她們，並把她們帶離重慶市二百公里遠的山區。這兩位美麗的年青女子被單獨拴著當成性奴一年多。沒有人知道她們發生了什麼。最後，她們設法逃了出來，回到了家，她們的精神被可怕的經歷摧毀了。

我去了四川見到了這兩個姐妹和她們的家庭。其中一個在逃跑前懷了孕。女孩的父母想墮掉孩子，但我勸他們不要殺了這個嬰孩。他們起初死不願意，直到我告訴他們：「如果你們的女兒生了這個孩子，我答應對這個嬰兒負全部的責任。」

一個小女嬰被生下來了，我給她起名叫楊牧愛（牧羊人的愛）。我們照顧了她一個時期，直到我們找到了一個基督徒家庭，同意來撫養她。



德靈的見證

由於有兩個孩子，當地政府對我們非常惱怒，勒令我們罰款。有一天雲懷裡抱著一個女嬰回到家，也不提前告訴我一聲！那天他

參加了一個聚會，在那裡一個教會領袖分享了他的苦惱。他已經有兩個孩子了，現在他妻子又懷上了第三胎。

當局來到他們家，說因為他們違反了獨生子女政策，就勒令他們墮掉孩子，如果他們拒絕墮胎，那位媽媽將會入獄，直到她生產，然後嬰孩將被帶走弄死。

雲聽到這個消息，他的愛心在淌血。他告訴那個弟兄：「無論如何都不要墮胎。詩篇 127：3 說：『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你趕緊帶著妻子躲起來，嬰兒出生後，我來負責撫養。」

就這樣，雲開始帶回一個個新生嬰兒。我們總共收養了十多個孩子！到底有幾個我也說不清，因為他沒有把孩子全都帶回家來給我看。我不斷地從別人那裡聽到，雲負起更多孩子的責任。

一些孩子來自於入獄的教會領袖家庭。那些家庭再也負擔不起更多的重擔，也撫養不了更多的孩子。另外有一個嬰孩被領到我們這兒，因為一名年青的姐妹被騙到城裡做工，結果她慘遭強姦，還懷了孕。

雲為這些孩子找到基督徒家庭來撫養他們，但是許多收養家庭生活貧困，所以我們不得不在經濟上繼續支持他們。其實我們自己日子也非常緊，但是雲有信心，相信神會供應，神也的確以各種方式供應了。

當我丈夫最開始把這些嬰孩帶回家時，我很生氣！我問他：「難道我有什麼毛病生不出孩子嗎？如果你拼命想要那麼多孩子，你為什麼不和我說？」但聽到每個孩子的身世後，隨著時間的推移，我漸漸學會了要對丈夫寬容和忍耐。

我成長了，對神的同情心理解得更透徹了。因為我丈夫仁愛的榜樣，許多教會開始照顧孤兒和棄嬰。

第二十章

合一之路



Chapter 20: The Road to Unity

在1992年和1993年是訓練遍佈全國的特殊時期，我們和主一起享受許多美好和碩果累累的時光。當神祝福我們的時候，魔鬼也總是猖狂而竭力地阻撓神國的發展。雖然撒旦竭力通過逼迫和困難去撲滅主的火焰，但是神不斷地把祂的油注入我們的燈，使我們的火苗越挑越旺，越燒越亮！

1994年初，神指示我，在神真正在中國澆灌下祂的能力之前，各家庭教會網絡必須聯合起來。

在整個七十年代，中國只有各自分散的家庭聚會，沒有教會網絡或者組織，只是一群群充滿熱情的信徒聚在一起敬拜和學習神的道。領袖們互相都認識。神把他們在艱苦的時期裡凝聚在一起。他們在監獄囚禁期間，學會了要彼此聯合彼此信任。被釋放後，他們一起為福音的興旺而工作。在那些早期歲月裡，我們真正地合一了。苦難拆毀了中國教會所有宗派間的隔牆。

八十年代初期，當中國剛開始開放的時候，許多海外基督徒想知道該怎樣幫助中國的教會。他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暗地裡從香港帶聖經給我們。這些禮物太令人感激了，這正是我們極其需要的！

一次我和不同的家庭教會領袖乘火車去南方城市廣州，從我們的西方朋友那裡接受聖經。一兩天的交通之後，我們又上了車，帶著寶貴的禮物回家。我們是那麼高興，彼此間充滿了愛。

幾年以後，還是這些宣教機構，開始把其他一些書籍和聖經一起打包帶進中國。這些書大多都是關於某個特別宗派的神學或教導。

我認爲這是許多中國家庭教會不合一的開始。

這些小冊子告訴我們必須用特定的方式敬拜，或者我們必須說方言，才能成爲一個真正的信徒；或者，如果我們只奉耶穌的名受洗（取代了奉父、子和聖靈的名），我們才會得救。其他一些教導注重極端的信心，而其他一些人則爲婦女在教會中的角色爭論或者反對。

所有這些小冊子我們都讀了，可不久我們就被弄糊塗了！教會開始分裂成不同的群體，相信某一個方面的一群人反對相信另一方面的一群人。我們也開始反對其他和我們觀點不一致的信徒，而不再單單傳講耶穌了。

過了一個階段，我們的外國朋友開始給我們更多的東西。他們給錢，給相機，以及其他一些他們認爲是必要的來幫我們更有效地服事主的東西。我清楚地記得這些「幫助」怎樣在領袖中引起了紛爭。在邪惡的內心裡我們問：「誰得到的書最多？」或者「爲什麼給那個弟兄的錢比給我的多？」

那的確是一場混亂的悲劇。在一、兩年內，中國家庭教會分裂成十幾個派系。這麼多家庭教會網絡就是這樣形成的。

一個家庭教會的分裂是很容易的。有時海外來個人，拿出「資助」金和名片，花些時間和幾個中層領袖們在一起。就這樣，短短的時間內一個新的運動就出籠了。在海外弟兄熱心幫助我們的同時，實際上也引起了家庭教會的分裂和削弱。「我們可以證明他們向神有熱心，但不是按著真知識。」（羅馬書 10：2）

這並非純粹是海外弟兄的錯！而是我們自己的心在作祟，是我們太輕易屈從於誘惑。我也不是說我們不需要或不想要世界各國其他肢體的幫助。我們確實需要！我們的需要太大了，但首先要禱告，神會按祂選擇的方式來供應，其中當然包括通過海外基督徒來幫助我們。但施與受的動機必須純潔，並且這些幫助應該

只通過現有的教會領導層。這樣年輕的領袖不會受到引誘，用這些禮物去篡奪他們高一層領袖的權柄。

在主面前，領袖們不能再在一起走合一的路了。我們感覺那樣做是對我們信仰的妥協！

這種情況漸漸惡化了十五年之多。一些家庭教會網絡認為他們是唯一堅持真理的，就輕視其他群體為異端，不計任何代價，都要避免來往。領袖們不再彼此說話，也不再彼此相愛。

我們在全國各地都遇見過來自不同群體和網絡的信徒，注意到宗派主義的靈很猖獗。主給我一個負擔要在家庭教會中尋求合一。所以我開始找思想相同的，有同樣異象的領袖。

我找到最大家庭教會網絡之一的領導明弟兄。明弟兄就是多年前在一股逼迫浪潮來襲要掃除我們時，和我一起整夜躲避在冰冷魚塘附近的那位弟兄；也是1983年在我被捕入獄的那一夜，把圍巾送給我的那位弟兄。

當我把合一的異象告訴明弟兄時，他笑著說：「那是不可能的！你想要聯合到一起的那些不同的團體是典型的異端。我們和他們毫不相干！」

我氣壞了，真想上去給他一拳，但是我知道明弟兄被其他領袖深深地傷害過。多年來，明弟兄非常敬重重生派家庭教會的領袖彼得弟兄。一天明弟兄聽說彼得弟兄在約二十公里外的一個村子開會。

幾年沒有看到彼得弟兄了，明弟兄決定騎自行車去找他聊聊。明弟兄剛進村子，就被彼得弟兄安置在外面警戒的同工截住了，他們不讓他進去。他們不認識明弟兄，所以拒絕去向彼得弟兄報告，還命令他離開。其實，如果彼得弟兄知道明弟兄在外面，他肯定會出來親切地迎接他的。

因為許多類似事情所導致的誤解，使得不信任和怨恨迅速在許多家庭教會領袖的心裡滋長起來，大家彼此反對。

我也去了上海和溫州，在那裡見到一些年長的教會領袖。他們不能接受我合一的異象。他們說沒有辦法和其他宗派合作。

我傷心失望地離開了，心裡真想要放棄了。合一的異象看起來很渺茫，但是聖靈告訴我：「不要哭。在我的子民中，你不是我第一個選出來去帶來合一的人。其他好幾個人也被召，但是沒有堅持這個異象。」

我重新把自己獻給主和祂給我的這個異象。神從馬太福音 19：26 對我說：「在人這是不能的，在 神凡事都能。」

當我在1994年遇見彼得弟兄和他的妹妹底波拉時，第一個突破來到了。我分享了中國教會應該作為宣教勇士，把福音傳到中國以外的國家去的異象，而且還告訴他們，如果家庭教會的分裂和彼此敵視的狀態還繼續下去的話，這個異象就永遠不可能實現。神的僕人彼得弟兄對我說：「從今天開始，我們將為這同一異象而生。我們會象約拿單和大衛那樣彼此相愛。」

彼得弟兄和他的團體第一個加入了合一運動。

我們還安排與明弟兄和其他方城教會的領袖們見面。這是一大進步，因為明弟兄的團體和彼得弟兄的團體存在緊張狀態很多年了。在明弟兄來的前一天，我們有一段長時間的禱告。范弟兄說：「彼得弟兄，我相信主有一句話給你，但是我不確定你能否接受它。」

他繼續說：「我覺的你和明弟兄以及他的領袖見面時，你不應該只是坐下來和他們談，甚至不要一開始就和他們一起禱告。當他們到達時，你應該立即屈膝為他們挨個洗腳。」

領導著遍佈全國數百萬信徒的彼得弟兄立即回答道：「我接受這個從神而來的話。我一定給他們洗腳。」

第二天明弟兄和他的同工到了。大家互相問候，接著坐下來吃飯。然後我們開始談話。十三年來這兩個團體之間沒有任何聯繫，雙方都確信自己是正確的。

氣氛逐漸在惡化，越來越像商業會議了，各人都在談論不同的主題。許多老傷疤又重新被揭起來，很明顯，這兩個團體離得比以前更遠了。似乎彼得弟兄沒有機會去為他們洗腳了。

突然，明弟兄一拍大腿宣佈：「所有這些談論都是浪費時間。我們禱告，然後離開。」

范弟兄在背後推了彼得弟兄一把，說：「快，打些水來做主讓你做的事！」

當彼得弟兄跪在明弟兄面前，開始輕輕脫下他的鞋襪時，明弟兄正在閉著眼睛禱告。明弟兄睜開眼睛，大吃一驚。他不敢相信，這位中國最大的家庭教會運動的領袖彼得弟兄竟然會這樣卑微地跪下來給他洗腳！明弟兄哭了，雙手熱烈地擁抱著彼得弟兄。

底波拉也打來一桶溫水開始給明弟兄的同工丁姐妹洗腳。她們兩個跪在地上抱頭痛哭。

十三年的謠言、怨恨、嫉妒都被一一洗去了。房間裡的每個人都尋求主的憐憫和赦免。很多領袖之間彼此認罪。那是一個大有能力的時刻。淚水在那間受祝福的屋子裡匯成了河。

我們一起唱：

黃昏的時候，
 有一顆歸家的心；
 我們真是一家人，
 離家多少年各自開拓。

都有過難熬傷心，
 只有我們才能夠理解相助；

福音路上包容，沒有二心。
小溪河流總要回歸大海，
我們永遠是一家人。

這兩個家庭教會網絡同意從那天起，無論在什麼情況下，只要有可能，就共同攜手工作。我們的心完全被神的愛征服了。

主把一個負擔深深地放在彼得弟兄的心裡，去和其他家庭教會的領袖們也聯合。我們一起拜訪了更多其他團體的領袖。所有那些不和三自結盟的領袖都被問及是否願意加入合一運動，我們稱其為「秦國團契」。我們相信在以賽亞書 49：12 提到的「秦國」，指的就是中國，「看哪，這些從遠方來；這些從北方、從西方來；這些從秦國來。」（秦原文作希尼）

我們和他們一起禱告，分享合一的異象。神非常寵愛我們，這些領袖漸漸開始看到了為主的緣故合一的重要性。

許多領袖從來沒有見過彼得弟兄，卻聽信別人的話，一直在反對他。當他們聽到他親口說出自己的信仰，看到他的生命和品格顯出了溫柔和聖靈的果子，便認識到自己以前是聽信了謊言。他們擁抱彼得弟兄，認為他是個真正的神的僕人，一個名符其實的主耶穌基督的門徒。很多障礙被打通了，合一變得更深更強。領袖們開始在彼此的教會裡講道，彼此唱對方熟悉的歌，並且一起在主的工作上擬定策略。

到 1996 年初，許多高層領袖同意聯合，但是中層領袖們，特別是年輕的弟兄，仍然不能完全彼此接受。他們不想放棄他們自己的方式。

爲了中國教會的合一，我和神立了一了個約。我向神說：「主啊，從今天起我不吃蛋和肉，直到領袖們真誠地彼此接受。」一天在一個領袖的會議上，一位弟兄注意到我不吃蛋和肉。他問爲

什麼。我告訴了他，他立即站起來宣佈：「從這一刻起，我也拒絕吃蛋和肉，直到家庭教會聯合起來為止。」

1996年10月，五個人被選為秦國團契的第一批長老。彼得弟兄是主席；另外四個是明弟兄、王新才、沈一平和我。每個人代表著一個不同的家庭教會網絡。

1996年11月，為了秦國團契的第一次正式會議，五個網絡的領袖在上海一起見面。神又一次以鮮明有力的方式動工，打破障礙。一些領袖承認，他們對其他團體存在反感已經多年了。他們在神面前悔改，並且請求在場的人原諒。

彼得弟兄站起來說：「我們不願再單單遵循我們自己喜愛的教訓了。我們要學習彼此的長處。無論如何，為了使我們更強大，和耶穌更親近，我們也要以主想要的方式去改變。」

雖然不是所有的分歧都被消除了，但是領袖們第一次彼此認識了，並且看到了互相有更多的相同之處，沒有理由分開。他們也發現，神學上的分歧基本都集中在一些不涉及信仰本質的問題上。

在會議上，每個團體都清楚地聽到神以奇妙的方式在其他團體中動工，大家紛紛將榮耀歸給神。我們決定在彼此的教會中講道，分享聖經和資源，免得一兩個組持續不斷地得到海外基督徒們的許多幫助，而其他的組什麼也得不到。

第二天，所有領袖一起領了聖餐。這可能是五十多年來，中國教會的最高領袖第一次一起領聖餐，合而為一。

合一運動一直持續到今天，雖然在2002年，領袖們決定去掉秦國團契的名稱，只是在基督裡弟兄相見，沒有任何一個正式的名稱。還有幾個家庭教會網絡也加入了合一運動。在2000年1月的一個特別會議上，領袖們第一次估算了他們網絡的信徒人數。合在一起的數目是五千八百萬人。

第二十一章

第三次入獄—— 我的低谷

Chapter 21: Third Time in Prison- My Lowest Point

1997年3月，十一位家庭教會領袖聚集在河南省鄭州市。我們計劃在一個住宅的二樓見面。一位年邁的美籍華人姐妹應邀參加，但是看來政府的密探跟蹤她去了開會的地點。

我們不知道在我們到達之前，彼得弟兄和其他幾位領袖已經被捕，並被帶走了。然後全副武裝的公安藏在住宅裡，等著其他人的到來。

那是一個下著雨，陰暗的晚上。我打電話去那個住宅，問彼得弟兄是否已經到了。一個我不認識的聲音回答說：「噢，快上來，快上來！」

我們到達的時候，發現住宅的門微微開著。我們走了進去，面對著我們的卻是一排正指著我們的槍！公安取下我們的腰帶，並把我們的手綁在背後。我的腦海中唯一的想法就是逃跑。趁著手還沒被綁上，我退向窗戶。剎那間我打開窗戶，喊道：「跑！」，就跳了出去，腳先著地。

沒想到有許多公安在窗下等著。我笨拙地摔在地面上，腳嚴重地受了傷。地面上的公安也根本沒想到有人會有足夠的膽量從窗戶跳下來。短短一瞬間，我看著他們，他們看著我，雙方都大吃一驚地叫了起來！

公安撲向我，把我按倒，狠狠地對我拳打腳踢。他們用厚重的靴子踹我的腿和胸部，向後拽我的頭髮，用槍託兒打我。在他們野蠻的拳打腳踢中，我的腿骨折了。然後他們拿出警棍來電擊我。

我被打得很厲害，我能做的只有蜷曲著身體仰望耶穌，盡力不去注意遭受的毒打。最後我失去了知覺。

公安們窮凶極惡，我沒有被打死已經是一個神蹟。後來我被詩篇作者的話提醒：「若不是耶和華幫助我們，當人起來攻擊我們、向我們發怒的時候，就把我們活活地吞了。那時，波濤必漫過我們，河水必淹沒我們。狂傲的水必淹沒我們。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他沒有把我們當野食交給他們吞吃。我們好像雀鳥，從捕鳥人的網羅裡逃脫；網羅破裂，我們逃脫了。我們得幫助，是在乎倚靠造天地之耶和華的名。」（詩篇 124：2-8）

當我醒來時，是在鄭州市公安局總部的一個看守所裡。彼得弟兄和其他領袖與我在一起。我被公安的靴子踢得渾身都是泥，耳朵也被打得腫了起來，使得我無法正常地聽。

我們知道了，逮捕我們的命令是從北京中央政府一路傳下來的。他們不知怎麼得知我們正在打算聯合。家庭教會已經是無神論的共產主義政府的一根肉中刺。政府的最高層考慮到我們一旦聯合後可以成就的事，就感到恐懼。從北京來的命令強迫河南省當局要極其嚴肅地對待我們的案子。他們不明白神的國不是屬世的國，他們害怕我們的聯合會談會導致成立一個政治上的反對黨，那將威脅到我們國家的穩定。

當局拍攝了整個逮捕的過程。這個事件的消息走漏出了中國，全世界都知道了。

我們都遭受了可怕的折磨。我們被銬起來，用一根繩子拴在一起，然後用棍棒和警棍打。我們預料在任何時候我們都有可能被帶出去處死。

當局竭力收集證據控告我，所以我們被捕三天後，他們就去了我的家鄉南陽。當他們到達時，他們發現一個一百二十人的教會大

聚會正在進行中，我的妻子德靈也在其中。他們全都被捕了。那個聚會的主要領導人被認出來，送進了監獄，其中也包括了德靈。其他大部份信徒受審問和毒打後，被勒令去交罰款，然後被釋放了。

在我的法院聽證會上，法官說：「雲，我真厭惡你。你反對我們政府多年，嚴重地擾亂了我們的社會秩序。你無數次從拘留所逃跑。這次你又從窗戶跳下來，摔斷了腿。告訴我，雲，如果你再有機會逃跑，你還會逃嗎？」

我想了一下，真實地回答：「法官，這個問題問得好。我不想向你撒謊。如果有機會，我一定設法逃走。我被神呼召在全中國傳福音，我必須盡我所能去遵守神放在我生命裡的呼召。」

法官、法院官員和看守都因我的回答憤怒了。法官咆哮著：「你敢，你這個罪犯！我要打斷你的腿，讓你再也站不起來，這樣你就永遠不會再逃跑了！」

我被帶進了一間審訊室，幾個看守把我按在地上，迫使我兩腿分開坐著。我祈求他們不要打我骨折了的腿，但是一個面貌險惡的傢伙硬著心，抽出警棍。爲了使我永遠也不能逃跑，他不停地打我膝蓋和腳之間的部份，直到我疼得再也忍受不了。他毀了我的腿。我躺在地上像一個受傷的動物，極度的痛苦湧遍我的整個身心。我所能做的只是盡量把我的焦點集中在主耶穌身上和祂在十字架上的痛苦。

我認爲自己肯定要死了，但是主保守了我，因爲祂還沒有用完我。我膝蓋以下的腿完全黑了，絲毫沒有感覺了。我全身疼痛，從頭到腳都是瘀傷。

當折磨我的人把我抬回牢房時，我想讓他們知道，他們能摧毀我的肉體，卻永遠也無法摧毀我的精神，所以我笑著對他們說：「我想謝謝你們今天給我做了舒服的按摩。我感覺好多了，謝謝你！」

我的聽證會後，我和其他弟兄一起被轉移到鄭州一號大安監獄。我被關在小囚室裡。我的牢房靠近執勤辦公室，和彼得弟兄的牢房只有一牆之隔。看守認為我精神失常，給了我兩個綽號：「瘋子」和「跛子」。

一開始，從早晨八點直到第二天晚上，我都被不停地拷打審問。審訊人員輪流上陣，持續不斷地給我施加壓力，整夜打我。整個期間，沒有給我任何食物和水。

無論何時看守打我，我都不停地喊著：「耶穌，救我！幫助我，主耶穌！」這是我所知道的唯一的方式，來使我的思想遠離加在我身上的懲罰和痛苦。

過了起初這段時間，除了每兩天被帶出去審問，我們一直被關在牢房裡。儘管我已經傷成那樣了，可他們仍然定期地折磨我，企圖摧毀我的精神。有時我們被來回載到定水派出所去審問，其他時候則去鄭州九號公安局總部，這樣我們可以「品嚐兩種滋味」的折磨。他們專打我們的頭、手和腿。

我沒有聖經，所以我從記憶裡默想神的話語，並且流淚為眾教會禱告。我用最大的聲音背誦聖經經文，緊緊抓住神的應許，例如詩篇 27：1-3，「耶和華是我的亮光，是我的拯救，我還怕誰呢？耶和華是我性命的保障，我還懼誰呢？那作惡的，就是我的仇敵，前來吃我肉的時候就絆跌仆倒。雖有軍兵安營攻擊我，我的心也不害怕；雖然興起刀兵攻擊我，我必仍舊安穩。」

我日夜大聲唱歌。一次執勤的看守對我憤怒了。他問：「你這個職業罪犯是不是打算在這裡渡過你的後半輩子了？」

我回答：「不！主的時候一到，我會被立即釋放。」

至少在外表我表現得很有勇氣和膽量，但在內心裡，我極度悲傷和痛苦。在一次審訊中，官員告訴我，我很可能被判無期徒刑；要是態度改進了，我可能會被判十到十五年。

面對這樣一個暗淡的未來，我向主發牢騷，抱怨祂，甚至指責神：「噢，神啊，我只想服事祢，傳揚祢的福音，可現在我卻被關在牢房裡，甚至連路都走不了了。祢怎麼那麼軟弱無能，保護不了我呢？」

因為我不能走路，監獄當局就命令三位基督徒犯人，包括彼得弟兄，輪流背著我走在牢房、刑訊室和廁所之間。我被關在一個和其他領袖分開的牢房裡，所以我們急切地盼望著這一短暫時刻的交通。

刑訊室離我的牢房有三層樓，所以這為我們提供了最長的談話機會。彼得弟兄不想把我背到刑訊室去，但是我告訴他不要擔心，因為如果他不做，他們就會讓別人做這項工作。就是我們在一起僅有的這寶貴的幾分鐘，加給了我力量去忍受在那個黑屋子裡的毒打和羞辱。

彼得弟兄是一個說話溫柔的人。他從不向我提起他的遭遇，他向來身體健壯，是一個短跑運動員；但是那天他勉強沿著走廊蹣跚而行回到他的牢房去，我知道他也正在遭受著折磨。

一個年青的看守有一次背我。他看到我處於極大的痛苦中，知道我不會得到治療。這個年輕人同情地告訴我：「我看見一個真正為耶穌的名受苦的人。」

我驚奇地看著他的臉。他繼續說：「在公安學院畢業後，我分派到這裡工作。我來自一個基督徒家庭，但我們不是像你這樣堅強的信徒。如果這是你得到的回報，為什麼人還要信耶穌並為祂傳福音呢？」

我告訴他：「在我現在的生命裡，你也許不會看到任何利益好處，但是在未來我會因為這些痛苦，從耶穌那裡得到大大的獎賞。」

這個年輕人繼續不情願地打我，因為他的工作要求這樣，但是他總是打我身上傷害最小的部位。

一個「假罪犯」被放進彼得弟兄的牢房裡。他假裝是一個基督徒，但是很明顯他是被安插在牢房裡秘密監視，和盡可能地在收集情報。他經常在其他犯人面前對我表現出同情，還問彼得弟兄：「你認為雲會逃跑嗎？」儘管我的腿已經殘廢了，當局還是害怕我一有機會就逃跑！

一天，到了犯人上廁所的時間。那個密探得了嚴重的病。他臉色蒼白，看起來死亡在敲他的門。我告訴看守：「我有一些按摩的經驗。請給我五分鐘和那個病人在一起，他會感覺好一些。」

看守准許我被抬進那個牢房。我一進去，彼得弟兄就用他火一樣的眼睛看著我。他點頭，開始禱告。我奉耶穌的名為那個病人禱告，接手在他的頭上。不一會兒，他大聲說：「我感到體內有一股熱風！」

幾分鐘後看守回來了，問道：「按摩進行得怎麼樣了？」

那個病人回答：「好多了。我都快好了。」

主完全醫治了那個人。為了表示感謝，他用他的一些錢和影響來給我買好吃的。這事以後，就連一些監獄看守在身體疼痛的時候也會讓我去給他們按摩，所以他們開始對我好多了。

雖然那個人被派來秘密監視我們，但是神使用他來大大地祝福我。他說他是一個信徒，說他的妻子設法偷帶一本聖經進監獄給他。但更大的可能是當局給了他一本聖經，好使他更像一個基督徒，以此來博取我們的信任。因為他沒有任何興趣讀聖經，我就借來每天早晚學習。我在小紙條上寫下許多經文，遞給弟兄們，用神的話語勉勵他們。

一些日子以後，彼得弟兄在廁所的牆上刻了一幅畫，來教導信徒我們應該忠心，不要不認主。我在圖畫下面加上了幾個字——「血、死、見證」。

後來，彼得弟兄在一張廁紙上寫下一些經文和鼓勵的話，把它捲起來放進一個饅頭裡，然後扔過監獄走廊給我。他寫道：「從教會開始直到今天，所有那些跟隨耶穌的人都不得不背起他們的十字架，付上很高的代價。」彼得弟兄也暗示我，他認為，如果我有機會，我應該設法逃走。

幾個星期慢慢地過去了，我對自己的情況越來越沮喪。主似乎拒絕了我，永遠讓我留在監獄裡爛掉。我的腿殘廢了，我的精神也被壓垮了。每天夜裡我把我的癱腿支撐在牆上，盡力減輕這痛苦。

我親愛的妻子在女子監獄裡，也不知道我的兩個孩子怎麼樣了。這是我生命中的最低谷。



德靈的見證

因著我們不規律的生活，很多時候對我們的孩子來說都是極其困難的，但是他們也經歷了那麼多來自弟兄姐妹的愛，來幫助他們減輕痛苦。

和以撒同齡的孩子，沒有一個必須去應對他所面臨的那種壓力。他最困難的時期是在1997年的3月和4月，在父母因為福音的緣故都在監獄裡的時候，以撒剛剛十三歲。

在中國，當父母都進了監獄時，政府就會設法去控制孩子們，並且把他們放在一個「保護環境」裡。這意味著他們將用

無神論的教育給孩子們洗腦，盡力去使孩子們與他們的父母疏遠，引起他們對父母的恨意。

當雲和我都在監獄時，基督徒朋友把以撒和以琳從我們村轉移到了南陽，在那裡他們打算用假名字去上學。但是公安在搜查他們，所以他們被轉移到鄭州。但是，那兒也不安全，所以我們的孩子被遠遠地送到山東，在那裡有一個基督徒家庭照顧他們。

對以撒和以琳這是一個極為艱難的時期。短短幾個月裡他們不得不轉換學校三四次。很多責任落在以撒年少的肩膀上。他必須要照顧小妹妹，還要努力去明白他的爸爸媽媽發生了什麼事。

後來有人告訴我們，在山東，以撒經常眼睛盯著地面走來走去，希望看到一些掉在地上的錢。接待他們的那個家庭非常貧困，幾乎沒有錢買食物。

我從監獄釋放後，被秘密地帶出河南，帶去看我的孩子。當我第一眼看到以撒時，他告訴我：「媽媽，現在在我的生活中有巨大的負擔。」

我問：「以撒，你只是一個孩子。你怎麼能在你的年紀肩負如此的重擔呢？」

我十三歲的兒子回答：「爸爸又進監獄了。我們怎麼活下去呀？我很擔心。」

第二十二章

越獄神蹟

Chapter 22: A Miraculous Escape

你起來站著。

使徒行傳 26：16

在我生命中的最低谷時，我痛苦地向神抱怨。

我三十九歲了，但是看不到希望和未來。我告訴主：「我年輕的時候，祢呼召我到西方和南方去傳祢的福音。可現在我怎麼可能做到呢？我待在這監獄裡，帶著癱腿，聽天由命地爛在這個地方，直到我死的那一天。我將永遠也不會再見到我的家人。祢騙了我！」

政府怎麼處理我們的謠傳很多。甚至在監獄外，信徒們都知道我們案子的性質是極其嚴重的，因為這命令來自中央政府。

現在，彼得弟兄卻建議我應該逃走！我知道彼得弟兄是一位與神親近、聽神聲音的僕人，所以我暗地告訴他：「我的腿被打碎了，而且我還被單獨關押在戒備森嚴的禁閉室裡。我甚至連路都不能走！我怎麼逃啊？你的腿是好的。你為什麼不逃呢？」

1997年5月4日，像前六個星期的每個晚上一樣，我伸手抓著我的癱腿。我把它們支撐在牆上的時候，疼痛湧遍了全身。我發現這是減輕痛苦的最好辦法。讓血液從我的腿部轉移到身體的其它部位，我的雙腿變得麻木了，這樣我可以在夜裡斷斷續續地睡覺。

就在第二天早上，在我沮喪絕望的情況下，主用希伯來書 10：35的應許鼓勵我，「所以，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我被頭腦中的這些話喚醒了。

監獄裡的生活一天一天地過著，我開始讀耶利米書。主把它和我的狀況強而有力的對照。就好像聖靈透過祂的話語直接向我

說話：「你要將這話對他們說：願我眼淚汪汪，晝夜不息，因為我百姓（原文作民的處女）受了裂口破壞的大傷……你全然棄掉猶大嗎？你心厭惡錫安嗎？為何擊打我們，以致無法醫治呢？我們指望平安，卻得不著好處；指望痊癒，不料，受了驚惶……求你為你名的緣故，不厭惡我們，不辱沒你榮耀的寶座。求你追念，不要背了與我們所立的約。」（耶利米書 14：17，19，21）

我感覺自己就像耶利米。我被壓倒了，好像主遺棄了我，讓我永遠爛在監獄裡。我向主呼求，重覆耶利米的話：「噢，神啊，為什麼擊打我，以致無法醫治呢？我指望平安，卻得不著好處。主啊，請你不要忽視我。」

我繼續讀：「我的母親哪，我有禍了！因你生我作為遍地相爭相競的人。我素來沒有借貸與人，人也沒有借貸與我，人人卻都咒罵我。」（耶利米書 15：10）

這些話語好像又一次躍出紙張，進入我的靈。這是一個非常神聖的時刻，彷彿全能的神親自降臨到我的牢房裡，與我面對面交談。

我心裡有那麼多傷心的事積累著，全都在主面前湧了出來。我哭訴說：「主耶穌，就像耶利米說的，每個人都反對我，詛咒我。我受不了了。我已經快到極限了。」

我哭得很傷心，眼睛都哭腫了。

我的主安慰我，像一個慈愛的父親拉著祂的小孩子。祂用下面的經文使我重新恢復信心：「耶和華說：『我必要堅固你，使你得好處。災禍苦難臨到的時候，我必要使仇敵央求你。』」（耶利米書 15：11）

我從心靈深處用耶利米書 15：16-18 向主呼求：「耶和華——萬軍之神啊，我得著你的言語就當食物吃了；你的言語是我心中的歡喜快樂，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我沒有坐在宴樂人



的會中，也沒有歡樂；我因你的感動獨自靜坐，因你使我滿心憤恨。我的痛苦為何長久不止呢？我的傷痕為何無法醫治、不能痊癒呢？難道你待我有詭詐，像流乾的河道嗎？」

很多次我問主，為什麼我在這樣的痛苦中。我再也忍受不了了。我的心氣餒了，我準備放棄了。

神的話語帶著嚴肅的警告和應許又一次臨到我：「耶和華如此說：你若歸回，我就將你再帶來，使你站在我面前；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他們必歸向你，你卻不可歸向他們。我必使你向這百姓成為堅固的銅牆。他們必攻擊你，卻不能勝你；因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搭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我必搭救你脫離惡人的手，救贖你脫離強暴人的手。」（耶利米書 15：19-21）

我一讀到這些話，一個有力的異象突然臨到我。

我看到我的妻子德靈坐在我身邊。她剛剛從監獄裡被放出來，在準備一些藥品。她輕輕地處理了我的傷口。我感到大大地被激勵了，問她：「妳被釋放了嗎？」

她回答：「你為什麼不打開那鐵門？」

在我回答之前，她走出了房間，異象結束了。

主對我說：「這是你蒙拯救的時刻。」

我立即知道這是從主而來的一個異象，也就是說，我應該逃走。

禁閉室和關著彼得弟兄及其他信徒的牢房隔著一道牆。我們有一個預先定好的信號，如果我們中的任何一個有了麻煩，並且需要緊急禱告，我們就敲兩下牆。

彼得弟兄聽到了我敲牆的聲音。

我招呼看守。他來到我的門前問我想要什麼。我告訴他：「我現在想上廁所。」

因為來背我是彼得弟兄的工作，看守開了他的門，命令他背我去廁所。

當犯人被允許出他們的牢房時，走廊裡的鐵門就被鎖上，這樣就沒有機會逃跑了。一個通向樓下一層的樓梯間在門的另一側。我們仍然被完全關在裡面。那扇門為從外面進裡面的人開，但是不能從裡面打開。

監獄的每一層樓都被鐵門保護著。平常有兩個看守站在門的兩側，所以要到監獄的院子裡，就必須得通過三個樓層的三道鐵門，經過六個武警看守。

彼得弟兄來到我的門口。他一見到我就命令我說：「你必須逃走！」然後他回到自己的牢房，整理他的牙刷和毛巾，這樣看守會認為他大概要上盥洗室。

當彼得弟兄回來時，他又嚴肅地命令我：「雲，你必須逃走！」

我只穿著內衣，所以我儘快穿上褲子。我在一長條廁紙上寫了約翰福音和彼得前書裡的經文，把神的話語圍在我的腰間。我禱告：「主啊，祢已經指示我，我必須設法離開這個監獄。我現在就遵從祢，並且設法逃走。但是當看守向我開槍的時候，請接受我的靈魂進入祢天上的居所。」

自從我的腿被打斷已經六個多月了，即使在腿上加一點重量都會引起劇烈的疼痛。但是我相信神用三種不同的方式告訴我應該去逃走：透過祂的道，透過那天晚上我得到的異象，還有透過彼得弟兄。

我學到了，當主告訴我們去做什麼事情的時候，沒有時間去討論或者推理，不論我們面對的是什麼環境。當我們確認神已經告訴我們要去行動時，像我所處的這種情況，盲目順從是必要的。不去遵從神意味著我們比祂聰明，我們比祂更知道怎麼樣去操縱我們的生命。



就在1997年5月5日早晨8點以前，以正常的思維，這是一天中最不可能逃跑的時間！平常，整個監獄在這個時候有太多的活動，看守們都各就各位。

我拖著腳走出我的牢房，走向走廊裡鎖著的鐵門。我的思想單單集中在遵從神。我直直地向前看，並禱告。我每走一步都喘著氣。

控制那鐵門開關按鈕的看守坐在三樓樓梯間上。看到門的另一側是不可能的，因為門是鐵的，並且小窗戶被黑布擋著。就在我走到那鐵門的時候，另一位主的僕人——慕聖弟兄，正在回他的牢房，門為他開了。那天早晨他被命令去掃監獄的院子。當慕聖弟兄和我擦肩而過的時候，我對他說：「等一等！別關門。」

我走過那道門，甚至沒有停頓我的步伐！主的時候是完美的！

在我們擦肩而過的時候，慕聖小聲問：「你要逃走嗎，雲弟兄？你不怕死嗎？」然後，他臉上帶著困惑的表情回到了他的牢房。

本來有一個看守看押著慕聖回到牢房，但是就在他為慕聖開門的那一刻，走廊那端的電話響了，看守轉身跑過去接電話。

我注意到一把掃帚靠在樓梯間的牆上。我揀起它，拿著它繼續走下樓梯到了二樓。一個武警看守在他的桌子那兒，面對著那第二個鐵門。那扇門有時是開著的。因為有一個執勤看守被指派來日夜看守著這道門，所以他們覺得讓這門開著並不會有太大的風險。在那個時刻，聖靈對我說：「走，彼得的神就是你的神！」

不知何故，主好像使那看守眼瞎了。他正在直直地盯著我，但是他的眼睛根本沒有注意到我的存在。我期待著他說點什麼，但是他只是看著我，彷彿我是隱形的！

他沒有說一句話。

我繼續走過他，也不回頭看。我知道我可能會在任何時候被人從背後開槍打死。我繼續默默地求主準備接納我的靈魂，思想著這是在這個世界上最後的時刻。

我繼續走下樓梯，但是沒有人阻止我，並且也沒有一個看守向我說一句話！

當我到了通向院子的大鐵門時，我發現它已經開了！這是很奇怪的，因為通常它是最堅固的一道門。平日裡有兩個看守站在一樓的大門口，一個在門裡，一個門外，但是由於某種原因，兩個看守都不在，並且門開著！

我拋掉從三樓拿下來的掃帚，走到院子裡。明亮的晨光很晃眼。我走過院子裡的幾個看守，但是沒有人向我說一句話。我漫步走出監獄的大門，由於某種奇怪的原因，大門也是微開著的！

我的心在怦怦地跳著！我現在站在了鄭州一號大安監獄門外的街道上！後來有人告訴我，從來沒有人從那座監獄逃出來過。

立即有一輛黃色的小面的（編按：六人或九人座的出租計程車）停在我身邊，司機是一個二十多歲的小伙子，他打開車門問：「你想去哪裡？」

我進了車回答：「我要去上班，越快越好，請你開快點。」我把一位住在鄭州的弟兄的地址，交給了司機，我們便開車離開了監獄。我告訴他，如果我們遇到交通阻塞就繞道走，任何原因都不要停車。

所有的這些事情好像都發生在一瞬間，就像一個白日夢。我不確定整個事情是否真的發生了，還是在做夢。我不知道主是怎樣做的。爲什麼所有的那些鐵門，通常都是緊鎖著的，卻在那一刻全爲我開了。我只知道我此刻正坐在出租車裡去我朋友的家。

到了那兒，我請司機等一會兒，同時我去借一些錢付車費。

我爬上樓梯來到三樓的一個單元，按了兩下門鈴。那家的一個女兒從門鏡裡往外看，立即認出了我。她興奮地說：「啊，雲弟兄，你從醫院（意思是監獄）裡出來了！」

我告訴她：「是的，我離開了醫院，但是我不是通過正常手



續出來的。你能借我點錢付車費嗎？」

她看到我高興得忘了給我開門！後來她回來給我了一些錢。我迅速地跑下樓梯，把車費付給了司機。

那個基督徒家庭熱情地歡迎我進了他們的家。另一個女兒告訴我：「整個教會都爲你和你的同工禁食禱告一個多星期了。昨天聖靈告訴我媽，『我會釋放雲，並且他第一個要停留的地方將是你們的家。我會停留一會兒並且和你們一起禱告。』」

「父母要我們在家等待你的到來，而且我們已經安排了一個秘密的地方爲你藏身。除了我們，沒有別人知道那個地方。媽媽已經爲你準備了一些食物和衣服。來，換下你的衣服，我們帶你去那兒。」

我們一起禱告之後，我騎著自行車。那家裡的一個女兒坐在後面，指引我去我的藏身處。她敏捷地教我走小巷，避開了大街上因我的逃走而設的路障。

我開始蹬自行車踏板的那一刻，第一次認識到主已經醫治了我的腳和腿！逃跑的時候我的思想一直專注於遵從主和預備被槍打死，甚至完全沒有注意到神已經醫治了我。我沒有感到任何醫治的能力。從我的腿被警棍打碎的時候到我逃走的那一天，我的腿一直完全是黑的、殘廢的。我站都無法站起來，更不用說走了。我能做到的最大限度是抓著牆爬一小段距離。

慕聖弟兄後來告訴我，當他和我擦肩而過的時候，我正在正常地走著，所以一定是我還在監獄牢房裡的時候，主已經醫治了我的腿。當我騎上自行車的時候，我被神的話提醒：「也要爲自己的腳，把道路修直了，使瘸子不至歪腳，反得痊癒。」（希伯來書 12：13）

我們一到達那個藏身處，暴雨就開始傾盆而下。暴雨覆蓋了整個鄭州市，狂風吹得窗戶嘎嘎作響，吹翻了許多自行車。雖然那還是早上，但天空卻是黑壓壓的。

我進了藏身處，自己留在那兒。這個可愛的家庭像天使一樣照顧我。他們在我的門外安置了一個家庭成員，日夜守候著我。

後來，基督徒朋友告訴我，在我逃走的那一天晚上，他們從電視報導中看到，安全局、公安局和武警都出動了來搜查我。他們在鄭州挨家挨戶搜查；在所有的主要路口設置了路障，搜查每一輛車。每一個公共汽車站、火車站和機場都在警方的嚴密監控之下。

弟兄弟姐妹們還告訴我，訓練有素的警犬也被用來追蹤我的氣味，但是這一切全都是徒然。在主的秘密藏身處，我安然無恙。那場暴風雨洗去了我所有的蹤跡，這無疑給了當局當頭一棒。

神提醒我，早在十三年前我在監獄禁食七十四天期間，神曾給我一個有力的異象。在那個異象裡有一連串的鐵門開了，一個接著一個。

現在，這麼多年以後，神的應許落實了，神對我的仁慈和信實令我震驚不已。直到今天，我認為我從監獄裡逃走是我一生中最神奇的經歷。

那一夜我像一個心滿意足的新生嬰兒，睡在主的懷裡。



彼得弟兄的見證

在公安前來我們的聚會地點拘捕我們時，雲弟兄試圖跳窗逃跑，他的腿摔斷了。他們在泥裡狠狠地打他，把他的腿骨打碎了，所以他根本無法走路。

當我看到雲失去知覺的身體被抬回牢房時，他滿臉都是泥。他們打了他的頭，所以他有一段時間失去了聽覺。

我們被轉移到鄭州監獄後，因為他的傷殘和周身可怕的疼痛，監獄當局要我負責背著雲去廁所和監獄審訊室。這樣我們可

以有短時間的接觸，我們在主裡互相鼓勵並且堅固彼此的信心。即使我們不允許說話，但只要彼此看一眼就能給我們莫大的力量和靈裡的相通。雲和我同甘共苦，一起經歷了許多神的恩典。

我告訴雲，主想讓他逃走。主確切地引導我把這個信息去告訴他。我感到神想讓雲逃走，但是要我留下。

一天早晨，主直接指示雲，是逃走的時候了。當他走下監獄的樓梯，走向院子的時候，另一個基督徒弟兄正走進來。安全門為他打開，正好在同一時刻，雲走了出去！

然後那個弟兄跑回我們的牢房，告訴每個人，他看到雲正往監獄外面走！我們爬上來，從監獄的窗子往院子裡看。我們看著雲走出監獄的前門，走向了自由！

神的這個大有憐憫和能力的行動，大大地鼓勵了我們。我們又一次看到了在神沒有不可能的事，完全沒有！我們都在祂手中，祂掌管著我們的生命，若不是神計劃的一部份和對我們生命的旨意，沒有事情會發生在神子民的身上。

我相信一個理由，神為什麼選擇以這樣的方式去釋放雲，是因為他們打碎他腿的時候，監獄當局曾經嘲笑主和雲。他們說：「我們看你怎麼逃！」主總是接受挑戰的！

在雲逃走後的幾分鐘之內，看守發現他不見了，一場大搜捕開始了。當局當即展開了一場全面的調查，要搞清楚一個被關押在最安全的小號裡的殘廢犯人怎麼能走出監獄不見了！

有趣的是，調查得出結論，在雲逃走期間，他沒有從任何犯人或者看守得到任何的幫助。

我證明這是完全真實的。

這全是出自全能神至高無上之手。



慕聖弟兄的見證

我特別榮幸地來見證，藉著主的手，雲弟兄在1997年從監獄逃出去了。

那天早晨7點鐘，我被叫到監獄的院子裡去幹活。活幹完了，我被一個看守看押著走回牢房，我們停下來要通過一扇安全鐵門。當我看到雲走出來時，簡直不敢相信我的眼睛！我們都知道他殘廢了，所以說看到他走路我很驚奇，這是一個很保守的說法！他在我的右邊走過去，但是那個看押我的看守根本沒有看到他。

直到我回到了我的牢房，我才認識到，自從雲的腿斷了以後，我就沒有看到他走過路。我是在監獄裡背他的三個人中的一個。看守甚至叫他「殘廢」。他的腿完全被打斷了。由於他悲慘的情況，他的基本生活不能自理，我們甚至得為他洗衣服。

我明白了，雲正在試圖逃走。我立即跪下求神救他的命，因為我以為看守們故意讓他到監獄的院子裡，這樣他們可以向他開槍。我爬上牢房的窗戶，看著他穿過院子，通過大門，消失了。

當時在院子裡大約有三十多名監獄看守，但是沒有人注意到雲的逃跑！他甚至直接從他們中的幾個人身邊走過。

不久以後，一場大暴風雨來了。

回到監獄的三層，看守只在雲逃跑的幾分鐘後就發現他不見了。他到處找，大聲喊叫：「殘廢的，你在哪兒？」剛開始的時候，那個看守還是相當放鬆的，但是隨著雲可能藏身的地點被一個一個地檢查過，他變得越來越緊張了。大約五分鐘之後，他拉響了警報，因為雲的逃跑，整個監獄亂了陣腳。

監獄當局調查我們，但是我們如實地告訴他們，我們沒有以任何方式幫助他。兩名看守被開除解職。

第二十三章

離開中國

Chapter 23: Leaving the Bamboo Curtain

越獄後的第二天，我請我的朋友去聯繫一個在鄭州的家庭教會領袖，通知他我已經逃出來了，並且告訴他我會在那天晚上天黑後去他家。

同一天晚上大約11點鐘，我的妻子從主得到一個異象。德靈大約在我越獄的兩個星期前就被釋放了，此刻正藏在一位信徒的家裡。

在她的異象中，她看到我被釋放了。我坐在她面前，臉上帶著喜樂和滿足。我讓妻子去召集所有的教會長老和同工來聚會。她用手指著我說：「你怎麼敢！你一點也不害怕嗎？你不怕死嗎？」我笑了，沒有說什麼。

德靈回應了神給她的異象，搭上一輛汽車來了鄭州。她第一個停留的地方就是我那天晚上計劃去拜訪的領袖的家！

我妻子一進那對老夫婦的家，他們便問她：「你可知道神的僕人雲已經從監獄裡逃走了？」

德靈結結巴巴地問道：「你能再說一遍嗎？這是真的嗎？他真的逃出來了？」

我的妻子跌坐在一把椅子上，分享了前一天晚上她從主得到的那個異象。那位弟兄笑著說：「哈！這證明從主來的情報比任何電話或電腦都快！」

那天晚上當我到了那家的時候，我驚奇地看到了我親愛的妻子和一些聚集來看我的同工。

在神帶我出監獄之前的那個早晨已經在一個異象裡指示我，我的妻子已經自由了。然後她得到一個異象，我也自由了。現在，透過神全能的手，我們在一起了！我們擁抱，一起唱詩篇 126：1-3：

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我們好像做夢的人。我們滿口喜笑、滿舌歡呼的時候，外邦中就有人說：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我們就歡喜。

雖然我自由了，我仍然渴望回到監獄裡去探望我的同工，和他們分享神的作為。很難解釋在獄中的基督徒弟兄之間的聯結是多麼緊密。我想念他們，掛念著他們的安康。



德靈的見證

大約在我被監獄釋放兩個星期後，我正秘密地停留在兩位姐妹的家。一天，她們出去了，主給了我一個清楚的異象。我看到雲自由了，正準備去什麼地方參加一個聚會！我問他：「你怎麼出來的？怎麼這麼忙？」他回答：「主幫助我出來的。現在我必須去傳福音。」

那兩位姐妹回家後，我告訴她們，主指示我雲已經不在監獄裡了。此時所有的基督徒都確信雲不是被判死刑，就是無期徒刑。所以那兩位姐妹不相信我。她們說：「噢，你一定是太想他了！」「我們為你難過，你丈夫三番五次入獄，你一定受了許多苦。」

她們認為我想丈夫想瘋了！她們一個笑我，一個擔心我。她們盯著我的眼睛，看我是不是精神錯亂了。我不理她們，搭車去了鄭州。

一個小時後，我就聽說雲已經自由了！

我丈夫越獄的整個事件，和神以異象告訴我的方式，完全擴大了我對神的全能之理解。我第一次真正地知道，在神完全沒有不可能的事！



雲弟兄的見證

鄭州的教會領袖們希望我們離開這個地區，轉移得越遠越好。他們認為，對我們來說，留在這個城市裡太危險了。

公安仍然在四處搜查我。我的逃跑對政府來說是一個很大的難堪，特別是對監獄當局。後來有人告訴我，公安局甚至派女密探到城裡的各個家庭教會，假裝是基督徒。她們說：「我們是雲的朋友，我們聽說主怎樣幫助他逃出來了。你知道他現在怎麼樣了？」她們希望得到一些關於我的蛛絲馬跡。

由於德靈和我都被逮捕了，我們的孩子被送到山東由一對基督徒夫婦照顧。我們被安排去和我們的孩子團圓。

在酷熱夏季的一天，我和家人與一些家庭教會領袖見面。我的小女兒跑進屋裡哭喊著：「媽媽，公安來了！爸爸快跑啊！」

我們跑上了房頂，正準備往下跳，這時才知道，公安去了另一個方向，不是在找我們。我們放鬆下來，但是這件事提醒了我們應當面對的壓力。

在此時，德靈開始和我分享，她在禱告神開一條出路，好使我們能有一個比較安定的家庭生活。她非常擔心這樣的一個有壓力的生活方式會給我們的孩子帶來不良的影響。

此時我的健康狀況不好，時常感到胸部劇烈地疼痛，不能正常地呼吸。所以我去了一個醫務所拍了胸片。醫生嚴肅地對我說：「你有肺結核或者腫瘤。」他想讓我立即入院治療。我的妻子也建議我：「這是神的旨意，讓你休息。」

起初我固執地拒絕入院。我想繼續和基督徒聚會，但是我家鄉的家庭教會領袖來看我，並告訴我：「你必須停止工作，還要花時間等候主。當局在到處搜查你。爲了你的安全，也爲了其他信徒的緣故，你無論如何都不要回家。」

自從我十六歲在河南傳福音到現在，還是第一次，所有的門都對我緊緊關上了。我越獄的事變得家喻戶曉，當局盡各種可能追捕我，儼然是不抓到我誓不罷休的架勢。教會領袖們知道，如果他們邀請我去講道，一旦被公安局抓到這個聚會，他們將面對嚴厲的懲罰。對他們來說，風險實在是太大了，所以他們建議我蟄伏下來，不要引起公眾的注意。

在我患病期間，我真的掙扎過。我實際上不想在神裡面休息，而是想在神的工作中休息。我再一次認識到，我是一個沒有主的真平安的勞碌者。我是如此熱愛爲主工作，以至於它成了我的安全感和喜樂的來源。神想從我的生活中除去這個偶像。

我的疾病也使我有更多的時間和妻子孩子在一起。我們一起禱告，等候主告訴我們下一步該做什麼。

一天早晨，在禱告的時候，我被神的同在折服。祂像朋友一樣對我說：「我要送你去一個新的地方。他們的語言，你一句也不懂。在你面前會有許多陌生的面孔，但是你必須遵從我的命令去喚起那些人！」

我和妻子及孩子分享了這些話。他們不知道該說什麼。我把這個應許埋在心裡。



另外一次，我在默想使徒保羅的生命和事工。主對我說：「……你趕緊的離開……因你為我作的見證，這裡的人，必不領受。」（使徒行傳 22：18）主繼續說：「雲，你必須趕快離開中國。不要耽延！你為我在中國的見證已經完成了。人們不會再接待你在他們中間傳道，因為他們太害怕了。」

第二天我接到一位摯友的電話。他並不知道主所告訴我的一切，但他的話卻確認了神的帶領。他說：「雲弟兄，主已經指示我，祂在為你預備一項新的事工。這是履行祂在你年少時召你去做的事——去西方和南方傳福音。」

那個電話以後，我完全認識到，主正在引導我的生命進入一個全新的方向。

我和妻子分享了這一切。德靈打從心底裡同意，主想讓我離開中國，去西方和南方。

我有一個大難題——沒有護照，一生中也就從來沒有走出過中國。因為有犯罪記錄，我無法申請護照。如果我申請，就會被立即逮捕。我們禱告，將我們的需要交給主。

不久以後，我見到了一些基督徒弟兄。當我分享了主正呼召我去做的事，一個有護照的商人感到主提醒他，要他把另外一個護照給我。他說：「雲弟兄，這是我的護照。照主所引導你的去使用它吧。不用擔心我。如果因為這個以後有了麻煩，我願意接受。」

當我們看這本護照的時候，我們注意到了另一個問題。這位弟兄的照片完全不像我！他是禿頭，戴眼鏡。我有濃密的頭髮和完全不同的面貌。這位弟兄也比我年紀輕很多！

相信主已經告訴我，到世界各地去傳祂的福音，我離開中國的時間被定了下來，一張中國國際航空公司 1997 年 9 月 28 日從北京飛往法蘭克福的機票也買了。

離開的前一天，我在北京一個我曾經幫助建立的家庭教會聖經學校教了一整天。當我分享了神命令我去傳福音給世界各地的時候，學生們被深深地觸動了，他們熱切地流淚為我禱告。我請他們從那天晚上直到第二天中午，持續為我禱告，到那時我的飛機會起飛。這些年青的弟兄姐妹整夜沒睡，在禱告中向主呼求，求主保護我，保守一切成功順利。從那天以後，我常常記起那些可愛的學生對主和對我的深深的愛。今天他們在中國各個偏僻的地區如西藏和內蒙古服事神。

在起飛的前一夜我非常緊張。我以前從來沒有坐過飛機。我知道，如果我被抓，我將被扣留，一旦當局認出我是個逃犯，等待著我的肯定是死刑，除非主干預。我想確信我是在依據神的旨意行動，並且有祂批准的印證。如果任何人對我的事有不同意見，我可能取消我的計劃。但是除了鼓勵和確認的話，沒有一個同工或者那些學生對我說這些。

三個同工和我也整夜沒睡，尋求主的保護。到了早晨，我從一夜的掙扎中感到筋疲力盡，就像雅各和神摔跤的時候一樣。我不斷地想可能會發生的事，如果機場的官員問我，我應該怎樣回答。我也擔心，因為這時候正好是十一國慶的前幾天，北京的安全比平時更緊。

黎明的時候，在熱切的禱告中，一位同工說：「神的僕人，不要驚慌。我得到一句從主而來的話語給你。這個信息是來自創世記 27：20，「以撒對他兒子說：『我兒，你如何找得這麼快呢？』」他說：『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得著的。』」

這句話大大地鼓勵了我，也使我總結了發生在我身上的事。主回應了眾多的禱告，迅速地把整個事情放在一起。在這之前，我在監獄裡拖著斷腿，沒有希望，沒有未來。就在幾個月之後的

現在，我準備第一次離開中國，儘管我是一個通緝犯，沒有護照，也沒有身份證。

我引用使徒保羅的話回答，「……我信 神，他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使徒行傳 27：25）

在黎明的時候，主給我一句很嚴重的警告：「當你進入機場的海關大廳時，只說我指示你說的話。」並且隨之而來的一節經文：「多言多語難免有過；禁止嘴唇是有智慧。」（箴言 10：19）

在北京機場外面，我給德靈和孩子們打電話，請她們為我禱告。德靈的聲音非常平靜，因為她有全然的平安，神正在帶領我離開中國。

因為我以前從沒有經歷過機場的程序，所以一位弟兄指示我怎樣填表，那裡去登記，那裡去交機場建設費。然後我進入了海關，記著主告訴我的話：「當你進入機場的海關大廳時，只說我指示你說的話。」

我排隊等著我的文件被檢查。最後，我到了隊伍的最前面，我遞上護照和登機卡。官員看了看照片，然後看了看我，開始笑了，「哈，這照片不是你！它看起來根本一點都不像你！」他然後舉著護照讓其他關口的官員們看，他們也輕蔑地笑了。

這可能聽起來很難相信，但是我感到裡面十分平靜。前一夜我很緊張，但是主使我清楚，我要離開中國，並且現在我百分之百地相信我在祂的旨意當中。一種超然的平安湧入我的心間。

那位官員然後進了旁邊的辦公室，回來又說：「這不是你！」他決心弄清我是誰。我用烈火一樣的眼睛直接盯著他的眼睛。幾分鐘過去了，我後面的乘客開始變得不耐煩了，責怪那個官員用了那麼長時間。他感覺到乘客們越來越強的不滿，於是讓我站在一邊，同時他為其他乘客辦理手續。

當他辦完了，轉頭對我說：「很明顯這不是你的護照。就算我讓你過去，你也沒有辦法得到德國方面的入境許可。他們會把你放在下一個航班上，送回來。」

說罷，不可思議地，他在我的護照上蓋上印，說：「去吧！」

這裡沒有人爲的原因讓這位官員這樣做。我只能說，是主在掌控著一切，影響了這位官員去行祂的旨意。

接下來我通過海關的放射線儀器檢查。當我把我的背包放在掃描儀上時，我注意到一個官員正一邊對著無線電對講機說話，一邊直盯著我。我走上前去拿起我的背包，那位官員沒有說一句話。又一次，藉著神的手，我被允許通過！

我在候機廳打公用電話給一位弟兄，通知他我通過了。幾分鐘之後，我登上了飛機，艙門關上了，這架中國國際航空的飛機離開了登機開口。不久我就要在空中了！一股喜樂和感恩在我心中湧起。飛機一離開停機坪，我忍不住大聲唱了起來：

主啊，祢在人海之中揀選了我，
祢展開祢愛的翅膀保護我，
祢的恩典拯救了這麼多失喪的靈魂，
並且教導我們怎樣去活在祢的光明中，
所以我要永遠讚美祢！

我前面所有的乘客都轉頭盯著我，驚奇這個瘋子是誰，誰讓他上的飛機！

我生平第一次離開中國，這會在許多人民和國家面前，給萬王之王帶來榮耀。

在這個長長的航程中，我回顧自己的生命，因神無限的恩典感謝神。我知道我是中國基督的身體最小的一部份。我什麼也不



是。這當然也不是因為任何技能和能力，神揀選我作祂多國的使者。這只是因著祂大而奇妙的、我們不配得的恩典。

大約十個小時後，飛機降落在德國的法蘭克福，我走向海關入境關口。

我到了隊伍的前面，德國官員看了我的護照。他立即皺起眉毛，臉上浮現出嚴肅的表情。他向我說話，但是我聽不懂，所以我只是站在那笑。他揮手讓我站在旁邊。

另外三個官員來檢查我的護照。他們知道它不是我的。他們搖著頭，用嚴肅的語調說：「不！不！」

那一刻一節經文來到我的腦海裡：「義人卻膽壯像獅子。」（箴言 28：1）我心裡帶著神的火，用審判的目光盯著那個主要的官員。那個官員看著我，在我的護照上蓋了印，遞了回來，揮手讓我走！

這只能是因著神的恩典。

我在德國了！當我坐在一輛車上去一位弟兄家時，聖靈強有力地對我的心說了這些話：「我帶你出了監獄，也出了中國，我會以同樣的方式，帶十萬子民出中國在整個亞洲作我的見證。」

兩天以後，我給在中國的德靈和孩子打電話，告訴她們主平安地把我送到了德國。德靈的第一個問題是：「你什麼時候回來？」我告訴她，我感到像耶穌還是嬰孩時，約瑟和馬利亞帶他去埃及時那樣，只有主知道我什麼時候會回去。我和德靈在主面前立了一個嚴肅的約，在兩年內如果看起來我不能回中國，那麼我們會求主神蹟式地帶我的家人出中國，來和我在一起。

我到了德國兩個星期之後，一個基督徒朋友帶我去了一個在漢堡的難民收容中心。那個官員聽到我的故事非常驚奇，把我轉交給在德國東部的另一個難民中心。

因為我根本沒有任何身份證明，我無法證實我是誰。政府官員帶著一個中文翻譯來問了我許多問題，關於我的過去，我的被捕，和我怎樣從監獄裡逃出來。我十分誠實地回答了他們的問題，但是他們不相信我，而且舉止粗魯。那個翻譯甚至告訴我停止說這些荒謬的謊言，因為這樣會有損於我的申請！他說兩年多來沒有中國人被德國政府給予難民身份。

到此時，消息已經傳到了一些德國基督徒那裡，我已經離開中國，在他們的國家了。這些親愛的弟兄中的一些人以前曾經在中國和我們一起服事過。他們來到那個難民中心，帶著許多份報紙文章，上面有我的名字，是在我三月被捕以後出版的。德國弟兄也出示了他們自己和我一起在中國的照片，來證明他們在我來德國以前就認識我。他們簽署聲明，並且盡最大可能支持我。看起來好像在北京的德國大使館也被要求去調查我的聲明。他們不久就弄清了我是誰。

在收容中心，我接受了徹底的身體檢查。他們看到我身上仍然有在中國被折磨的傷疤。他們告訴我我得了肺結核或者肺癌，必須入院治療。自從在監獄裡看守踹我的胸部到現在，我肺部有問題已經十多年了。

收容中心僅有非常基本的生活設施，但是比中國的監獄強多了！我們允許在白天出去，但不允許離開中心超過五十公里的距離。

我在醫院裡住了六十九天，又在收容中心過了三個月，我的難民身份申請被批准了。



德靈的見證

在雲神奇地越獄之後，整個國家好像都在搜查他。那時非常緊張。教會領袖告訴他，他不能訓練工人或帶領聚會，因為這對信徒的風險太大了。公安局密切關注著他的案件，他所聯繫的每個人都處於很大的危險之中。

雲逃出來後，我們藏在湖北省武漢市一個月，但是接待我們的人非常害怕，以至於夜不能寐。

我們又轉移到山東，但在那兒停留一段時間後，發現主人一家也寢食難安。他們太擔心他們的安全了，知道一旦雲在他們家裡被抓，其後果不堪設想。我們向神哭喊：「主啊，我們當怎樣服事你？我們到每一個地方人們都很緊張，不能睡覺。」

神好像在說，雲可能要離開中國去西方。我們為之禱告了一多月，看是否是神的旨意。最後主使我們確信這確實是祂的計劃。我們在主面前求確據：「父啊，如果雲離開中國是祢的旨意，我們祈求祢幫助他離開時不遇到任何問題。」

在北京，雲神奇地登上了飛機，離開了中國。我們都知道，這完全是神的旨意。



雲弟兄的見證

兩年多以後，在芬蘭的一個聚會上，我分享了我越獄的見證和主怎樣使我離開中國的經過。之後一位基督徒商人來告訴我翻譯一些非比尋常的事，使我認識到神在我離開北京的那一天對我是多麼仁慈。

那位芬蘭弟兄說：「我為一個專門的電訊安全公司工作。幾年前我們獲得了一個大項目：在中國各個邊境檢查站安裝『藝術境界』聲音辨認軟件，其中包括北京機場。

「通過隱蔽的麥克風能幫助官員們用這軟件程序迅速地把可疑乘客的聲音和一個包含著通緝犯聲音模型的計算機數據庫進行對比。你的聲音肯定在他們的數據庫裡，因為他們有你那麼多講道的錄音。」

「那天在北京機場，你只要一開口說話，肯定會被當場逮捕。」

我為主的智慧和仁慈感謝主，當主告訴我：「當你進入機場的海關大廳的時候，只說我指示你說的話。」祂沒有暗示我向那些官員說任何話，所以我沒有說一句話。

遵從主總是最好的！



當我們 1997 年在監獄的時候，親愛的彼得弟兄告訴我要逃走；現在我已經到了西方，可他卻仍在鐵窗裡。

神為彼得弟兄行了一個偉大的神蹟。許多人都認為他會被判死刑，實際上我們被捕幾個月後，全世界的報紙都錯誤地報導了他已經被處死的消息。

在審判的時候，彼得弟兄拒絕為自己辯護，也不應答任何指控，聲稱那個「審判」只不過是一個形式，去履行事先定好了的判決。他被判了十年。由於不明的原因後來減為三年，他於 2000 年 5 月被釋放。我們知道這裡不乏主的偉大神蹟和祝福。

在監獄這三年裡，彼得弟兄經歷了許多折磨和痛苦。監獄官員甚至把他的雙手各銬在兩邊的鐵門上，這樣，當門被拉開的時候，他成十字架型被吊起來，離開地面，引起他的內臟被痛苦地伸展開。

他的體重會使門關上，給彼得弟兄一點喘息之際，然後那門又被拉開。他們一遍又一遍地重覆著這個過程，致使彼得弟兄後來說：「我知道耶穌在十字架上是什麼感受了。」

在2000年5月，我正在美國的一次巡迴講道中。我知道彼得弟兄那天要出獄，我想給他一個驚喜。在監獄裡彼得弟兄的監管非常嚴密，他不知道我在1997年逃走之後發生了什麼。三年來他不知道我是被殺了，被捕了，還是保持著自由之身。

就在他重獲自由後的幾分鐘內，我打通彼得弟兄同工的行動電話和他通話。彼得弟兄那深沉，洪亮的聲音傳來了。「親愛的彼得弟兄，」我興奮地喊著，「我是你的老獄友雲弟兄！我們都活著，我現在是從美國給你打電話！神用全能的手把我帶出了中國！」

彼得弟兄的聲音裡充滿了喜樂，他大聲歡呼：「哈利路亞！神送你出了中國，這樣中國教會和西方教會就能為福音共同合作。你將成為主在中國全能作為的見證！」

我們興奮地喊著，談著，盡力用幾分鐘來彌補這過去的三年。

在早些年，我視彼得弟兄為我屬靈的父親。我尊敬他為中國教會的一個偉大領袖。當然，我仍然尊敬他，但是近些年來，我視彼得弟兄為我親愛的屬靈弟兄。除了我的家庭，彼得弟兄是我在福音工作上最親愛的朋友和同工。

第二十四章

回歸耶路撒冷

Chapter 24: Back to Jerusalem

雖然中國離耶路撒冷很遠很遠，但是一個明顯的歷史事實：聖地和中國陸路相連已經有二千多年了。

一些早期的記載說，福音可能就是在耶穌死和復活幾十年後，透過這條古路第一次進入了中國。七百年前著名的探險家馬可·波羅沿著同一條路來到中國。這條主要的貿易路線使得藥材、香料、珠寶、新的信仰以及侵略的軍隊頻繁地進出中國。在另一方面，耶路撒冷作為一個集散地，把商品從這裡分散到歐洲、北非、和中東。

當歐洲貴族第一次從中國進口了一種非同尋常的動物——蠶，由蠶繭做出的絲綢令他們非常驚奇。他們以此給這條崎嶇的古路命名為家喻戶曉的絲綢之路。

今天，古絲綢之路沿路的國家是全世界聽見福音最少的地區。這裡有三個最抵擋福音前進的宗教堡壘——回教、佛教、和印度教。這裡是這三大宗教的中心。世界上多於百分之九十的福音沒有傳遍的人群大多居住在絲綢之路沿路和中國周邊的國家。二十億地球上的居民在這裡生，在這裡死，完全忘記了福音。那福音就是耶穌為他們的罪死了，並且耶穌是唯一通往天堂的道路！

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神最先帶領一群人叫「耶穌家庭」，步行從中國到耶路撒冷沿途去傳福音。他們稱這個行動為「回歸耶路撒冷」。其他中國教會也得到了同樣的異象，開始了宣教運動，開始影響亞洲和中東的許多國家。

1921年，「耶穌家庭」由一個名叫井殿英的基督徒於山東成立，「耶穌家庭」信奉其成員應該變賣自己所有的財產，與其他家庭成員共同分配他們的財富。「耶穌家庭」的五句口號是：「犧牲、捨棄、貧窮、受苦、死亡。」這濃縮了他們對基督使命的認識，同時也是他們簡樸生活的寫照。

他們面向城鎮和村莊，從一個地方走向另一個地方，同時傳福音。他們共同生活的榜樣和由耶穌來的深深的基督徒之愛，使很多旁觀者驚奇。它吸引了那些尋找人生答案的人，和那些無家可歸的、窮困的、絕望的人們。許多瞎子和乞丐加入了這個「耶穌家庭」，並且在基督裡找到了永生。

隨著他們的繼續成長，耶穌家庭遭受了可怕的困境。他們每進入一個新的鄉鎮，最常遭遇的就是那裡所有的人都出來打他們，嘲笑他們，侮辱他們。然而，反對勢力卻阻止不了他們前進的腳步，他們傳福音的時候，總有一些人願意撇下所有來跟隨耶穌。

到了二十世紀四十年代末期，在全中國有兩萬信徒加入了一百多個不同的「耶穌家庭」小組。

有幾組的信徒相信神呼召他們要徒步把福音傳回耶路撒冷，在沿途的各個區域傳福音，建立神的國。很多年之後，一隊忠心的傳教士千里迢迢到了中國新疆地區西北部的邊境城鎮喀甚。



1995年秋天，我在中國中部的一個家庭教會的聚會上講道。主給了我一個深切的願望去實現祂的計劃，差派許多中國基督徒作為宣教士進入印度教、佛教和回教地區。我鼓勵信徒以全世界為目標

去尋求神。我激勵他們不但要繼續目前的傳教事工，而且還要擴大他們的眼界，將工作覆蓋到中國周邊那些福音沒有傳到的國家。

我眼含熱淚唱了一首從一本關於傳回耶路撒冷運動的舊書中學到的歌：

舉目向西展望，廣大禾場荒涼；
主心日日憂傷，誰肯為主前往？
淚，滿我們的眼眶！血，沸我們的胸腔！
高舉基督旌旗，搶救迷死亡羊。

末日主來逼近，戰爭號筒緊張；
急起穿全副軍裝，衝破撒但羅網。
死，展開恐怖翅膀！罪，掀起世界波浪！
我們只管前進，忠心至死抵擋。

迎接未來盼望，傾家蕩產擺上；
背起沉重十字架，走向羈縻疆場。
命，要為主去獻上！心，在永遠的家鄉！
帳棚一旦被拆毀，生命必得釋放。

當我正唱著的時候，我注意到聚會裡的一位老人顯然被感動了。他在痛哭，幾乎不能自己。我不知道他是誰，以為一定是我的講道非常有力，引起了這麼強烈的反應！那位白髮銀鬚的老弟兄緩緩走到前面請求發言。聽眾肅然起敬。

他說：「我是趙西門，主的一個僕人。四十八年前我和我的同工寫了你們剛才唱的歌詞。我所有的同工都為耶穌的名殉道了。」

他繼續說：「我是回歸耶路撒冷團隊的一名領袖。我們徒步穿過中國，在經過的城鎮和鄉村宣講福音。」

「最後在1950年，我們歷盡多年的千辛萬苦，到達了新疆的邊境城鎮喀甚。我們停留了一段時間，申請簽證進入蘇聯。我們對前面的路感到又緊張，又興奮！」

「在我們有機會離開中國之前，毛澤東領導下的共產黨軍隊掌控了新疆。他們立即封鎖了邊境，實行強硬統治。」

「我們運動的所有領袖都被捕了。我們五個被判了四十五年在監獄勞動改造。其他所有的領袖很久以前都死在獄中了。只有我活了下來……爲了福音回歸耶路撒冷異象的緣故，我爲主在監獄裡蹲了三十一年。」

我們全都十分驚訝了。每個人都坐在那兒，嘴張得大大的，眼淚順著臉龐流下來，落在地上。

我問神的僕人趙西門：「大叔，您能給我們再多講講嗎？」

他繼續說：「當主用這個異象呼召我們的時候，我剛剛結婚四個月。我美麗的新娘剛剛發現她懷孕了！我們兩個都被捕入獄了。監獄裡的生活非常艱難，我妻子流產了。」

他擦去眼淚繼續說：「那時共產黨殺了很多傳教士和信徒。在1950年入獄的頭幾個月，我透過窗戶上的鐵欄杆，從遠處看到我的愛妻兩次，後來就再也沒有見過她。很多年後，當我被釋放的時候才發現我寶貝的妻子已經在獄中死了很多年了。」

我們都大聲哭了。我們感到我們正站在主面前的聖地上。

我問西門大叔：「您什麼時候從監獄裡被釋放的？您心裡仍然有這個回歸耶路撒冷的異象嗎？」

他爲我們歌唱來回答我的問題：

多少年起淒風雨苦，
多少狂風暴雨；
風雨裡不見了耶和華的院宇，

祭壇上灑下了亞伯的心血。
神的香柏樹啊，你在哪裡？
神的葡萄樹啊，你在哪裡？
你在哪裡，……你在哪裡？

一聲聲小羊哀憐，一顆顆離羊傷心；
草場上失散了耶和華的羊群，
風裡灑碎了憂傷越的眼淚。
羊的好牧人啊，你在哪裡？
神的護衛竿，你在哪裡？
你在哪裡？……你在哪裡？

趙叔叔休息了一會之後，我又問他：「大叔，現在您心裡還有這個異象嗎？」

他繼續唱：

夢裡的耶路撒冷，淚裡的耶路撒冷！
尋找你，尋你在祭壇的火中；
尋找你，尋你在十字架的釘洞。
走出流淚谷啊，還有幾程，
走回天上家啊（新耶路撒冷），還有幾程。
幾十年死蔭幽谷，幾十年眼淚已枯；
他來斷開了死亡的捆鎖，
他為我開通了榮耀的道路；
他使我與主心再無間隔，
中西宣教前輩血和淚哭聲，
在催促神的應許早日成就。

他聲音顫抖地說：「在勞改隊裡幾十年來，我每天晚上面向西方，對著耶路撒冷的方向，向主呼求：『噢，神！我永遠也不

能步行到達耶路撒冷。我們的異象滅亡了。天父啊，我祈求祢在中國興起新一代的基督徒，那些願意捨棄生命的精兵，去把福音一路傳回它開始的地方——耶路撒冷。』」

我握著他的手，向他保證：「神給你的異象沒有死！我們會堅持這個異象！」

我們給趙大叔的心帶來了安慰。他站起來，用他聖潔的手祝福我們，用路加福音 24：46-48 鼓勵我們，「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外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

他告誡我們：「你們必須認識到，十字架的路是去流血的呼召。你們必須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傳到回教國家，然後一路回到耶路撒冷。將你們的眼睛轉向西方！」

那次聚會是我生命中的一個里程碑。我感到好像神將一把火炬從這位親愛的神的老僕人手裡傳遞給家庭教會，給我們責任去完成這個異象。

主已經把回歸耶路撒冷的異象放在了我的心裡，但是見到趙西門之後，它變成了我人生的主要目標。我開始清楚地明白，中國家庭教會的定命就是推翻世界上最後的屬靈營壘——佛的殿、穆罕默德的殿和印度教的殿，並且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第二次再來之前，宣講榮耀的福音給萬國！

大家需要明白，當我們談到「回歸耶路撒冷」時，我們不是在說耶路撒冷是主要的目標。我們不是要衝到那兒舉行一個大會！耶路撒冷兩千年前是福音的起點，我們相信福音會繞世界一圈又回到它的起點。我們的目標不僅僅是單向耶路撒冷這座城市傳福音，而是向位於中國和耶路撒冷之間的各城市鄉村中成千上萬的沒有聽過福音的人群。



回歸耶路撒冷異象現在是秦國團契所有家庭教會領袖的主要目標。這不是多個目標中的一個。這是我們所有行動的方向和焦點。我們早飯時談論它；午飯時談論它；晚飯時還是談論它。我們不住地禱告，求神興起工人，除去一切障礙。我們在夢中都會夢到它。

幾年前，秦國團契的領袖們為他們參與回歸耶路撒冷的事工禱告。然後我們聚在一起，每個家庭聚會網絡報告了他們計劃負責訓練和向海外差傳的傳教士人數。我們把工人的數量加在一起，總共是十萬。那意味著在未來的幾年裡，我們打算差派十萬名傳教士出中國！

透過細心地研究歷史，我們發現實際上有三條主要的「絲綢之路」。一條始於西安，通過中亞和伊斯蘭世界中心，這是最廣為人知的路線。第二條主要貿易路線經過西藏，穿過喜馬拉雅山脈到不丹和尼泊爾，然後從巴基斯坦、阿富汗和伊朗到達耶路撒冷。第三條絲綢之路經過中國的西南部，那裡是今天大部份福音沒有傳到的少數民族地區。它向南進入越南，然後向西進入老撾（寮國）、柬埔寨、泰國、緬甸和印度等國家。這條路線深入到今天佛教和印度教世界的中心地帶。

我們認真討論了這些事實之後，教會領袖們認為神在呼召我們去沿著这三條路線傳福音。聖靈已經呼召某幾個網絡去針對特別的區域。例如，一個網絡有許多宣教士家庭已經在西藏地區工作，很自然他們將去領導進入藏傳佛教世界。另一個網絡多年來一直有負擔去接觸在中國西南部的少數民族群體。這些部族的大部份延伸過邊境進入越南、老撾（寮國）、泰國、緬甸等國家。那個網絡將承擔起經過南部路線傳福音「回歸耶路撒冷」的責任。

我們沒有忽略這些國家不歡迎福音的事實！我們非常清楚那些國家，像阿富汗、伊朗和沙烏地阿拉伯，肯定不會喜歡宣教士到他們國家去！

我們也明白，要差派宣教士，就要裝備他們去接受語言和地域文化的訓練，還需要資助。這樣他們才能以最大的果效為主爭戰。今天，在中國有成百的基督徒在學外語，例如，阿拉伯語和英語，為向外傳福音作準備。

我們也開始明白，對中國家庭教會過去三十年的痛苦、逼迫和折磨，都是神給我們訓練的一部份。主使我們完全適合作為宣教士去回教、佛教和印度教世界。

一次我在西方講道，一名基督徒對我說：「我已經為中國共產黨政府垮台，中國基督徒能自由敬拜禱告多年了。」然而我們的禱告卻不是這樣！我們從來沒有禱告反對政府，也不祈求咒詛臨到他們。實際上我們懂得了，神既掌控著我們自己的生命，也掌控著我們的政府。以賽亞預言耶穌時說：「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以賽亞書 9：6）

神為祂自己的目的使用中國政府，以祂看為合適的樣式陶造和鍛煉祂的兒女。我們不把禱告注重在反對任何的政治體系上，我們禱告無論什麼事發生在我們身上，我們都要討神的喜悅。

不要為逼迫的停止而禱告！我們不應該祈求一個輕省一點的擔子去挑，而是要祈求一個更堅強的脊樑去承擔！這樣，世界將看到神與我們同在，加力量給我們去活出一個見證祂的愛和能力的方式。

這才是真正的自由！

任何回教、佛教、印度教的國家還能做些什麼是我們在中國沒有經歷過的呢！大不了他們殺了我們，但這意味著我們將被提升到我們永恆的主榮耀的面前。

回歸耶路撒冷宣教運動不是一支帶著槍或武器的軍隊；不是一群穿著得體、華而不實的專業人士。它是一支破碎過的、神用全能的火潔淨了的、中國男女組成的軍隊！這些人已經歷經了多年的艱難困苦，是為福音不顧一切的人。就世界而言，他們一無所有，平

淡無奇；但是在屬靈的領域裡，他們是耶穌基督大能的勇士！我們感謝神，因「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哥林多前書 1：27-29）

神正在呼召數以千計的家庭教會勇士們，用他們自己的鮮血去譜寫他們的見證。我們將穿過中國的邊境，帶著神的道進入回教、佛教和印度教世界。成千上萬的人願意為主而死。他們將看到眾多的靈魂得救，也會喚醒許多西方沉睡著的教會。

在過去，成百上千的西方傳教士把他們的熱血撒在中國這片土地上。他們的榜樣鼓舞了我們，無論祂指揮我們去哪裡，我們也願意為主而死。我們的許多宣教士面臨的將是遭拘捕、受折磨，為福音殉道，但是這些都不能阻止我們。

神不但用過去三十年裡苦難的火熬煉我們，而且也改進了我們的方法。例如，我們在中國已能完全熟練培養一組一組的信徒在家裡聚會。我們不想在任何地方建教堂！這種家庭聚會的方式會使福音迅速地傳開，當局很難察覺。這樣，我們就能把所有的資源和精力直接用於傳福音的事工中。

一些人置疑我們派宣教士出中國是否實際。他們說我們應該留在中國，在出去之前先贏得自己的國家。對這個不合邏輯的爭論，我用一個簡單的問題回答：「那麼為什麼你們國家派宣教士？在你們國家裡的每個人都得救了嗎？」

如果我們停在一個地方拒絕前進，直到我們全部完成了那裡的工作，那麼我們永遠也不能用福音去影響世界。當然神的方式是在贏得我們自己的家的同時派出新工人直到地極！相信我，我們向外傳福音的異象並不意味著我們將停止或放慢我們將福音傳遍中國的努力！這兩者會同時進行。

實際上，我相信中國教會保持強壯的最好方式是持續激勵她走向世界。當信徒注重服事神和傳福音給失喪的人的時候，神就會祝福他們，並且教會也會保持健康的成長。當我們變得以自我為中心、互相批評指責的時候，撒但已經得逞了，教會會變成一個愚鈍的、無用的器皿。

我們一開始就知道，爲了這個回歸耶路撒冷的使命，我們一定會付上高昂的代價，我們不是單單指金錢！我們是在說，當這個異象展開的時候，將有許多中國人爲主殉道和受苦。許多人將持單程票上路，他們會認識到，自己很可能永遠不會再回到中國，不會再見到他們的親人了。

我們也認識到，回歸耶路撒冷會花費大量的資金，儘管我們的教會這麼窮，但是我們已經募集了好幾萬美元來支持我們的傳教士。許多中國信徒像馬其頓教會那樣，完全獻出了他們的所有，「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著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地捐助。」（哥林多後書 8：2-3）

中國教會願意付上這樣的代價。

自從我1997年逃出中國後，就開始負責訓練和支持回歸耶路撒冷的宣教士。

第一批三十九名宣教士在2000年3月離開中國時，他們中的三十六個被捕了。但他們並沒有失去異象。他們回到家，禱告，找到了另一種方式通過邊境。

一年多後，在中國以外的中國家庭教會宣教士已經超過了四百名，在十多個國家裡服事神。閘門正在開始打開。

每一個回歸耶路撒冷宣教士都要在幾個主要方面都得到訓練，這些包括：



- 一 怎樣為主受苦和受死。我們細查聖經關於受苦的教導，學習歷史上主的子民怎樣爲了福音的前進而捨棄了他們的生命。
- 二 怎樣為主做見證。我們教導怎樣在任何情況下爲主做見證，在火車上或汽車上，甚至在去刑場的警車上。
- 三 怎樣為主逃跑。我們知道有時是主派我們去監獄爲祂做見證，但是我們也相信魔鬼有時想讓我們進監獄，以阻止神召我們去做的事工。我們教導宣教士特別的技巧，例如，怎樣從手銬中脫身，怎樣從二層樓的窗戶跳下來而不受傷。

這是非一般的神學院或聖經學校！

如果你在任何時候拜訪我們訓練回歸耶路撒冷宣教士的地方，你會看到我們是多麼嚴肅地去履行神給我們的定命。你會看到有人雙手銬在背後從二樓的窗戶跳下來。

如果我們要去拆毀那阻擋回教徒、印度教徒和佛教徒認識耶穌的隔牆，我們就需要具備各種技能。



當秦國團契的長老們聽到神怎樣神蹟式地讓我逃出中國後，他們便任命我爲他們的全權代表，在全世界代表我們的家庭教會說話。

秦國團契的長老們爲我起草了下面的信：

給雲弟兄，我們聖潔的弟兄，主基督的親密朋友，是神能力的靈所充滿的：

你是神的「以色列的戰車馬兵」！你身上帶著基督國度擴張的勝利喜訊！

親愛的弟兄，你從中國家庭教會的秦國團契長老委員會被神差遣，作為我們的海外全權代表！

神已經根據祂的引導和主權指示你，生命是基礎，建立教會是中心，訓練工人是突破點。戰略要地從這裡擴張，伸展到各個方向，輻射到世界上的每個國家和民族，這樣你腳踏之地將成為你的產業！

向在歐洲、美洲、非洲、澳洲和亞洲的回教、印度教和佛教前進！

我們祈求，主會給你從上面來的智慧和能力，使你的信息滿有天上的權柄。像參孫綁在狐狸尾巴上的火，你走到哪裡，就燒到哪裡。

願你能完成神交給你的神聖使命，把福音傳回耶路撒冷，直到最後一名聖徒被加給教會，和新娘準備好去迎接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再來，以致世界的國將成為我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做王！我們神聖的目標是祂將永遠永遠為王。

我們已經準備好，去和全世界神的僕人、基督的肢體一起努力工作，用我們得到的屬靈恩賜彼此服事，實現神神聖的使命！

親愛的雲弟兄，這是秦國團契裡所有神的僕人的信念。願主堅固委託給你的任務，帶領你，在你前面開路。我們和所有的同工是你堅固的後盾。願主的旨意快快行開，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阿們！

你主內的同工和秦國團契眾長老

第二十五章

海外四年的感想

Chapter 25 Reflecting on Four Years in the West

我第一次進西方教會，是一個有趣的經歷！一個路德教會坐落在德國難民收容中心。星期日，我和其他信徒一起參加敬拜，盡力透過模仿傳道人的話，去學幾句德語。

習慣了中國教會，我發現這些教會聚會真奇怪！我坐在又大又古老的教堂的前排靠背長椅上，正對著牧師高高的講台。牧師穿著寬大的袍子，走上講台去講道。講道時他總是直直地看著我。這麼大一間教堂，會眾只有少數白髮蒼蒼的老婦人。

牧師和老婦們好像很喜歡我。雖然我們語言不通，但我們向對方微笑。我有一個印象，那位牧師認為一個貧窮的，面帶微笑的中國人，每個星期日早晨來坐在他的教堂裡，是一件很開心的事。



一段時間以後，我又坐在一個西方教會的前排座位上，但是這個場面與那個德國路德教會的不同。我要在紐約時代廣場教會講道。

看到眼前壯觀的場面，我的眼睛睜得大大的，像個銅鈴。一個由很多不同種族的人組成的唱詩班穿著聖服晃動著，用他們的全部身心向耶穌唱讚美詩。在我後面，幾千名紐約人從他們的靈魂深處向神發出讚美。

遍行西方世界，我榮幸地在幾百所教會裡講過道，我不得不說，時代廣場教會是我最喜愛的一個教會。

那裡有充滿了恩典的火熱氣氛溫暖著來訪者；那裡也有一種熱愛真理和虛心受教的精神，這使人的心裡柔和，渴望去聽神的道。

當我在那個位於紐約市中心的大教會裡時，我閉上眼睛，能感覺到我好像又一次回到了中國。



到達法蘭克福六個月後，我被德國政府批准了難民身份。一位西方朋友來看我。我們禱告尋求神帶我出中國的目的，和我們怎樣爲了神的榮耀一起工作。

我們也尋求神的智慧，怎樣帶我的妻子和孩子來德國。這樣我們可以一起開始我們的新生活。1999年5月，德靈、以撒和以琳通過中國的西南地區進入了緬甸，在那裡，她們停留了一段時期，直到必要的文件準備好以後，她們就來德國。

主爲我開門，到許多西方教會分享。我和我信實的斯堪的納維亞朋友一同出行，無論我到哪裡，他都爲我翻譯。他就是多年前我在桂林遇見的，神把我們的心連在一起來服事主的那位弟兄。

在接下來的幾年裡，我們奔走於歐洲、亞洲、和北美，鼓勵人們爲中國家庭教會禱告，並來參與中國家庭教會的事工，大家一起把福音傳遍中國，並且我們會看到神的國度會沿著回歸耶路撒冷之路被建立起來。

我經常到緬甸去看我的家人，但是要把她們帶出那個國家，事實比我們想像的要困難艱辛得多。由於種種耽延，我的家人只能在一所聖經學校的一間屋子裡先安頓下來，我的孩子開始上公立小學。



在我來西方之前，我完全不知道有這麼多教會在靈裡昏睡。我以為西方教會很強，很有震撼力，因為他們以難以置信的信心和頑強，把福音帶到了我們國家。很多傳教士為耶穌的緣故捨棄了生命，為我們豎立了有力的榜樣。

我在西方教會講道，有些時候會感到困難。這裡失去了一些什麼東西，令我心裡感覺很不好。許多聚會是冷淡的，缺少我們在中國教會裡有的火熱和神的同在。

在西方，許多基督徒有豐盛的物質財富，但他們生活卻處在一種退步狀態。他們有金和銀，但是他們不起來為耶穌的名而活。在中國，我們沒有財產纏累我們，所以沒有什麼東西能阻止我們為主走出去。中國教會像在美門的彼得。當他看到那個跛子乞丐時，他說：「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使徒行傳 3：6）

我以同樣的方式禱告神可能使用中國教會來幫助西方教會重新站起來，行在聖靈的大能中。對中國教會來說，在當前的形勢下去睡覺幾乎是不可能的。總有一些事情使我們不停地跑，在你跑的時候很難睡覺。如果逼迫停止了，恐怕我們也會變得自滿，睡著了。

許多在歐洲和美洲的牧師告訴我，他們想看到偉大的復興。我經常被問及，為什麼中國正經歷著復興，而西方大部份國家卻沒有。這似乎是一個難以解答的問題，但在我看來，有些原因是很明顯的。

當我在西方的時候，我看到的全是宏偉的教堂建築和各種昂貴的設備、長毛絨的地毯、一流的音響系統。我可以十分肯定地告訴西方教會，你們不需要更多的教堂了。教堂永遠不會帶來你們所尋找的復興。耶穌真實地說：「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加福音 12：15）

想要你們教會經歷復興第一件必需品就是主的道。神的道正在失落。的確，這裡有許多傳道人和成千上萬的聖經教育影音產品，但包含著神的道之犀利真理的卻很少。真理，才能使你們得自由。

失落的不但是神的道之真理，而且還有對道的順從。沒有多少真正的行動。

當復興臨到中國信徒的時候，其結果是成千上萬的福音傳教士被派到全國的各個角落，帶著從神祭壇上來的火。當神在西方行動的時候，西方好像想停下來，享受祂的同在和祝福的時間過久，並且為你們自己的經歷築了一座壇。

除非你願意被它們改變，否則你永遠都不會真正明白經文的意思。

所有真正的復興都會引發信徒以行動去贏得靈魂來做為對神的回應。當神真正在你心中運行的時候，你不可能保持沉默。你的骨子裡會有火在燃燒，就像耶利米所說的：「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我便心裡覺得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利米書 20：9）

還有，只有當我們順服地行動起來與別人分享福音的時候，我們才開始明白神在我們生活每一方面的祝福。這就是使徒保羅寫給他的同工腓利門的：「願你與人所同有的信心顯出功效，使人知道你們各樣善事都是為基督作的。」（腓利門書 6）

我看到西方教會的人們敬拜的時候，好像他們已經在天堂了。然後總有人帶來一個安慰的信息，諸如：「我的孩子，我愛你。不要害怕，我與你同在。」我不是反對這樣的話語，但是為什麼沒有人聽到從主來的一句話，比如：「我的孩子，我想派你去亞洲的貧民窟或非洲的黑暗地區，向那些正死在罪中的人們作我的使者」？

在西方很多教會的信徒滿足於把他們最小的獻給神，而不是最大的。我觀察在教會奉獻時的男男女女。他們打開鼓鼓的錢

包，找面額最小的錢幣來奉獻。這種態度教會永遠也不會復興！耶穌把整個生命都給了我們，我們回報神的卻只有生命中的一點點，可憐的一點點時間和金錢。多麼羞愧！悔改吧！

我甚想念我們中國人習以為常的奉獻。在很多場合下，只要聚會的領袖宣佈：「我們有一位新的工人明天出發，去服事神。」當即每一個人都會傾囊而出。那位工人將用這些錢買一張火車票或汽車票，第二天出發。

通常這些錢不但是當時我們錢囊裡的所有，而是我們在這個世界上的所僅有的！

不是因為你們有一座教堂就意味著耶穌與你們同在。在當今很多的教會裡，主是不被歡迎的。在啓示錄 3：20，耶穌說：「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這節經文經常被用於救恩的邀請，但實際上根據耶穌所說的上下文卻不是這個意思。祂正站在老底嘉教會的門外，敲門想進去！

當然不是所有的西方教會都在沉睡！我所拜訪過的所有強大的西方教會都有一個共同點：對福音沒有傳遍的國家有很強的獻身精神和使命感。我說的不是在本地之外，或者是試圖在你們自己國家的其它城市建立教會，我說的是一顆渴望在福音最飢渴和世界上屬靈最黑暗的地區建立神國的熱心；在那裡沒有人聽過耶穌的名。當你開始把時間、禱告和資助用在那兒的時候，不久你就會經歷到神在你手裡的工作上給予祝福。

大使命並沒有更改。直到西方教會遵從大使命，才能把福音傳到地極。可有許多教會卻努力在這地上創造一個天堂，人們只是在和神玩遊戲，並沒有真正嚴肅對待真理。許多教會外面看起來很漂亮，但裡面卻是死的。如果真想看到神的運行，你必須做的兩件事就是：學習神的道；順從神的指示去行動。

1999年在芬蘭，在一個約有幾千名教會領袖參加的會議上，我被邀請作為其中的一個講員。主要講員是一位著名的美國傳道人。每次他講的都是神的愛和仁慈。在禱告期間每個人都倒在地上笑。

我講完之後，我命令人們跪在耶穌的十字架前，他們哭了！在主真正動工之前，淚水總是先來。祂永遠不會把祂的祝福澆灌在不敬虔和自私的肉身上。耶穌的十字架必須是我們所做的每一件事的中心。

如果你做這些事，你就會看到復興。你願意把你的所有獻給神和祂的事工嗎？「智慧人必發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歸義的，必發光如星，直到永永遠遠。」（但以理書 12：3）

許多基督徒也問我，為什麼神蹟奇事和異能在中國那麼普遍，但在西方卻不明顯。

在西方，你們有了這麼多，一切都有保障。在某種程度上說，你們不需要神。當我父親得胃癌要死的時候，我們變賣所有，傾家蕩產去給他治療。當我們一無所有的時候，除了神，我們沒有別的指望。我們在絕望中轉向祂，看到祂仁慈地應允了我們的禱告，醫治了我的父親。我們推斷，如果神連這個都能做，那麼祂還有什麼不能做的呢？於是我們的信心增長了，我們看到了更多神蹟。

在中國，我們看到的最大神蹟不是醫治或是別的，而是眾多的生命被福音改變。我們相信我們不是蒙召去跟隨神蹟奇事，而是當福音被傳開的時候，神蹟奇事跟隨著我們。我們不把眼光放在神蹟奇事上，而是把眼光放在耶穌身上。

每一個中國家庭教會的牧師都已經準備好為福音不顧性命。當我們以這樣的方式生活的時候，我們就看到神藉著祂的恩典行偉大的事。



在近幾年來，我苦苦掙扎的、最困難的一件事，就是遠離我親愛的母親。

她七十多歲的時候得了中風，失去了知覺。在進行了一系列的檢查之後，醫生確診她的情況沒有希望了，永遠也不會康復了。醫生告訴我她即將不久於人世，但當時我還在監獄裡，無法去看她。

她被帶回家等死。信徒們聚集在她的周圍，為她禱告。一瞬間，一屋子的人見證了她重新獲得了知覺，並開始讚美神。她告訴我，若不是神的憐憫，我永遠也不會再見到她了。

幾年後的1996年9月，在我離開中國的前一年，我離家到另一個省傳道。一天，我收到一個電話，說我的母親又得了中風，半身不遂。

我立即離開聚會，乘火車趕回河南。到了醫院，我看到母親的面部肌肉嚴重地扭曲了，她看上去很蒼白。

母親睜開眼睛，用微弱的聲音告訴我，在她要去見耶穌的時候，她想穿著白色的衣服。但是在那次探訪期間，主清楚地指示我，她的病不至於死。我熱切地帶著偉大的權柄為她禱告，奉耶穌的名斥責那疾病。她感到一股力量流入她的身體，她從床上起來，在屋裡到處走！她的臉也恢復正常了。當醫生來到病房的時候，他們驚訝得啞口無言。

1998年夏天，我到達歐洲之後，母親第三次身患重病。這一次，人人都確信她要去世了，就連我自己的家人也放棄了希望，給她穿上了壽衣。鄉親們甚至買了一口棺材送我家。

在我的整個一生中，和母親是那麼親密。我們一起經歷了那麼多幸福和痛苦的時光。當我得知這個消息的時候，正身處世界的另一端，在遙遠的瑞士傳道。我給在國內的家打電話，請求他們把話筒放在母親的耳邊。我大聲地問她：「媽，你在聽嗎？耶穌愛你，祂要醫治你！」

她一聽到「耶穌愛你」這句話，立即起了床，開始在地上歡快地跳舞！主又一次釋放了她，把她從死亡的轄制中解救回來。

最後，2000年12月5日，我在德國的時候，接到從國內打來的電話。我母親過世了，回到了耶穌的懷抱。我多麼希望能回家親自給她料理後事啊！但是我卻無法再進入中國，否則我會因為過去的「罪行」而被捕。我痛哭，感謝神賜給我這樣一位偉大的母親。她因著福音的緣故忍受了許多苦難，她就像在暴風雨中航行的一葉小舟，被多年的試煉和苦難欺壓，但是現在，她已經安全抵達平靜的港灣。

當我收到她葬禮的錄影帶時，才從悲痛中得到了些許安慰。幾百名家庭教會的弟兄姐妹，包括所有的教會高層領袖都參加了葬禮。許多弟兄姐妹多年沒見了，本書中提到的一些領袖都來向我母親表示敬意。

對這些領袖來說，參加這個葬禮是一個巨大的冒險，因為當局正在搜查他們。一些人逃亡多年了，他們的名字列在全國最大的通緝犯之中。但是他們沒有回避。他們全都來到河南南陽，在這麼多年來神第一次觸摸我們的地方，向我的母親表示敬意。

在葬禮的儀式上，彼得弟兄站起來說：「雖然雲弟兄、他的妻子和他的兩個孩子不能參加他母親今天的葬禮，但是所有聚集在這裡的我們，都是她主內的兒女。」

我為我的母親感謝神。我記得神早在二十六年前怎樣從天而降，選擇了祝福我的母親，然後也祝福我們。儘管我們貧窮，被人輕視，居住在小小的，名不見經傳的角落裡，神依然祝福我們。

我回想自從那一天起，主怎樣通過我們的家庭，也通過成千上萬愛祂的人們，大有能力地運行，致使今天單在河南就有成百萬的信徒，而更有幾千萬信徒分佈在神州大地上。

我記得當我還是個少年的時候，母親怎樣用禱告把我交託給世界的傳教事工。當時這是不可能的，中國的邊境嚴密地封鎖著，但是憑著信心，她相信神能使不可能成爲可能，她的禱告如今已蒙應允。我最大的遺憾就是我永遠也不能向母親道別了。我見到她的最後一面是在我越獄之後。我知道我和妻兒很長時間將不能回家。母親親口對我說的最後一句話是：「兒子，你什麼時候回來？」

我想安慰她，所以我說：「很快，媽，很快。」



德靈的見證

我們到緬甸的時候，沒有預料到會發生什麼。我知道，如果神讓我們向前走，我們就向前走；如果神想讓我們停留，我們就停留。對我來說，那是一段好時光。我和弟兄弟姐妹每天有交通，在中國拼命地逃亡了幾年之後，我和孩子終於建立了正常的生活作息。自從 1996 年以來，我們一直祈求主爲我們創造一個更平安的環境。這樣我們可以有一個正常的家庭。

當時看起來好像我們要在緬甸定居一段時間，以撒和以琳報名進了本地的一所學校。我感到我們的孩子在緬甸真正地進步了許多，我爲他們感到自豪。以撒是一個非常聰明的孩子。我所能說的就是，神在他的生命中做了一些特殊的事。當以撒在我腹中的時候，雲正禁食七十四天，不吃也不喝。以撒生命中的前四年，爸爸一直在監獄裡。在某種程度上，我相信是天父在撫養以撒，因著他世上的父親在爲耶穌受苦；神就親自教育以撒，因爲在雲入獄期間，以撒長期不被允許去上學。

老師和學生侮辱以撒，他忍受了同齡孩子少有的痛苦經歷。在我們躲避公安的時候，他也和我們一起逃亡，然後他來到了一個語言不通的國家。

當我們到緬甸的時候，以撒和以琳一句緬甸話都不會說。這種語言在任何方面都與中文截然不同。而神卻幫助他學會了當地語言，出奇地快。從我們到緬甸開始，還不到十八個月，以撒就成了他們學校的一名優等生！他甚至獲得了一個特別的榮譽。他的名字被刊登在報紙上，這曾令我們擔憂，因為沒有人知道我們在那個國家，我們正在盡力避免拋頭露面！

這些事情之後，更令人驚奇的是，以撒根本就是一個普通的孩子，但是今天他可以說中文、雲南話、緬甸語、傣僳語、景頗話，還有德語！他是這麼聰明，因為神應允了我們拚命呼求幫助的禱告，親自教育以撒。以撒全心愛主。在聖經學校的畢業典禮上，以撒站起來宣佈：「我將我自己獻作活祭，終生服事神。」

以琳是從神而來的特殊禮物。她有一顆溫柔爲主的心，也有火熱和堅強的性格。她想做的全部都是服事神。她對人有同情心，願意站在真理的立場上，永不妥協。

雲和我，因神賜給我們的孩子，得到了最大的祝福。

第二十六章

一種新的逼迫

Chapter 26: A New Kind of Persecution

2000年9月，我去加拿大開始一個密集的講道行程，每天晚上在不同的城市都有聚會。我很高興有這個機會與遍佈加拿大的信徒分享神在中國的作為，鼓勵加拿大教會成為我們的同工，共同把福音傳回耶路撒冷。

在我飛往多倫多的前一晚，我從主得到了一個清晰的夢。我看到自己在教會的一個房間裡，準備要講的信息。我打開聖經發現所有的講章都不見了。我正想著它們可能在哪兒的時候，我從兜裡掏出錢包放在我的聖經上。突然，一只老鼠出現在我身後牆上的一個洞裡。眨眼間，它吃掉了我的錢包跑回洞裡！

我感到這個攻擊是來自一個以老鼠為形象的邪靈，而不是一只真正的老鼠。

在夢裡，我生氣了，找到一根長鐵棍猛插進牆洞，想殺死那老鼠。我感到鐵棍捅到了洞底，我想我肯定殺死了那老鼠。我從洞裡拔出鐵棍，那只老鼠也跟著出來了。那老鼠一出來就變成了一只公雞。

公雞啼叫著到處亂跳，拍打著翅膀，弄出很大的噪音。我揮舞著鐵棍向它打去。就在我打到它頭的那一刻，它變成一個誘人的邪靈，以一個長髮女人的樣式顯現。她畏縮著申辯說：「你為什麼打我？我和你一樣也是人。我不明白你為什麼逼迫我。請放我走吧！」

我回答：「我不在乎你是誰。你從我的聖經裡偷走了我的講章和錢包。」我努力擋住那女人的去路，使她不能逃脫。我知道我對付的是一個鬼，而不是一個真正的女人，在我的夢裡，我擊打那女人，她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覺。

然後我醒了。

我對這個夢感到迷惑，所以我祈求神將這個夢的意思向我顯明。

到了加拿大之後，我與我的同工分享了這個夢，並且一直琢磨著它意味著什麼。在早飯的時候，我告訴我的翻譯：「主指示我，有人正在竭力把神的道從我手中拿走，也正在竭力去偷家庭教會的經濟援助。我將要受到屬靈的攻擊。當我們站起來反抗它的時候，將有兩種不同魔力的反應。」

「首先，像那夢裡的公雞一樣，我們會遇到大聲的、攻擊性的回應。然後，一個誘惑的靈會盡力和我們理論，為它的無辜爭辯，並且通過謊言和欺騙，設法阻止我們為主的事工。」

在多倫多的第二天，我按原定計劃在一個基督徒電視節目上講話。採訪結束後，一位弟兄帶著一篇透過電子郵件寄給他的文章來見我們。他臉色蒼白，舉止嚴肅。「雲弟兄，」他說，「我們需要坐下來。我有一些壞消息告訴你。」

文章是由一位加州的基督徒新聞記者寫的，翻譯把文章唸給我聽。當天早晨，這篇文章已經被發送到世界各地成千上萬的讀者面前。我從來沒有見過這位作者，甚至從來沒有聽說過他，但他卻引用一位匿名的「中國線人」，用一種惡意的攻擊向我進行猛烈的抨擊。

他說我1997年神蹟式的越獄是一個謊言，我在監獄裡不吃食物不喝水禁食七十四天的說法是捏造的，我的腿從來沒有被打碎過，我不是秦國團契的代表和長老。

文章中有兩部份傷害最大。它把我家人藏在緬甸的消息暴露出來，這使她們面臨著很大的危險。我擔心她們的安全。我不僅擔心緬甸當局會讀到這篇文章，開始搜查她們，而且中國政府也會很高興她們被送回中國得到懲罰。

我本來希望能和我的家人在緬甸過聖誕節。前一年（1999年）是我十三年來第一次和妻兒一起過聖誕節。其中七個聖誕節我是在監獄中度過的；接下來的五年裡，我不是躲避當局的追捕，就是在聖誕節的時候不合適。

現在，由於那篇文章公開暴露了我家人的所在地，看起來好像我不能去緬甸過聖誕節了。我心煩意亂。

那篇文章最有傷害的第二部份是誣蔑，「他最像猶大。在1999年的鎮壓中，他出賣了教會的高層領袖……他對中國家庭教會的活動造成了分裂和損害。」

聽到這些話，我的心被悲痛刺透了。自從1974年主向我顯現至今，藉著神的恩典，我從來沒有出賣過任何信徒。我在監獄裡多年被折磨，就是因為我拒絕充當猶大出賣基督的肢體。

感謝主通過前一夜那個老鼠、公雞、和女人的異夢預備了我的心，去面對這些變故。

在接下來的幾天裡，我們整個加拿大之行在重重危機之中，因為基督徒領袖讀了那篇文章，決定取消我們的聚會。

在二十四小時之內，各個中國家庭教會的領袖，包括所有秦國團契的長老們都注意到了這個情況。一份由中國家庭教會廣為人知的領袖，如彼得弟兄和明弟兄等簽發的一份聲明由中國發出，聲明這些指控是完全沒有根據的，確認我是秦國團契的一位長老和全權代表。

在此次攻擊後的日子裡，顯示出這次攻擊的時間是經過精心安排的，與我們加拿大傳道旅程的開始時間一致，我與這種新形式的逼迫進行著鬥爭。

在中國，我習慣了挨打、警棍的折磨、和各種羞辱。在內心深處我猜想，現在我在西方了，逼迫我的日子應該結束了。

我不明白一個從來沒有見過我的人，怎能寫出這樣一篇惡毒的文章。我向我的基督徒朋友抱怨說：「爲什麼這些人不打電話給我們，再讀讀從國內發來的聲明就盲目聽信讒言？我不明白！他們爲什麼不親自找出真相？他們在這兒就可以親眼看到！」

我的翻譯告訴我：「雲弟兄，這些人不想知道真相。這就是他們爲什麼不給你打電話，或者想見你的原因。在中國，基督徒被毒打和入獄受逼迫；在西方，基督徒被其他基督徒的話逼迫。」

這種新的精神逼迫不比在中國肉體上的逼迫輕，只是形式不同而已。

我在禱告中呼求，求主賜給我力量。我從心底原諒了這次攻擊背後的人，繼續我們的行程。

當我們到了溫尼伯湖、埃德蒙頓和其它加拿大城市時，主大有能力地運行，並且許多教會和信徒加入了中國家庭教會的禱告和夥伴關係。



彼得弟兄的見證

當我們聽到雲弟兄在西方傳道時被人誹謗和攻擊時，我們很關注，所以中國家庭教會領袖秦國團契的長老們寫了這封信支持他：

雲弟兄是神的僕人，也是中國家庭教會秦國團契的五位長老之一。聖經清楚地說：「控告長老的呈子，非有兩三個見證就不要收。」（提摩太前書 5：19）因此我們全體作證，雲弟兄怎樣服事我們，作爲爲基督受苦的見證。他是主忠心的僕人；他是被聖靈膏抹的基督的精兵、真理的勇士、現代的福音先鋒。他的事工強烈地見證了聖靈的同在。

1996年，主使用他開始了中國家庭教會的秦國團契。他不但是五位長老之一，也是一位忠心、誠實、熱愛真理、可靠、聖潔、敬畏神的僕人。他在教會以外名聲極好，是一位好兒子、好丈夫、好父親。

我們因此作證，他常常以基督的心為心。這也是我們聲明，他在神面前毫無指責的原因。我們同心禱告，眾家庭教會支持這位神的僕人在全世界的事工，願他從東到西，成為主的教會的祝福。我們可以用一個詞總結他的見證——真誠。

秦國團契的眾長老和許多同工，在主裡迫切地為他禱告和見證，完全支持他所有的事工。正如我們已經聲明的，他有權完全代表秦國團契在五大洲（歐洲、美洲、非洲、澳洲和亞洲）的事工。

願中國和同為基督肢體的海外教會一起工作，如同一人，並且彼此建立。這樣，耶穌基督的福音將迅速傳遍整個世界，乃至回到耶路撒冷。

阿們！



在基督徒的一生中，主會用很多方式來引導他們。但是我相信每一個信徒的路遲早都會歸結為受苦。主給我們這些試煉，來使我們保持謙卑，並單單依靠祂為我們的保障。

聖經在彼得前書4：1中說：「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了。」我相信當患難和痛苦增加的時候，犯罪就會

隨之減少。我當然沒有達到完全棄絕罪的境界。受苦的時候我仍然向主抱怨。

怎樣做一個成熟的基督徒，大大取決於我們面對患難的態度。一些人盡力去避開它或者想像它不存在，但是這樣只會使情況變得更糟。另一些人盡力悲壯地去忍受，希望得到救贖。這比較好一些，但仍然缺乏神想給祂每一個子民的完全的勝利。

主想讓我們像朋友一樣擁抱患難。我們需要深刻地認識到，當我們為耶穌的緣故被逼迫的時候，這是神對我們祝福的一種表現。這聽起來好像不可能，但這樣我們就能得到神的幫助。這就是為什麼耶穌說：「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馬太福音 5：11-12）

我們可以成長到在基督裡的一種境界，在那裡，當人誹謗我們的時候，我們會歡笑喜樂，因為我們知道我們不屬於這個世界，我們的保障在天上。我們為主的緣故受逼迫越多，在天上我們將得到的獎賞就越多。

當人誹謗你的時候就歡喜快樂；當他們詛咒你的時候就以祝福回報他們；當你遇到了一段痛苦的經歷時就擁抱它；你會得到自由！

當你學到了這些功課時，這個世界就再也沒有什麼辦法對付你了。

神是我的見證人，雖然我受到了那麼多折磨和毒打，但是我從來沒有恨過逼迫我的人，從來沒有。我視他們為神祝福的工具和神選擇的器皿，神使用他們來潔淨我，使我更像耶穌。

有時西方的訪問者來到中國，問家庭教會的領袖們上的是哪所神學院。我們一半認真、一半開玩笑地回答：「我們在『聖靈親自帶領的聖經學校』（監獄）受訓了多年。」

有時西方朋友們不明白我們的意思，接下來還會問：「在這所聖經學校裡你們使用什麼學習資料？」我們回答：「我們僅有的資料就是鎖著我們的腳鐐和打傷我們的皮鞭。」

在這所監獄神學院裡，我們學到了很多關於主的寶貴功課。這是我們永遠也無法從書本上學到的。我們以一種更深的方式來認識神。我們深知祂對我們的仁慈和祂愛的信實。

為主入獄的基督徒其實並不是正在受苦的人。當人們聽到我的見證時，他們經常說：「你在監獄裡的時候，一定是一段可怕的經歷。」我卻回答道：「你在說什麼？我和耶穌在一起，在祂親密的同在中，喜樂和平安充滿著我。」

真正受苦的是那些從來沒有經歷過神同在的人。與神同在的方法就是經過困苦和患難——十字架之路。你可能不會因為你的信仰挨打和入獄，但是我確信，每個基督徒仍然在其生活中有十字架要去背。在西方，這十字架可能是奚落、誹謗、或者拒絕。當你面對這些試煉的時候，關鍵不在於逃避還是迎戰，乃在於要像朋友一樣擁抱它們。當你這樣做的時候，就不能不經歷到神的同在和幫助。

當神的一個孩子受苦時，你要明白這是主所允許的。神沒有忘記你！魔鬼不能把你奪去！耶穌把這個美好的應許給了祂的孩子。「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著我。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裡把他們奪去。我父把羊賜給我，他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裡把他奪去。」（約翰福音 10：27-29）

第一次入獄的時候我掙扎過，想知道為什麼神允許這樣的事發生。慢慢地我開始明白，祂對我的旨意遠遠不止是要我為祂工作，祂對我有更深的目的——祂要認識我，並且讓我也認識祂，深深地、更親密地認識祂。祂知道吸引我注意力的最好方法就是在鐵窗裡讓我休息。

無論何時，當我在中國聽到一個家庭教會的基督徒為基督入獄的時候，我不建議人們為其釋放禱告。除非主清楚地指示我們應該做這樣禱告。

在一隻小雞孵出之前，在蛋殼溫暖的保護中保持二十一天是至關重要的。如果你提前一天把它從那個環境中拿出來，它就會死。同樣地，鴨子在孵出之前，需要在殼裡待上二十八天。如果你在二十七天的時候把小鴨子拿出來，它也會死。

為什麼神允許祂的子民入獄，這背後總有一個目的。可能這樣他們可以向其他犯人作見證，或者可能神想在他們的生命中發展更多的品格。如果我們憑自己的努力去把他們從監獄裡弄出來，比神打算的時間早，我們便會阻礙神的計劃，信徒可能出來後還沒有完全形成神所想讓他們形成的樣式。

我經常被問到關於在中國，牧師的權力有多大。我認為除了做奴僕的權力，一個牧師沒有別的權力！這世界上的每個人都是奴僕。他們要麼是罪的奴僕，要麼是基督的奴僕。我們的主權在主耶穌的手中。我們必須跪下完全依靠祂。

中國的基督徒非常感激全世界的信徒。在他們入獄或者受逼迫期間，世界各地的主內肢體都竭盡全力幫助了他們，但是所有的努力都需要放在禱告中，並且要源於神的旨意。否則，它可能只會使事情變得更糟。

世界對不懼怕人的基督徒是無計可施的。

第二十七章

一個突如其來的轉變

Chapter 27:
A Sudden Change
of Plans

我的妻子和孩子住在緬甸已經快兩年了。2001年初，我們終於可以開始計劃把她們帶出緬甸到泰國，然後再去德國。我們希望在那裡全家一起重新開始我們的生活。德國政府給予批准，允許她們到我這裡來，並向我們保證，她們將得到和我一樣的難民身份。

由於她們在緬甸居住的時間夠長，一位朋友幫助我們弄到了緬甸身份證。在緬甸北部，無數的中國人因為沒有合法身份而被逮捕送回中國。因為我們仍然受到國內當局的通緝，所以擁有合法身份是我們家人最後的盼望。當時我們沒想太多，但後來我們才認識到我們的身份證不是合法簽發的。

2001年2月，我最後一次飛到緬甸。我的家人很興奮，離開的準備都已經就緒了。德靈、以撒、以琳將飛到泰國邊境附近的一個鎮，他們將從那裡通過陸路進入泰國。我將在她們前面到達那裡，與他們會合。

就像我們生活中的大部份事情一樣，我們的計劃嚴重地錯了！

在離開緬甸的前兩天夜裡，我從主得到了一個清晰的夢。我看到我的家人和我離開了緬甸。以撒走在前面，他過邊境時非常緊張，但是他通過了海關，安全地離開了那個國家。接下來，在那個夢裡，該輪到我過海關了。官員要我的護照，並要我打開包。他發現了我的緬甸身份證，命令我進一個審訊室。在那個夢裡我看到了海關官員的臉，也注意到審訊室非常簡陋，都要塌了。

我從夢中醒來，看到時間只是凌晨五點鐘。我告訴德靈：「主指示我，如果我們不小心，就會在離開這個國家時遇到麻煩。我們應該更熱切地禱告，求主保護我們。」

我也把我那個夢告訴了以撒，並且讓他熱切地禱告。那天晚些時候他出發飛到緬甸東北部邊境城鎮泰茲裡克。德靈和以琳將在第二天與他會合，她們將一起穿過邊境進入泰國。

不可思議地，就在以撒的飛機在泰茲裡克著陸幾分鐘後，一場緬甸軍和撣省獨立軍之間的戰爭爆發了！戰鬥很激烈，槍炮齊發。幾周之內去泰茲裡克的飛機都被取消了。以撒與我們隔開了，我們沒有辦法到他那裡去。

我從主得到異夢的同一天，我把這個夢告訴了我們所在的聖經學校的學生，請求他們幫助禱告。這些學生都異口同聲地向我保證：「親愛的雲弟兄，不會有問題的！過境很容易。不要怕！」我也開始感到自信，什麼壞事也不會發生。

我感謝神給我妻子一顆誠實智慧的心，她警告我：「你不應該對這件事這麼肯定。神已經警告過你，你必須留意。你一定要把你的身份證放在我這兒。如果你帶著它，肯定會遇到麻煩。」

我拒絕聽我妻子的建議，忽視了那個從主而來的異夢。前幾個月我一直緊張地忙碌於傳道事工，去了許多國家，在幾百個聚會上講道。我的母親剛剛去世，我仍然因她的離世悲傷痛苦。我被熬乾了，需要一段時間休息和更新。

在我這種可悲的光景下，我對自己的力量和能力非常自信。主需要給我一個教訓，使我謙卑下來。祂教導我，如果我們相信除祂以外的任何資源，我們就會失敗。我太相信我的德國護照了。不知何故，在我心靈深處，我竟相信我的護照會保護我不受任何傷害，能幫助我解決各種問題。



當我回顧在緬甸發生的事時，我徹底認識到一件事：神永遠也不會因為任何人改變祂的原則。如果你不遵守祂的原則，那麼你肯定會陷入麻煩。

因為我不順從主，所以我陷入了麻煩。

第二天早晨我來到了仰光國際機場的海關大廳。在上飛機飛往泰國之前，我突然開始感到心神不安。那場景和我夢中的一模一樣。和我夢裡相同的一位官員看了我的護照，命令我打開包。他一看到我的緬甸身份證，表情立刻嚴肅起來。他把我帶到旁邊的一個房間，命令我在那兒等。我馬上認識到，那正是主在夢裡指示過我的那個要倒塌了的審訊室。

由於在撣省爆發的戰爭，機場當局對任何可疑的事情都非常警惕。他們發現了我的假身份證，還發現我不會說緬甸語，甚至不會說英語，他們認為我和撣反政府軍有聯繫。他們不理會我的德國護照，因為他們也確信那是偽造的。

當我在那個房間裡孤零零地等，心裡充滿了悲傷和懊悔，開始為我的驕傲和悖逆向主悔改。我向主呼求，痛哭流涕地禱告說：「主啊，對不起，我沒有留心聽祢的警告。我現在願意接受祢給我的任何懲罰。」

這就是我，因為熬乾了，耳朵發沉不聽主的警告，又一次被捕。我1991年在中國的第二次入獄也是因為我被熬乾了，並且相信自己的力量。我沒有好好地吸取教訓。

如果你是神國裡的一個工人，或者曾經希望去服事神，那就讓我用這些話來警告你，這些話是我等在機場審訊室時寫在筆記本上的。我用很大的字寫道：「警醒！警醒！警醒！神的工人必須永遠在任何時候都不要違反神的原則！」

那些在公眾面前傳道的工人最危險、最容易陷入麻煩，因為他們最容易被掌聲和讚美聲所試探。如果你是一個傳道人，切切當心！你必須呼求神幫助你只聽祂的聲音，而不是聽那些把你舉得高高在上的聲音。神的原則經常與我們自己的相反。當我們希望人們喜歡和接受我們的時候，耶穌卻教導說：「人都說你們好的時候，你們就有禍了！」（路加福音 6：26）

永遠不要自滿於神的呼召或者神在你生命中的恩賜，要滿足於耶穌基督本身！

許多人聽到神的聲音，呼召他們去為神的國得魚。門徒聽到耶穌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馬可福音 4：35）他們在湖上搖槳，「把他一同帶去。」（36節）。耶穌不久睡著了，一場猛烈的暴風雨來了。

在你出去傳道的時候，千萬要確定耶穌沒有在你的船上睡著！你可以憑自己的力量努力去劃船或開展傳道工作，但在耶穌睡著的時候，你卻走不了多遠。門徒發現「波浪打入船內，甚至船要滿了水。」（37）節。趕緊叫醒耶穌，讓祂在你所做的每一件事上作主作王！有太多的教會和傳道人，在過去的時日裡曾熱烈歡迎耶穌來到他們中間，但是今天他們卻憑自己的力量和計劃行事，耶穌此時便在他們中間睡著了。

不久，三個航警局的航警進到審訊室，開始用緬甸語和英語嚴肅地問我問題。他們說的話我一句也聽不懂，這使他們更生氣。

他們搜查我的包，發現了一些私人相冊，是我家人在緬甸時拍的，包括一所孤兒院、一些朋友和一些鄉間風景的照片。這些照片使當地警察確信我是一個間諜或記者，他們開始粗暴地對待我。我的護照顯示了在過去的兩年裡，我來過緬甸八次。這八次

都是來看望我的家人的，但是對當地警察來說，這是強有力的證據，證明我參與了非法活動。

他們也發現了一些我認識的基督徒領袖的名片。第二天，全國好幾個牧師被當局調查，因為他們想查清我到底是誰。

當局一意識到我的家人住在緬甸北部，就開始搜查她們。警察告訴我：「我們會很容易找到你的家人藏在哪裡，她們將面對和你一樣的懲罰。」

當時我並不知道我妻子和女兒的航班被取消了，所有的家人仍然在緬甸國內。我告訴警察：「我確切地告訴你，我的家人已經不在你們國家了。她們已經離開去德國了，在那裡政府已經正式地接納了她們。」當審訊的人看到我是那麼自信，他們也相信我的家人肯定已經離開了。

我的手被銬在背後，被強迫用一條腿站著。從早晨 11 點我被捕，到第二天下午 5 點，一共三十個小時，他們用長棍子打我，一遍又一遍地踢我。我的胳膊和腿、後背、胯部、脖子和頭都因殘忍的毒打而瘀青流血，甚至當我換腿站立時，他們也打我，大喊：「誰允許你用另一隻腿站著了？」

房間裡特別悶熱潮濕。三十個小時他們沒有給我一滴水和任何食物。我嘴唇乾裂，嗓子冒煙，喊著要水喝，但是沒有人給我。有幾次我想要去廁所，警察就用一件襯衣蒙著我的頭，不讓審訊室外面的人認出我。

隨著時間慢慢地度過，我盡最大努力用一條腿站著，因為警察不斷地在我身上發洩他們的憤怒。我盡力忍著痛，仰望主耶穌。想到我所受的苦和耶穌所受的相比，真是天壤之別。主被打是因為順從神的旨意，而我被打卻是因為違抗神的旨意。

這裡的毒打雖然不及我在中國經歷的那麼嚴重，因為緬甸人不使用警棍。因為我被懷疑是一名戰爭時期的間諜，所以他們也沒有手下留情。我知道要是再這麼打下去的話，我肯定會被打死，但在我心裡我感到現在還不是我回天家的時候。

我痛哭流涕，心情沉重，從靈魂的深處呼求：「我的主啊，為什麼遺棄我？祢不再用我了嗎？對不起。父啊，求祢安慰我的心。」

即使在他們打我的時候，我還在心裡悔改我的罪，主赦罪的寶血洗淨了我。

一個從主而來的畫面在我靈裡閃現。我看到摩西在曠野裡牧羊，總是孤獨一人，沒有可以說話的人。我立即明白，在神能信任他，並派他向法老說話之前，摩西必須在孤立隔絕的環境裡忠心地牧養他的羊。同樣地，在神釋放我，讓我再次奉祂的名在眾人面前講道之前，神也想要看看我能否在這個不能和任何人交流的異國他鄉也忠心。

我被大大地安慰了。主沒有遺棄我。

在毒打結束後，我被關進了監獄。在我的日記中我首先寫的是：

神啊，我為你的公義感謝你

神啊，我為你的信實感謝你

神啊，我為你的憐憫感謝你。

從我的內心深處讚美和感謝你。



德靈的見證

當我得知雲又被捕的時候，我比他在中國被捕時更感到內疚，因為神已經警告了我丈夫會有麻煩，但我還是讓他帶著他的

身份證。他在中國被捕，我們沒有辦法避免。但這次被捕，更有點像是由於我們自己的愚昧，而不完全是因為福音的緣故。

我本來是那麼高興，我們就要去德國了。多年來我一直夢想我們能像個家一樣一起生活，在生活中能有一些安全感。

而現在，我們的計劃出人意料地在最關鍵的一刻被粉碎了。

我相信這是主在喚醒我們，因為我們以為一旦到了西方，我們的生活就會安逸些。而主卻指示我們，我們的生活無論何時何地都是艱難的，並且都會遇到反對。

因為邊境一帶突然爆發的戰爭，我們不能過境了。由於雲的被捕，當局知道了我們的名字，一直在搜查我們。當地人告誡我們不要搭乘任何需要使用身份證的交通工具，否則我們肯定會被逮捕，甚至會被遞解回中國。隨後我們將因為不正當地離開中國而受到嚴厲懲罰，再加上雲越獄和1997年離開中國所引發的一系列問題，後果不堪設想。

我幾乎不能相信正在發生的事。在期盼了多年之後，我本以為就要在德國和雲團聚了，而如今這個夢看起來比以往更遙不可及了。我的丈夫在監獄裡，生死未卜；以撒在戰爭中與我們隔開，我們沒有辦法到他所在的邊境去。

我們逃亡了兩個星期，始終在禱告不要有人來查看我們的身份證。我和以琳被安置在一輛車的後面，行駛了很遠的距離，穿過緬甸來到靠近泰國邊境的地區。在當地基督徒朋友的帶領下，我們徒步穿越崎嶇的群山進入泰國。我們被安置在山裡的一座茅屋裡，被偷渡的人命令留在屋裡休息、吃飯，等著他們回來。

在那個小茅屋裡的每一天都像永恆一樣漫長。我們一直在恆切地禱告，但時局還是很緊張，我們的精神都要崩潰了。我們清楚地知道，我們正處於一場激烈的屬靈爭戰中。撒但在竭力地突擊我們。

一天夜裡，半夜了我們還沒睡著。突然三個緬甸人來告訴我們是該離開的時候了。他們不許我們出聲，強迫我們脫下鞋子，光著腳走路。

後來我們才知道，這些人一直要等到一個沒有月光的夜晚才偷渡過境，這樣被邊防軍發現的機會才最小。穿鞋走路腳步聲太大，所以我們必須光腳走路。

那三個人用長長的彎刀在一片叢林中開出一條路，這片叢林從來沒有人走過。我們連續幾個小時在黑夜裡一個接著一個地爬行。整個逃亡的過程完全在黑暗中。整個夜裡我們沒有遇到任何人。

有一段路我們必須爬上瀑布旁邊的一個陡峭的堤壩。好幾次我們都滑下來，不得不抓住身邊的樹枝和岩石才不至於葬身谷底。我整夜都在心裡哭泣，但是沒有出聲。我靜靜地與主分享著我的感受。那天正巧也是我的生日。

從身體上講，整個經歷非常艱難。由於內心令人窒息的緊張和天氣的悶熱潮濕，我們汗流浹背，直到脫水再也流不出汗了。以琳被岩石嚴重地割傷了腳，但是我為她感到自豪。有幾個十來歲的女孩能承受得了這種身體上、情感上、精神上的壓力？是主保守了我們。

那一夜，聖靈給我一句印象很深的話。這句話我多年沒有想過了，以賽亞書 30：20-21：「主雖然以艱難給你當餅，以困苦給你當水，你的教師卻不再隱藏；你眼必看見你的教師。你或向左或向右，你必聽見後面有聲音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

你可能還記得二十年前在河南，在我剛信主之後，很多次我看到一個超自然的光。在夜裡我從禱告聚會走回家的時候，那光指示我走正確的路。我有二十年沒有看到這來自主的引導之光了。

在2001年2月的這個凌晨，主從以賽亞書給了我這個應許之後，我就看到那同樣的光正在泰緬邊境的群山中指引著我。那光不是持續的，但是每當我看不清該走哪條路時，它就出現了。

就在太陽升起之前，我們連續走了六個多小時，沒有鞋，也沒有身份證明。我們的衣服被刮破了，腿和胳膊被劃傷了，全身都是泥巴和乾了的血跡。以琳的腳被深深地割破了，傷口還流著血。我不知道我的丈夫和兒子在哪裡。

泰國的基督徒朋友來到我們停留的地方把我們接走。以撒在離我們入境之處以北很遠的地方一路前進，也進入了泰國，我們在泰國北部的城市清邁又團聚了。幾天之後，在曼谷的德國大使館給我們發了旅行文件，我們乘坐漢莎航空公司的飛機飛到了德國法蘭克福。

幾經磨難，我們終於到了西方！

好心的德國基督徒熱情地接待了我們。我們搬進了雲小小的公寓，但是沒有他，一切還是不一樣的。我們的心渴望團聚在一起，像一個家。

服事主這麼多年之後，我感到主在無限地剝奪我們，直到一無所有。這樣祂才能開始我們生命的新篇章。

第二十八章

地裡的一粒種子

Chapter 28: A Seed in the Ground

在我被捕的第二天，毒打結束了。我被帶到機場附近的警署的牢房裡。出乎他們意料的是，他們調查發現我的德國護照是真的，不是偽造的。他們也在我的物品中發現了來自中國家庭教會領袖秦國團契的一些文件，宣稱我是他們的全權代表。他們第一次開始相信我真的是一名基督徒牧師，而不是一個間諜！

在秦國團契的信件幫助證明了我身份的同時，緬甸當局也照會中國大使館，他們在拘留所裡關押著一名來自中國的基督徒領袖。那時全世界許多基督徒已經知道我被捕一事，成千上萬的禱告向主發出，求主不要讓我落到中國政府手上。許多人擔心，如果中國認出我就是那個 1997 年越獄的雲，我會被送回中國處死。

幾天以後，警署署長告訴我有一個來自德國大使館的探訪者。那位官員問我怎麼樣，並給我帶來了一些食物和衣服。

就在第二天，他們通知我，來自中國大使館的代表在第二天早上 10 點來探訪我。我開始擔心，在禱告中向主呼求，請求按主的旨意成就。

當一些緬甸的基督徒朋友在那天晚些時候來看我的時候，我告訴他們中國大使館的官員明天早晨要來。我的朋友們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立即去了德國大使館通知他們。德國人知道我在中國的背景，並徹底認識到如果中國再插手我的事情的危險性。德國大使館決定他們明天早晨確保會在中國官員到達之前先到我的牢房，並將通知中國大使館，我是一個德國公民，德國大使館正在處理我的案件。

當監獄長看到兩個大使館之間在處理我的問題上有了爭議，於是就給中國大使館打電話，告訴他們現在不是見我的恰當時間。他們要求重新安排中國大使館的會面時間。

我見到監獄長，澄清我不想見任何來自中國大使館的人。監獄長聯繫中國大使館，告訴他們：「雲謝謝你們對他真誠的關心，但是因為他現在是德國公民，所以他更願意和德國大使館交涉。」

中國大使館並沒有放棄。他們已經知道我是誰了，所以一再堅持要插手我的案子。他們盡力收集反對我的證據，使緬甸政府相信我應該被交給他們來處理。緬甸政府面對著一個棘手的情況。他們一方面想討好德國，但同時他們也感到來自他們北方的強大鄰國的壓力。

但是藉著神恩典，中國當局沒有被允許來見我。

在一般情況下，犯人最多只在航警局停留幾天，但是當局不知道怎麼處理我的案件。我在那兒停留了一個月。在這期間，他們讓我留住一本聖經。我利用這個時間背誦撒母耳記上、以斯帖記、約翰福音和加拉太書。

在緬甸，監獄是不向犯人提供食物的。我們每天不得不自己從外面的小販那兒買。我們每四天才被允許洗澡一次，每次只有兩分鐘。因為這裡特別悶熱潮濕，所以洗澡的這兩分鐘總是最受歡迎的。

我的緬甸朋友告訴我，一個月以後我就會被釋放，但是他們的預言卻被證實是不準確的。緬甸當局不但沒有釋放我，反而把我轉移到仰光市內緬甸最大的監獄。那裡關押著一萬名犯人，條件差得無法形容。許多犯人得了愛滋病；大量的人患有麻瘋病。肉體腐爛的氣味充斥著這黑暗、破舊監獄的每一個角落。在這裡寶貴的靈魂被扔在那兒靜靜地死去。

一百名犯人擠在一間牢房裡，擠得人睡覺都無法躺下。每個人不得不相互頭腳交替著，側身一個挨著一個躺著，擠得像裝在

罐頭裡的沙丁魚。在夜裡，如果一個犯人的動作太大，或者不住地咳嗽，周圍的人就會打他。

我在中國多次入獄，但是和這個地方可怕的生活條件相比，國內算是好的了。仰光是世界上最熱和最潮濕的城市之一。每天的氣溫都在攝氏三十五度以上，相對濕度介於百分之八十五到百分之九十。在這種熱氣騰騰、霉爛的空氣中，我們不停地流汗。更糟糕的是，在這個監獄裡我不被允許有聖經。

這可能聽起來很矛盾，雖然我因為不遵守主的命令而被捕，但是我也感覺到這是主的計劃，讓我向那裡絕望的罪犯們傳福音。就因為這個原因，神派我來到這個毫無希望的地方。

在1997年我離開中國之前，主曾經告訴我：「我要派你去一個新地方，那裡的語言你一句也不懂。」這正是我現在所在的地方。在緬甸監獄，我最大的困難就是不能和其他犯人溝通。

我的牢房裡有許多絕望的人。一個毒品走私犯被判入獄三百八十七年！其他的也得到了多於一百六十年的判決。緬甸是一個佛教國家，人們相信投胎轉世，因而這些漫長的監禁不但是對罪犯今生的懲罰，也是對後面幾個來世的懲罰！

我們牢房的一個角落裡有一個神龕，上面有一個偶像。其他犯人聽說我是個基督徒牧師，可他們並不明白偶像和真神之間的區別，於是他們讓我睡在神龕的正下方，認為我比別人更知道該怎樣履行宗教禮儀。每天三次，在清晨5到6點、中午12點到1點，最後是晚上7到8點，所有的犯人被迫依著佛陀的姿勢坐下，在牢房的神龕前祈禱冥想。緬甸政府相信，讓犯人向佛祈禱是改變他們的最佳方式。如果任何犯人在這期間睡著了，看守會殘酷地打他。

我通過一個會說一點中文的犯人強烈地向看守抗議：「我不能像你們這樣敬拜。我是一名基督徒牧師。即使你把我綁起來拖到這些偶像前，我也不會拜它們，也不會在它們面前祈禱！」

一天當其他犯人正在向佛祈禱冥想的時候，聖靈給了我一個簡單的曲調：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

我唱的時候，主使我的心像鳥兒一樣自由！大喜樂充滿我的靈魂。我能感受到神在觸動其他犯人的心。雖然他們不知道我歌詞的意思，但是有幾個犯人加入了我的行列。不久他們的臉上露出了微笑。這首簡單的歌開始給整個牢房一百來個罪人帶來快樂和平安。

監獄長來見我說：「監獄裡不許唱歌，你馬上停止。」

我回答：「我是一名基督徒牧師。耶穌喜歡聽人們歌頌祂。所以，請理解我的情況。請讓我以神指定的方式實行我的信仰。」

藉著神的恩典，監獄長認為我的要求聽起來很合理，於是他允許我繼續唱歌。

接下來的幾天裡，所有的犯人都加入了，大家一起來唱「哈利路亞」。他們冷漠的臉上有了喜樂，他們的痛苦在每天的這幾個小時裡得到了緩解。牢房裡的氣氛明顯地改變了。由於其他的犯人看到耶穌與我現在，便開始尊敬我，認為我是一個認識神的人。

在我們監獄裡有一個小禮拜堂。當其他犯人向佛祈禱的時候，我被允許去那裡。在那裡我遇到了幾個緬甸基督徒，他們因為各種原因被關進監獄。後來我驚奇地發現，一些和我同牢房的犯人，包括一名和尚，每天開始跟著我去那個小禮拜堂，這樣他

們可以聽到我唱歌。他們知道在我心裡有些什麼東西與眾不同，他們好奇地想找出原因。當我跪下向耶穌禱告的時候，這些人甚至也跪在我的旁邊，希望從我的神那裡得到一些祝福！由於語言的障礙，我一直不能順暢地向這些人傳講福音，但是我知道主會開一條路來滿足他們靈裡的飢渴。

每幾個星期，外國犯人都要被帶到市區裡的警察局接受審問。在回監獄的路上，我們被允許在一個商店停留，為緬甸犯人買生活用品。有一次，我用自己的錢買了四十多把牙刷，幾十塊肥皂和幾大包食物給我的獄友。因為有些犯人幾乎要餓死了，這是他們僅有的食物。

同時，關於我案件的消息非常令人費解。我沒有被指控有任何罪行。好幾次我的緬甸朋友斷言，我不久就會被釋放，但是時間一天天過去，情況卻沒有任何改變。不久我認識到事情的結果全在神的手中。我知道我在這個地方傳福音的事工一結束，我就會被釋放，一分鐘也不會提早，一分鐘也不會推遲。

2001年4月9日，我終於獲准可以寫信。我寫了一封信給世界各地的基督徒朋友。我非常清楚，有成千上萬的信徒每天都在為我禱告。我寫道：

親愛的主內弟兄姐妹，

感謝你們的關心和禱告。我在緬甸的情況只有依靠主，我完全順服祂的旨意。我深深地相信，主有祂的時間，我的未來在祂手上，因為祂是我的主和拯救。

我們不能信任這個國家的律師和法官，因為他們會隨時改變主意。我更願意完全將自己交託於主的看顧。只有主知道我的明天。

這裡的生活條件甚至比中國監獄還要差，但是每天我可以自由地唱歌和禱告。雖然看起來沒有希望，但我知道主耶穌會為我開一條出路。

感謝神，我已經帶領了兩名犯人歸主。我們一起做了認罪禱告。在我的牢房裡約有一百名犯人，我是他們之中唯一的一名外國人。人人都知道我是一名基督徒牧師。

我在此向我的家人和所有關心我的弟兄和姐妹致以最誠摯的問候。請大家不住地禱告，因為禱告能使一切成為可能！

好吧，我的朋友們，願主賜你們喜樂和平安。盼望很快能見到你們！

願神與我們同在！

雲弟兄

在這種潮濕、骯髒的條件下，細菌和疾病迅速滋生和蔓延。在我們牢房裡，一百個人不得不用同一個廁所。一場可怕的瘟疫爆發，導致很多犯人被奪去了生命。病菌從臀部 and 陰部進入人的體內。在瘟疫最嚴重的幾個星期裡，每天晚上都有好幾個犯人死去。那種疾病的感覺就像有火在腹中。感染的人在死之前會在可怕的痛苦中滿地打滾。

這次我也被感染上了這種可怕的疾病，一個月不能消化硬的食物。和其他的犯人一樣，我能做的只是躺在那裡整天撓癢。寄生蟲在我體內蔓延著。有時我從腹部就能看到有蟲子在我表皮下面移動，偶爾還可以看到蟲子的小尾巴從我皮膚的毛孔裡伸出來。

那是一個極其痛苦的時期，但是我仍然在主裡保持著一種愉快的精神。超過百分之八十的犯人被感染。最後，我病得很厲害，失去知覺五天。當我醒來的時候，我是在監獄的醫院裡。

在監獄裡關了幾個月之後，審判的日子終於到了。我緬甸的朋友確信我會被釋放，可能會被罰款，驅逐出這個國家。我不知道等待我的是什麼，只得把生命交在神的手中。

我被銬著從醫院帶到法庭。法官審閱了我的案卷，然後臉上沒有任何表情地簡單宣判——「七年」。

緬甸的朋友和我的律師徹底崩潰了。他們從來沒有想像到會有這樣的判決。他們啞口無言，含著眼淚看著我。那天我充滿了信心，知道全能的神與我同在，所以並不是很在乎那個判決。我在法官席前鞠躬，透過一個翻譯說：「先生，我想謝謝你批准了我有一個可以留在貴國七年的簽證。」

他揮手讓我下去，看守把我帶走了，我雙手銬著回到了監獄醫院。當我把刑期告訴一個獄友時，他為我高興。他使我看到，我的前景算好的，因為他被判了一百五十年。

在我心裡我曾經希望一學到不順服神的教訓，神就會允許我很快地重獲自由。我從來沒有想到我會得到這麼長的判決。我向主抱怨說：「天父啊，我有妻子和兩個孩子在等著我。我很後悔沒有順服祢，但是現在，我能求祢賜下憐憫，讓我回家嗎？」

現在回想起來，我清楚地看到我在緬甸監獄的時期實際上是來自主的一個傳道旅程。神並非偶然地派我去了那個黑暗的地方。那裡有那麼多絕望的靈魂需要認識耶穌。

我聽說在那個監獄裡有五個來自新加坡的華人，每個人都因為走私毒品被判了五十多年徒刑。他們都很年輕，大約三十歲左右，卻已經在監獄裡好幾年了。另有一個來自台灣的華人，四十多歲，被判了一百多年。因為這些人能說中文，我渴望見到他們，並在他們這種絕望的情況下向他們傳福音。

被判終身監禁的犯人被單獨囚禁在只有一點光線和空氣的小黑屋裡。他們與其他犯人隔離，這使我很難接觸到他們。

神有預備，不但是我聽說了那些華人囚犯，而且他們也聽說在監獄裡有「一個愛耶穌的華人牧師」。他們也一樣想見到我。

他們發現我被送入監獄醫院。這些人是那麼渴望見到我和聽到外面世界的消息，所以他們策謀了一個計劃。他們每個人都裝病，使看守送他們去監獄醫院檢查。

我看到這些人的那一刻，我的心滿是同情。他們像受了傷的動物，精神完全崩潰了，活著沒有目的。我禁不住緊緊地擁抱他們，告訴他們：「親愛的弟兄，你們是神所祝福的！偉大的赦免已經從天上為你們降下來！」

他們非常興奮，以為我是在說他們的審判被緬甸當局赦免了。他們希望一些國際法院能設法搭救他們出來。

我眼裡含著淚水繼續說：「弟兄們，我不知道你們在地上的政權下的情況，但是我來這兒告訴你們，耶穌基督是真正的永恆的大法官。祂把祂的生命獻給了你。祂是赦罪的主。」

他們回答：「我們都是在佛教的家庭中長大的，但是佛從來沒有幫助過我們。我們怎樣才能接受耶穌？」

我向他們傳福音，並說：「當你肉身死亡的時候，就不會再受苦了，而是要在耶穌裡得著永生。只有耶穌能救你！」

一個人跪下來抓住我的腿，絕望地喊道：「噢，牧師啊，請教我怎樣得救！」

就在那個時刻，監獄醫院的看守打斷了我們。他們向我們喊道：「你們不允許在這裡談論宗教！」還命令那些人離開我的房間。

我感到非常沮喪，因為他們還有那麼多的話要說，我也還有那麼多關於耶穌的話要告訴他們。我祈求神再給我們見面的機會。

所有終身監禁的犯人都是穿紅色的囚服。我請我的律師下次來看我的時候，給我帶一件紅色的襯衫。我希望和他們再見面的時候，如果我穿著和那些人同樣顏色的衣服，看守不會看得那麼緊。

另一次我見到那些犯人中的其中四個，我問：「你們真的相信耶穌為你們死在十字架上嗎？」

他們堅定地回答，「是的！」

我問：「你們準備好立即並永遠離開偶像，接受耶穌作為你們的主和拯救嗎？你相信祂的寶血能洗淨你一切的罪嗎？」

他們又一次異口同聲地回答：「是的！我們相信。」

我們一起禱告，他們接受耶穌進入他們的心。他們穿過了死亡，得到了生命。我知道沒有時間去浪費，我領他們來到廁所，在那裡有一個水龍頭和水池，我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我告訴他們：「有的人在今生自由地活著，面對的卻只有地獄裡永遠的監獄；你們今生雖然在監獄裡，但是從今天起你們的名字被寫在了天上，你們自由了！」

在我給他們施完洗之前，一名看守衝了進來。他大喊：「你們在幹什麼？」

我大聲回答：「不用擔心！我知道我在幹什麼！我是至高神的僕人！」

看守站在那無話可說。

我告訴四位新信徒：「從現在開始，你們有權為其他犯人禱告，還要把你們所得到的奇妙救恩告訴他們。」

藉著神的恩典，我能夠領二十名犯人歸入耶穌，包括一位台灣人岳明玉，他因走私毒品被判了無期徒刑加終身監禁多年。他告訴我，他以前在台灣也進過監獄。在那裡，一個監獄探訪傳道團曾經把福音的種子播種在他心裡。

我利用每一個機會來教這些新信徒基本的聖經故事和怎樣禱告。由於我的疾病，我在監獄醫院裡住了差不多兩個月。

我感染上那種橫掃監獄的恐怖瘟疫之後，在醫院裡毫無知覺地躺了五天。即使我好了以後，仍苦於經常發燒、頭痛、高

血壓，和嚴重的胃痛。只是後來才發現，神允許我得病是有祂的心意的。這不但給我機會向那些華人囚犯傳福音，而且，如果我沒有被轉到監獄醫院，我會被立即送到一個當地農村的監獄勞改隊，去服完我七年的徒刑。

有好幾次，醫生來檢查我，看我是否恢復了健康，是否可以出院。在他們來的前一天，我感覺很好，但是當他們來檢查我的時候，我的血壓突然就升高了，要麼就是胃有問題，要麼就開始發燒！

神的恩典與監獄裡的新信徒同在，他們對神的理解也不斷地增長。透過唱歌，我把許多聖經裡的信息教給我在基督裡的新弟兄。因為我們用華文說話和唱歌，看守認識不到我們是在討論聖經。事實上，看守和醫生似乎還挺喜歡聽我們唱歌的。這些犯人的生命明顯地改變了，只有耶穌能改變他們。他們從一個充滿仇恨和憤怒的人變得充滿了愛和仁慈。他們去接觸醫院裡那些瀕臨死亡的犯人，用自己的錢給他們買食物，給這些人帶來了安慰。他們為病人禱告，盡其所能傳福音給病人。每個人也恆切地為他們在新加坡和台灣的家人禱告，求神憐憫他們。

他們也告訴我，他們每天都在為我能早日被釋放出獄禱告，這樣我就能繼續我的傳道事工了。

每次想到這些人，一想到神的恩典怎樣在他們絕望的情況下臨到他們，我就會哭。我們在短時間內就變得很親密，經歷了真正的弟兄情誼。我想方設法要為他們把聖經帶進來，但是到目前為止，我所有的努力都失敗了。我繼續呼求神為這些人提供祂的話語。

有些人一生都在外面的世界裡經歷著自由，但內心卻如同犯人一樣，被罪捆綁束縛著。這些信主的犯人在監獄中面對的可能是最悲慘的生存環境，但是他們的心卻像鳥兒一樣自由地翱翔在山巔！他們全心全意地愛耶穌。「所以我告訴你，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她的愛多；但是那赦免少的，他的愛就少。」（路加福音 7：47）

這些美妙的日子充滿了神的同在，說實在的，我並不覺得我是在監獄裡。我幾乎沒有去想那七年的判決，因為每一天都充滿了喜樂和生命。那七年對我來說就好像雅各等拉結的七年一般，「雅各就為拉結服事了七年；他因為深愛拉結，就看這七年如同幾天。」（創世記 29：20）

我的家人現在平安地生活在德國。我給兒女寫信：「對不起，我現在不能和你們在一起，但是爸爸是在緬甸為主執行一項特殊的任務。我一完成主給我的任務，就會來看你們。」

我七年的判決一經宣佈，我立刻決定不把這個消息告訴我的家人，至少得過一階段再說。我知道她們在沒有我的情況下，在西方掙扎著，他們將會再有六年半的時間見不到我。我不想用這個消息令她們心碎。

早些時候，大約在我被捕一個月左右，主把這節經文印在我的心裡：「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約翰福音 12：24-25）

在我默想這經文的時候，就想到了我在河南農村的時光。一粒麥種被播在地裡後，要等七個月的時間才會長出地面。我感到主在指示我：在祂釋放我之前，我需要「在地裡」（監獄）七個月。

當我是一粒種子被埋在監獄裡的時候，耶穌教了我許多功課。我發現基督徒的生活對肉體來說並不具備吸引力。當一小粒種子被撒在地裡的時候，不是很舒服。它躺在粗糙的土壤裡，在黑暗的夾縫中要待上好幾個月，在冬天冰寒地凍的泥土裡和夏天的炎熱裡受苦，並且被蓋在惡臭的肥料和化肥下面。只有當它靜靜地忍受了這一切試煉後，種子才預備好生根發芽，及至成長、豐收，餵養很多人。

當一粒種子被埋在地裡的時候，它沒有選擇，只能耐心地等待神讓它生根發芽。同樣，我知道，憑著人爲的努力把我弄出監獄是完全沒有果效的。我不去相信人權組織實施的政治壓力，我知道我的未來完全在神的手裡，也只在神的手裡，只有當祂的時候到了，我才會出來。

一天監獄長來對我說：「一位德國大使館的代表到這裡來看你。穿好衣服下去到門口。」

當我走向會見室的門時，那位使館的女士看到我就喊道：「今天我要告訴你一個好消息！你就要被釋放了！你一簽完這張釋放書，就自由了。在我們安排你去機場的同時，你需要耐心地再在醫院裡等幾天。但是從現在開始，你是一個自由人了。」

我簽了那張表格，回到了醫院，心中充滿了歡樂。我一回到病房，就脫下囚服扔在地上。看守不知道我被釋放的事，憤怒地威脅要懲罰我。我笑著通知他：「我不再是你們的罪犯了！我自由了！」

我感到非常悲傷，即使耶穌用寶血爲所有的基督徒簽了釋放書，但他們仍活在束縛之中。當你被釋放的時候，你也會像他們一樣！

在我被判了七年之後，德國政府曾請求緬甸政府從寬處置我，並送我離開他們的國家。德國當局說，他們會負責把我帶回德國，在那裡我的家人在等著我。

藉著神的恩典，他們的請求被批准了。

三天後，在2001年9月18日早晨11點，我被銬上手銬，被移民局官員帶到仰光國際機場。他們對我非常友好禮貌，與我當初被捕時，對待我的方式完全不同！

幾位德國使館官員和一些緬甸朋友在機場迎接我，其中一個叫丁凱。他是我的一位獄友。我向他傳了福音，但那時他沒有把自己

交託給耶穌。我見到他後不久，他就被釋放了。他告訴我：「如果你的神幫助你離開這個監獄，那麼你出獄那天我就開始跟隨耶穌。」

我緬甸的朋友一得知我被釋放，就立刻打電話給丁凱，把這個消息告訴了他。我剛到達機場，他就向我跑來，擁抱我。我們一起跪在地上禱告，來接受耶穌作他的主。藉著神的恩典，在緬甸的最後幾天裡，我領三人歸入了基督。

我上了飛機去泰國的曼谷。我被釋放的消息已經傳到了泰國的基督徒朋友那裡，他們聚集在曼谷機場來看我。我一看到他們就說：「我在監獄的工作完成了，所以耶穌帶我出來了。我被耶穌派到那裡向那些從來沒有聽說過祂的人傳福音，許多人得救了。」

我們手拉手站成一圈，低頭為主的仁慈和憐憫感謝祂。

祂是又真又活的神！

許多聖經學者說，數字七代表神的完美。我被判入獄七年，但是神不同意人的判決。在祂完美的計劃裡，我在七個月零七天後被釋放了。

在從曼谷到法蘭克福的飛機上，我由一位朋友陪同著，他專門飛到曼谷來歡迎我出獄。飛機飛行了幾個小時後，他問我：「雲弟兄，你在監獄裡能聽到外面的消息嗎？」我回答：「一個字也聽不到。」

「我有些消息給你看。」他邊說邊遞給我幾份上星期的中文報紙。起初我還沒反應過來報紙上報道的是什麼。上面有一些照片，說一架飛機撞入了一座高樓。

我讀了幾篇文章，了解到就在我出獄的前一周，2001年9月11日，整個世界被恐怖活動改變了。



德靈的見證

一個星期接一個星期，一個月接一個月地過去了。我丈夫仍然沒有被釋放的跡象。我的信心軟弱了，變得越來越沮喪。

我曾經夢想著那一天，雲在德國歡迎我們，領著我們全家看一看這個四年前熱情歡迎他的國家。我們還在緬甸的時候，他已經在德國等了我們差不多兩年了。我從來沒有料到我們會在德國等他，而他卻在緬甸的監獄裡。

我們在德國掙扎著，儘管當地基督徒盡了每一種可能來幫助我們適應這裡的生活。起初我們誰也不會說德語。這裡的飲食和風俗對我們來說都很怪。我從來沒有聽說過，插進一張塑料卡和按號碼就能從機器裡取錢。每一件事對我都那麼稀奇。

幾個月過去了，我陷入了深深的沮喪之中。我向主呼求，求主給我答案。

一天夜裡，我做了個夢。夢裡我看到了各種數字，還看到雲正從監獄裡獲釋出來。數字加在一起是十八。我在日記裡寫下「十八」，並要孩子們期盼著他們的父親在 18 日被釋放。

一天早晨，我接到一個電話，說雲將在 9 月 18 日被釋放！雲這次入獄的整個期間已經有那麼多錯誤的預報和失望，所以我開始還不相信，直到我知道他安全了以後才完全放下心來，儘管我得到了那個夢。

在 18 日，我接到了我丈夫打來的電話。他正在往曼谷機場的路上，準備乘飛機回德國。神真好！

第二十九章

未來像神應許 的那樣光明

Chapter 29: A Future as Bright as God's Promises

2001年9月19日清晨6點，我乘坐的飛機降落在法蘭克福機場上。此刻離我在1997年第一次到達德國時正好是四年。

當初離開中國時，我本以為我的家人會很快跟我過來，但是主有另外的想法。在把我們全家帶到一起團聚，像一個家庭生活在那個地方之前，主還有很多功課要我們去學習。

過了海關之後，我走出來，發現不但我的家人在等著我，而且還有一些德國弟兄姐妹！我們相擁而笑。連德國大佈道家理查德·邦克（Reinhard Bonnke 中文譯名：布永康，神使用他帶領數百萬非洲和其他地區的靈魂歸主）也來到機場迎接我！我感到非常榮幸。

我的妻子高興得容光煥發，我的孩子們也非常興奮。這是從主而來的美好團圓。

我們回到了家，回到了那個基督徒使團給我們在鎮上安排的小公寓。我沒有很多家具，床也不夠睡，但是德靈和孩子們喜歡留在那間公寓。在全家團聚以前，他們不想找新的地方去住。我們一進家門，就關上門，全家一起跪下敬拜神，流淚感謝主的仁慈和信實。我向主舉起雙手，唱道：

我不能阻止淚水充滿我的眼
因為主的手帶領我出了監獄
我不能幫上什麼，除了跟隨祂，無論祂領到哪裡
因為祂那釘痕的手使我得勝。

在以後的幾個星期裡，緬甸監獄的那場瘟疫給我的健康造成的損害就顯出來了。我的身體被寄生蟲嚴重感染，蟲子開始寄生在我的皮膚裡，我渾身奇癢。我妻子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拿我的衣服去煮，來殺死藏在衣服裡的寄生蟲。主幫助我慢慢地恢復了健康。這對我來說是一段美好的時光。我可以休息下來，有很多時間和妻兒們在一起。德靈一直盼望有一個更穩定的家庭生活。如今，這個盼望終於能夠實現了。

現在，德靈和我已經結婚二十年了。我們的婚姻遠不完美，但是我可以誠實地說，年復一年，我們的婚姻漸漸變得更豐富了。德靈是我在這個世界上最好的朋友。二十年前，她只是一個年輕姑娘。那時我對她說：「神已經揀選我為祂作見證，並要我跟隨祂去經歷巨大的苦難，走十字架的道路。我沒有錢，而且可能隨時被抓，妳真想嫁給我嗎？」

她回答：「不用擔心，我永遠也不會令你失望的。我會幫助你，和你一起服事主。」

德靈的許諾受到很多次的考驗，但是她對主和對我都是完全忠實的。二十年的婚姻生活中，有七年我是在監獄中度過的，還有很多年時間是在逃亡之中。

德靈是一位極好的妻子和母親，她比我聰明得多。當她看到我太忙，或者太相信我自己的能力時候，總是提醒我注意我的弱點。她有一個安靜的靈，從來不說閒話或者給教會添麻煩。她也有一個用歌聲敬拜神的偉大恩賜。記得在國內的一個聚會上，我渴望講道，但是人們卻對我說：「我們已經聽了你很多的講道了。我們更願意聽德靈唱歌！」



而今我的全家雖然身處海外，但這並不意味著我們會永遠離開祖國。我們不是憑藉自己的力量逃到這個國家，爲了過更舒適的生活。我們離開中國是因爲神清楚地告訴我們要這樣做。然後祂爲我們開出一條路，以此來給我們確據。

現在我們在國外，仍然像以前一樣忙著傳福音，推動回歸耶路撒冷運動。但是我們知道，受聖靈的引導會帶來很多出乎意料的轉折。耶穌告訴尼哥底母：「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曉得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翰福音 3：8）

一旦我們真心宣告要去跟隨耶穌，那我們就必須照著做，絕不加上任何條件或出於己意的計劃。如果有一天神要我們回國，那我們就會回國，就這麼簡單。一些人可能會說：「那樣豈不太愚蠢！難道你不知道自己是通緝犯，一回來你就會被捕嗎？」

我們不是被呼召去靠人的推理生活。最重要的就是在我們的生活中順從神的話語和祂的引導。如果神說去，我們就去；如果祂說留，我們就留下。只要我們活在祂的旨意中，那就是我們在世界上最安全的所在。



德靈的見證

結婚二十年來，我了解我丈夫的心。他的心和信心是堅固的。他開明上進，不害怕人。他心裡有什麼就說什麼，所以這樣我從來不用去猜他的意思。你看到他是什麼樣，他就是什麼樣，既不多，也不少。

我尊重他對神的愛和交託。在這方面我非常了解他，但的確也有其它方面我不十分了解，因為環境使我們在婚後大部份的時間裡是分開的。最糟的是他很少在身邊，所以孩子們基本上是我自己帶大的。

這也不都是壞事！我們的生活充滿了艱辛，有巨大的痛苦、長期的分離；也有偉大的勝利、經歷到神對我們深深的愛和恩典。

由於有孩子在身邊，我沒有感到孤獨。孩子們和我在一起，是我一個很大的安慰。我不得不背負的最大的十字架和痛苦，不是來自於貧窮或非信徒的逼迫，也不來自於孤獨。最難的就是在教會開始散播我丈夫的謠言的時候。直到今天，我仍不明白，為什麼一些弟兄可以這樣不負責任地傳播謠言去攻擊一名真誠地努力服事主和熱愛人們的弟兄。

雲經常告訴我：「我們什麼都不是。我們沒什麼可以誇口的。我們沒有能力，也沒有什麼來獻給神。祂選擇使用我們，只是因著祂的恩典，與我們自身沒有一點關係。在祂的計劃裡，如果神選擇興起其他人，並且永遠也不再使用我們，我們也應該沒什麼可以抱怨的。」

當我年輕的時候，我視神為一個大有能力的醫治者，祂為我做了一些事情。但經歷了這麼多年的低谷和痛苦的試煉之後，耶穌變成了一位在任何時刻都與我同在的朋友。祂由一位歷史中的神變成了今天我生活中的又真又活的神。在這些試煉和考驗中，我多次達不到標準，但祂總是信實的。無論何時只要我祈求祂的幫助，祂總是答應我。

耶穌什麼都是，我們什麼都不是。



雲弟兄的見證

當思想主給我的未來的時候，我很興奮！為耶穌而活的時光真偉大！聖靈在整個地球上正在大有能力地運行，參與這末期的大收割是神抬舉我們，是祂給我們一項偉大的特權。

我相信我事工的主要方向將是繼續這回歸耶路撒冷運動。由中國派出的宣教士開始是一股細流，現在變成了一股穩定的中流，我相信不久以後，一股福音工人的洪流將帶著福音湧出中國。

我繼續有機會在全世界的教會和聚會裡講道。我對西方教會的信息是回到基要，為了再聽到耶穌向你們說話的聲音。

然後，我不但想挑戰西方教會，更想挑戰全世界的主內肢體和我們聯手，為這個偉大的收割共同訓練和裝備工人。不僅在全中國，更在回歸耶路撒冷的整個征途中去建立神的國度。

教會的新紀元已經開始了。

我相信西方的角色是作為我們的夥伴，這樣我們能一起完成這項使命。

我們不是在尋找施捨，而是夥伴。

我不知道未來會怎麼樣，但是我知道，誰掌管著我的未來！自從主在我青少年的時候救了我，就開始了這個興奮的旅程！我從來不知道接下來等著我的是什麼。

某一天我可能為福音的緣故在回教或佛教國家被殺。如果你聽到了這個消息，請不要為我悲傷，但是要為數百萬寶貴的靈魂悲傷。他們被撒旦捆綁，沒聽到任何福音的見證。死亡不是神僕人的終結，而是在耶穌面前美妙永生的開始。

如果你聽到我被召回天家，請接替我的位置繼續帶著福音前進，傳道、教導人們，直到耶穌再來。

我主耶穌是你所能擁有的最親密的朋友。祂對我是如此仁愛、耐心、友好，祂陪伴著我一同走過了這麼多年，經過了數不清的高峰低谷。

很多人對我說：「雲，你必須真正地愛耶穌。」但你要認識到，我心裡對耶穌所有的愛，皆是因著祂對我的愛。「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翰一書 4：19）

耶穌真正值得你去認識祂、去跟隨祂，祂配得我們的整個生命。如果你真的把生命交給祂，你肯定永遠也不會後悔。

你願意跟隨祂嗎？

後記



Epilogue

我懇請各位讀者能抽出寶貴的十到十五分鐘時間來讀一讀這封信。在信中，我願意完全敞開我的心，與各位分享近期在一些基督的肢體中所發生的一些事情以及本人對這些事情的一些想法。

《天上人》一書作者揚天民 (Paul Hattaway)

引言

首先我聲明這封信絕無攻擊他人之意，寫這封公開信的目的乃在於立足真相，使基督的各肢體了解與目前遍傳於亞洲乃至世界各地的言論完全不同的一面。埃得蒙·勃克（Edmund Burke）有句名言：「使魔鬼撒但唯一能得逞的就是正直人袖手旁觀。」同樣，聖經中也提到：「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毀謗。」（羅 14：16）這節經文一直壓在我的心頭。在聽取一些屬靈長輩及親朋好友的意見後，我感到現在是我站出來說兩句公道話的時候了。說實在的，沒人逼我寫這封信，我之所以寫，純粹是出於朋友的立場，為其正名。

2001年，我撰寫了《天上人》一書，寫的是中國基督徒雲弟兄（劉振營）的見證。為了收集素材和背景資料，我到中國採訪了許多人，他們都親眼目睹了雲弟兄的許多經歷。我也和雲弟兄度過了幾個星期的時間，我們一起對他的故事進行重新編排整理。

在寫書的過程中，我就知道有兩件事將會發生。其一，我知道因著雲弟兄非同一般的見證，此書一定會感動許多人，給他們的生命帶來造就和祝福。儘管雲弟兄有他的缺點和不足之處，但就是這樣一個平凡的人，卻一直與神同行，而這恰恰是全世界的基督徒渴望看到的。尤其在西方教會，我看到「絕望」正在信徒中蔓延滋長，他們對教會沉悶的傳統和不溫不火的現狀已深感厭倦，他們知道一個基督徒的生命一定比自己曾經歷的要豐富得多。雲弟兄的生命和見證將一個謙卑虛己、忠心愛主、堅定不移的典範，活生生地呈現在許多基督徒面前，觸動了他們的生命。

其二，我也意料到此書將在基督徒圈子裡掀起軒然大波和反對意見。其實教會是最難接受改變的地方。從教會歷史中我們可以看到，一個昏睡的教會往往寧願去攻擊那些神差遣來讓其改變的使者，也不願意接受他們的教導和指正。舊約先知受

神差遣來到以色列人中間卻屢遭非難；而同樣的狀況在教會歷史和當今的時代中一遍又一遍地重演。

具有諷刺意味的是，雲弟兄的信息並不新鮮，也絲毫不具革新性，只不過和聖經一樣耳熟能詳。他的信息無不集中在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上，說明信心的得勝屬於那些在患難逼迫中依然信靠神的人。

本書的積極影響

我們先來看積極的一面。《天上人》一書被翻譯成二十幾種文字，出版發行情量很大。在英國，該書被評為 2003 年度「最佳基督教書籍」以及 2004 年度「最佳傳記」。我因此得到了許多祝福，各地基督徒的迴響令我倍受鼓舞，給我來信的弟兄姊妹來自五湖四海。他們在信中告訴我，這本書如何激勵了他們，令他們更加願意緊緊跟隨主。英國一個小教會的牧師在信中說，他讀了這本書後，被聖靈深深地感動了。隨後他便給教會每一位弟兄姊妹買了這本書。他們的信心也被大大地挑旺了，更加自覺自願地恆切禱告，更加熱心地傳福音。因著對主的這份重新被激起來的委身，教會在短期內急劇增長了一倍！

一些著名的基督徒領袖也因著這本書而蒙了祝福。德國佈道家布永康（Reinhard Bonnke）寫道：

也許一開始你是躺在沙發上讀《天上人》這本書，然而到最後，你一定是跪著讀完的。我自己就是這樣的。任何一個人讀這本書一定不會無動於衷。雲弟兄的見證喚醒了我們，震撼了我們，告訴我們——在殘酷逼迫患難中，被聖靈充滿的神的子民是所向無敵的！他們在神的仇敵面前出生入死，將耶穌基督榮耀的福音傳遍各國。勝利的喜訊將響徹四方！這凱旋不僅僅發生在中國，也會發生在世界各地。

眾多讀者表達了他們對神的感恩，如：

馬來西亞讀者梅加寫道：

神在這末世的時候將這本書賜給我們。它使你認識到自己的屬靈光景是多麼地荒涼。這本書以及書中雲弟兄所表現出來的堅定信心難以用言語來形容……你一定要認真讀此書，否則，你就錯過了神所賜下的美好禮物。願神賜福給你，願祂對你說話，就像祂藉著此書對我說話一樣。

美國俄亥俄州哥倫佈的讀者安德烈：

從讀第一章起，我就被強烈地震懾了！除了聖經以外，從來沒有一本書能夠這樣撼動我，令我知罪。我越來越感到認識主耶穌是多麼地有福，祂在全地以及在我們的生命中是何等的尊貴全能。這本書使我更加願意為主擺上，我更加視聖經為瑰寶，對列國更加有負擔。它重新更新了我對聖靈的渴慕與同在。我強烈推薦這本書。

菲律賓宿務市讀者里昂那多寫道：

我真希望給這本書評上六顆星或七顆星！很少有書能夠實實在在地把你的生命變得更加美好，而這絕對是一本這樣的書！它是當今時代的經典之作，它或許將挑旺你的信心和生命，你讀過的其它書都無法與之比擬。這才是基督教的精髓所在。這本書實在是寶貝，千萬別錯過。

最後，美國俄亥俄州阿克郎的讀者勞倫斯寫道：

我是在去非洲短宣的途中讀這本書的。儘管行程安排得非常緊湊，可我還是在縫隙插針地在短短兩天的時間裡一口氣讀完了這本三百多頁的書（編按：英文版）。這是

我讀過的最好的書。我在非洲中部讀這本書，它給我帶來了無比的祝福。讀完這本書，我強烈地感到無論付上什麼樣的代價，我都願看到神國度的降臨。雲弟兄的故事和生命歷程激起了我心中無法抑制的情感，我要去中國！明年六月我就要到中國去了。我向任何一個人極力推薦這本書。再多的無神論者也會被雲弟兄的生命見證以及他為神國的付出所震懾。

數以千計讀者的感受，我們可以從這一小部份見證中窺見一斑，我們為此向神獻上感恩。願榮耀歸於祂！

「煙火」理論

就在這些振奮人心的鼓舞日漸展現的同時，我也看到了一股硝煙正逐步瀰漫開來，那是一些針對雲弟兄的品格和他見證的誹謗。起初我並沒有將這些攻擊太當一回事，以為任何事奉神的人多少都會不可避免地遭受一些反對。我認識雲弟兄多年，也曾看到他忍受過誹謗和反對，其中也有一些是不同於尋常的。

這些攻擊主要源自於一名居住在德國漢堡的中國男子所主辦的網站。他在網站上聲稱自己名叫林慕實，而他的真實姓名是潘天成。該網站所有的目的就是拆毀一個人——雲弟兄。網站分別由中文、英語和德語組成，其目的是不遺餘力、千方百計地破壞雲弟兄的聲譽，損害他的形象。裡面充斥著各種謊言、誹謗、斷章取義、道聽途說的無稽之談；還在上面發表捏造的中國信徒的來信來抨擊雲弟兄。當這些中國信徒被問及之時，他們個個震驚不已，無不為自己的名字被他人盜用去誹謗他們一直深深敬愛的主內肢體而感到哀傷。八位頗有威望的中國牧者經過慎重調查後聯名在以下網站上發表了一項聲明，將調查結果公諸於眾：

給海內外主內基督肢體的一封信

我們願意遵照聖經真理，為眾教會合一的緣故，在此公開見證我們所配搭事奉與深入認識的劉振營弟兄（即《天上人》一書之作者），乃是謙卑誠實，單靠福音養生的忠心神僕。劉弟兄自年少蒙召以來，無日不為其信奉之獨一真神及所領受之全備福音盡心竭力，並為一直在惦念中之中國大陸受苦、愛主的信徒效力及擺上。他對於金錢及聖徒的奉獻忠心處理，絕不私留為己用；在職分上，也沒有自誇或高舉自己，更從未自命為中國家庭教會之唯一合法代表。然而不幸有居住德國漢堡之某氏擅自散發損害劉弟兄名譽的信件、卡帶和光碟給各教會。查其內容，全是歪曲杜撰，毫無憑據。其中被引用之人士亦否認他們有任何中傷劉弟兄的舉動，並表示該某氏的段章纂剪不但未經他們本人同意，也與事實相違。此事不但關係個人名節之榮辱成敗，而且關乎基督國度之見證與合一，吾人不能袖手旁觀，並堅決反對，特此聲明，以正視聽。同時切盼教會悉心分辨查驗，不要中了撒但的詭計，破壞歐洲福音事工的進展。所以我們決議聯名致函向海內外各教會，澄清事實，支持劉振營弟兄在各地之福音事工，並號召世界眾聖徒，合一將福音傳回耶路撒冷，等候主榮耀的再臨。

（請參閱如下網址：<http://www.backtojerusalem.com/Open%20Letter%20Chinese.pdf>）

著名的香港基督教復興教會牧師包德寧牧師（Dennis Balcombe）說道：

我知道潘天成攻擊雲弟兄的事情，也知道背後的原因。一開始的時候我就強烈地反對這些惡意中傷，也多次對

潘天成言明了我的立場。我爲他執意任憑教會的仇敵用這種方式透過他來破壞主內肢體的聲譽而感到難過和遺憾。他曾經說的和正在發表的所有言論純屬捏造。我們禱告祈求神在真誠的人心中作工，使他們看到事實的真相，並支持神高舉的僕人雲弟兄。

這些誣告頗匪夷所思，許多基督徒居然都對此深信不疑。更令人費解的是，甚至一些知名的教會領袖也受其蒙蔽。各種批評論斷和對立言論不斷湧現；有些人還極盡編造之能事，用流言蜚語含沙射影地破壞雲弟兄的聲譽，不經調查核實就以訛傳訛，還樂此不疲。這些傳言不僅在中國基督徒中如星星之火般迅速蔓延，而且使得西方教會的宣教士和牧者們也信以爲真，儘管他們「想要作教法師，卻不明白自己所講說的所論定的。」（提前 1：7）幾乎每天都有不少道聽途說的人向我打聽這些事，他們也是聽別人說的，而別人也是從網上看到的！

這種邏輯推斷是完全不符合聖經原則的，神的子民一旦沉湎於此是極其危險的。撒但如果想要破壞神某個孩子的聲譽，它所要做的僅僅是開始製造一點點謠言而已。它知道只需挑個頭，自會有信徒來幫它完成其餘的散佈工作！發生在雲弟兄身上的情況就是如此。不知何故，在中國這樣的罪尤其普遍。難得看到有誰稱許別人，說別人好話的人並不多見。我認爲這是中國教會最大的弊病之一，也是阻礙教會在這個世代蒙神祝福、迎接極大復興的主要威脅之一。

許多人相信這樣一種說法：「有煙冒出來的地方肯定就有火在燒。」意思是說：假如人們對一個弟兄說三道四，那就肯定不是空穴來風，多少都有些真的。這種理論完全與聖經不符，而且極度危險。如果這個理論成立，那麼耶穌儼然就是罪人了！

祂被法利賽人以及許多人強烈譴責，他們把各種罪名都堆到祂的頭上。祂一直是人們競相爭論的焦點人物。耶穌周圍瀰漫著太多的「煙霧」，而實際上卻沒有火點著。唯一點著的是祂心中對失喪靈魂的那份愛！還有其他諸多聖經人物同樣也蒙受過各樣的不白之冤，比如摩西、亞倫、以賽亞、耶利米、尼希米、約書亞、使徒保羅等等，不勝枚舉。

教會中的「友軍開火」

最近幾年來，在伊拉克戰場上的美國士兵們引用了一個新詞來形容在戰中犧牲或負傷的最糟糕的情景。他們解釋說，假如他們是被敵人的槍彈打死打傷，那是極大的光榮；可最糟糕最令他們感到窩囊的就是被自己的戰友「友軍開火」的槍彈誤傷打中。那種被自己的戰友誤傷的感覺簡直太可怕了！

不幸且更悲慘的是，這種「友軍開火」如今卻在神的子民中打響！像雲弟兄這樣的基督徒認為如果他在地球的某個偏遠角落傳福音，因而遭到回教徒或某個原始部落族群的擊殺，他會將之視為極大的榮耀；可如果被原本應該和自己並肩作戰的主內肢體射殺，那是何等悲慘和可怕的光景啊！

令人傷痛的是，有些基督徒總把那些素未謀面、他們根本不了解的人往最壞的地方去想。假如一個新來的傳道人宣講了一篇從神得著的新信息，隨後各種對他的動機和人品的猜忌和假設就會接踵而至，比如：「他們肯定是為了斂財」、「他想用假信息來招搖撞騙。」

聖靈對此番情景該有多麼痛心憂傷啊！

儘管「友軍開火」是一個新興名詞，但不幸的是，它實際上從使徒行傳時代教會誕生時就已經為信徒所熟用了。縱觀基

督教歷史，我們可以看到，神降下的復興之火往往是被那些教會領袖因著無知和盲目的熱情，爲了「保護」福音而熄滅的。然而他們時常逼迫的正是他們自己不了解的。

歷史上許多偉大的基督徒領袖大都成了其他基督徒殘酷攻擊的對象。記者亞歷克斯·布珊（Alex Buchan）對此發表了一些看法，文章刊登在1997年11月21日的基督教刊物《指南針（Compass Direct）》上。布珊的文章報道的是某教會的一位知名帶領人遭到另一名帶領人誹謗攻擊的事情。文章寫道：

他的反應或許對我感觸更深，因爲幾天前在我讀有關教父的文章時也有同感。當讀到偉大的特土良（迦太基基督教神學家，大約於公元193年皈依基督教；約207年與天主教教會分裂並建立了自己的分裂性教派。他的著作對西方神學影響極大）對異端份子普羅修斯進行殘忍攻擊時，我瞠目結舌。其程度之殘忍令人髮指，無法想像。我懷著極其失望的心情讀到所謂「仁慈醫生」的聖·奧古斯汀徹頭徹尾的冷漠無情，他使多納圖斯派教徒（多納圖斯派宗教嚴格主義者，主張分裂的基督教派，受到聖·奧古斯汀強烈反對，公元4世紀於北非興起，認爲聖潔是成爲教會成員和聖事的施行之必需條件）遭到了軍隊的鎮壓。

看來這是個事實，許多屬靈偉人在被神的愛所激發的同時，對他們所認爲的神仇敵的恨意也非常強烈，他們心中當然也因此倍受煎熬。

慾參閱全文，請參閱如下網址：

<http://www.strategicnetwork.org/index.php?loc=kb&view=v&id=531&fwo=samuel%20lamb%20revival&&>

令人遺憾的是，「友軍開火」在中國也不鮮見。最近，我在為一本新書作研究時讀到一些文章，記載的是1305年在北京的景教教徒如何強烈抨擊門諾會的約翰（John of Montecorvino——教皇尼古拉四世派遣方濟會修士約翰以教廷使節身份來中國，於主後1294年抵達大都，獲準在中國居留及傳教。約翰的傳教工作雖然遭到景教徒的一些阻撓，但大致上仍順利開展，教堂及信徒人數均有增長。）約翰在數年間為六千人施洗，卻被心懷妒忌的景教教徒詆毀為「間諜、巫師、騙子」。約翰後來評論說：「若不是因為這些誹謗，我施洗的人應該可以超過三萬。」

在二十世紀早期的威爾士大復興時期，神使用一個名叫伊凡·羅伯茨（Evan Roberts）的年輕人作為祂的器皿，為這個靈魂乾渴的國家帶來了祝福。然而，當時威爾士絕大多數的神職人員強烈反對羅伯茨的事工，害怕他帶來的影響將危及到「他們的」教廷。威爾士幾十名神甫聯名在報紙上刊登了長達數頁的整版公告，公然指控伊凡·羅伯茨為異端分子和騙子。而今，伊凡·羅伯茨這個名字卻因著神使用他在一百多年前給威爾士帶來的復興而為全世界的人所紀念，而那些中傷他的人的名字如今卻一個都沒留下。類似的遭遇也發生在奮興家查爾斯·芬尼（Charles Finney）和慕迪（D.L. Moody）身上，他們同樣也遭到了其他基督徒領袖的公然詆毀。

首先我們應該認清誰才是這場攻擊神子民的真正幕後黑手。聖經說道：「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6：12）我們多麼盲目無知啊！我們不可能既與黑暗勢力交戰，同時自己人之間又互相爭鬥。因此，撒但知道一旦它能使基督徒反對基督徒，那麼它已經贏了，它的陰謀已經得逞了。使徒保羅在很早以前就已經向哥林多教會指出這一點了：「你們彼此告狀，這已經是你們的大錯了。」（林前6：7）

對雲弟兄的攻擊

我在前面已經提到，一個在德國漢堡居住的中國男子潘天成設立了一個網站，在網站上他自稱「林慕實」(Lin Mushe)。他惡毒地聲稱雲弟兄是騙子、竊賊。

在此我只想提一個簡單的問題：如果一個自稱是基督徒的人如此醉心於除掉另一個基督徒，那麼我們作為基督徒，會不會覺得這有點兒不太對勁，是不是值得懷疑？

對雲弟兄的誹謗攻擊以各種形式層出不窮，有互聯網、電子郵報、錄影帶、錄音帶、影碟等，可謂種類繁多。而所有這些皆源自同一出處。潘天成何故這麼做？其動機不值得去下結論。我一直都在試圖聯繫他，可所有的去信都如石沉大海。更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九十年代末潘天成卻是雲弟兄的熱心擁護者，甚至是第一個在西方極力推廣雲弟兄及其見證的人。

所有這些攻擊一開始造成的影響微乎其微，直到那個德國的網站說服三位德高望重的中國教會領袖林獻羔、謝模善、袁相忱寫了一封反對雲弟兄的聯名信後才掀起了軒然大波。他們在信中要雲弟兄「趕緊趁早認罪悔改」。林獻羔甚至還寫了一篇名為〈中國大騙子天上人〉的短文，以中英文的形式分發給前去他廣州教會的每一個人。

許多人認為連這三位德高望重的屬靈前輩都說雲弟兄是個騙子，那他肯定就是個騙子無疑。畢竟林獻羔老先生為福音的緣故蹲了二十幾年大牢，被視為教會蒙受逼迫的英雄人物，受到全世界基督徒的景仰。若非情況屬實，像他那樣受人愛戴的人當然不會憑白無故發表言論反對另一個弟兄的。

首先，我認為讓教會對行騙使詐者和異端分子保持警惕當然是件好事。聖經實際上也告誡我們要如此行，而且這樣敗壞墮落的現象也是末世的徵兆之一（請參看馬太福音 24：4-5）。倘若

雲弟兄真的犯有那些可怕的罪，即使只是一點點，那麼其他人當然有責任去警告他。不過，聖經中也清楚地指明，如果有人犯了罪危及他人，別人當以何種方式去揭發他。如果有人不嚴格依照聖經原則來執行，那麼他就是蓄意破壞他人名譽，製造謠言、散佈謠言。通常的情形是搬弄是非嚼舌頭的人惟恐天下不亂。

聖經對此類情況首先指出的就是：一旦有誰犯了錯，應當向他當面提出。耶穌教導我們：「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指出他的錯來。他若聽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聽，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可定準。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太 18：15-17）使徒保羅對如何對待陷在罪裡的弟兄是這樣教導的：「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又當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誘。」（加 6：1）

那麼在反對雲弟兄的事情上，有沒有人遵循這些「有人犯罪，當面提出」的聖經原則呢？

顯然沒有！

你或許不相信，林獻羔老牧師自己都承認他以前從來沒有見過雲弟兄，也沒有讀過他的書。事實上，除了從潘天成（林慕實）那裡聽來的以外，林老牧師對雲弟兄的生活或事工知之甚少。因此，他的攻擊顯然毫無意義。誠然，一個人如果素未謀面就對另一個人進行人格攻擊，那麼他的言辭必定也絲毫沒有可信之處。

自八十年代末以來，我自己在林獻羔的教會裡與林老牧師本人見面不下十五次。就在最近，2005年6月27日上午，我還和他談了話。他和以前一樣和藹可親，笑容可鞠。他承認以前從未見過雲弟兄，即便有機會，他也會拒絕和雲見面，因為雲是個「壞人」。林老

牧師還說他是從德國的林慕實（潘天成）那裡聽說的那些事。當我提出他的信息來源可能有誤時，林老牧師只是笑笑，不置可否。當我問他對一個素未謀面的人進行公然抨擊是否正確時，他依然和善地笑笑，沒有回答。同時他還在向來到他教會的人派發他的〈騙子〉一文。我的同工也試圖與居住北京的謝模善和袁相忱老弟兄談及此事，但他們也同樣不願意解釋為什麼要在那封信上簽名。這兩位令人尊敬的前輩承認他們在許多年前曾見過雲弟兄，可是後來再也沒見過。

就算是不信主的人也不會聽信他們這樣的說法；就算是屬世的法官也不會接受一個對素未謀面的人的指控！這實在是無稽之談，可就是有那麼多的基督徒居然僅僅因著這三位屬靈老前輩的聲望而不假思索地認為針對雲弟兄的指控是屬實的。

可悲的是這種人身攻擊和人格損毀在當今的中國實在是太普遍了。2004年12月，一位美國的弟兄，他曾被神使用，成為了整個中國的祝福。他發出了一封長長的電子郵件給中國不同教會的帶領人，為同樣的事情譴責他們，說他們不應該在基督徒圈子裡散佈謠言、誹謗他人。這位弟兄寫道：

有些人認為把他們自己的想法說出來，並把聽來的消息重覆給別人聽是自己的「事工」。我接受的則是這樣的教導——我們要為自己說過的每一句虛妄的話在神面前交代。如今有一種危險的徵兆，似乎人們都缺乏敬畏神的心，特別是中國教會……有些似乎是以打擊別人為樂事。我們時常會需要有點故事去說說，或者要有點什麼事去反對反對。而所有的這些會令我們成為搬弄是非的人。

為什麼人們到中國來，還計劃見一些教會帶領人並聽一聽他們的故事？即或有弟兄犯了罪，那麼他所做的沒有不顯露出來的，不在今生，也會在基督的審判台前昭然若揭。聖靈並不需要你我在世界上作祂的代言人，去警

告我們的弟兄犯了什麼罪……其實，人爲的控告對神僕人的生命或事工果效產生不了什麼影響，神並沒有把這樣的權柄賜給你我。惟有祂自己才是全能的。

一位在東歐共產主義國家及前蘇聯有過多年工作經驗的作家來到中國時，也略微談到共產主義國家中基督徒工作的另一令人深思的方面。有些教會領袖已經向政府妥協，成了政府手中的工具。結果，政府利用那些被他們收買的牧者和教會領袖製造出一些最爲惡毒的攻擊和誹謗。他說道：

在共產主義國家，即使你得到的消息來自一百個可靠渠道，那也可能是假的。這就是爲什麼聖經也清楚地教導我們當怎樣來處理此類事情……中國家庭教會裡混進著許多奸細，我們不能太天真了。

眼看著雲弟兄面臨如此眾多的爭戰，我卻驚訝地看到他對所有這些針對他的抨擊都報之以敬虔的回應。他非但沒有進行任何公開的爭辯，反而完全寬恕了所有逼迫他的人，一點都不記恨。

那麼雲弟兄對那三位中國教會的屬靈前輩又是如何反應的呢？他心裡有沒有苦毒？會不會報復？那麼我們就來聽聽雲弟兄是怎麼說的吧：

在主面前我想說的是，對寫文章批評的那幾位神的僕人我絕對沒有任何的敵視，我已經完全原諒了他們。其實，我心中對他們深深的敬意並沒有因這些文章而減少絲毫。

我深知總有一天我們會在天上相會，在我們的父神面前握手言和。當我們一起敬拜神羔羊的時刻，一切的誤解終將化爲烏有。

如果任何人對於我的經歷有任何問題或質疑，我非常願意在公開場合或私下裡和大家見面，並回答大家的任何問題。

讓我們摒棄一切障礙，爲了神的國度而共同攜手前進吧！

軒然大波

互聯網上公開傳播反對雲弟兄的這些虛假言論正中了一些人的下懷，他們早就想看到雲弟兄因此而被擊垮。幾家基督教刊物還對這些謠傳大肆渲染，就連好些西方和亞洲國家的教會領袖也人云亦云、信以爲真。成千上萬的基督徒曾被雲弟兄的見證所激勵、所祝福，然而當他們看到這三位中國教會前輩公然質疑雲弟兄，說他的見證是捏造後，他們的心情該有多麼低落！我都能想像出此刻魔鬼正在一旁竊笑的得意模樣！多少信徒在讀雲弟兄的書時心中曾湧起靈裡的感動及被挑旺的信心都被這些指控泯滅了。

在美國，謠言和捏造的傳聞已經開始在教會團體中廣爲傳播。現在韓國眾多的教會帶領人也打算發表公開聲明，宣稱雲弟兄爲異端份子和騙子，儘管雲弟兄從未去過韓國，而且打算發表聲明的人也從未見過雲弟兄，也沒和他交談過。

感謝主，並不是所有的人都那麼匆忙盲目地作出不符合聖經原則的論斷。馬來西亞的一個大教會在處理這個事件時顯示了他們的智慧。去年下半年，雲弟兄曾受邀在馬來西亞作了一系列的巡迴演講，他的書影響了當地幾千人的生命。此次巡迴演講是由當地人所熟知和尊敬的全國性教會團體「馬來西亞全國基督徒福音團契 National Evangelical Christian Fellowship of Malaysia (NECF)」承辦的。

在演講會上，馬來西亞全國有一千二百多人第一次決心委身跟隨基督！許多人認罪悔改，得到了神的憐憫和恩典，成了

神的兒女；幾千名基督徒因著雲弟兄的見證而倍受鼓舞，在跟隨主的道路上信心被挑旺，得蒙造就。

如今在馬來西亞，在大多數雲弟兄的所到之處，意見都褒貶不一！

在神使用雲弟兄為主耶穌感動更多生命的同時，在那些讀過雲弟兄謠傳的眾教會帶領人中也興起了一股反對雲弟兄的強烈熱潮，他們都不遺餘力地企圖破壞聚會的舉行。雲弟兄每到一處，就有一大堆一大堆的來信已經先到達，抗議聚會的舉行，譴責雲弟兄在許多其它事情上是個假先知。畢竟他們已經在網上讀到了關於雲弟兄的眾多言論，他們相信那一定都是真的。

這些反對輿論置NECF於非常為難的處境。一方面聚會都已經安排好了；而另一方面，反對演講嘉賓的風暴正席捲而來，輿論紛紛就一系列的事情譴責他。就連一些接待雲弟兄住在他們家的馬來西亞牧師們也因招待他而遭到了猛烈攻擊！

隨同雲弟兄馬來西亞之行的NECF秘書長王牧師（Rev. Wong Kim Kong）事後寫道：

天上人的馬來西亞之行在八打靈交也、吉隆坡、檳榔嶼、怡保及新山激起了強烈迴響。在他由北向南跨越馬來西亞半島的巡迴演講結束之際，許多人對他發出的各項挑戰作出了積極的回應，他挑戰人們接受耶穌為救主、投身於福音事工、或參與「回歸耶路撒冷運動」，將福音帶到中國和耶路撒冷之間的眾多國家和地區。

劉振營——這位大家所熟知的雲弟兄，實在是神放在我們面前的有力見證。當然，他的到訪的確引起了諸多爭論。就連他在台上講道的時候，攻擊他、質疑他真實性的電子郵件也在迅速傳播，其中絕大多數都指向一個出

處——那個專為駁斥他的見證而設立的網站。該網站斷言雲弟兄是個爭權謀利的騙子，還刊登了諸如林獻羔、謝模善以及袁相忱等幾位中國教會領導人在呼籲雲弟兄認罪悔改的信上簽名的照片。

感謝主，王牧師和馬來西亞全國基督徒福音團契（NECF）實在是一群成熟的基督徒，他們在雲弟兄的事情上並沒有以反對他的輿論來作為依據，而是憑著他基督般的品格和他事工所結出的美好果子來看待他。王牧師後來還寫了另一篇題為〈講員篩選〉的文章，文中就他們這個團體在對有爭議的受邀講員的事情上列舉了一些聖經的原則和步驟：

假如候選講員是一個有爭議的人物，或有名聲不佳之嫌該怎麼辦？

王牧師指出：

「首先我們將查明謠傳的依據，還要時刻提醒自己，現今社會電子郵件以及其他各種形式的媒體已被某些別有用心的人濫用，以此來傷害及誹謗他人。

人格詆毀背後的原因可能有許多，例如性格差異、神學見解和事工方向的不同、事工間的爭競、嫉妒或許根本就只是惡作劇。

我們基督徒也和任何常人一樣，會受肉體情慾的試探，所以有一點很重要，就是要考慮到原被告之間是否也存在著這些問題。」

他如此警告道：

「對於針對某講員的信息或指控一定要經過多方仔細的調查研究，不能單單聽取一面之詞，一定要確保有一個公正的聽證。我們還必須就該講員廣泛聽取多人的意見。比如此

次在雲弟兄（天上人）的事情上，兩位世界上受人尊敬的傳道人領袖大衛·鮑森（David Pawson）及包德寧（Dennis Balcombe）都對雲弟兄給予了高度的評價。」

願其他教會的帶領人在作決定的時候也能夠運用同樣的智慧！

雲弟兄人品的見證

我和雲弟兄接觸得比較多，所以比較了解情況。在我看來，在諸多教會中鬧得沸沸揚揚的爭議大致分為兩個陣營——不了解雲弟兄的人和了解雲弟兄的人。

全世界和雲弟兄有過接觸的有幾千人，他們都發現他人很好，謙卑、仁愛，總渴望在基督裡給別人帶來祝福和造就。那些參加過他聚會的人能憑著自己的見解來判斷此人究竟是個愛耶穌基督的人還是個為己牟利的大騙子。

當然我也可以向你坦言，雲弟兄並非完人，他也像我們任何一個人一樣有缺點和不足之處，然而他遠不及批評他為人的那些人所指控的那樣卑鄙敗壞。以我的經驗來看，那些遇見過雲弟兄的人無不看到了他的謙卑和對耶穌的熱心。在他所到之處，從他生命結出的美好果子比比皆是：不信的人們重生得救；原本已經信主的則對主越來越委身。無庸置疑，無論雲弟兄到哪裡傳講福音，哪裡就有他為主留下的美好果子。耶穌說過：「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荆棘上豈能摘葡萄呢？蒺藜裡豈能摘無花果呢？這樣，凡好樹都結好果子，惟獨壞樹結壞果子。」（太 7：16-17）

一名英國牧師哥頓·希克森（Gordon Hickson）說道：

幾年來，我一直和雲弟兄在回歸耶路撒冷項目上親密地配搭同工。在此期間，我曾為雲弟兄在整個英國組織了許多的聚會。對於那些認識雲弟兄以及了解他的聚會是如何組織的人來說，如此責難他濫用金錢簡直太可笑了。事實上：在世界各地舉辦的雲弟兄的聚會中，雲弟兄自己從來沒有碰過捐贈錢款中的一分錢，而且向來如此。他從不強調捐款，除了請求代禱以外，他從不向任何人要過什麼。

在英國和歐洲各地，雲弟兄讓我們認識到的沒有別的，只有榜樣，他是我們的榜樣。他個人對英國的教會產生了很大的影響。他的書以及他舉辦的許多聚會上提出的觀點喚醒了英國教會對自身使命的呼召和責任。我們非常敬重他的人品、他的謙卑、他的責任感以及在財政上的透明。他個人沒有直接接觸過聚會的收入，所有這些收入全部用於「回歸耶路撒冷」的事工。

德國牧師瓦爾德馬·薩達祖克（Waldemar Sardaczuk）是著名歐洲宣教團體 Aktionskomitee für Verfolgte Christen（AVC）的會長。他最近證實道：

雲弟兄一家人曾經和我們一起在德國尼達居住多年，我們對他和妻子都非常熟悉。他們是我們教會的會友，是與神同行的一個偉大見證。多年前我曾在中國見過雲弟兄，當時我絕沒有想到會在德國見到他。可是神將他帶出來，讓他成為整個世界教會的一個祝福。就像所有蒙神使用的神的僕人一樣，雲弟兄也成了眾多誹謗、攻擊和嫉妒的對象……雲弟兄實在是個大大的祝福，他是神的僕人，神使用他打開了我們的眼睛，讓我們看到中國基督徒的境遇。

無數反對雲弟兄的指控到處在傳播著。對於這些被他錯待的人，我期待以任何方式和他們會面。

對具體指控的答辯

我聽到各種各樣關於雲弟兄的責難和謠傳實在是太多了，根本沒辦法全都記住！有些簡直太荒謬、太幼稚了，根本不值得一答，諸如「雲弟兄從來不禱告」、「他再也不跟隨主了」、「他因為走私黃金而被捕」等等。我持續聽到的指控主要有十條，所以在此我一一作答：

一 「雲弟兄是個百萬富翁，在西方過著帝王般的奢靡生活。」

事實是，雲弟兄和他的家人在德國過著簡樸的生活。一個叫AVC的宣教團體為雲弟兄及其家人提供住所已經好幾年了，而且一直在照顧他們的生活。在上面我已經提到，德國牧師瓦爾德馬·薩達祖克（Waldemar Sardaczuk）在今年早些時候分享了雲弟兄日常生活的見證：

我可以分享一些雲弟兄和他家人日常生活中的見證……無論是他還是他的家人都沒開過車，也不曾擁有過一輛車。他們的全部精力都在事奉主，很少關心物質層面。他的生活方式、他的行為以及他的家庭都與聖經的教導一致。雲弟兄對所有關於他的謊言、誹謗和指控的反應讓我們很欣賞，也給我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總是不遺餘力地幫助他祖國遭受逼迫的基督徒，沒有一絲追求個人利益或榮耀的慾望。

二 「雲弟兄竊取他在世界各地的聚會上所募集的款項。」

這種指控簡直荒謬至極！雲弟兄從不經手從任何地方募集來的

一分錢！早在幾年前，雲弟兄就已經決定，他的巡迴演講一定要由那些已經在中國參與事工的現有事工團體以及具有良好聲譽的人來主辦。一直以來他們就是那麼做的，這就意味著捐贈款項均由主辦單位來支配。得知這些錢款最終將用於祝福中國的信徒，雲弟兄很高興。比如，最近他在歐洲舉辦了將近二十場聚會，主辦方是一事工團體。他們將所募集的捐贈用於該團體在中國現有的福音事工，他們在中國的工作已經開展了十五到二十年。這種情況同樣也發生在雲弟兄演講的世界各國其它地方。有些聚會的捐贈則直接進入到中國的事工中，通常所得款項先集中到一個香港的機構，隨後按照預先指定的匯往中國。而該機構的財務是獨立審核的。從雲弟兄在世界各地的聚會所得捐贈我了解到，成千上萬冊聖經被印刷；上百名傳道人得到了支持；訓練中心被建立；另外，許多援助紛紛以各種方式前來幫助建立中國的教會。而這些指控可怕就可怕在，透過打擊雲弟兄而間接地破壞了在中國展開的各項工作。

三 「雲和他的同工妄稱已經有十萬名中國宣教士被派出中國，或準備離開中國。」

雲從來沒有這樣宣稱過。十萬名中國宣教士是一個異像，可能要經過許多年以後才有可能成為現實。《天上人》一書及《回歸耶路撒冷》一書均有清楚的陳述。其中的一本書在提到關於該異象的時間時是這麼說的：「我們沒有自己的時間表；我們只想遵循神的旨意，把進度留給祂。」我看到十萬這個數字和聖經中約書亞和迦勒的境遇有相似之處。有人看到的是中國福音事工運動的潛能，儘管目前還處在初期階段；而有人看到的只是問題。這令我想起「青年事工」(Youth With A Mission) 創始人勞倫·昆寧翰 (Loren Cunningham) 的初創時期。他有一個異象，就是成千上萬名青年人在全世界的禾場上事奉主耶穌。儘管當時的情形和這個異象絲毫

不符，但他仍在各教會中公開發分享他的異象。一些教會領袖甚至譴責昆寧翰是在撒謊，這和如今人們對雲弟兄做的同出一轍。

四 「從中國差派出十萬個宣教士純屬誇大其辭，根本無法實現。」

當今中國絕大多數教會對於信徒數字的估算介於五千萬至一億之間。我們暫且保守一點，以較低的五千萬作為相對精確的數字。這一代的中國教會從每五百名信徒中差派一名宣教士出去難道不可能實現嗎？最近基於菲律賓的一個跨宗派機構「菲律賓事工動員運動」(Philippine Mission Mobilization Movement) 宣佈他們的異象是向外差派二十萬名菲律賓宣教士！在總人口僅為中國的二十五分之一的韓國基督教會也已經向海外輸送了一萬二千名宣教士。

五 「《天上人》一書及《回歸耶路撒冷》一書導致了中國信徒蒙受更大的逼迫。」

這簡直是胡說八道。我們從未聽說有哪一個人因為這兩本書而被捕。事實上，自這兩本書出版的過去幾年中，在中國被捕的信徒人數已經下降。

六 「1984年，雲弟兄從來沒有在監獄裡禁食過七十四天。」

我當然清楚這個見證超乎尋常，而且以人類的條件確實完全不可能。不過耶穌說過：「在人是不能，在神卻不然，因為神凡事都能。」(可 10：27) 雲弟兄禁食結束時的身體狀況是有目擊證人的，包括他的牧師、他妻子德靈以及其他親屬都在監獄親眼目睹了他萎縮的身體，而那些指責他的人當時卻不在場。我也聽到過雲確實於 1984 年在獄中禁食七十四天的有力證據。雲在獄中禁食七十四天迄今為止已經廣為人知許多年了。香港復興

教會的包德寧牧師說道：

1991年我翻譯了一本名為《荊棘中的百合花》的書。其作者丹雲其實是一家庭教會的帶領人，他花費了兩年時間仔細地調查研究了書中所描述的那些見證。他和河南教會的一位受過教育的作家一起撰寫了我翻譯的那部書稿。我自己也作了相當多的調查研究來確保書中內容的真實性與準確性。書中有一章題為《天上人》，長達五十七頁的內容講述了雲弟兄的故事，這一部份的細節與揚天民所著《天上人》一書的開頭部份完全吻合。素材的來源不同，而內容則相同。很早以前雲就為人所熟知，或者已經有了關於他見證的爭論，在河南，人們曾公開談論他在獄中的見證、禁食禱告以及其它一些已經廣為人知的細節。

人的看法實在是很有意思。有些信徒奚落這個見證，說那是完全不可能的。可我和來自印度東北部那加蘭邦一偏遠地區的幾名牧師分享此事時，卻沒人對此感到驚訝或懷疑。後來一名牧師向我道明了原因。他說在六十年代一陣強有力的復興到來時，大家都知道有一名牧師禁食了一百天！

七 「1997年，雲弟兄從未奇跡般地從監獄逃出。」

這是林獻羔牧師攻擊雲弟兄的主要論點之一。在我為寫雲弟兄的書做調查時，我採訪了三位目擊者。他們親眼目睹了這一神奇經過。他們都是教會的領袖，和雲弟兄一起在同一個聚會被捕，當時也被關在同一所監獄。即使我對他們每一個人都在不同時間不同地點分別進行的採訪，然而他們的描述卻是一致的。另外我們還有雲弟兄越獄後立即前往的那個家庭的見證。作為《天上人》這本書的作者，我毫不猶豫地把這個見證放進了雲弟兄的書裡。這一邊是我

有一群目擊證人，他們的見證都和雲弟兄有直接關係；而另一邊的見證人當時並不在場，而且根本不了解事情的經過。我在此公開聲明我仍然確信我在《天上人》一書中所寫的見證是真實準確的。

八 「雲弟兄不是全中國教會的領袖。」

阿們！他從來沒這麼宣稱過，誰要敢這麼說，那肯定是瘋了。耶穌基督才是全中國教會的領袖。雲弟兄離開中國後，由家庭教會領袖組成的秦國團契長老們推舉他作為秦國團契的「全權代表」，並寫信證實了這一點。說雲弟兄是一中國家庭教會網絡的主要領袖這一斷言可能是由別人錯誤杜撰出來的，當然從來沒有從雲弟兄口裡說出來。其實任何一個了解雲弟兄的人都意識到他並不願意引起別人的注意，所以在過去的幾年中他要求在介紹他時只簡單地稱其為「從中國來的一名基督徒弟兄」。說他自稱是什麼大領袖的謊言是從一個專為詆毀他而設立的網站上傳出來的，根本沒有事實根據。

九 「雲弟兄從來不是中國主流家庭教會的領導人。」

這一點完全正確！雲的確不是全國主流家庭教會網絡的領導人之一，而且他也從未如此宣稱過。在他的書中也沒有這樣的暗示。雲是個傳道人，之所以頗有聲望，是因為神賜給他能力帶領許多人歸主，就像他書中所清晰描繪的那樣。他還參與領導當地一些訓練中心的事工和聚會，可從來沒當自己是中國教會的大領袖之一。他始終是一名服事神子民的僕人。大家都能看到，他的努力給各家庭教會的領袖們帶來了合一，而且他從來沒有將這一切的事歸功於自己。

十 「雲弟兄被外國人利用以達到他們自己的目的。」

這種說法暗示雲弟兄有點愚昧無知，被人愚弄、受人利用。他可不是這樣的人。在西方和雲弟兄一起配搭服事的基督徒，比如他的翻譯和其他同工，不論在國內或出國後，和他有著多年的莫逆之交。他們一直和他保持著長期互惠的關係，有著很深的信任。他們共同為主爭戰。另外，和雲弟兄一起作巡迴佈道的西方人並不是不負責任的，他們的事工都有董事會監督他們的人品和行爲。再說一次，這個譴責是完全沒有根據的。

雲弟兄現在怎麼樣

我相信那些反對雲弟兄的人要更不高興了，因為他們的誹謗與攻擊非但沒有達到目的，而且還提高了雲弟兄為主做工的能見度，爲他打開了前所未有的機會之門！雲弟兄靠著神的恩典並沒有退縮。

法利賽迦瑪列對於他不能明白的事情並沒有意慾阻止，反而說：「現在，我勸你們不要管這些人，任憑他們吧！他們所謀的、所行的，若是出於人，必要敗壞；若是出於神，你們就不能敗壞他們，恐怕你們倒是攻擊神了。」（徒 5：38-39）。假如我們都像他那樣有智慧豈不是好？

若是雲弟兄的事工不是出於神，那就必定要敗壞；若神與他同在，攻擊他的那些人所謀的也必定不會有長久的影響。

也許《天上人》一書的評論人洪大衛（David I Hong）的總結最爲貼切：

我很驚駭有人企圖誹謗這位弟兄及其見證。他們的指控是極度的假冒偽善……要麼就是另一個事工機構中有部份人不贊同雲弟兄的神奇見證。願主嚴厲地處置所有這些作假見證詆毀這位弟兄的人。他已經體驗了天國的滋味，也領略了那

位天國的創造者。他的確是熱愛耶穌的天上人。我竭力推薦這本書。請不要聽信圍繞這個人的虛假指控，而要在靈裡禱告，自己來驗證這些事情。他是真實的。讚美主！

當馬來西亞的一家基督徒雜誌就如何回答「對你的指控，說你是個騙子，你的見證是個大謊言」向雲弟兄提出疑問時，他照常言簡意賅地直指要點：

好樹都結好果子；壞樹結壞果子。憑著果子，你就可以認出這是好樹還是壞樹。人們怎麼說我並不重要，重要的是耶穌知道我是誰，我也知道自己是誰。我知道我在事奉誰。其實我不太喜歡對那些攻擊做出解釋或澄清什麼，因為按照神的話，每個人都要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耶穌。而對於那些攻擊我的人，我絕對沒有任何敵意。

最近雲弟兄就「回歸耶路撒冷」這一異象和他的同工們作了如下分享：

在遭遇巨大反對與艱難困苦之後，聖經說：「大衛卻倚靠耶和華——他的神，心裡堅固。」（撒下 30：6）神始終是我們前進的道路，祂永遠是那黑暗隧道盡頭的亮光和我們在猛烈風暴中的拯救。縱然魔鬼用最猛烈的風暴來擊垮我們，然而我們卻能夠靠主來抵擋！在祂裡面我們有內心的力量、平安和滿溢的喜樂！發生在我們周圍的那些事情都沒什麼大不了的，攻向我們的炮火再猛烈也無法觸及耶穌在我們裡面的內在生命。這就是為什麼成千上萬名殉道者無論遭受了多么殘酷的折磨，依然英勇赴死的原因。我們裡面隱藏著一個奧秘，人手摸不到，火焰燒不著…

當神賜下命令的時候，地獄的魔鬼無法阻止神話語的傳播。我絕對相信神已經向中國的教會賜下命令，要在中東、中亞、東南亞

以及基督之名未被高舉的每一角落廣傳福音、建立神的國度……如今你聽到了神的命令，我禱告無論神把你放在什麼樣的環境裡，願你都立場堅定、奮勇向前。不要放棄，不要向反對勢力屈服。這只不過是神在考驗我們、錘練我們，這樣我們就能成為神手中更加有力的武器。使徒保羅在他的事工中總有雙重因素產生：反對和果效。在他給哥林多教會的信中寫道：「因為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為我開了，並且反對的人也多。」（林前 16：9）若沒有人反對，我們就不會像神希望的那樣有力；若沒有逼迫，中國就不會有復興；若基督沒有被釘十字架，就沒有復活的大能。

讓我們共同祈求進一步的異象和決心，始終「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 神寶座的右邊。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來 12：2-3）

到這裡我的公開信也將近尾聲。感謝您花時間讀這封信，了解發生在一個神的僕人身上的故事。他對神和對人的愛超過了一切，我很榮幸和他度過了美好的時光。

我不打算再為此事耗費更多的筆墨了，因為我覺得該說的都已經說了。每個人都有接受不接受的自由。

撒但利用所有這些愚蠢的事情想把我們的眼睛從神國的工作上移開，讓我們為此認罪悔改，重新再一次把自己擺上，為主做工。如此猛烈的謠言、誹謗和爭議風潮向這位質樸愛主的人湧來，由此絕大多數人都一致認為雲弟兄在國內為信仰經歷了眾多的磨難和逼迫。如今他出了中國，倘若部份基督的肢體取代了中國監獄守衛和警察曾經扮演的角色，而我們居然也成了用言語和謬傳來進行人格詆毀的始作俑者，這是怎樣的一場悲劇啊！這就是如今發生在雲弟兄身上的真實寫照。讓我們把自己放在他的立場上想想，那一定是何等的艱難。

假如您對雲弟兄的見證和他的人品（或對此事的其它方面）有任何疑問，請您鼓起勇氣，按照聖經所教導的，直接和他聯繫，不要依賴任何二手或道聽途說的信息。雲弟兄始終願意坐下來回答您任何問題。至今我還沒有見到有誰花時間和雲弟兄一同禱告後仍然認為他是個騙子或說謊者而轉身離去的。我們聽到關於某人的不好的事情，我相信除非我們存心要與這個人作對，否則我們無權把這些事情重覆給別人聽。或許這就是耶穌所說的：「我又告訴你們，凡人所說的閒話，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因為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太 12：3b-37）

最後，我願意把包德寧牧師為雲弟兄寫的聲明作為結束。正如許多真心愛雲弟兄的弟兄姊妹一樣，他們都很尊重雲弟兄，知道他是一個為人正直、敬畏神、全心熱愛耶穌的人：

我自八十年代初期就跟雲弟兄很熟悉了，很久以前西方教會就知道他了。我仔細觀察過他的事工，在許多場合和他一起周遊全中國。我也認識他的家人，也知道他在其他中國傳道人之中所做的見證。他在歐洲服事期間我也和他在一起，我聽到過無數來自世界各地的消息，說許多人因著他的服事得到了很大的祝福。作為屬神的人，他為人正直，無論是過去還是現在，他一直都在為神的國度作貢獻。我全力支持他。